



#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FINEBLANKING TECHNOLOGY CO.,LTD

### 公開說明書

(一〇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一、公司名稱：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一〇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一)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1.新股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2.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 3.股數：15,000,000 股。
    - 4.金額：150,000 仟元整。
    - 5.發行條件：
      - (1)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 15,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整，每股以新台幣 19.40 元溢價發行，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291,000,000 元整。
      - (2)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股份總數 15%計 2,250,000 股由員工認購，並依證交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 10%計 1,500,000 股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75%，計 11,250,000 股則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股比例認購。認購不足一股者，股東自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自行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一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或逾期未辦理拼湊登記及拼湊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
      -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 6.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數之 10%對外公開承銷。
- 7.承銷及配售方式：以公開申購配售方式辦理公開承銷，並由證券承銷商餘額包銷。
-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劃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8 頁。
-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承銷手續費新台幣柒拾貳萬柒仟伍佰元整。
  -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及印刷等其他費用計約新台幣貳拾萬元整。
-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七、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3 頁至第 6 頁。
-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址：<http://newmops.twse.com.tw>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二日 刊印



##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	12,000	2.20%
現金增資	349,900	64.12%
盈餘轉增資	116,837	21.41%
資本公積轉增資	45,203	8.28%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496	1.92%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14,900	2.73%
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49,428	9.05%
減資	(53,070)	(9.71%)
合計	545,694	100.00%

##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分送主管機關外，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二)分送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規定方式處理。

(三)索取方法：請親洽以上陳列處所或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se.com.tw>)查閱。

## 三、證券承銷商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22 樓 電話：(04) 2286-1889

##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kgie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鴻光會計師、嚴文筆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ey.com/tw/zh\\_tw](http://www.ey.com/tw/zh_tw)

地址：40341 台中市民權路 239 號 7 樓 電話：(04)2305-5500

##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邱雅文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網址：<http://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216 號 4 樓 電話：(02)2751-9918

##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吳鳳雪 電話：(04)8655-701

職稱：財務經理 電子郵件信箱：[gill@cftc.tw](mailto:gill@cftc.tw)

代理發言人姓名：林志豪 電話：(04)8655-701

職稱：財務管理師 電子郵件信箱：[andre@cftc.tw](mailto:andre@cftc.tw)

代理發言人姓名：林男和 電話：(04)8655-701

職稱：總經理特助 電子郵件信箱：[consult@cftc.tw](mailto:consult@cftc.tw)

##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cftc-hc.com.tw>

##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545,694 仟元		公司地址：彰化縣埔鹽鄉南新村好金路 47-4 號		電話：(04)8655701	
設立日期：81.11.09			網址： <a href="http://www.cftc.tw">http://www.cftc.tw</a>		
上市日期：-		上櫃日期：101.1.9		公開發行日期：97.8.18	
負責人： 董事長 邱東和 總經理 邱森玉		發言人 吳鳳雪 財務經理 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林男和 總經理特助 代理發言人 林志豪 專案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凱基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389-2999 網址： <a href="http://www.kgieworld.com.tw">http://www.kgieworld.com.tw</a> 地址：100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股票承銷機構：元富證券(股)公司 電話：(04)2286-1889 網址： <a href="http://www.masterlink.com.tw/">http://www.masterlink.com.tw/</a>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22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鴻光、嚴文筆會計師 電話：(04)2305-5500 網址： <a href="http://www.ey.com/tw/zh_tw">http://www.ey.com/tw/zh_tw</a> 地址：40341 台中市民權路 239 號 7 樓					
複核律師：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 電話：(02)2751-9918 網址： <a href="http://www.fsi-law.com/">http://www.fsi-law.com/</a>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216 號 4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 網址： 地址：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無		評等等級：無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無		評等等級：無
董事選任日期：104 年 06 月，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4.06% (105 年 06 月 30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5 年 06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邱東和	2.52%	董事	泓緯投資有限公司	10.95%
董事	立宇高新科技(股)公司	0.59%	代表人：吳建東		
董事	泓緯投資有限公司	10.95%	獨立董事	游朱義	0.00%
	代表人：陳文炳		獨立董事	林欣昀	0.00%
工廠地址：彰化縣埔鹽鄉南新村好金路 47-12 號				電話：(04)8655701	
主要產品：硬碟機零件、汽機車零件及其他 市場結構：內銷 45.36% 外銷 54.64%					參閱本文之頁次 31 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3-6 頁
去 (104) 年度	營業收入：1,699,882 千元 稅前純益：(23,563) 千元 每股盈餘：(0.27) 元				參閱本文之頁次 100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第 76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5 年 11 月 2 日			刊印目的：105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司說明書目錄					

#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 公開說明書目錄

<b>壹、公司概況</b>	<b>1</b>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3
(一)風險因素.....	3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5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 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
(四)其他重要事項.....	6
三、公司組織.....	7
(一)組織系統.....	7
(二)關係企業圖.....	9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
(四)董事及監察人.....	12
(五)發起人資料.....	15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資本及股份.....	22
(一)股份種類.....	22
(二)股本形成經過.....	22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2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6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	26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7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7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9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30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31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31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31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31
十、併購辦理情形.....	31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新股辦理情形 .....	31
<b>貳、營運概況</b> .....	<b>32</b>
一、業務內容.....	32
(一)業務範圍.....	32
(二)產業概況.....	32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36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3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8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	53
四、環保支出資訊.....	53
五、勞資關係.....	54
(一)員工福利措施 .....	54
(二)進修、訓練制度 .....	54
(三)退休制度.....	54
(四)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	54
(五)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	54
(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列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	54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應記載事項 .....	54
(一)自有資產.....	54
(二)租賃資產.....	54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	54
七、轉投資事業應記載下列事項 .....	56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	56
(二)綜合持股比例 .....	57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	57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	57
八、重要契約 .....	58
<b>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b> .....	59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	59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	68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	99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	99
<b>肆、財務概況</b> .....	10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	100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	100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	108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	108
(四)財務分析 .....	109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	117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	120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	120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	120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 .....	120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應記載事項 .....	120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120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	120
(三)期後事項.....	120
(四)其他.....	120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並記載事項 .....	121
(一)財務狀況.....	121
(二)財務績效.....	122
(三)現金流量.....	12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2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123
(六)其他重要事項 .....	124
<b>伍、特別記載事項</b> .....	<b>125</b>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25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	125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 .....	125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125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125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	125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125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	125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	125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125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126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27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	

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27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 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 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	127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 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 之聲明書 .....	127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 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 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127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127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127
<b>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b>	<b>169</b>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	169
二、公司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	176
三、盈餘分配表.....	178
附件、股票承銷價格計算.....	548



# 壹、公司概況

##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81年11月9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516彰化縣埔鹽鄉南新村好金路47-4號

電話：04-8655701

工廠地址：516彰化縣埔鹽鄉南新村好金路47-12號

電話：04-8655701

(三)公司沿革

民國81年：11月公司設立資本額新台幣12,000 仟元整。

民國83年：辦理現金增資，使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20,000仟元整。

民國85年：為提升生產力，增購直軸式強力鋼架沖床等設備，並辦理現金增使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28,000 仟元。

民國86年：公司導入電腦化，MIS 系統上線。

民國87年：辦理現金增資，使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50,000仟元；為拓展營運規模，同時提升產品精確性，除擴建廠房外，並向瑞士FEINTOOL 進口MFA 精密沖床乙部，同年通過ISO9002 品質認證。

民國88年：為了降低成本，提升製造競爭力，購入無電解鍍自動設備加入生行列，同年辦理盈餘轉增資及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70,000仟元。

民國89年：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81,700仟元。

民國90年：通過QS9000品質認證。

民國92年：為了擴大服務客戶需求及生產規模，投資馬來西亞成立CFTC PR ECISION SDN BHD，並辦理盈餘轉增資及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新台幣133,700仟元。

民國92年：投資CHINA FINEBLANKING INTERANATIONAL CO.LTD.美元2,000 仟元，用以轉投資大陸硬碟機零件沖壓廠，進而降低生產成本，同年辦理現金增資，使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163,7000 仟元。

民國93年：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207,700仟元。

民國94年：辦理減資新台幣37,700 仟元暨現金增資新台幣7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240,000仟元；同年，取得TS16949 品質制度認證。

民國96年：辦理現金增資及盈餘轉增資，使資本額增加為373,903仟元。

民國97年：辦理員工紅利轉增資6,000仟元整，使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379,903仟元。辦理股票公開發行於97年8月18日生效。

民國98年：11月27日興櫃掛牌。

民國99年：法人董事成熙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於5月份因股權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持股之二分之一，因而當然解任。

投審會核准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投資事業「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美金2,000仟元增資案，增資後資本額為美金12,200 仟元。

10月份生產線完成搬遷至新廠房。

員工執行認股權1,470仟股，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394,603仟元。

民國100年：員工執行認股權20仟股及盈餘轉增資1,973仟股，使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14,533仟元。

民國101年：1月份辦理股票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5,190仟股，使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66,433仟元。

1月9日掛牌上櫃。

2月份投審會核准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投資事業「嘉興和新精冲科技有限公司」美金3,000仟元增資案，增資後資本額為美金15,200仟元。

8月份投審會核准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投資事業「嘉興和新精冲科技有限公司」美金3,000仟元增資案，增資後資本額為美金18,200仟元。

民國102年：3月份投審會核准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投資事業「嘉興和新精冲科技有限公司」美金5,000仟元增資案，4月份增資後資本額為美金23,200仟元。大股東中揚特別機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8月份處分全部股份，因而解任。

泓緯投資有限公司於8月份取得10.78%股份而成為大股東。

民國103年：4月份投審會核准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投資事業「嘉興和新精冲科技有限公司」美金5,000仟元增資案，8月份增資後資本額為美金28,200仟元。

民國104年：1月份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300,000仟元，期間三年。

3月份投審會核准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投資事業「嘉興和新精冲科技有限公司」美金3,000仟元增資案，7月份投審會核准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投資事業「嘉興和新精冲科技有限公司」美金5,000仟元增資案，12月份增資後資本額為美金36,200仟元。增資馬來西亞投資事業「CFPC PRECISION SDN BHD CO., LTD.」美金2,000仟元增資案，9月份增資後資本額為馬幣14,597仟元。

6月份董事全面改選並成立審計委員會。

## 二、風險事項

### (一)風險因素

####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1,676,833	1,699,882
利息費用淨額	13,660	24,661
利息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	0.81%	1.45%
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18,081	(17,056)
兌換損益佔營業收入淨額(%)	1.08%	(1.00%)

##### (1)利率變動：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利息費用淨額佔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分別為0.81%及1.45%，比重不大，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尚無重大影響。未來本公司亦隨時注意利率變動情形，採取必要因應措施（如調整公司的現金流量以及爭取較優惠的利率條件等）以降低利率變動對公司獲利的影響。

##### (2)匯率變動：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產品外銷金額佔總營收之比重分別為 58.46%及54.64%，主要收款及部份付款係以美元為主。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匯兌損益淨額佔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1.08%及(1%)，為因應匯率變動之風險，除蒐集往來銀行所提供國際金融、匯率、利率之資料，做為參考結匯及支付貨款時點外，亦會依當時外幣交易的金額伺機操作遠匯或 SWAP 交易避險。未來隨著營業規模逐漸擴大，將適時掌握匯率變動情勢，採行下列匯率避險因應措施：

- 向客戶報價時，考慮匯率變動因素，提出較穩健之報價，以避免匯率之變動對公司利潤產生重大之變動。
- 向國內績優往來銀行，取得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額度，俟實際狀況進行匯率風險之規避。
- 財務單位視資金需求及匯率波動，決定適當之結匯及支付貨款時點，作好匯率之風險管理。

##### (3)通貨膨脹：

全球近幾年來物價波動劇烈，通膨與通縮形成之變化迅速，台灣物價指數亦隨國際原物料起舞，本公司在通膨經濟現象產生時，除了密切觀察市場物價波動，積極開發原物料供貨來源、提高生產效率，以試圖降低生產成本外，並與客戶維持良好的關係適時的向客戶反應生產成本，故尚能有效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獲利的衝擊。

####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本公司因子公司融資需要而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已依「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 本公司因子公司融資需要資金貸與子公司，已依「資金貸予他人辦法」之規定辦理。
- 本公司為適度降低匯率風險，因應匯率市場波動而進行避險性之交易性外匯（因進出口業務所產生之外幣需求）風險淨部位為主，已依「取得或處分資產

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

(4)除上述外並無從事其他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 A.材料耗用降低：料帶搭邊量減少，提高材料使用率，降低材料使用成本。
- B.多階段沖壓垂直式連續模（第四、第五力源）：引用垂直式沖壓可生產有層次的產品（汽車座椅自動調角器）及引伸工件（汽車離合器齒形殼體）。
- C.細齒沖壓連續模及複合模技術：一般齒型模數在 0.5 以下，均需再二次加工才可達到圖面尺寸，開發以連續模刮削方式，減免二次加工成本。
- D.微塌陷沖壓技術研發（10%t 以內）：使產品的作用平整，減少二次加工。
- E.多複雜特徵工件（剎車來令鋼背）-鏤花技術。
- F.航空發動機超高強度板金和管類件開發。
- G.蹄鐵滾動鉚接取代輪焊技術。
- H.導入 3D 模具設計軟體，提升研發能量，研發品質提升。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研發經費投入目前約佔年營業額2.78%，未來將視新產品之開發進度，不斷提高相關研發費用支出。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了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並隨時檢視及修訂本公司管理辦法，以符合相關法令規範，未來除隨時蒐集及評估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之影響外，亦將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以適時擬定因應措施。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仍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惟本公司主要係生產精密沖壓之金屬零部件，生產技術應用的產品層面廣泛，可降低部分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衝擊。公司未來將持續觀察產品的產業趨勢變化，並適時調整相關對策，並持續增加產品線並開發新客戶，以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之影響。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積極強化內部管理，專注本業經營，並致力維持公司形象，遵守相關法令規定，故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因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併購計畫。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原物料的主要供應廠商為中鋼、發雲鋼材等，雙方已長年配合良好。在金屬精密加工製造過程中，主要的原料進貨為鋼捲，鋼鐵產業係屬金字塔型的產業價值鏈，同一個高爐因後製程的差異而產生不同的產品，故中鋼係採配額制度以管理訂單，而世全、協益等通路商一般係扮演中鋼高爐廠產能與市場需求的水庫角色，和勤公司採購策略上部份取得中鋼公司之額度、部份向通路商預購料源，且同時備有部份現貨市場料源以分散額度風

險，並藉由和勤轉投資之子公司-和勤嘉興公司同時開發大陸寶鋼與歐洲原材料料源，以取得及確保多元化材料來源，避免進貨過度集中於台灣的幾家廠商，並與各供應商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以確保及提高供貨來源之穩定性。此外，在商品進貨方面，本公司對嘉興和新精沖科技三角貿易進貨金額有增加趨勢，和勤嘉興公司為和勤在大陸轉投資的主要生產基地，目前銷售接單以和勤公司為主，故多數產品由和勤嘉興公司生產，此為公司整體營運規劃所致。綜上說明，本公司應無因進貨集中發生料源短缺或中斷之風險。

(2)銷貨集中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硬碟機零件的產品銷售金額佔整體銷售金額約50.67%係受該產品產業生態影響，雖有銷貨集中於單一客戶的現象，惟觀察目前該產業供應鏈及雙方能長期保持良好依存關係的情況下，尚不致有銷貨集中的風險。然有鑑於此，本公司已持續降低產品的集中度，並積極佈署汽機車零件的產品市場，目前汽機車零件，已持續獲得成效且每年持續增長，2015年已佔整體銷售金額達47.96%，未來將更積極開拓新的客源，使銷售分散，降低銷貨集中的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並無經營權之改變。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2016年5月17日委託律師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

本公司與巫義村、巫義民、巫義信、巫義實四人承租其所有門牌號碼為彰化縣埔鹽鄉南新村好金路28-1號之房屋，使用權利範圍為房屋座落第一道圍牆範圍內作為本公司從事各類電子及汽車零件之加工製造買賣之產品業務之用。租期為民國99年8月1日起至民國104年7月31日屆至，每月租金為新台幣139,000元，及保證金新台幣278,000元，並訂立房屋租賃契約整建協議書及房屋租賃契約改建倉庫協議書作為租賃期間之規範之用。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3月租賃契約尚未屆至時起即派代表與被告巫家當時代表巫義實洽談續約之租金問題，然因巫義實要求調漲租金價格至新台幣235,000元，本公司基於現階段營運考量及本著照料本地員工及其家庭之企業責任精神，暫時無法搬離該地而雙方多次議價調降金額為每月租金新台幣210,000元。惟查雙方於進入簽立新契約階段之時，被告巫家代表由巫義實更換為巫義信，並要求簽約5年，且一次支付五年期票。本公司請求每年支付一年期票，而與被告巫家代表巫義信協商改為每兩個月支付一次現金，後遭被告巫家代表巫義信所拒，租賃契約未能續約。

後續本公司則依照原先租賃契約之內容，與巫家代表洽談租賃契約屆至後之相關事宜，亦即，按系爭租賃契約第九條第五項中雖約定房屋返還所附之升降機二部應於租賃期滿後原狀返還，惟因該升降機於承租時民國99年8月1日後

發現升降梯僅剩鐵架，無法啟動且並無保養相關紀錄，已不堪使用，為廠房工作人員安全考量才予以拆除。且經本公司諮詢相關建築技師後，皆主張該升降梯之安全性有疑慮而無法承攬安裝工程，而巫家當時任代理人巫義民主張本公司應重新裝設新的升降梯用以履行回復原狀義務，明顯逾越法定契約回復原狀義務之範疇。

是以，本公司於2016年5月17日委託律師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請求法院參照最高法院81年度臺上字第1907號民事裁判及最高法院83年台上字第 2108號判例意旨，爰請求出租人應返還押租金扣除清潔費用後共210,500元，及自起訴狀繕本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於2015年2月6日接獲浙江省嘉善縣人民法院通知書，原本公司供應商康脈精機科技(嘉興)有限公司向該法院提起民事訴訟，以本公司應履行2014年6月間的生產設備轉讓協議為由，向本公司請求履付設備款及檢治具費用人民幣4,392,646元(含稅)，並求償違約金人民幣134,192元。業經浙江省嘉善縣人民法院判決確定。應支付原告康脈精機科技(嘉興)有限公司設備模具轉讓款人民幣2,838,335元，不須支付違約金，但需部分負擔法院相關費用人民幣34,500元，本公司營運維持正常，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不致產生影響。

-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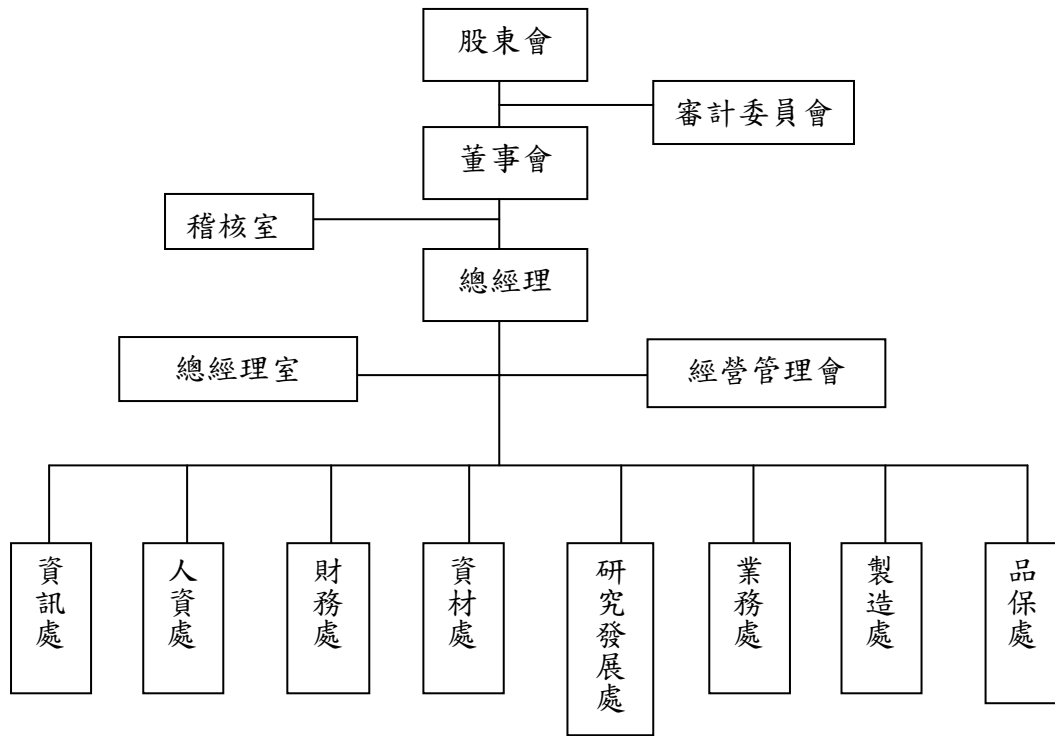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 三、公司組織

#### (一)組織系統

##### 1.組織表：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業務
稽核室	公司內控內稽制度建立、修訂及檢核各項管理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 執行年度稽核計劃之查核、並提供稽核問題點改善建議與追蹤改善成效。
總經理	負責規劃公司長短期經營策略。 依公司各項內部管理規章定期或不定期就各單位經營績效予以評核。 確保公司財產之安全及業務之有效推展。
總經理室	投資人關係維護。 新創事業評估。 年度預算編制統籌與發起。 經營管理分析。 專案任務。
經營管理會	生產策略與排程計劃之擬定與執行。 量產產品之產品良率、品質之監督、控管與分析。 負責人力資源管理領域。 負責公共事務設備之購置、保管及維修等業務。 庶務工作之規劃、督導、執行與管理。 規劃並管理公司內、外部電網建構並維護資訊管理系統。
資訊處	資訊系統整體規劃設計及整合、軟硬體維護、網路安全及流量控管。 負責公司營運系統自動化、電子郵件系統、檔案伺服器系統、網站維護。 資訊設備維護、請購及電腦軟硬體管理。 資訊安全系統技術服務。
人資處	整合公司人力資源功能，包括人員之選、用、育、留等事務。 負責教育訓練業務之規劃及執行。 負責全公司財產管理、環境污染之監控、職業災害之防止。 負責總務行政服務之業務。
財務處	編製年度預算。 綜理財務資金籌資、調配、建立及維護有關會計管理業務。 股東會相關事項處理及股務作業。 財務報表編製。
資材處	負責資材、採購之業務。
研究發展處	負責產品的開發及模具設計計劃與執行。 設計變更之提出與執行。 新技術的研究、開發與維護。 技術文件管理及開發專案進度管理。
業務處	負責產品行銷計劃擬定與執行。 國內外市場開拓及市場資訊搜集分析、市場業務推廣。 開發新產品規劃及客戶關係之維持。
製造處	負責產品生產規劃與執行。 生產運作的管理與製程改善分析。 協調海外工廠生產資源調度。
品保處	負責品質管制及推動品質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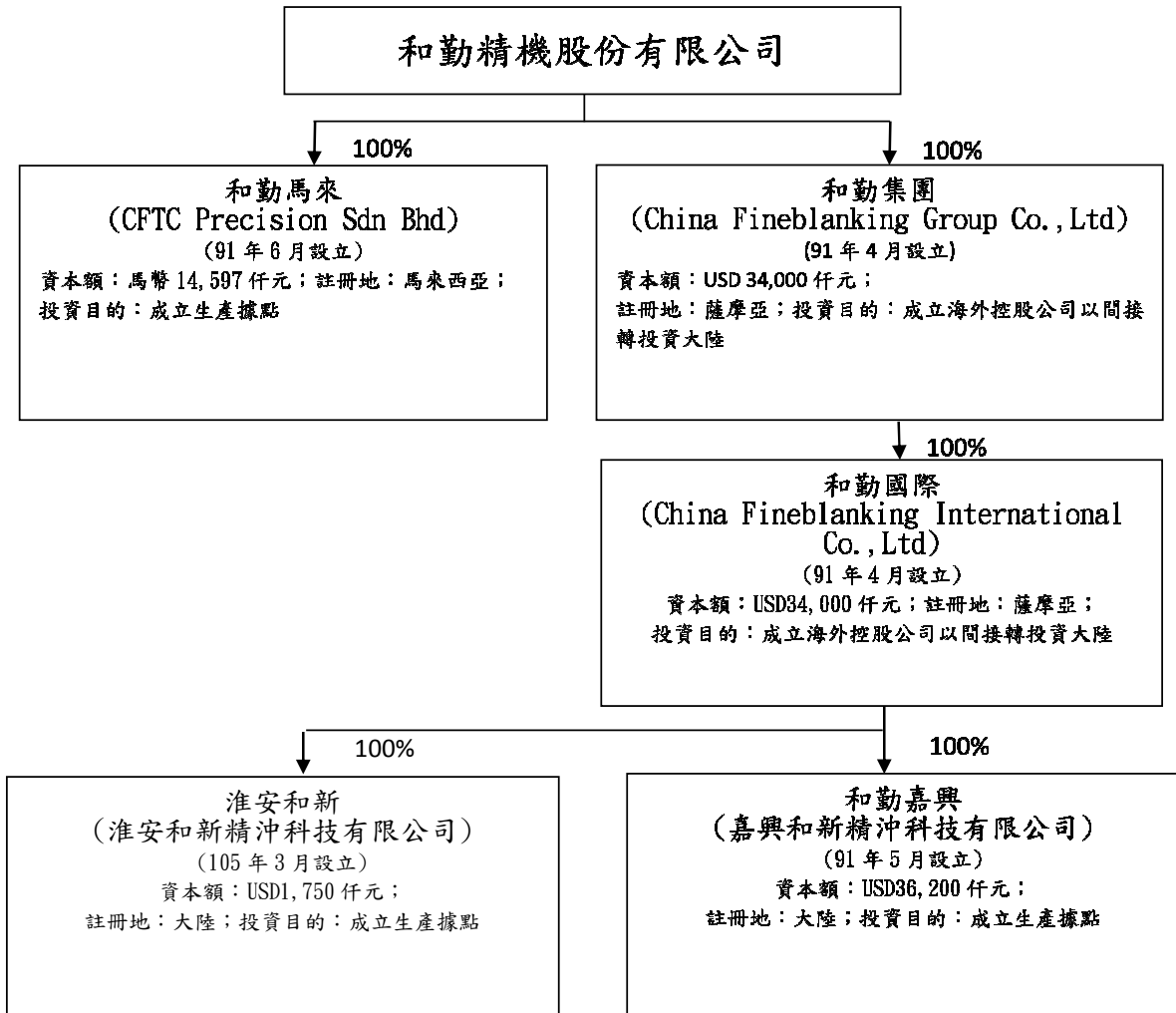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長期投資組織架構圖

105年6月30日



2.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5年9月30日

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實際投資金額 (仟元)	期末持有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美金 35,750	35,750	100%
CFTC PRECISION SDN BH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馬幣 14,597	14,597	100%
CHINA FINEBLANKING INTERNATIONA L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美金 35,750	35,750	100%
嘉興和新精沖科 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 司	美金 36,200(註)	-	100%
淮安和新精沖科 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 司	美金 1,750	-	100%

註：自台灣累積匯出對和勤嘉興公司之投資金額為美金 34,000 仟元，但因和勤嘉興盈餘轉增資金額共美金 2,200 仟元，故合計投資金額為美金 36,200 仟元。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5年9月30日

職稱	姓名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邱森玉	台灣	101.10.12	1,615,010	2.96%	0	0.00%	10,132,114	19.38%	台北工專機械工程科畢	泓源投資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泓錙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CFTC PRECISION SDN BHD 董事 CHINA FINEBLANKING INTERNATIONAL CO.,LTD 董事 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LTD 董事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	-	-	無
業務二部副總經理	謝章典	台灣	94.09.01 (註1)	221	0.00%	0	0.00%	0	0.00%	大葉大學工系畢	-	-	-	無	
副總經理	楊昌惇	台灣	99.07.01 (註2)	1,092	0.00%	0	0.00%	0	0.00%	清華大學EMBA碩士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工業管理技術系畢 及成企業(股)公司處長 德安投顧協理 中華汽車工業(股)公司副理	-	-	-	無	
副總經理	呂宏義	台灣	88.09.01	0	0.00%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圖書管理系畢 和信傳播工程師	-	-	-	無	
副總經理	郭延棟	台灣	104.09.22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機械系畢 美國奧立岡州立大學研究所機械工程 鴻海工程處處長 VCMA 事業處長	-	-	-	無	
副總經理	蔡文慧	台灣	105.04.01	0	0.00%	0	0.00%	0	0.00%	高雄工專模具科 順德工業(股)公司 課長 奇菱光電(股)公司 課長	-	-	-	無	
財務經理	吳鳳雲	台灣	101.09.03	2,127	0.00%	0	0.00%	0	0.00%	文化大學會計系畢 廣益群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員 華南永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銷輔導 永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銷輔導 宏祥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	-	-	無	

註 1:105.09.01 轉任子公司，解除內部人身份 註 2:105.09.30 請辭

(四)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邱東和	台灣	104.06.02	3年	86.06.13	1,578,965	3.40%	1,167,836	2.14%	659,820	1.21%	0	0.00%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碩士學分班)宜寧中學、永靖農工和慶農藝(庭園設計、造景規劃、苗木養護)	註1	總經理	邱森玉	父子
董事	泓緯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	104.06.02	3年	102.06.28	5,270,239	11.30%	5,579,090	10.22%	0	0.00%	0	0.00%	-	-	-	-	-
法人代表人	吳建東	台灣	104.08.21	3年	104.08.2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畢業 永誠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註2	-	-	-
法人代表人	陳文炳	台灣	104.06.02	3年	102.12.16	0	0.00%	212,891	0.39%	8,104	0.01%	0	0.00%	台中市四歲國民中學畢業	註3	-	-	-
董事	立宇高新科技(股)公司	台灣	104.06.02	3年	104.06.02	530,000	1.14%	293,175	0.54%	0	0.00%	0	0.00%	-	-	-	-	-
法人代表人	廉裕昌	台灣	104.07.29	3年	104.07.2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第一科技大學財務管理碩士 華新麗華(股)公司事業部管制長	註4	-	-	-
法人代表人	黃明太	台灣	105.09.26	2年	105.09.2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私立逢甲大學機械工程系畢業 平和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註7	-	-	-
獨立董事	林欣昀	台灣	104.12.15	3年	104.12.15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正大學會計與資訊科技碩士 今國光學董事長特助兼管理處協理兼發言人	註5	-	-	-
獨立董事	游朱義	台灣	104.12.15	3年	104.12.15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工業系畢業 中國生產力中心顧問師	註6	-	-	-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英國 IQA ISO9000 主任評審員 考試合格 成功大學企研所管理顧問師班講師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訪視委員			

註 1：嘉興和新精冲科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CFTC PRECISION SDN BHD 法人代表董事。

註 2：僑威科技(股)公司監察人、新鴻基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註 3：嘉興和新精冲科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CFTC PRECISION SDN BHD 法人代表董事。

註 4：立宇高新科技(股)公司財務長，105 年 9 月 26 日解任。

註 5：映碩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註 6：捷威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台灣光纖(股)公司董事長、辰睦生技(股)公司董事長、鎧鉅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 7：平和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105 年 9 月 26 日新任。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 年 04 月 1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泓肆投資有限公司	泓源投資顧問(股)公司(80.64%)、邱森玉(9.68%)、陳品融(9.68%)
立宇高新科技(股)公司	進元投資(股)公司(8.83%)、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7.35%)、榮荷采實業(股)公司(6.49%)、尤惠法(5.36%)、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愛可兒投(4.42%)、華曜投資(股)公司(3.41%)、林淑貞(3.28%)、尤亮軒(3.27%)、尤亮恩(3.23%)、林達晉(2.76%)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5 年 04 月 18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泓源投資顧問(股)公司	陳品融(48.24%)、邱森玉(23.67%)、邱信嘉(13.52%)、邱信榮(5.84%)、邱鈺婷(3.55%)、陳欸

	(3.26%)、邱信豪(1.92%)
華榮電線電纜(股)公司	第一伸銅科技(股)公司(32.96%)、華鴻投資(股)公司(3.97%)、王楊碧娥(3.49%)、王文伶(2.2%)、王鳳淑(2%)、王玉發(1.75%)、王宏仁(1.56%)、王宏銘(1.46%)、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1.16%)、王吳麗燕(0.8%)
進元投資(股)公司	林淑貞(35.4%)
茉荷采實業(股)公司	林淑珍(20%)、林淑貞(60%)
華曜投資(股)公司	林裕城(34.97%)、陳麗琴(36.21%)

### 3.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資料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司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邱東和			✓	✓				✓		✓	✓	✓	✓	-
泓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建東		✓	✓	✓	✓	✓	✓	✓	✓	✓	✓	✓	✓	-
泓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文炳			✓	✓		✓	✓	✓	✓	✓	✓	✓	✓	-
立宇高新科技(股) 公司代表人：廉裕昌			✓	✓	✓	✓	✓	✓	✓	✓	✓	✓	✓	-
林欣昀			✓	✓	✓	✓	✓	✓	✓	✓	✓	✓	✓	-
游朱義	✓		✓	✓	✓	✓	✓	✓	✓	✓	✓	✓	✓	1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資料：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4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董事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損)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支(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邱東和	1,501	1,501	-	-	-	62	62	(12.88)	(12.88)	-	-	-	-	-	-	-	-	-	-	(12.88)	(12.88)	無
法人董事	威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袁和美	-	-	-	-	-	4	4	(0.03)	(0.03)	-	-	-	-	-	-	-	-	-	-	(0.03)	(0.03)	無
法人董事	泓鐔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敬道	-	-	-	-	-	14	14	(0.12)	(0.12)	-	-	-	-	-	-	-	-	-	-	(0.12)	(0.12)	無
法人董事	泓鐔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洪秀惠	-	-	-	-	-	6	6	(0.05)	(0.05)	-	-	-	-	-	-	-	-	-	-	(0.05)	(0.05)	無
法人董事	泓鐔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建東	-	-	-	-	-	10	10	(0.08)	(0.08)	-	-	-	-	-	-	-	-	-	-	(0.08)	(0.08)	無
法人董事	泓鐔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文炳	-	-	-	-	-	24	24	(0.20)	(0.20)	-	-	-	-	-	-	-	-	-	-	(0.20)	(0.20)	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業務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法人董事	立宇高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林淑芬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	2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0.02)	(0.02)	無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0	10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0.08)	(0.08)	無
董事	蔡文楨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	2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0.02)	(0.02)	無
獨立董事	周文宗	7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4	4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0.66)	(0.66)	無
獨立董事	陳水金	152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0	20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42)	(1.42)	無
獨立董事	蔡武男	27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40	40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63)	(2.63)	無
獨立董事	盧陽正	201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0	20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82)	(1.82)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邱東和、威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袁和美、泓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敬道、泓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洪秀惠、泓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建東、泓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文炳、立宇高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林淑芬、立宇高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廉裕昌、蔡文楨、周文宗、陳水金、蔡武男、盧陽正	邱東和、威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袁和美、泓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敬道、泓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洪秀惠、泓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建東、泓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文炳、立宇高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林淑芬、立宇高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廉裕昌、蔡文楨、周文宗、陳水金、蔡武男、盧陽正	邱東和、威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袁和美、泓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敬道、泓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洪秀惠、泓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建東、泓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文炳、立宇高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林淑芬、立宇高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廉裕昌、蔡文楨、周文宗、陳水金、蔡武男、盧陽正	邱東和、威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袁和美、泓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敬道、泓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洪秀惠、泓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建東、泓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文炳、立宇高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林淑芬、立宇高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廉裕昌、蔡文楨、周文宗、陳水金、蔡武男、盧陽正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	-	-	-
總計	13	13	13	13

2. 監察人之酬金

104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法人監察人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王慧玲	-	-	-	-	4	4	(0.03)	(0.03)	無
監察人	陳琪尹	-	-	-	-	8	8	(0.07)	(0.07)	無

註1：104年06月02日成立審計委員會，監察人全數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二項酬金總額(A+B+C)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 代表人：王慧玲、陳琪尹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2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股票金額	本公司	現金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邱森玉	6,800	8,834	382	1,135	-	-	-	-	(68.53)	(85.28)	-	-	-	-	無
業務二部副總經理	謝章典															
研究發展處副總經理(註1)	曾文志															
副總經理	郭廷棟															
副總經理	楊昌惇															
副總經理	呂宏義															

104 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註1：104年04月15日卸任離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謝章典、曾文志、楊昌惇、 呂宏義、郭廷棟	謝章典、曾文志、楊昌惇、 呂宏義、郭廷棟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邱森玉	邱森玉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6	6

4.分派員工酬勞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年04月18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 額	現金金 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註1)
經理人	總經理	邱森玉	-	-	-	-
	業務二部副總經理	謝章典				
	副總經理	楊昌惇				
	副總經理	呂宏義				
	副總經理	郭廷棟				
	財務經理	吳鳳雪				

註1：本公司104年度虧損，未分派員工酬勞。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職稱	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104 年度		103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 有公司
董事		(20.01%)	(20.01%)	6.78%	6.78%
監察人		(0.10%)	(0.10%)	1.17%	1.1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8.53%)	(85.28%)	20.86%	22.61%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董事、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包含報酬、業務執行費用、盈餘分配之酬勞及董事兼任員工領取之薪資酬金，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依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訂之。盈餘分配之酬勞係明訂於公司章程內於公司權責範圍由董事會擬具合理的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發放。兼任員工領取之薪資、獎金則係依照公司薪資標準發放之。

本公司103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領取酬金總金額4,452仟元(個體及合併報表)，佔當年度稅後純益比率為7.95%，104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領取酬金總金額2,439仟元，佔當年度稅後純損比率為(20.11%)，因104年度虧損，並無盈餘分配之酬金，董監事酬金主要為業務執行等相關酬金支出，包括獨立董事領取的固定報酬、董事為公司借款擔任連帶保證人承擔風險的酬金及車馬費等支出，致104年度雖虧損，董監事酬金仍占稅後純損的(20.11%)。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退職退休金、業務執行費用及員工紅利，係依其年度經營管理績效結果而定，績效之衡量則包括營業及利潤目標之達成、預算執行控管成效等及未來風險訂定，給予合理的報酬。

本公司103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酬金總金額個體及合併報表分別為11,683仟元以及12,663仟元，佔103年度個體及合併報表稅後純益比率為20.86%及22.61%；104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酬金總金額個體及合併報表分別為8,317仟元以及10,351仟元，佔104年度個體及合併報表稅後純益比率為(68.53%)及(85.28%)，104年度因虧損及經理人辭任影響，金額較103年度減少。

#### 四、資本及股份

##### (一)股份種類

105年10月6日；單位：仟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上櫃普通股	54,569 (註)	45,431	100,000	

註：含CB轉換尚未辦理變更登記股數2,281仟股。

##### (二)股本形成經過

##### 1.股本形成經過

105年10月6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 月	發行價 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仟股)	金 額(仟元)	股 數(仟股)	金 額(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99.04	17.5	50,000	500,000	38,860	388,603	執行員工認股權，員工認股 8,700仟元。	無	註1
99.07	17.5	50,000	500,000	39,320	393,203	執行員工認股權，員工認股 4,600仟元。	無	註2
99.12	16.02	50,000	500,000	39,460	394,603	執行員工認股權，員工認股 1,400仟元。	無	註3
100.09	16.02	50,000	500,000	39,480	394,803	執行員工認股權，員工認股 200仟元。	無	註4
100.09	10	50,000	500,000	41,453	414,533	盈餘轉增資19,730仟元	無	註5
101.01	18.5	50,000	500,000	46,643	466,433	現金增資51,900仟元	無	註6
104.10	10	50,000	500,000	45,106	451,063	註銷庫藏股15,370仟元	無	註7
105.03	29	50,000	500,000	47,768	477,683	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 26,620仟元。	無	註8
105.09	10	100,000	1,000,000	52,288	522,886	資本公積轉增資45,203仟 元。	無	註9
105.10	26.5	100,000	1,000,000	54,569	545,694	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 22,808仟元。	無	註10

註1：99.04.14 經授中字第09931912790號函核准。

註2：99.07.19 經授中字第09932317780號函核准。

註3：99.12.09 經授中字第09932927300號函核准。

註4：100.09.07 經授中字第10032487500號函核准。

註5：100.09.27 經授中字第10032561370號函核准。

註6：101.01.30 經授中字第10131594130號函核准。

註7：104.10.14 經授中字第10433818660號函核准。

註8：105.04.21 經授中字第10533422590號函核准。

註9：105.06.29 經金管會申報生效。

註10：105.10 變更登記送件中(11/2前變更完成記得更新)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之情形：不適用。

#####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 1.股東結構

105年10月6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20	7,970	8	7,998
持有股數	0	0	11,585,267	42,860,114	124,004	54,569,385
持股比例	0.00%	0.00%	21.23%	78.54%	0.23%	100.00%

### 2.股權分散情形

105年10月6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6,316	102,313	0.19%
1,000至5,000	945	2,047,026	3.75%
5,001至10,000	277	1,954,278	3.58%
10,001至15,000	118	1,375,787	2.52%
15,001至20,000	67	1,193,043	2.19%
20,001至30,000	92	2,257,061	4.14%
30,001至50,000	77	3,003,730	5.51%
50,001至100,000	47	3,322,618	6.09%
100,001至200,000	27	3,631,348	6.65%
200,001至400,000	13	3,925,974	7.19%
400,001至600,000	5	2,539,260	4.65%
600,001至800,000	1	659,820	1.21%
800,001至1,000,000	0	0	0.00%
1,000,001以上	13	28,557,127	52.33%
合計	7,998	54,569,385	100.00%

### 3.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單位：股；105年10月6日

主要 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泓緯投資有限公司		5,579,090	10.22%
泓源投資顧問(股)公司		4,553,024	8.34%
謝玲		3,061,133	5.61%
劉淨怡		2,485,348	4.55%
鐘俞丞		2,332,039	4.27%

張淑娟	1,983,411	3.63%
邱森玉	1,615,010	2.96%
紀麗淑	1,276,093	2.34%
宋美珍	1,223,071	2.24%
李長生	1,168,719	2.14%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不適用。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截至 09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邱東和	(9,000)	(100,000)		(896,965)	(411,129)	(591,000)
董事	威紀投資有限公司(解任日期：104.6.2)	-	-	-	-	-	-
	代表人：劉玉朗(解任日期：104.6.2)	-	-	-	-	-	-
	代表人：袁和美(解任日期：104.6.2)	-	-	-	-	-	-
董事	泓緯投資有限公司	(335,000)	(1,085,239)	-	520,000	308,851	(5,040,000)
	代表人：洪秀惠(解任日期：104.6.2)	-	-	-	-	-	-
	代表人：徐敬道(解任日期：104.8.21)	(9,000)	-	-	-	-	-
	代表人：陳文炳(新任日期 104.6.2)	-	-	-	-	-	-
	代表人：吳建東(新任日期 104.8.21)	-	-	-	-	-	-
董事	蔡文楨(解任日期：104.6.2)	-	-	(20,000)	-	-	-
董事	群元投資(股)公司(解任日期：104.6.2)	-	-	-	-	-	-
	代表人：陳文炳(解任日期：104.6.2)	(73,000)	(100,000)	(27,000)	-	-	-
董事	立宇高新科技(股)公司	-	-	(79,000)	-	(751,825)	-
	代表人：廉裕昌(新任日期:104.07.29)	-	-	-	-	-	-
	代表人：黃明太(新任日期:105.09.26)						
獨立董事	鄭顯聰(解任日期：103.11.12)	-	-	-	-	-	-
獨立董事	盧陽正(解任日期：104.6.2)	-	-	-	-	-	-
獨立董事	周文宗(104.06.02 新任 104.07.29 請辭)	-	-	-	-	-	-
獨立董事	陳水金(104.06.02 新任 104.09.25 請辭)	-	-	-	-	-	-
獨立董事	蔡武男(104.06.02 新任 105.03.08 請辭)	-	-	-	-	-	-
獨立董事	林欣昀(104.12.15 新任)	-	-	-	-	-	-
獨立董事	游朱義(104.12.15 新任)	-	-	-	-	-	-
監察人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解任日期：104.6.2)	(356,000)	-	(130,000)	-	-	-
	代表人：王慧玲(解任日期：104.6.2)	-	-	-	-	-	-
監察人	宏環國際投資(股)公司(解任日期：103.07.11)	-	-	-	-	-	-
	代表人：宋瑞德(解任日期：103.07.11)	-	-	-	-	-	-



職稱	姓名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截至 09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監察人	陳琪尹(解任日期:104.6.2)	(18,000)	(100,000)	(18,000)	-	-	-
大股東	泓緯投資有限公司	(335,000)	(1,085,239)	-	520,000	308,851	(5,040,000)
總經理	饒國財(解任日期:103.09.30)	(127,000)	-	-	-	-	-
總經理	邱森玉	-	(254,465)	325,000	300,000	(258,921)	(674,466)
業務二部副總經理	謝章典	(38,000)	-	(250,000)	-	(25,980)	-
副總經理	楊昌惇	(2,000)	-	12,000	-	(10,908)	-
副總經理	呂宏義	(29,859)	-	-	-	-	-
副總經理	郭廷棟(新任日期:104.09.22)	-	-	40,000	-	(40,000)	-
副總經理	蔡文慧	-	-	-	-	-	-
研究發展處副總經理	曾文志(解任日期:104.04.16)	-	-	-	-	-	-
製造處協理	王耀賢(解任日期:104.04.30)	-	-	-	-	-	-
財務/會計經理	吳鳳雪	-	-	33,000	-	(30,873)	-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10%以上大股東之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5 年 10 月 6 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泓緯投資有限公司	5,579,090	10.22%	-	-	-	-	邱森玉	董事長	-
							邱東和	董事長之父	-
							呂碧	董事長之母	-
泓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邱森玉	1,615,010	2.96%	-	-	10,132,114	18.57%	邱東和	父子	-
							呂碧	母子	-
泓源投資顧問(股)公司	4,553,024	8.34%	-	-	-	-	邱森玉	董事長	-
							邱東和	董事長之父	-
							呂碧	董事長之母	-
泓源投資顧問(股)公司代表人:邱森玉	1,615,010	2.96%	-	-	10,132,114	18.57%	邱東和	父子	-
							呂碧	母子	-
謝玲	3,061,133	5.61%	-	-	-	-	-	-	-
劉淨怡	2,485,348	4.55%	-	-	-	-	-	-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鐘俞丞	2,332,039	4.27%	-	-	-	-	-	-	-
張淑娟	1,983,411	3.63%	-	-	-	-	-	-	-
邱森玉	1,615,010	2.96%	-	-	10,132,114	18.57%	泓肆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
							泓源投資顧問(股)公司	負責人	-
							邱東和	父子	-
							呂碧	母子	-
紀麗淑	1,276,093	2.34%	-	-	-	-	-	-	
宋美珍	1,223,071	2.24%	-	-	-	-	-	-	
李長生	1,168,719	2.14%	-	-	-	-	-	-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年		103 年	104 年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10 月 13 日
	目				
每股市價	最	高	45.65	33.50	39.15
	最	低	24.00	18.00	20.65
	平	均	36.87	27.89	32.07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3.04	22.03	21.38
	分	配 後 (註1)	-	-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	權平均股數	45,046	44,381	52,164
	每	股 盈 餘	1.24	(0.27)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 元/股	0	不適用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	0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註1)	0	1 元/股	
	累	積未付股利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註2)	27.02	-	不適用
	本	利 比 (註3)	33.51	-	不適用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4)	2.98%	-	不適用

註 1：盈餘分配於 105 年 5 月 1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

#####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由董事

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當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依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未來股利之分派，將以配合公司未來發展、健全財務結構、並維持股東報酬之平衡為原則，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該年度資金需求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發放現金股利。

## 2.104 年度股利分配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77,881,699
加：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104 年度))	(1,214,187)
加：104 年度稅後淨損	(12,137,145)
減：提列法定公積-10%	-
期末未分配盈餘	164,530,367

本公司以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45,202,820 元，分為 4,520,282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

本次增資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數，依公司法第二四一條辦理，每仟股無償配發 100 股，俟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

###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45,202,820 元，每仟股配發股票股利 100 股，因本公司業務正處成長期，故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應屬有限。

###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最新修訂章程第二十四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2%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5% 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本期估列基礎：

本公司係以年度獲利數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分配成數範圍內，估計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金額，因 104 年度稅後淨損，本期未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2) 本期本公司未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

##### (3) 本期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

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本期稅後淨損，故不以發放。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1)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本期稅後淨損，故不以發放。

(2)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員工酬勞，所分派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不適用。

(3)考慮擬議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後之設算每股盈餘：本公司本期稅後淨損，故不以發放。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年度：103年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數	原董事會通過 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現金酬勞	3,528,648	3,528,648	—	—
董事、監察人酬勞	1,512,278	1,512,278	—	—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5年9月30日

買回日期	買回目的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5次	第6次
買回日期	轉讓股份予員工	101.07.20-101.09.19	101.11.16-102.01.15	102.01.24-102.03.23	102.04.24-102.06.23	104.06.24-104.08.23	104.08.13-104.10.12
買回區間價格	14.2-30.42	11.2-25.22	11.27-24.99	11.90-25.59	16.31-38.00		18.00-30.00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65,000股	普通股 1,405,000股	普通股 338,000股	普通股 0股	普通股 2,000,000股	普通股 1,400,000股	普通股 1,400,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5,210,848元	23,044,040元	5,638,555元	0元	45,549,427元	27,505,912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265,000股	1,405,000股	338,000股	0股	2,000,000股	1,400,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股	0股	0股	0股	0股	0股	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105年9月30日

公 司 債 種 類		第一次(期)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4.01.13
面 額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發 行 價 格		100 元(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300,000,000 元
利 率		票面利率為 0%
期 限		3 年期 到期日：107.01.13
保 證 機 構		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 託 人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簽 證 會 計 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 還 方 法		除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七條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匯款或支票一次償還。
未償還金額		尚有 159,600,000 元未轉換。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依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七、十八條
限制條款		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目前累積已轉換普通股 4,942,830 股； 轉換金額 140,400,000 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a href="http://www.tpex.org.tw/web/bond/?l=zh-tw">http://www.tpex.org.tw/web/bond/?l=zh-tw</a> 發行資料查詢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1. 發行票面利率為 0%，取得較銀行便宜之長期低利資金。 2. 本次公司債之發行對原股東之最大可能稀釋比率為 18.656%，對原股東之稀釋效果影響應尚屬不重大。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 轉換公司債資料

105年10月07日

公司債種類		第一次(期)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度		103年	104年	當年度截至 105年10月07日
項	目			
轉債 換市 價 公 司	最 高	-	115.00	132.00
	最 低	-	100.20	105.00
	平 均	-	109.07	117.82
轉 換 價 格		-	29.00	26.50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 行時轉換價格		-	104.01.13 ; 30.50	104.01.13 ; 30.50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不適用。

(三)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不適用。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不適用。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新股辦理情形：無。

## 貳、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經營各種五金零件、機械五金零件、模具零件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所營事業項目如下：

- (1) 各種模具及另件之製造買賣。
- (2) 各種電腦另件、縫紉機另件、照相機另件、汽機車另件、機械五金另件等之金屬及塑膠另件之製造加工買賣。
- (3) 工作母機加工之業務。
- (4) 各種國內外機械工作母機及原料與其零配件及自動控制機電設備之進出口代理、經銷、按裝業務。
- (5) 前各項有關進出口貿易業。
- (6) 五金零件表面清洗。
- (7)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硬碟機零件	909,985	54.27	861,363	50.67	330,170	38.68
汽機車零件	756,822	45.13	815,250	47.96	498,842	58.44
其他	10,026	0.60	23,269	1.37	24,547	2.88
合計	1,676,833	100.00	1,699,882	100.00	853,559	100.00

資料來源：和勤公司提供

#####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硬碟機零件

A.電腦硬碟音圈馬達制動器

###### (2)汽車零件

A.離合器齒輪、排檔撥叉齒輪

B.門鎖

C.剎車蹄鐵

D.其他沖壓零件

#####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注重新產品開發及提升技術與品質，致力於成為專業之沖壓零件製造廠商，未來將持續開發高容量、微型化之硬碟機相關零件，與汽機車精密沖壓零組件。

#### (二)產業概況

#####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1)硬碟產業



全球目前傳統硬碟(HDD)主要應用於 PC 與 NB 市場，但因平板電腦與智慧型手機的崛起，使得 PC 與 NB 市場遭受侵蝕，導致傳統硬碟(HDD)出貨量呈現衰退現象。不過因雲端與企業備份市場有儲存大量資料的需求，因此在容量與價格考量之下，使得傳統硬碟(HDD)保有一定優勢。惟若未來 NAND Flash 成本持續下滑，則將使固態硬碟(SSD)逐漸在性價比方面具競爭力時，屆時傳統硬碟(HDD)市場將遭受重大威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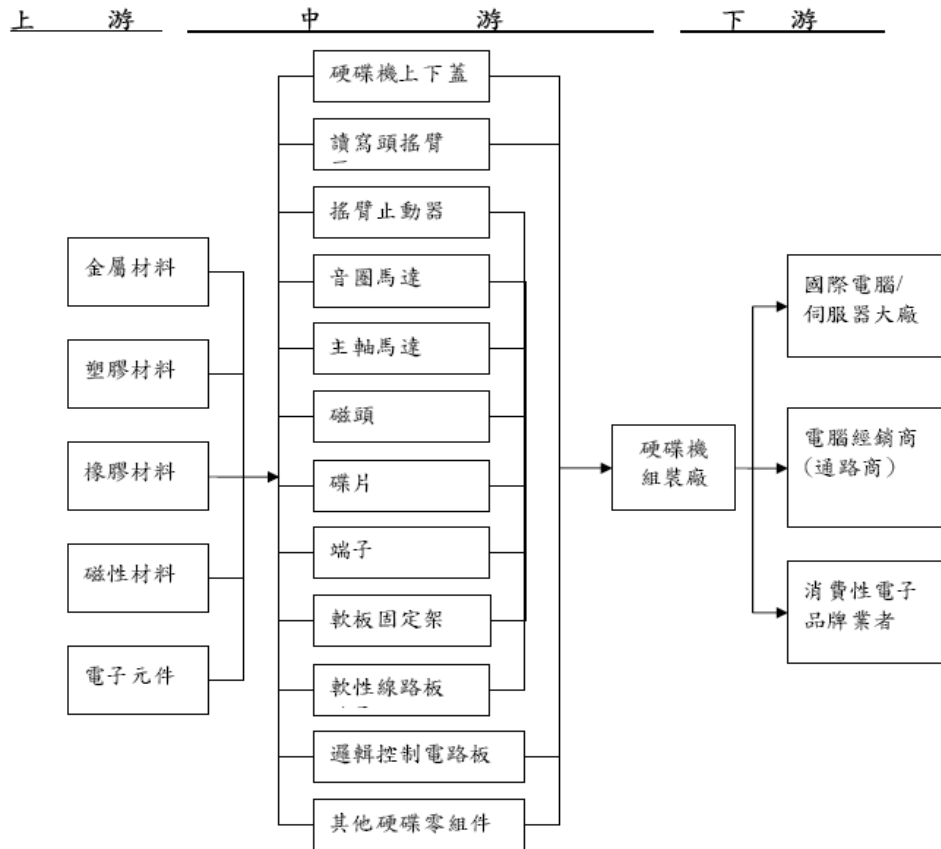
另外，聯想(Lenovo)在併購 IBM 後，成為全球 NB 龍頭，雖然聯想公司欲進一步採用培植自家大陸零組件供應商的策略，惟 NB 零組件相當多，光是硬碟零組件就可達數十種，且因全球硬碟廠商呈現大者恆大的寡佔局面，各大硬碟廠彼此間之生態較為封閉，均有其各自培植且長期合作之供應商，而零組件因具相當程度的技術門檻，認證不易且時間長，故形成新廠商難以跨入其供應鏈之情形，而台灣廠商一直以來憑藉著優良的技術在全球 PC 及 NB 的供應鏈中位居要角，因此台灣廠商在供應鏈中較不易被客戶更換。

## (2) 汽機車產業

自金融海嘯過後幾年時間，隨著全球車市持續復甦，2013 年世界乘用車市場增長主要源自中國和美國；2014 年全球汽車銷量較 2013 年成長，三大車市依序依然為中美日，歐洲主要市場走出谷底開始出現復甦；2015 年全球車市再創新高，主因為美國、西歐市場的強勁動能，中國大陸雖然不如預期但還是有成長，整體年度車市仍有 2.3% 的成長率；信評機構穆迪 (Moody's) 預測，2016 年美國汽車市場穩定擴張、西歐市場銷售強勁，將有助抵銷日本市場大幅下滑及中國市場放緩的衝擊，全球汽車銷售將因此成長，汽車製造業展望則維持穩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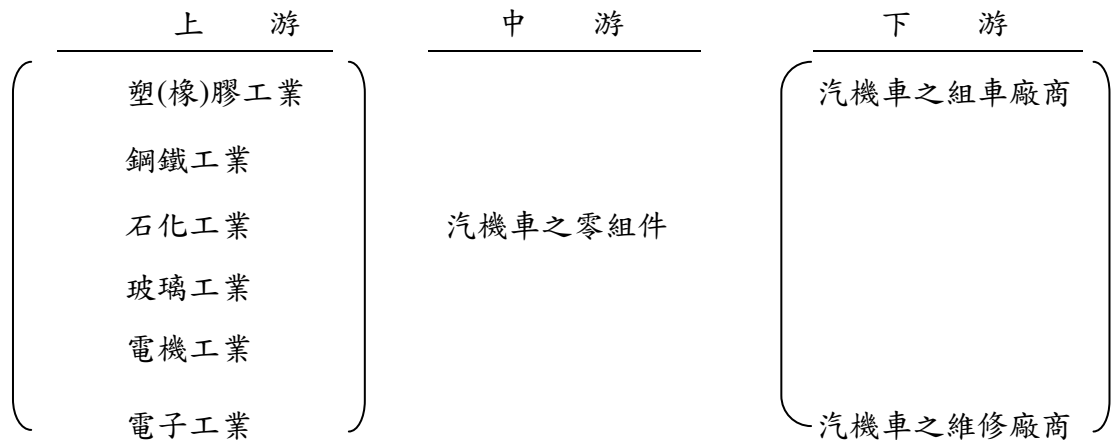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 (1) 硬碟產業



### (2) 汽機車產業

汽機車零組件係供汽機車組裝廠商組成成車以及維修廠商更換零件所用，零組件可依材質分為金屬零組件與非金屬零組件，所涵蓋之產業非常廣泛，包括石化、玻璃、鋼鐵、橡膠、電機、電子等工業，因此汽機車零組件業能帶動一國的基礎工業和週邊產業之發展。茲將汽機車零組件業上、中、下游關聯圖列示如下：



##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本公司係一專業金屬精密沖鍛廠，相較於普通沖壓，精密沖鍛多了 V 型壓環與對壓力源，且上下模的剪切間隙緊密，不到一般沖壓的 1/10。精沖主要透過沖裁力、壓料力及對壓力等三力提高形狀及位置精度，透過 V

型壓環將材料壓於下模上，在 V 型環的內面形成橫向側壓力，以降低材料在剪切區內撕裂及金屬的橫向流動，同時運用對向力將材料壓緊，而適合的刃口倒角可使更多材料擠入變形區以增加壓力，加上沖裁間隙極小，可消除金屬材料在剪切區的拉應力，並提高材料的塑性，降低普通沖壓所產生的彎曲、拉伸以及撕裂的情況發生，因此無須再做機械切削加工，發展潛力遠大於一般沖壓業。

汽車減重是未來的趨勢，汽車零件在一般非強度需求零件將往輕量化發展，其關鍵機構件考慮耐用度及安全性，會逐漸朝向精沖和冷鍛的複合成形技術，配合高強度合金材料生產出高精度、複合成形的高附加價值輕量化精沖件。產品應用主要專注於資訊消費性電子產業與汽機車產業，故以金屬沖壓件產業探討本公司所處行業之技術創新、研究發展及新產品技術開發方向。

未來產業發展將以技術導向、高品質、高精度、高效率、高附加價值、快速交貨與回應的競爭結構發展，而電子產品的生命週期急速縮短，產品外觀及性能則有輕薄短小的趨勢，因此未來 3C 產品材質應用，輕金屬將逐漸成為新世代產品結構之主要材料之一；而模具製造及應用技術將面臨高速化、精密化、輕薄化及一體化的挑戰，茲說明如下：

(1)輕金屬在 3C 電子產品的應用逐漸成為新產品結構之主要材料之一

在全球輕量化、省能源的趨勢下，鋁、鎂、鈦三種輕金屬及其合金以其合適的特性，逐漸成為新世代產品結構之主要材料之一，並可以與工程塑膠製品在輕量化、強度、重量比、剛性、耐用性等性能上一較長短。鋁、鎂輕金屬製成工件後，其重量常可以比塑膠製品還輕；除了強度、剛性之外，輕金屬具有功能性之特性（如：散熱性-鋁/鎂、導電率-鋁/鎂、耐蝕性-鈦/鋁等），可以增加輕金屬的應用領域，在近年來環保回收潮流的趨勢下，輕金屬/合金以較其塑膠易於回收再利用的特性，正逐漸成為新世代產品結構材料之極佳選擇。

(2)未來金屬沖壓工業以設備自動化、生產高速化及產品精密化為發展方向

A.設備自動化

國內製造業正面臨人工缺乏、工資高漲之勞動就業市場，高成本、低效率的傳統單工程沖壓加工已無法面對今日國際競爭的挑戰，而必須使用連續式生產方式，如將多工站的單工程加工，改為連續式自動化沖壓加工，除了可減少在對人力的依賴，並可減少不同製程間的工件庫存，以提高產能、降低成本、提高產品附加價值，才能適應市場競爭的要求。現今隨著電腦軟體技術、程式控制器與各種尖端感測器的發展，無論在模具設計、自動化加工、品質檢測等皆已逐漸朝向自動化的生產過程，沖壓工廠自動化已是未來沖壓業發展趨勢。

B.生產高速化

沖壓製作之生產效率主要決定於沖床之加工速度與模具開發之精密度，為提高生產效率，採用高沖程數之沖床將是業者未來增購設備目標之一，再配合著模具設計，以 1 模多工穴的方式生產，可藉此提高數倍的產能，再搭配各種自動化檢測裝置及自動化出料系統，提高製程良率，未來沖壓業之沖壓製件生產將更加高速化。

C.產品精密化

未來不論資訊、電子、運輸工具業產品要求輕薄短小之趨勢，沖壓製件將配合隨之精密化，而 3C 產品機構組件使用沖壓製品件數繁

多，該產業之競爭力主要來自於設備、模具開發速度、品質與交期，對模具的精密度要求極高，必須對每一個零件進行全尺寸檢驗，組立後再做重點尺寸確認，因此對專業的高精度量測設備有必要的需求。

#### 4. 產品競爭情形

目前從事金屬沖壓零件生產之公司數量眾多，且其模具開發沖製之產品運用範圍相當廣泛，舉凡電子業、汽車業、機械業等皆為其應用範圍，再加上各廠所開發生產的產品不盡然相同，因此在市場占有率等相關資料方面較難取得。以目前本公司所專注開發及生產之產品應用於消費性電子產品及汽機車產業而言，主要的競爭對手以新加坡商祥和科技、銘異科技、至興精機等等為主，惟本公司具備多年模具開發經驗，加上有多台先進之自動化機器設備，可以充分滿足客戶不同需求。本公司之主要客戶大都為知名大廠，代表本公司之產品及技術獲得高度肯定，相較其他相關同業具有優良之競爭力。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原研發動能由研發部門進行，雖具專業性，但與現場實際操作易有方向不一或脫節現象，故本公司將研發的動能由研發部門擴散到全公司，尤其是生產單位，藉由資深生產工程師加入，以現場操作驗證結合專業理論數據，基層工程師皆可依製程專業提供建議。

另與客戶進行前期開發的設計建議，藉由專業的精沖技術，提供客戶不同方案的功能建議，將精沖要素溶入設計，減少機械加工成本，並以此提高競爭門檻。

#### 2. 研究發展人員之學經歷

單位：年；%

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截至105年6月30日
平均年資(年)		3.75	3.90	4.18	4.2
學歷分佈	碩士以上	2.50%	-	10.64%	15.09%
	大專	57.50%	54.55%	55.32%	54.72%
	專科(含)以下	40.00%	45.45%	34.04%	30.19%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3.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營收淨額	1,261,106	1,178,133	1,323,023	1,676,833	1,699,882
研發費用	24,241	27,610	32,666	36,576	47,228
研發/營收比 (%)	1.92	2.34	2.47	2.18	2.78

#### 4. 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名稱	產品應用及內容描述
100	垂直式連續工站模具設計導入	成形上下凸點、沖孔及剪切一次完成，可確保品質不因一般多站加工而產生偏差，並可提高生產效率，降低模具製造成本

年度	產品名稱	產品應用及內容描述
	無 Die roll 沖壓技術導入	一般沖壓工件使用後製程銑削方式去除 Dieroll，研發無 Dieroll 沖壓技術可於模具內直接達到要求，減少二次加工成本
101	模內自動取料機構	一般出料方式會有 0.8~1.5% 不等的壓、碰傷，導入自動取料系統，可防止壓碰傷問題，提高製程良率，增加生產量。
	落料式模具導入	提高沖程次數，使產品出料順暢，減少異常出料導致的模具停機。
102	自製精沖專用砂帶+行星式毛刷機	配合精沖件去毛刺需求，獨立設計自製專用毛刷機，成本為進口機械的 1/3，可配合精沖機台設置，提高競爭力。
	研發模具內全周倒角技術	沖壓產生的毛刺原用振動研磨製程去除，在振研過程中，可能因產品碰撞產生變形，使用研發的模具內全周倒角技術，將毛刺於模具內去除，消除收變形疑慮。
103	模內注油潤滑技術	取代模外氣壓噴油方式，解決油氣散發問題，可降低潤滑油使用量，並以直接潤滑方式提高模貝壽命。
	連續式生產線	連結沖壓、砂拋、去毛刺、清洗、烘乾、全檢等製程，提高生產效率，減少各站因人力產生的品質問題。
104	自動裝料設備	取代以往的人工裝爐，減少人工疏忽，實現自動化，減少人力成本支出
105 年 6 月底	齒輪剃削技術	取代傳統拉刀後銑齒技術，提高生產效率，減少成本支出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2013 年，子公司嘉興和新成立了模具線切割加工廠、汽車零件熱處理廠，以及門鎖包塑製程，將嘉興和新的技術再向上推進一步。目前此三道工序皆已達到當初預期的降低成本及提高品質的目標。其中，熱處理廠自 2013 年 8 月設備到廠、11 月完成機器調適，2014 年 3 月通過了目前所有客戶的認證。

2014 年 7 月，離合器片專線投入使用，生產離合器片，與中國首家 8AT 變速箱廠家山東盛瑞、及 BorgWarner、Punch Powertrain 等多家知名客戶簽訂長期合作協定。

2015 年投入自動倉儲，可容納 3000 個儲位，預計 2016 年第二季度投入使用，同時滿足眾多客戶需求。

##### 1.短期發展計畫

- (1)以台灣和勤為研發中心，配合海外子公司的生產體制，與國內外大廠配合，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
- (2)積極開發國內外新客戶與擴張汽車產品市場。

- (3)加強對現有客戶之服務，以保持長期合作關係，達到雙贏目的。
- (4)利用海外子公司貼近客戶端的服務優勢，配合嚴謹的品管措施，隨時掌控生產的進度，滿足客戶的需求，以確保產品的生產進度及品質。
- (5)配合業務擴展之資金需求，在不影響獲利能力的前提下，適時辦理增資或向銀行借款支應。
- (6)靈活運用資金並兼顧安全性，創造適當財務利潤。

## 2.長期發展計畫

- (1)擴大營運規模，降低營運風險，為取得成本優勢，加強公司競爭能力，將採取國際分工模式，分散生產基地及擴大生產規模，配合客戶海外市場需求，達成公司與客戶雙贏的局面。
- (2)掌握市場脈動，不斷研發及持續改善產品品質，開發符合下世代潮流之產品，保持市場領先地位，並創造新的市場商機。
- (3)利用資本市場之資金，強化本公司財務能力，以面對產業景氣變化，並支應公司未來成長動能。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前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台灣	26,365	1.57	25,681	1.51	20,460	2.40
大陸	1,578,765	94.15	1,606,741	94.52	784,711	91.93
歐洲	67,318	4.02	62,968	3.70	42,967	5.03
其他	4,385	0.26	4,492	0.27	5,421	0.64
合計	1,676,833	100.00	1,699,882	100.00	853,559	100.00

####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為專業硬碟與汽機車沖壓機構零組件供應商，由於金屬沖壓零組件之應用非常廣泛，該類產品幾乎涵蓋所有產業，材質、規格、單價均隨其應用之終端產品而有所差異，且國內其它沖壓廠商多為小型企業，相關資料難以取得，故缺乏整體之市場統計數據。

####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硬碟機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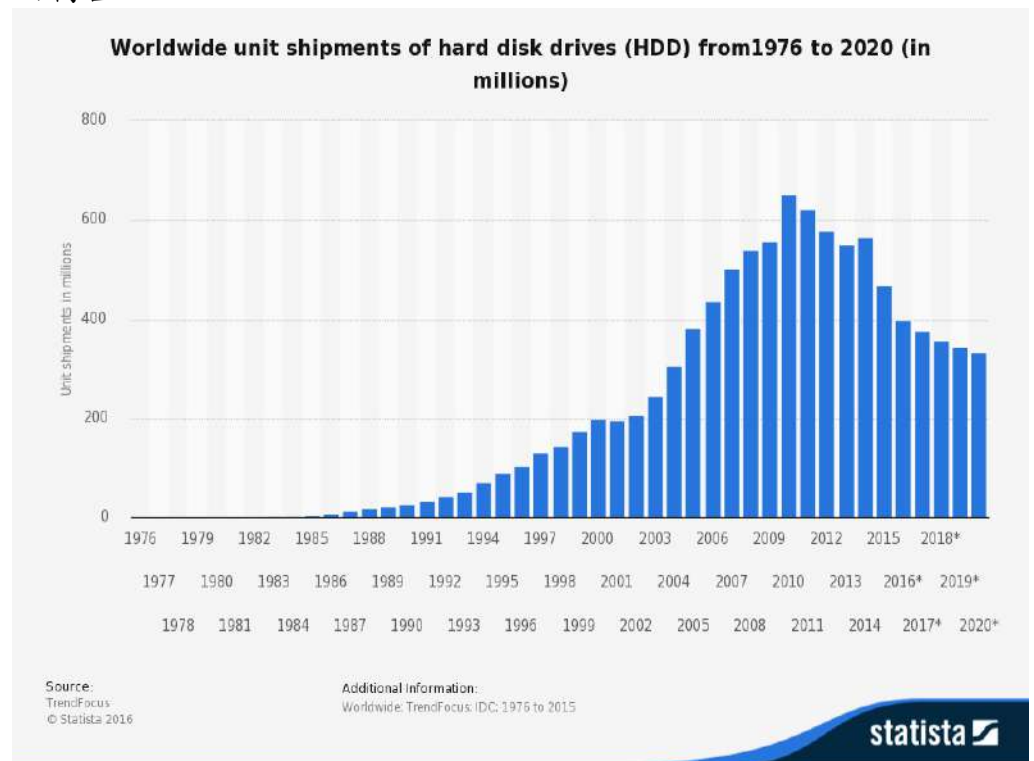
##### A.傳統硬碟(HDD)與固態硬碟(SSD)

目前市場上硬碟主要可分為傳統的電腦硬碟(HDD)和近年來興起的固態硬碟(Solid State Drive，簡稱SSD)，其中傳統硬碟(HDD)係透過音圈馬達驅動以控制讀寫磁頭來讀取資料，當硬碟讀寫時，讀寫頭與碟盤之間接觸之穩定性，會影響硬碟讀取速度與硬碟壽命，因此音圈馬達制動能力會影響到硬碟的穩定性，為硬碟組成重要元素之一。相較之下，固態硬碟(SSD)則並非透過音圈馬達來控

制讀寫磁頭讀取資料，而是使用改變電壓值的方式來紀錄資料，因此不需要用到音圈馬達。

## B.全球硬碟市場發展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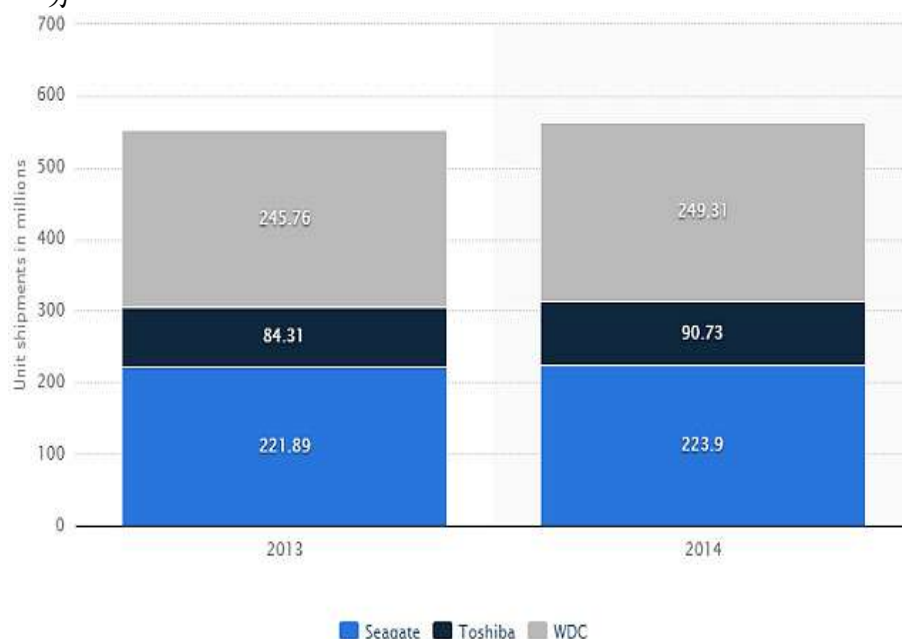
全球目前傳統硬碟(HDD)主要應用於 PC 與 NB 市場，但隨著儲存技術及環境的改變，傳統硬碟(HDD)開始面臨固態硬碟(SSD)的威脅，主要係因一方面 PC 與 NB 市場因平板電腦與智慧型手機的崛起而遭受侵蝕，出貨榮景不再。其次，網路傳輸速度技術的進步，讓輕薄 NB、平板電腦等市場對於儲存裝置的容量與傳輸速度的需求與日俱增，俾使固態硬碟(SSD)挾帶高速傳輸的優勢，成為硬碟市場的新趨勢。但微軟(Microsoft)宣布自 2014 年 4 月 8 日起將停止支援 WindowsXp 更新，未來可望為 PC 及 NB 廠商帶來一波換機潮，另因應大數據應用興起，雲端巨碟與巨量資料儲存需求增加，大型企業逐漸開始籌設資料處理中心，在容量與價格考量之下，仍以傳統硬碟(HDD)為主，故在價格競爭激烈的 PC、NB 與雲端等市場，傳統硬碟(HDD)仍能挾帶低價優勢而保有一席之地，就消費者的購買習慣來說，仍有廣大的市場接受度，使未來硬碟整體出貨量雖略下滑，依然可以維持一定量。根據 statista 資料顯示，全球硬碟 2013 年~2015 年出貨量分別為 551.96、563.94、468.73 百萬台，2016 年預估出貨量有 400 百萬台。



惟未來快閃記憶體(NAND Flash)成本持續下滑，則將使固態硬碟(SSD)逐漸在性價比方面具競爭力時，屆時傳統硬碟(HDD)市場將遭受威脅。

### C.寡占市場使傳統硬碟價格趨於穩定

2011年3月威騰(Western Digital,簡稱WD)併購日立硬碟部門，4月希捷(Seagate)則買下三星的硬碟部門，使得硬碟產業變成威騰、希捷與東芝三強鼎立的局面。硬碟產業經過整併之後變成寡佔市場時，因競爭壓力降低緣故，削價競爭的壓力也就和緩許多，所以傳統硬碟價格會相對穩定。在完成整併後，威騰與希捷硬碟市占率超過8成。依據statista資料顯示2015年HDD總出貨量為468.73百萬台，另依據SEAGATE及WD 2016季報告資料顯示，SEAGATE 2015年的HDD出貨量為211.3百萬台，市占率推估約為45.1%，WD 2015年的HDD出貨量為228.84百萬台，市占率推估約為48.8%，故目前全球硬碟機產業發展呈現大者恆大的寡占態勢。



註：2013、2014年各硬碟廠出貨量占比統計。(引用自 Statis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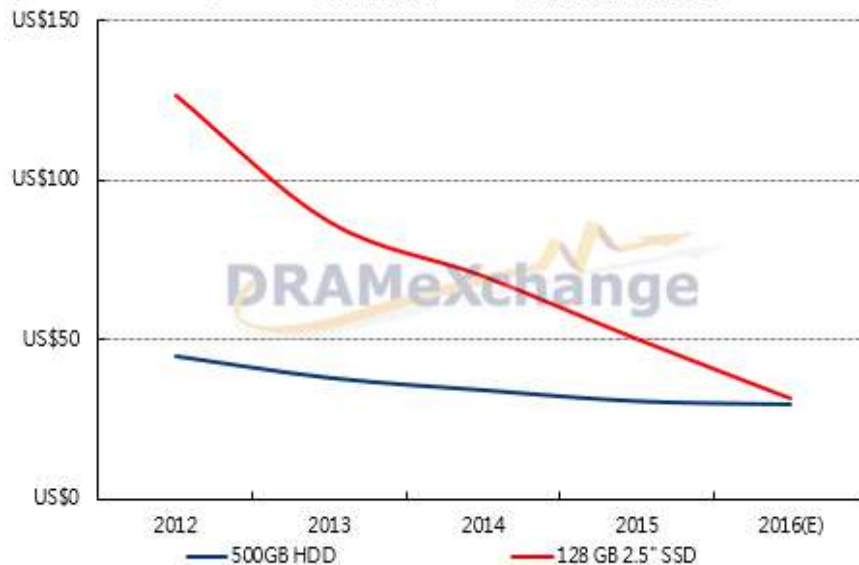
### D. 固態硬碟(SSD)之筆記型電腦搭載率將提升

固態硬碟(SSD)係採用快閃記憶體(NAND Flash)當存儲介質，內部不具磨耗性的機械結構，因此不像傳統硬碟會受到機械物理極限的限制。加上資料存取速度快、沒有轉速引起的噪音、沒有馬達的高溫、不耐震動的讀取頭、沒有機械結構帶來的重量，其產品非常適合行動裝置與手持裝置，因此固態硬碟利用 NAND Flash 良好的耗電性與可靠性，加上無發熱問題，所以沒有風扇的雜訊，其可靠性都強過傳統硬碟，但固態硬碟的成本太高為其缺點。



根據電電公會電子報，TrendForce 旗下記憶體儲存事業處 DRAMeXchange 研究顯示，2016 年第一季主流容量 PC-Client OEM SSD 合約均價，MLC-SSD 較去年第四季下跌 10~12%，TLC-SSD 則下跌 7~12%。DRAMeXchange 預估 2016 年底前 128GB 固態硬碟與 500GB 傳統硬碟的價差會低於 3 美元，256GB 固態硬碟與 1TB 傳統硬碟的價差則會低於 7 美元，使固態硬碟的性價比愈來愈具吸引力。2016 年筆記型電腦出貨量不會如 2015 年般大幅下滑，預估今年(2016 年)筆記型電腦的 SSD 搭載率將會突破 30% 水準。

圖、2012~2016年128GB固態硬碟與500GB傳統硬碟價格走勢



Source : DRAMeXchange, Mar., 2016

## (2) 汽車零件市場

### A. 國內產業概況

台灣汽車零組件工業自 1953 年裕隆汽車創設之後展開，相關的零組件工業也開始發展，迄今已 60 年。汽車工業及其零組件工業為一典型的中衛體系，中心車廠將零組件外包至一級(Tier 1)衛星廠，一級衛星廠再將細部零件轉包至第二、三級衛星廠，形成多層次的金字塔型分工結構。若依汽車產業下游需求區分，汽車零組件主要可分為整車廠使用與售後維修所使用的零件，就零件的銷售管道來看，則可區分為原廠委託製造 OEM(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ing)、原廠委託設計製造 ODM(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ing)、售後維修原廠認證之零件 OES(Original Equipment Service)、售後維修零件副廠牌 AM(After Market)四種汽車零件的銷售管道。

由於大陸汽車產銷成長快速，對汽車零件的需求激增，台灣廠商已積極與大陸車廠合作成為 OEM 零件代工廠。基本上，台灣的汽車零組件業者在中國的布局愈來愈綿密，除了為台商東南、風神汽車的

零組件供應廠之外，亦開始供貨給中國的大型汽車集團，如一汽、上汽、廣州本田(Honda)等，再加上各大國際汽車廠進入中國設廠後，台灣汽車零組件業者也可望成為這些中外合資汽車廠的供應商。

國內汽車零組件產業受限於國內市場規模太小且車型眾多，目前廠商大多已藉由局部製程自動化而發展出少量多樣的彈性製造技術，品質亦已符合國際水準。然而，由於台灣汽車市場規模太小，生產製造較不具規模經濟，使得台灣零組件廠商配合整車 OEM 產銷之市場相對受限，進而壓縮零組件廠商的獲利空間。在世界各地汽車零組件業者的發展，大多是由汽車組裝業者帶動。不過台灣因為汽車市場太小，而且新車研發技術又幾乎掌握在國外技術母廠手中，所以整車廠的發展並不如零件廠。

2015 年台灣汽車零組件廠商近 2,500 家，零組件產業從業人員 85,131 人，產業供應鏈完整，多數屬於中小型企业，汽車零組件產業具有少量多樣特性與彈性製造競爭優勢，廠商積極投入研發及改善生產技術，逐漸進入國際車廠供應鏈與競爭能力。

2015 年汽車零組件產值新台幣 2,072.8 億元，較 2014 年成長 4.1%，預測 2016 年景氣持穩，北美國家需求增加，帶動內需市場與汽車零組件外銷成長，汽車零組件產值將較 2015 年成長 1.3%，達新台幣 2,099.8 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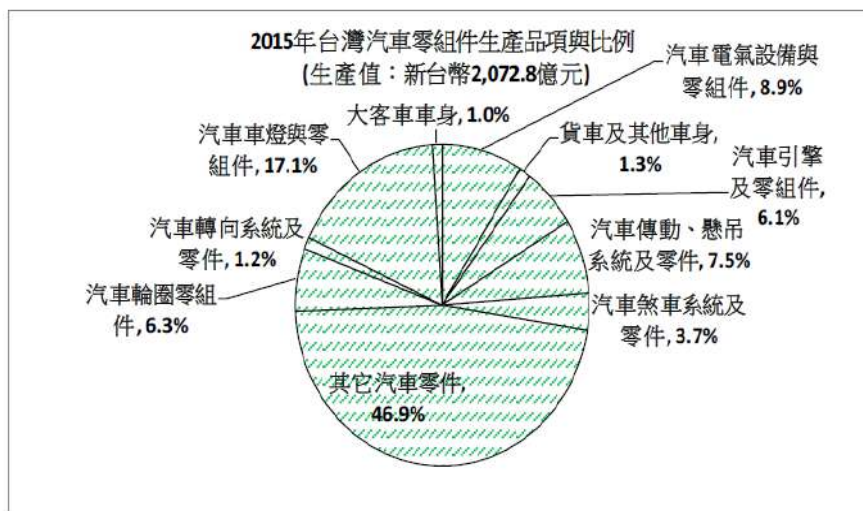
2014~2018 年台灣汽車零組件產值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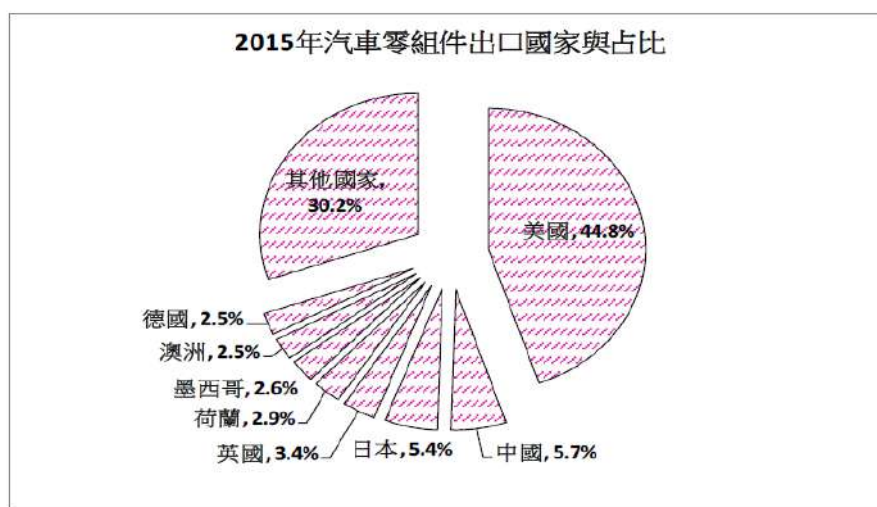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工研院 IEK(2016/04)

台灣汽車零組件除供應國內車廠維修外，多數屬於外銷市場，主要比例是售後服務市場零組件如車燈、保險桿、後視鏡、汽車車輪與其零組件、各式內裝與外裝橡膠/塑膠件、汽車板金等車身碰撞零組件，2015 台灣汽車零組件出口值新台幣 1,690.8 億元，較 2014 年成長 3.9%，前五大汽車零組件出口國家依序為美國(44.8%)、中國大陸(5.7%)、日本(5.4%)、英國(3.4%)、荷蘭(2.9%)、德國(2.9%)，前 5 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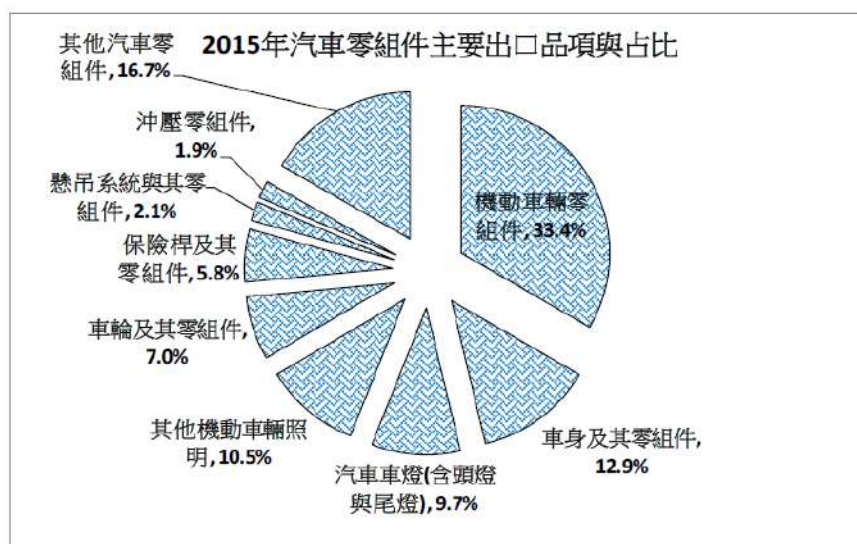
汽車零組件出口國家占比例 62.2%，主要出口品項計有機動車輛與其附屬零組件(33.4%)、車身與其零組件(12.9%)、其他機動車輛照明設備與其零組件(10.5%)、汽車車燈與其零組件(9.7%)、車輪與其零組件(7.0%)，前 5 大汽車零組件占出口比例 73.5%。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工研院 IEK(2016/04)



資料來源：海關進出口資料庫；工研院 IEK(2016/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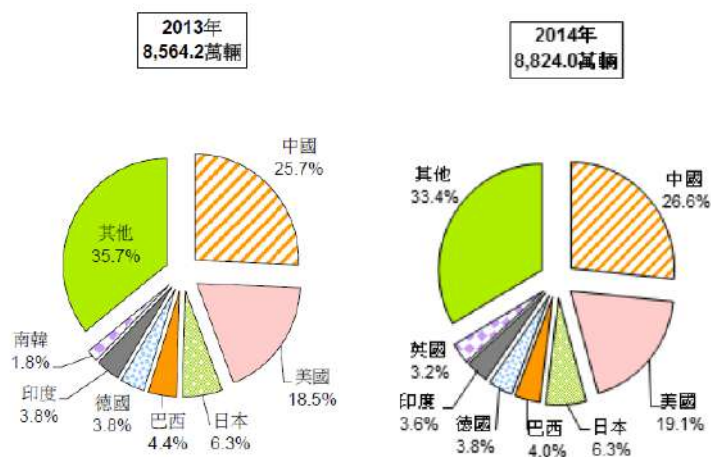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海關進出口資料庫；工研院 IEK(2016/04)

從全球競爭力的角度來看，台灣汽車零組件業者在全球市場的地位應該比整車廠來的高。主要原因是台灣汽車市場受限於規模小，而零件廠為達經濟規模必須向海外發展，既然要到海外搶別人的地盤，故在自身技術上及成本上都必須有足夠的競爭力才可能存活下來。

## B.全球汽車市場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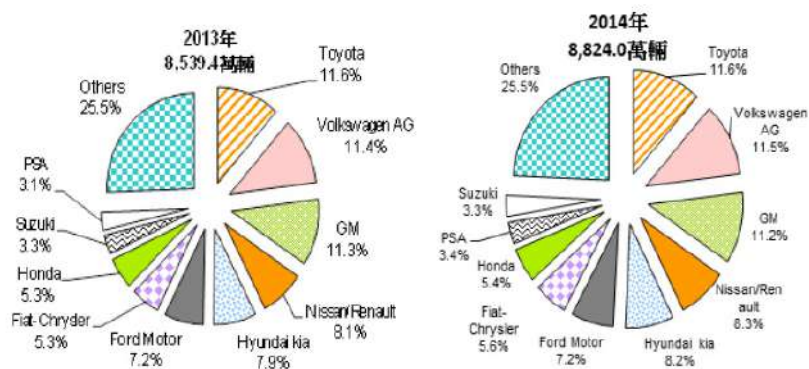
根據 OICA 於 2015 年 12 月統計數據，2014 年全球汽車銷量總計為 8,824.0 萬輛，較 2013 年增加約 259.8 萬輛，成長率為 3.0%。就整車銷售量比較，2014 年中國大陸蟬聯全球最大汽車銷售國，銷量為 2,349.2 萬輛，年成長率為 6.9%，占全球汽車總銷量的 26.6%；美國銷量為 1,684.2 萬輛，年成長率 6.0%，排名第二；日本以 556.3 萬之年銷量排名第三，較 2013 年上升 3.5%；第四位為巴西，銷量 349.8 萬輛，較 2013 年下滑 7.1%；第五位德國汽車銷量 335.7 萬輛，相較 2013 年成長 3.0%。

### 全球汽車主要銷售國家分析



資料來源：OICA；工研院 IEK(2015/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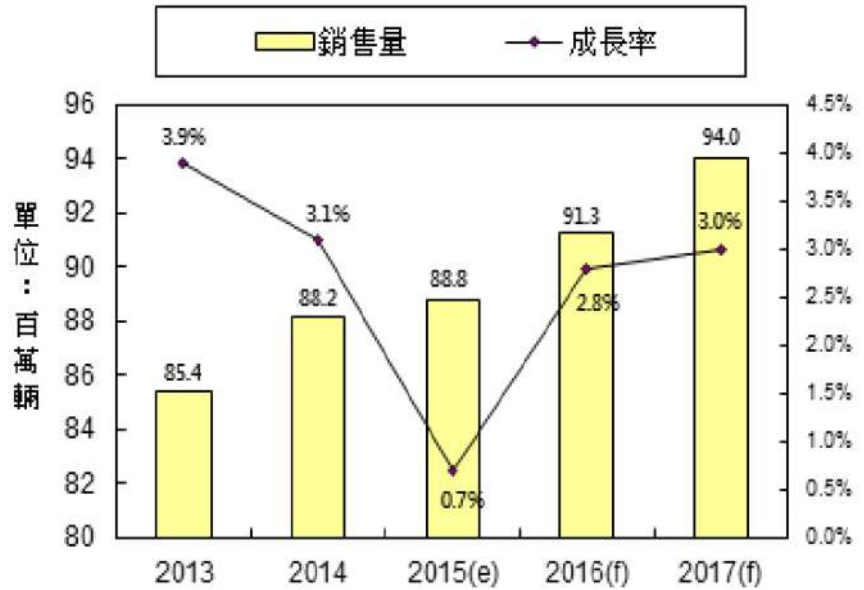
## 全球汽車主要銷售廠商市占分析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15/12)

根據 IEK 資料，2016 年中國大陸 8 大城市進行限牌措施，雖銷量成長減速，但預期仍將蟬聯銷量第一國家，持續發揮市場規模影響力。印尼隨低成本綠色汽車(Low Cost Green Car; LCGC)生產基地定位明朗化，搭配原油價格下跌使油價趨於穩定，2016 年銷量預期可小幅成長。印度 2015 年車市觸底反彈，2016 年油價低檔有利於銷售買氣，超過 300 萬輛之車市規模具備市場影響力。2016 年韓國境內美國及歐洲進口車壓縮其國產車銷量情形值得留意，日本消費稅及汽車稅提高後車市回溫情況仍待觀察。整體而言，2016 年全球車市預估呈現小幅成長態勢，單一國最大占比中國大陸車市成長，是否能由十三五政策推動下，釋放三四線城市購車需求為觀察重點；預計全球整體銷量呈現緩慢成長趨勢，銷量較 2015 年成長 2.8%。2017 年全球車市銷量於中國大陸車市銷售加溫及歐美車市銷量穩定支撐下，成長率預估略高於 2016 年，來到 3.0% 水平。汽車零件市場亦可維持一定需求量的成長。

2013~2017 全球汽車銷售量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15/12)

### C. 中國汽車零件製造業概況

依據中汽協發布數據，2015 年中國大陸汽車產銷量超過 2450 萬輛，比上年分別增長 3.3% 和 4.7%，總體呈現平穩增長態勢，創全球歷史新高，連續七年蟬聯全球第一。

汽車零件製造業方面，2015 年前三季中國車市買氣呈現較為低迷態勢，但自 2015 年 10 月起汽車銷售量明顯回升，另外中國汽車保有量亦不斷攀升，也讓中國汽車維修市場對本產業的需求明顯增加，使得 2015 年 1~10 月中國汽車零件製造業主營業務收入達 2.56 兆人民幣，較 2014 年同期成長 6.94%；雖然中國汽車零件業之關鍵零組件仍仰賴進口，但 2015 年中國汽車產量成長明顯趨緩，加上國際匯率波動劇烈，國際汽車零件大廠改由中國產線提供，大幅降低進口需求，因而 2015 年中國汽車零件業進口值達 233.79 億美元，較 2014 年衰退 14.72%；另受惠於中國於 2015 年 10 月再度實施汽車購置稅減半徵收，並至 2016 年 12 月底止，2016 年中國汽車市場買氣將明顯回升，此有助 2016 年中國汽車零件業在新車市場的銷售，再加上中國汽車保有量持續增加，維修市場商機不斷擴大，因此 2016 年中國汽車零件業主營業務收入可望維持成長走勢，且在新車市場銷售成長的帶動下，其成長幅度可望達一成以上。由於中國實施汽車購置稅減半徵收主要是針對 1,600CC 以下車款，此不僅讓中國自主品牌車款受益，以生產小型車聞名的日系車亦同樣受惠，因此無論自主品牌車市占率上揚亦或日系車在中國市場銷售成長，皆有助於我國汽車零件業廠商至中國市場發展，因而台經院預估 2016 年我國本產業至中

國轉投資整體獲利仍較 2015 年增加，且多數廠商至中國轉投資獲利表現將明顯上揚。

### 中國汽車零件製造業之主營業務收入及其年增率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wind 資訊、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16 年 2 月)

### 2011~2015 年中國汽車零件製造業之進、出口概況

單位：百萬美元、%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進口值	21,191	21,980	24,171	27,414	23,379
年增率	17.71	3.72	9.97	13.42	-14.72
出口值	20,500	22,768	25,697	28,635	28,445
年增率	22.42	11.07	12.86	11.43	-0.67

資料來源：中國海關、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16 年 2 月)

#### D. 發展趨勢

全球汽車產業整體呈現穩定成長態勢。主要銷售區域除了歐美市場先進國家外，新興市場的成長，更被視為未來全球汽車產業的主要驅動力；尤其東南亞市場所擁有的龐大中產階級購車市場，成為國際車廠與零組件廠的布局重點。此外，汽車產業因在環保與能源的考量下，持續朝向從輕量化、智慧化、電動化三大趨勢發展。

在因應國際車款低價化、訴求小型車與多功能車需求增加，及新能源電動車輛的多樣需求，汽車零組件朝材質輕量化、零件模組化、引擎小型化、智慧化及電動化發展，另 2015 年國際汽車零件業大廠購併案件增加，有大者恆大的傾向，日後對兩岸汽車零件業者將造成威脅。

#### 4. 競爭利基

##### (1) 開模速度及產能優勢，滿足客戶採購上之需求

本公司為一專業金屬精密沖鍛廠，核心價值在於模具之自主設計能力、精密度及開模速度，精密度與開模速度係影響產能量產與否之重要關鍵，通常客戶僅提供一設計概念或樣圖，工程部門即可切入進行初期的設計建議，與客戶進行協同開發，並依需求在短時間內提供樣品供客戶進行功能及測試驗證，後續即可憑藉開發初期的試產經驗，快速且精準的將模具首件樣品提交客戶認證而後量產，客戶無須額外尋找模具廠商及思考替代產能。

##### (2) 客戶關係穩固，訂單來源穩定

本公司經營精密連續沖模多年來憑藉技術優良、品質精度、售後服務及確實掌握交期，擁有穩定之客戶群，使業務拓展順利，頗受國內外多家廠商的肯定，包含知名國際大廠採用本公司產品。本公司的主要客戶為長期關係良好的或伙伴關係，對於市場情報的提供及產品的開發，都會提供意見與需求，共同擴展市場。此外，金屬沖壓零件必須藉其模具沖壓始得成型，之後則將其模具存放於沖壓廠中，故掌握模具即掌握客戶訂單。基於此一產業特性，已為其奠定競爭利基。

##### (3) 垂直整合之專業沖壓廠，成本控管效益顯著

本公司長久以來累積沖壓、開模等技術經驗，並展開製程整合規劃，自模具設計、沖壓、電鍍加工等製程均能自主完成，並與供應商開發專業製程加工機，整合後的一貫化之製程能充分控管成本及交貨時效，在產品價格上甚具競爭力。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有利因素：

###### A. 產業及市場前景成長可期

由於資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快速且多元化的發展，近年來薄型化硬碟機之應用及需求亦已有了關鍵性的突破，預期在新的技術、品質及成本的競爭力不斷提升下，薄型化硬碟機之應用領域將更加廣泛，硬碟機需求的增加將同步帶動相關零組件之需求成長。

###### B. 新競爭者進入障礙高

硬碟產業之特性為廠商大者恆大、技術密集、產品替代快速且創新壓力大，相較於其他產業來說，硬碟市場較封閉且生產技術門檻較高。為確保速度與效率之極大化，以取得技術及市場先機，硬碟產業上下游廠商之關係非常密切，故產業外競爭者不易打入市場。

###### C. 專業模具研發能力

本公司自民國 81 年設立迄今，於專業模具設計與金屬零件沖壓製作，已累積豐富經驗，設計人員皆有 10 年以上經驗，多數從現場模具維修人員挑選優秀人員進行設計部門培養，使模具設計加入現場經驗值；同時引進大學、碩士儲備幹部，以期將經驗與理論結合。現具有高速開發模具速度、精密沖壓製程，到製成品之品質及測試，均能一貫作業，故於同業間佔有一席之地。由於電子零組件產品關係終端應用產品之品質及功能，尤以目前電子產業蓬勃發展，產品因功能之演變提升而日新月異，故產品自開發至上市之時效須掌握以取得市場先機，零組件之生產亦因應此趨勢而要求愈精密與複雜，本公司因有豐富的沖壓模具



設計經驗而生產符合時效、品質與精密需求之產品，歷年來頗受客戶好評。

D.轉投資海外工廠深入市場，充分掌握市場需求

本公司為擴展海外市場及提供客戶即時服務，於馬來西亞、大陸均設有工廠，除能隨時掌握市場脈動及產業訊息，並就近服務客戶，提供客戶最佳之服務。

E.與世界級大廠維持長久且良好合作關係

本公司之主要客戶多為世界性大廠，其財務及公司經營均相當穩健。由於多年來於硬碟市場之深耕，本公司在產品研發及生產已與客戶建立起良好合作默契，並在品質及服務上獲得客戶一致肯定。

(2)不利因素：

A.原物料價格上漲，生產成本提高

因應對策：

針對主要原物料鋼板之採購單價隨著全球鋼價上漲而上漲，本公司採取透過開發新供應商及開發替代貨源，並事先預訂批量的方式降低採購價格。此外，本公司將致力生產與製程技術改善，強化開模能力與提升生產良率及效率，進而提高競爭力，在費用方面則擰節各項開支，力求管銷費用之節省，並試圖與下游客戶溝通並進一步提高產品單價。

B.銷貨集中度高，相對增加營運風險

因應對策：

由於硬碟產業廠商大者恆大且進入障礙高之特性，一般小廠進入難度頗高，市場佔有幾乎為國際級之大廠，本公司之主要銷售客戶即為國際知名大廠，財務及業務狀況發展穩定，近年來本公司為分散因產業特性而造成之銷貨集中度高所帶來的營運風險，已著手開拓海外汽車零組件市場之佈局，效益正逐步顯現中，期能於未來增加整體集團營收之比重，降低營運風險。

C.沖壓產業屬於高精密技術的產業，相對增加品質失敗風險

因應對策：

由於沖壓產品屬於高精密度要求之特性，關於製程上的品質一致性管理，成為獲利的主要關鍵。本公司將努力引進高精密的生產設備，與良好的製程管理系統，以提高產品的品質水準，已著手開發的專線式生產模式，生產效益與品質管控能力正逐步顯現中，期能於未來增加整體集團營收之實質利潤，降低品質失敗成本。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製程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硬碟產業-電腦硬碟音圈馬達制動器	控制讀寫頭之讀寫範圍，並在硬碟機關機時將讀寫頭順利定位，以避免劃傷磁片而毀損資料。負責帶動磁頭之逕向運動，使磁頭上任意更換磁軌以讀寫資料。
變速箱零件	用於汽車手動及自動變速箱的換擋機構。
配油板	適用重型起重機、挖掘機等設備油壓系統內。
座椅高度調節器	汽車座椅調節高度用。
門鎖	用於車側門及行李箱門鎖內。
剎車蹄鐵	重卡車的剎車片。

## 2. 產品之產製過程

### (1) 硬碟產業

模具架設→領料→沖壓→檢驗頻率→振研→檢驗頻率→品檢作業→  
電鍍→PQC→良品入庫

### (2) 汽車產業

模具架設→領料→沖壓→砂拋→振研→熱處理→PQC→良品入庫

###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商	供應狀況
鋼板	中鋼、發雲、世全、協益等	良好

###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 1.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毛利率變動：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產品分類	銷售值	毛利率%	變動%
103		硬碟機零件	909,985	21.99	-
		汽機車零件	756,822	9.02	-
		其他	10,026	11.53	-
		總計	1,676,833	16.07	
104		硬碟機零件	861,363	27.37	24.47
		汽機車零件	815,250	2.48	(72.5)
		其他	23,269	(6.37)	(155.25)
		總計	1,699,882	14.97	(6.85)

#### 2. 主要產品價量差異分析：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硬碟機零件毛利率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茲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03、104 年度
硬碟機零件	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數量差異	(84,965)
	價格差異	40,086
	組合差異	(3,743)
	營業收入差異	(48,622)
	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數量差異	(66,285)
	價格差異	(19,860)
	組合差異	(1,854)
	營業成本差異	(84,290)
	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35,668
汽機車零件	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數量差異	37,586
	價格差異	19,856
	組合差異	986
	營業收入差異	58,428
	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03、104 年度
	數量差異	34,197
	價格差異	68,858
	組合差異	3,420
	營業成本差異	106,475
	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48,047)

(1)硬碟機零件

104 年度營業收入減少 48,622 仟元，主要係 104 年度硬碟機零件較 103 年度銷售量減少，但平均售價上升，使該項產品產生不利之數量差異 84,965 仟元、有利之價格差異 40,086 仟元，不利之組合差異 3,743 仟元。營業成本減少 84,290 仟元，主係產品良率提高，單位成本下降，造成營業成本產生有利之數量差異 66,285 仟元、有利之價格差異 19,860 仟元及有利之組合差異 1,854 仟元。因平均售價上升 4.41% 且單位成本下滑 2.80% 高，致毛利產生有利差異 35,668 仟元。

(2)機車零件

104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 58,428 仟元，主係 104 年度汽機車零件銷售量較 103 年度增加，使該項產品 104 年度產生有利之數量差異 37,586 仟元，且因平均銷售價格上升，而產生有利之價格差異 19,856 仟元、有利之組合差異 986 仟元。由於 104 年新設產線及聘雇人員，使單位營業成本增加，產生不利之數量差異 34,197 仟元、不利之價格差異 68,858 仟元及有不之組合差異 3,420 仟元。雖銷售量及單位售價較 103 年度增加，但因平均單位成本上漲幅度 10.00% 高於平均售價上升 2.62%，致毛利產生不利差異 48,047 仟元。

(五)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廠商名單及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度截至第二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二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發雲鋼材	120,917	19.93	無	發雲鋼材	110,274	19.79	無	發雲鋼材	48,051	16.58	無
2	中國鋼鐵	90,940	14.99	無	中國鋼鐵	73,659	13.22	無	紅忠鋼板	35,717	12.32	無
3	紅忠鋼板	89,490	14.75	無	紅忠鋼板	64,490	11.57	無	翔樓金屬	27,172	9.37	無
4	威爾斯	70,449	11.61	無	其他	308,867	55.42	無	其他	178,952	61.73	無
5	其他	234,972	38.72									
	進貨淨額	606,768	100.00		進貨淨額	557,290	100.00		進貨淨額	289,892	100	-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本公司主要原物料為鋼材，發雲鋼材及中國鋼鐵及紅忠鋼板及威爾斯皆為本公司原物料供應商，2015 年度因鋼材市場價格下滑，對鋼材之進料金額隨之降低。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及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度截至第二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MMI	909,773	54.26	無	MMI	861,363	50.67	無	MMI	330,170	38.68	無
2	上海蒙塔薩	334,528	19.95	無	上海蒙塔薩	272,663	16.05	無	上海蒙塔薩	152,917	17.92	無
3	其他	432,532	25.79		其他	565,856	33.28		其他	370,472	43.40	
	銷貨淨額	1,676,833	100.00		銷貨淨額	1,699,882	100.00		銷貨淨額	853,559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銷售客戶變動原因，均隨銷售市場變化及客戶需求改變而變動，對 MMI 客戶 104 年較 103 年銷售金額減少 5.32%，主要係 PC 市場及硬碟市場未如預期，需求量下滑。另上海蒙塔薩銷售金額減少 18.49%，主要係 2015 年大陸市場受整體經濟及股市影響，銷售未如預期所致，而近年因持續開發汽車零件新產品，部分新品開發有成，2015 年整體營收較 2014 年微幅成長。

(六)最近二年生產量值

單位：仟 PCS；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商品							
硬碟機零件		310,030	303,951	1,058,968	331,776	277,626	981,515
汽機車零件		85,478	45,977	788,699	99,994	44,937	834,199
其他		742	734	7,533	494	462	8,045
合計		396,250	350,662	1,855,200	432,264	323,025	1,823,759

## (七)最近二年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PCS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硬碟機零件	34	211	226,324	909,774	0	0	205,223	861,363		
汽機車零件	40,689	686,374	2,019	70,448	42,934	748,123	1,895	67,127		
其他	733	9,964	2	62	377	22,872	36	397		
合計	41,456	696,549	228,325	980,284	43,311	770,995	207,154	928,887		

##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6月30日
員工 人數	經理人	52	54	55	62
	一般職員	109	144	122	146
	技術管理員	163	172	287	356
	生產從業員	502	556	652	699
	合 計	826	926	1,116	1,263
平均年歲		31.05	31.15	31.01	34.3
平均服務年資		5.60	3.58	3.54	4.52
學歷 分佈 比例 (%)	博士	0.12	0.11	0.11	0.11
	碩士	1.45	1.44	1.55	1.55
	大專	19.73	22.20	23.50	23.37
	高中	38.38	42.62	40.13	39.91
	高中以下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不適用。
- (二)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三)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本公司無發生污染糾紛事件。
- (四)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總額。
- (五)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 五、勞資關係

### (一)員工福利措施

- 1.勞工保險及健康保險。(依勞保及健保規定辦理)
- 2.團體保險
- 3.員工紅利分配
- 4.現金增資員工認股
- 5.員工旅遊
- 6.年終獎金
- 7.年節獎金：勞動節、端午節及中秋節
- 8.福利金補助：結婚、生育、死亡、嚴重傷病、災變、重大事故等
- 9.教育訓練。
- 10.福利委員會提供：員工旅遊、社團活動、生日禮券、勞動節禮券。

### (二)進修、訓練制度

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辦法」鼓勵員工參加各項訓練及進修。

### (三)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訂定退休制度。

### (四)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雙方關係和諧，勞資雙方權利義務均依據本公司工作規則各項辦理，並定期有勞資會議之舉行，以討論、協商勞資雙方互互惠等相關事宜。

### (五)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並確實執行相關內容，維護員工權益。

### (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列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應記載事項

### (一)自有資產

- 1.列明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以下同)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但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部分改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無。
- 2.列明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公允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無。

### (二)租賃資產

- 1.融資租賃：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 20%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無。
-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 500 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無。

###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 1.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105 年 06 月 30 日

工廠	項目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彰化廠		6,193 平方公尺	136	精沖金屬製品	良好
嘉興廠		42,600 平方公尺	1,069	精沖金屬製品	良好
馬來廠		4,500 平方公尺	58	精沖金屬製品	良好

資料來源：本公司整理

##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用率

單位：產能、產量：仟片；產能利用率：%；產值：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 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 用率(%)	產值
主要產品								
硬碟機零件	310,030	303,951	98.04	1,058,968	331,776	277,626	83.68	981,515
汽機車零件	85,478	45,977	53.79	788,699	99,994	44,937	44.94	834,199
其他	742	734	98.92	7,533	494	462	93.52	8,045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七、轉投資事業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5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主要營業	投資 成本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註2)	市價 (註3)	會計處理方 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 司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				投資損益 (註2)	分配 股利	
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Ltd	國際間投資 業務	美金 35,750 仟元	1,268,908	35,750	100	1,268,908	-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33,298)	-	-
China Fineblanking International Co.,Ltd	國際間投資 業務	美金 35,750 仟元	1,271,861	35,750	100	1,271,861	-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USD1,016)	-	-
嘉興和新	五金、機械及 模具零件之 製造加工及 買賣業務	美金 36,200 仟元(註4)	1,216,521	-	100	1,216,521	-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32,675)	-	-
和勤淮安	計算機、機械 及鐵棧板之 製造加工及 買賣業務	美金 1,750 仟元	54,686	-	100	54,686	-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623)	-	-
CFTC Precision Sdn.Bhd	五金、機械及 模具零件加 工買賣	馬幣 14,597 仟元	-	14,597	100	-	-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9,754)	-	-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業經105年度第二季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查核簽證。

註3：未在公開市場交易。

註4：自台灣累積匯出對嘉興和新公司之投資金額為美金 34,000 仟元，但因嘉興和新盈餘轉增資金額共美金 2,200 仟元，故合計投資金額為美金 36,200 仟元



(二)綜合持股比例

105年06月30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 LTD	35,750	100	-	-	35,750	100
CFTC PRECISION SDN BHD	14,597	100	-	-	14,597	100
CHINA FINEBLANKING INTERNATIONAL CO., LTD	35,750	100	-	-	35,750	100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 八、重要契約

應記載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載明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約起訖日期。

105年9月30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土地廠房租賃契約書-三廠廠房(邱東和)	104.10.1~109.5.31	土地廠房租賃	無
策略聯盟合約	MMI	2014/08~2020/07	VCM 策略聯盟，共同達成硬碟機音圈馬達預示量目標	和勤不得接觸與 MMI 為競爭關係的同業。
長借合約	合庫銀行	102.11.21~107.11.21	信用貸款	額度100,000仟元，五年期，按月攤還本息。
長借合約	華南銀行	104.03.16~108.03.16	信用貸款	額度 50,000 仟元，四年期，按月攤還本息。
長借合約	台北富邦銀行	104.03.23~107.03.23	信用貸款	額度 50,000 仟元，三年期，按月攤還本息，每季平均存款實績需維持在動用餘額二成以上及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30%、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8倍。
長借合約	中國信託銀行	104.07.03~106.07.03	信用貸款	額度 60,000 仟元，每月計息，到期償還本金。
長期合約	台灣企銀	105.03.02~110.02.02	機器設備抵押貸款	額度 15,700 仟元，五年期，按月攤還本息。
長期合約	台灣企銀	105.04.11~107.04.11	信用貸款	額度 7,000 仟元，兩年期，按月攤還本息。
長期合約	板信商銀	105.04.18~107.04.18	信用貸款	存款實績 10%，動用期限為 2 年，於借用後本金分 24 期，平均攤還
長期合約	台灣工銀	105.09.05~108.08.15	信用貸款	額度 100,000 仟元，依動用餘額維持借款餘額的20%於備償戶 NTD2,000萬。
長期合約	台中商銀	105.08.25~109.08.25	信用貸款	額度 50,000 仟元，四年期，每月攤還本息。

###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前各次募集與發行及私募有價證券包括 101 年 1 月上櫃前辦理現金增資 5,190 仟股，103 年 12 月發行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300,000 仟元，茲將上述計畫之內容、執行情形及產生效益分述如下：

(一)101 年 1 月上櫃前辦理現金增資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文號及日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 年 12 月 0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59193 號函核准申報生效在案。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96,015 仟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19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 18.5 元，總金額為新台幣 96,015 仟元。

(4)計畫項目及預計執行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1 年度第一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1 年第一季	96,015	96,015
合計		96,015	96,015
預計可能效益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96,015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後，可提升公司自有資本率，使財務結構更加健全，進而降低公司經營風險及增加市場競爭力，故本次增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資料來源：和勤公司提供

2.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所需資金總額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善計畫
	支用金額	預計		
充實營運資金		預計	96,015	本次現金增資計畫已於 101 年第一季依原計畫進度如期執行完畢
		實際	96,015	
	執行進度	預計	100%	
		實際	1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業於 101 年 01 月 05 日募足並收足款項，隨即依預定計畫於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並執行完畢，並無資金執行進度落後，或有未支用資金用途不合理之情事，且其計畫亦無涉及變更。

### 3.執行效益：

項目		年度	100年9月30日 (籌資前)	101年3月31日 (預計)	101年3月31日 (實際)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66	25.81	20.99
	長期資金占固定 資產比率		1,649.45	1,812.67	2,052.60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91.38	220.38	239.75
	速動比率		157.01	186.01	209.83

資料來源：和勤公司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因上櫃承銷法令規定並考量營運規模成長及改善財務結構，而於101年1月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藉由本次增資充實營運所需資金，提升營運效能，降低財務負擔及強化財務結構。由上表觀之，在財務結構方面，本公司負債占資產比率由27.66%下降至20.99%，而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由1,649.45%提升至101年度第一季之2,052.60%，均有明顯改善與提升，其財務結構趨於穩健。在償債能力方面，本公司增資後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239.75%及209.83%，較增資前之191.38%及157.01%明顯改善，並較原預計效益為佳，顯見前次募資計畫已提升本公司償債能力。整體而言，本公司前次募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96,015仟元後，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有正面之助益且其強化財務結構與提升償債能力之效益已顯現。

#### (二) 103年12月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計畫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

本公司於103年12月17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可轉換公司債300,000仟元。

#####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300,000仟元。

##### (3)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300,000仟元，並於104年1月09日收足股款。

##### (4)計畫項目及預計執行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4年度 第一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4年第一季	300,000	300,000
合計		300,000	300,000

資料來源：和勤公司提供

### (5)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 A. 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預計以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所募資金額 300,000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依本次預計償還銀行借款之平均借款利率約 1.338%~1.839% 估算，預計償還銀行借款後，104 年度可節省之利息支出約為 3,704 仟元，105 年度可節省之利息支出約 4,556 仟元，將可適度減輕本公司財務負擔及提升償債能力，並健全財務結構，有利於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

#### 2. 計畫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04 年度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
			第一季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300,000	已依原定進度執行完畢
		實際	3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業於 104 年 01 月 09 日募足並收足款項，隨即依預定計畫於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並執行完畢，並無資金執行進度落後，或有未支用資金用途不合理之情事，且其計畫亦無涉及變更。

#### 3. 效益評估

##### (1) 償還銀行借款

單位：%

項目		102 年底	103 年底	104 年前一季 (募資後)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5.80	110.34	222.02
	速動比率	114.39	95.25	195.15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30.80	40.18	41.7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299.58	4,739.80	3,180.90

資料來源：各年度母公司經會計師簽證財務報告書；104 年前一季為公司自結報表

單位：%

項目		102 年底	103 年底	104 年前一季 (募資後)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3.95	119.91	156.85
	速動比率	93.74	74.20	92.86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46.04	55.14	55.1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0.50	175.93	194.01

資料來源：各年度合併公司經會計師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書

本公司 103 年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募資金額 300,000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檢視其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

本公司 103 年底合併公司及母公司負債佔資產比例分別為 55.14%、40.18%，籌資後 104 年第一季籌資後為分別 55.16%、41.77%，主要係因增加長期借款增購設備致負債增加所致，103 年底合併公司及母公司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例分別為 175.93%、4,739.80%，104 年第一季籌資後分別為 194.01%、3,180.90%；104 年第一季籌資後合併公司及母公司流動比率分別為 156.85%及 222.02%，速動比率分別為 92.86%及 195.15%均較籌資前 103 年底提高，其籌資後償還銀行借款效益已顯現。

在節省利息支出方面，原預估 104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4,232 仟元，以後年度節省 4,556 仟元，以籌資後財務報表觀之，利息費用反而增加，主要是增加長期借款增購設備，致利息費用上升，應尚屬合理。

## (2)新資金挹注，營運穩定成長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底	103 年底	104 年第一季(募資後)	103 年第一季	104 年底
基本 財務 資料	營業收入	797,742	1,044,918	263,170	228,643	994,915
	營業毛利	111,586	173,929	47,669	39,655	148,617
	營業利益(損失)	45,083	92,031	25,826	20,919	57,813

資料來源：母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自結之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底	103 年底	104 年第一季(募資後)	103 年第一季	104 年底
基本 財務 資料	營業收入	1,323,023	1,676,833	422,502	374,398	1,699,882
	營業毛利	224,604	269,467	68,158	65,913	254,450
	營業利益(損失)	49,621	49,719	9,554	16,405	12,745

資料來源：各年度合併公司經會計師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書

本公司在營收比重方面 103 年度起維持一定營業額，104 年第一季籌資後合併之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分別為 422,502 仟元、374,398 仟元較 103 年第一季 68,158 仟元、65,913 仟元，分別成長 12.85%及 3.41%；惟 104 年第一季籌資後合併之則因推銷費用、管理費用及研究發展費用分別較去年同期增加 20.57%、9.36%及 54.84%，主係因出口報關、空運費因新產品開發空運快遞情形增加，樣品試模費及 MMI 全檢費較去年同期增加，使得營業利益較 103 年第一季下滑 58.24%。就合併營收狀況而言，本公司籌資後其營收呈小幅成長，惟獲利受費用增加因素侵蝕下滑。

## (3)轉投資和勤嘉興效益適度顯現，未來產業前景能見度高

和勤嘉興公司主要投資定位為大陸地區汽機車精沖零件生產製造基地，除原有硬碟機產能維持現有規模外，看好中國大陸未來汽機車零組件成長需求，公司積極去瓶頸與擴充汽機車產品生產規模，以承接中國地區汽車零組件訂單需求。102 年底和勤嘉興公司即陸續規劃往後年度資本支出，計畫於 103 年依各工作站或產線之需要進行去瓶頸工程，適時補充或汰換機器設備，以改善產品品質提升良率，並擴充新產能，全力投資和勤嘉興為汽機車精密沖壓零件製造基地。

本公司前次籌資用於轉投資和勤嘉興主要資金用途係購置機器設備與附屬設備，包括生產所需的研磨機台、維修機台、模具加工機、砂拋機、精密沖壓機台、精密研磨機台等，以提升自動化檢驗及生產能力，汰換老舊設備進而提高產品良率及產量。

#### A. 過去年度表現與產業大環境同趨勢

##### a. 汽車類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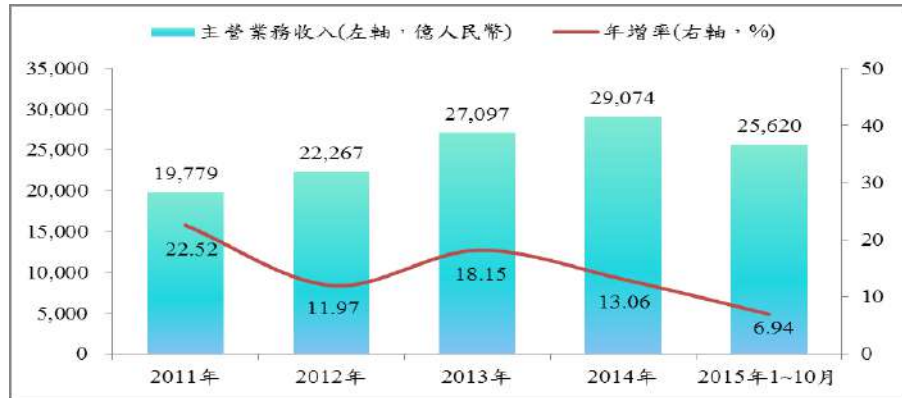
2015 年中國車市經歷了劇烈波動，總體呈現“前高中低後高”的態勢，從和勤公司 104 年度汽車類銷售值及各季別的損益表之變化趨勢和下表走勢吻合，顯見本公司之營收獲利係受整體大環境所影響。

2015 年中國乘用車市場銷量走勢變化



資料來源：中國報告大廳(www.chinabgao.com)

### 中國汽車零件製造業之主營業務收入及其年增率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wind 資訊、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16年2月)

2015年中國汽車產量成長明顯趨緩，加上國際匯率波動劇烈，國際汽車零件大廠改由中國產線提供，大幅降低進口需求，因而2015年中國汽車零件業進口值達233.79億美元，較2014年衰退14.72%。

#### b.全球硬碟機主要大廠出貨量下滑

2013-2015年各種類硬碟機出貨量統計及主要硬碟廠市佔率分析

單位:百萬台

年度	2013		2014		2015	
	出貨量%	%	出貨量	%	出貨量	%
Seagate	221.9	40%	224.0	40%	188.6	40%
WD	245.8	45%	249.4	44%	204.4	44%
HGST	0	0%	0	0%	0	0%
Samsung	0	0%	0	0%	0	0%
Toshiba	84.3	15%	90.7	16%	76.3	16%
合計	552		564.1		469.3	
Growth(%)	(4.7%)		2.2%		(16.8%)	

資料來源:Seagate、WD 年報及 IDC

由上表可看出2015年全球硬碟機主要大廠出貨量呈下滑，可知本公司硬碟機營收未達預期與大環境攸關，非屬本公司個別因素。



B.和勤嘉興公司產品別預估數與實際數說明：

和勤嘉興公司營運預估數與實際數比較表

單位：人民幣仟元；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105 年度
	預估數	實際數	預估數	實際數	預估數(註 2)	實際數	預估數
銷貨收入淨額	301,957	303,934	333,663	294,497	183,514	160,734	367,029
銷貨成本	273,823	276,761	298,467	273,454	161,172	153,219	322,345
營業毛利	28,134	27,173	35,196	21,043	22,342	7,515	44,684
銷售費用	7,738	7,524	8,125	8,356	4,430	2,703	8,856
管理費用	15,733	15,569	16,519	15,701	9,002	8,612	18,006
研發費用	4,380	3,722	4,599	4,861	2,506	2,727	5,013
營業費用小計	27,851	26,815	29,243	28,918	15,938	14,042	31,875
營業利益	283	358	5,953	(7,875)	6,404	(6,527)	12,809
稅前淨利	(1,615)	(176)	4,656	(10,601)	5,756	(5,868)	11,513
所得稅費用	(403)	0	1,164	0	1,438	(288)	2,878
稅後淨利	(1,212)	(176)	3,492	(10,601)	4,316	(5,580)	8,635
換算台幣淨利	(5,816)	(845)	16,763	(50,885)	20,716	(26,784)	41,448
持股比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認列投資收益	(5,816)	(845)	16,763	(50,885)	20,716	(26,784)	41,448

資料來源：和勤公司提供

註 1：人民幣換算台幣匯率假設為 4.8。

註 2：全年度按月份計換算成季別。

註 3：母子交易沖銷前損益。

a. 銷貨收入淨額

103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較預計數微幅成長 0.65%。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分別較預計數減少 11.74%、12.41%，主係因硬碟機部分受市場銷售未如預期及主要客戶收購沖壓電鍍廠，有自行生產能力致訂單下滑所致；汽車類部分則受終端客戶營收降低、競爭對手搶單、終端市場下滑，另金屬棧板則因淮安工廠機器尚未安裝妥適，使得生產進度落後等因素所致。

b. 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及稅後淨利

在營業毛利方面，103 年度較預計數微幅下滑 3.42%，係受部分產品重工、成本增加所致。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分別較預計數減少 40.21%、66.36%，硬碟機 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實際毛利率分別為 13.74%、5.83%，受產量下降的原因，規模經濟不勝以往使得毛利率下滑；汽車類實際毛利率分別為(1.84%)、7.26%，因銷量訂單增加已有逐步上升趨勢，惟受部分客戶產品未達經濟規模、試量產調機造成損耗會較大及新產品的不良率較高所影響，毛利率仍待提升。

在稅前淨利方面，103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較預計數成長人民幣 1,439 仟元、89.10%。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分別較預計數減少 327.68%、201.95%，除因上述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說明外，103~104 年度及 105 前二季匯兌損益及利息支出分別為人民幣 805 仟元、(1,942)仟元、(94)仟元，及人民幣 1,786 仟元、1,933 仟元、887 仟元，其獲利亦受匯兌損失及利息支出較預計數增加所致。

### C. 汽車零組件未來產業前景能見度高，布局中國大陸市場，積極與國際領導廠商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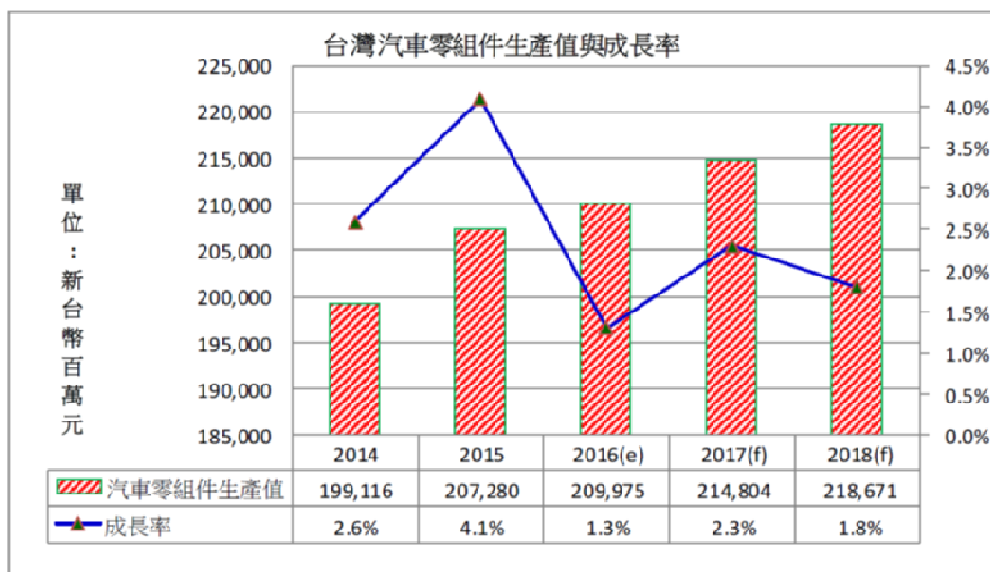
2015 年台灣汽車零組件廠商近 2,500 家，零組件產業從業人員 85,131 人，產業供應鏈完整，多數屬於中小型企業，汽車零組件產業具有少量多樣特性與彈性製造競爭優勢，廠商積極投入研發及改善生產技術，逐漸進入國際車廠供應鏈與競爭能力。國產零組件市場變化受到國內整車零組件需求與外銷市場影響，國內整車零組件需求一方面受到整車銷售量影響，另一方面亦與自製率相關。

受限於內需與零組件屬性，多數汽車零組件外銷，且多以售後市場為主，近年來雖然整車內銷市場震盪起伏，但汽車零組件在累積競爭實力後，每年外銷金額持續擴大，領導廠商藉由海外投資或設廠、網路行銷、擴充據點、技術合作、合資等方式，進入國際領導車廠原廠委託製造或進入供應鏈體系，廠商布局全球市場，無論是售後服務或原廠委託製造，都累積相當實績。

台灣汽車零組件受限於內需市場關係，出現市場成長趨緩與產能過剩的困境，在全球各個區域、國家相互簽署自由貿易協定環境下，汽車零組件產業所面臨的衝擊遠大於汽車整車廠。

2016 年全球整體經濟成長趨緩，加上中東戰亂、油價持續低檔等政治與油價不確定因素，除北美地區、墨西哥、英國、德國與東盟國家外，包含中國大陸、日本等主要汽車零組件市場成長將趨於保守，領導廠商致力於新興市場布局與高附加價值零組件研發生產，預估 2016 年汽車零組件產值新台幣 2,127.8 億元，較 2015 年成長 2.1%，為台灣汽車零組件廠商創造新的發展契機。

2014~2018 年台灣車零組件產值與成長率預測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工研院 IEK(2016/04)

國際主要汽車零組件(第一階)廠商已至中國大陸投資，且與中國大陸第一階或二階汽車零組件廠商維持供應關係，如 Delphi 供貨給 GM 車系、Visteon 供貨給 Ford 車系、Denso 供貨給 Toyota 車系。國際車廠供應鏈體系切入不易，台灣汽車零組件廠商可將目標市場鎖定中國大陸第二階、第三階零組件供應鏈，或與自主品牌車廠共同研發生產，利用技術合作或資金合作等方式，進軍中國大陸自主品牌車廠或售後服務市場，解決台灣內需市場受限與規模不足的課題。

本公司投資和勤嘉興係看好中國大陸汽車市場景氣持續上升，此與整體汽車產業零組件的發展趨勢一致。若在本公司產能規模擴增及積極進行營運改善計畫下，隨公司營收上升將發揮規模經濟效果，加上公司將持續嚴格控管費用下，減少不必要損耗及浪費，應可在預計計畫項目進行下顯現其投資效益。由於本公司在硬碟機方面未考量到主要客戶收購沖壓電鍍廠有自行生產能力，致訂單下滑所致規模經濟不勝以往；汽車類部分則受初期人員擴增、設備投入，加上試量產調機造成損耗會較大，新產品、新客戶開發與新製程認證通過進度較預期慢，使得擴增產能規模、利用率及發揮規模經濟效果下降，較原預計落後。但本公司在營業費用的控制力上，103~104 年度及 105 第二季均較預算數佳；且其汽車零組件類的轉投資營收已逐步成長，待本公司透過產品開發與新製程認證通過，積極拓展新客源，擴增產能規模及利用率可望明顯提升，即可發揮規模經濟效果而使單位固定成本下降，進而提高獲利。

綜上所述，本公司此次辦理籌資案件，已有效償還借款、降低利息負擔、強化改善公司財務結構及轉投資和勤嘉興的投資效益亦陸續顯現，故本次籌資案件之效益尚屬已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新台幣291,000仟元。

2.資金來源：

(1)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15,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每股發行價格19.40元溢價發行，預計募集總金額291,000仟元。

(2)現金增資如因募集股數變化，或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自有資金因應，惟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

3.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5年度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5年第四季	166,000	166,000	
充實營運資金	105年第四季	125,000	125,000	
合計			291,000	

本次申報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金額計新台幣 291,000 仟元，擬採公開申購承銷，依預定計畫於 105 年第四季完成資金募集後，即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並計畫於 105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4.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1)償還銀行借款

本次預計募集資金新台幣291,000仟元，其中166,000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依據其預計償還之金額及借款利率1.338%~2.082%，預估其105年度及自106年度開始以後每年度分別將可節省利息支出468仟元及3,293仟元，而償還銀行借款除了可節省因支付利息費用之實際現金流出，並可強化財務結構，降低對銀行的依存度及增加資金調度。

預計償還銀行借款與節省利息之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105年第四季		106年度
						還款金額	減少利息	減少利息
短 中 長 期 借	安泰銀行	2.082	104.7.22~ 105.7.21	短期信用 貸款	30,000	30,000	104	625
	大眾銀行	1.980	104.11.15~ 105.11.15	短期信用 貸款	50,000	50,000	165	990
	台新	1.990	105.05.30~	短期信用	15,000	7,500	25	149

款	銀行		106.5.29	貸款				
	台中銀行	2.000	105.7.18~ 106.7.18	中長期信用貸款	50,000	2,243	7	45
	合庫	1.720	102.11.21~ 107.11.21	中長期信用貸款	100,000	3,350	10	58
	日盛銀行	2.050	104.11.13~ 106.11.13	中長期信用貸款	40,000	30,000	51	615
	華南銀行	1.680	104.3.16~ 108.3.16	中長期信用貸款	50,000	2,149	3	36
	台灣中小	1.760	105.02.02~ 110.02.02	中長期信用貸款	15,700	13,311	20	234
	台灣中小	1.760	105.04.11~ 107.04.11	中長期信用貸款	7,000	4,947	7	87
	板信商銀	2.020	105.04.18~ 107.04.18	中長期信用貸款	30,000	22,500	76	455
合計					387,700	166,000	468	3,294

資料來源：和勤公司提供

註：借款利率1.338%~2.082%，平均借款利率1.7424%，105年第四季償還銀行借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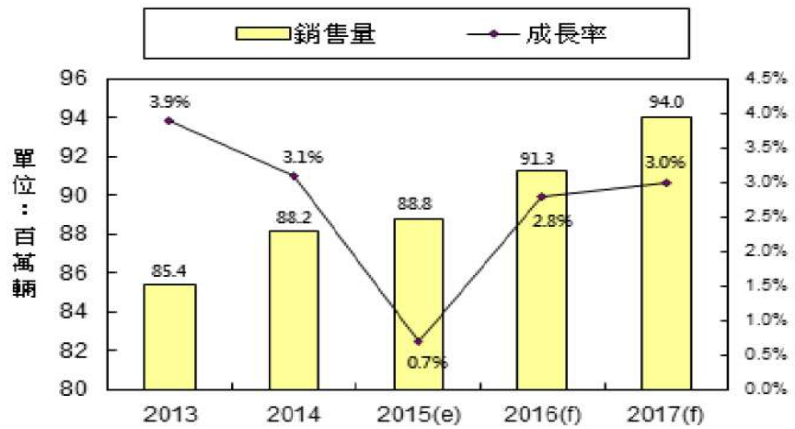
## (2) 充實營運資金

本次預計募集資金新台幣291,000仟元，其中125,000仟元作為台灣母公司充實營運資金使用。因現金增資屬長期資金，資金性較為穩定，可提高公司自有資本比率，使財務結構更加健全，提昇資金調度能力，因應本公司未來營運規模之擴充及業務成長所產生之資金需求，進而降低本公司經營風險、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及增強本公司中長期競爭力。

就本公司104年度及105年前一季之營業收入分別較前期成長1.37%、4.98%。

根據OICA於2015年12月統計約259.8萬輛，成長率為3.0%。就整車銷售量比較，2014年中國數據，2014年全球汽車銷量總計為8,824.0萬輛，較2013年增加大陸蟬聯全球最大汽車銷售國，銷量為2,349.2萬輛，年成長率為6.9%，占全球汽車總銷量的26.6%；2016年全球車市預估呈現小幅成長態勢，單一國最大占比中國大陸車市成長，是否能由十三五政策推動下，釋放三四線城市購車需求為觀察重點；預計全球整體銷量呈現緩慢成長趨勢，銷量較2015年成長2.8%。2017年全球車市銷量於中國大陸車市銷售加溫及歐美車市銷量穩定支撐下，成長率預估略高於2016年，來到3.0%水平。

## 2013~2017 全球汽車銷售量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15/12)

以上述汽車相關產業資料對汽車市場之未來發展性展望，所屬產業在105及106年度仍屬持續成長趨勢。因應集團營運發展所需，母公司應就集團營運發展所需之長期性資金預做準備，若以本公司向銀行融資之借款利率約為2.00%設算，預計105年度可節省利息313仟元，自106年度起每年約可節省2,500仟元之再融資利息支出。

-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劃與保管方法：本公司本次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
-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本公司本次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
-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本公司本次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本公司本次係已上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本公司本次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本公司本次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
- (八)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 1.本次增資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議案，業經 105 年 7 月 29 日董

事會決議通過，經查閱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計劃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證券交易法、公司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另核閱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針對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計劃所出具適法性之法律意見書，顯示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業已符合相關法令之規範，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性可行。

(2) 本次募資計劃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中現金增資部分預計發行普通股 15,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19.40 元，預計募集資金 291,000 仟元。而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本次擬發行股份總數之 15%，計 2,250 仟股由員工認購外，另須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 10%，計 1,500 仟股委託承銷商以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75% 計 11,250 仟股則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之持股比率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時起五日內自行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原股東與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拼湊之部分，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由於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發行價格為每股 19.40 元，因與市價尚有價差，預期投資人應有認購意願，且對外公開承銷部份由承銷團採餘額包銷，應可確保本次現金增資資金募集完成。

(3) 本次募資計畫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A. 償還銀行借款

本次預計募集資金新台幣 291,000 仟元，其中 166,000 仟元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經複核本公司本次計畫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表及其借款契約，其各項預計償還之借款債務確屬存在，且並無發現不得提前清償或其他特殊限制條款。本次資金募集計畫預計於 105 年 8 月向主管機關送件申報，考量主管機關審核時間、公開承銷期間及繳款作業等因素，預計應可於 105 年 11 月中旬完成募集作業，並依資金運用計畫於 105 年第四季底前償還所舉借之銀行借款，故本次計畫之資金運用進度應屬可行。

B. 充實營運資金

本次預計募集資金新台幣 291,000 仟元，其中 125,000 仟元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台灣母公司為集團之銷售、採購之營運統籌中心，就本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一季合併營業收入分別較前期增加 1.37% 及 4.98% 之成長幅度，汽車零件市場在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仍屬持續成長趨勢，本公司未來營運成長可期，對營運資金需求將相形殷切。為維持目前營運及支援未來業務發展所需，並因應備貨所需之購料資金、產品認證及業績上升隨之而來的營運資金需求，需備有充足之營運週轉金以掌握商機並因應經營環境

之可能變化。本公司擬藉由本次現金增資所募得之資金，適時支應營運發展所需之資金需求，強化公司競爭力，並避免大量舉債造成之利息支出侵蝕獲利，故本次現金增資之計畫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就其法定程序上具適法性，且於資金取得及資金計畫內容亦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其辦理現金增資之籌資計畫應屬可行。

## 2.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 1. 償還銀行借款

#### (1) 降低利息費用對獲利之侵蝕，並提高營運競爭力

公司在經營過程中，若持續過度仰賴金融機構籌措資金，容易受授信額度限制及金融緊縮政策之影響，不但加重公司之利息負擔，同時亦削弱公司對於產業景氣變化之應變能力。以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105年前二季利息支出佔稅前淨利比重來看，本公司利息支出對其獲利之侵蝕呈逐年增加，故為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避免景氣惡化時銀行緊縮銀根及減少公司財務營運風險，本次所募集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確有其必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前二季
利息支出	1,473	4,655	12,639	7,614
稅前淨利	46,812	69,026	(11,120)	(31,072)
利息支出占稅前淨利比率	3.15%	6.74%	(113.66)%	(24.50)%

資料來源：母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自結財務報表

#### (2) 節省利息支出，強化財務結構

本公司預計償還銀行借款之融資借款利率為1.338%~2.082%，若以擬償還各筆借款之利率予以計算，預估其105年度及自106年度開始以後每年度分別將可節省利息支出468仟元及3,294仟元，除可提升本公司獲利水準，進一步強化長期穩定資金之財務結構以降低營運風險，有助於提升本公司產業競爭力，故本次募集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實有其必要性。

#### (3) 改善財務結構，增加資金靈活調度空間

企業若過度仰賴銀行融資，易受到金融政策緊縮及授信額度影響，提高財務營運風險，若能發行本次募集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不僅降低對銀行貸款之依存度，並可預留較多銀行融資額度，營運規模成長所需，亦有助於提升公司對產業景氣的應變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底	103 年底	104 年底	105 年前二季
金融機構借款	短期借款	43,358	280,094	173,242	120,736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者	19,335	49,676	83,993	70,939
	長期借款	79,069	74,393	175,592	292,950
	合計	141,762	404,163	432,827	484,625
負債總額		453,964	721,980	989,022	1,012,366
資產總額		1,474,134	1,796,738	1,982,579	2,065,213
借款佔負債總額比率(%)		31.23	55.98	43.76	47.87
借款佔資產總額比率(%)		9.62	22.49	21.83	23.47

資料來源：本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 105 年度前二季自結報表

本公司 103 及 104 年底及 105 前二季之金融機構借款佔總負債與總資產比重分別達到 55.98%、43.76%、47.87% 與 22.49%、21.83%、23.47%，顯示金融機構融資依存度仍位處高檔水準，在拓展業務所需之長期資金需求愈趨殷切下，為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且可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避免因景氣惡化時，銀行緊縮銀根而增加本公司之財務風險，故本公司藉由本次募集資金用於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可降低對於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強化財務結構，實有其必要性。

## 2. 充實營運資金

(1) 因應產品應用需求成長之產業發展趨勢本公司為一精密沖壓件製造商，其技術及設備能廣泛應用於任何需要沖壓件量產的各行各業如資訊及家電產品零組件、汽機車及自行車零組件、工業設備及工業機具零組件、機械五金、傢俱五金及文具五金等。目前該集團主要服務硬碟機零件及汽機車零組件廠商等，其為客戶量產的精沖零件分別為電腦硬碟機音圈馬達制動器與汽車門鎖扣件、剎車片等。以下就本公司主要產品的產業趨勢說明如下：

### A. 汽車零組件

2015 年全球汽車市場銷售台數約計 8728 萬輛，較 2014 年略為成長 2.3%，預估 2016 年可挑戰 9000 萬輛規模。2015 年全球汽車市場前五大依序為中國大陸、美國、日本、德國及印度；中國大陸憑藉其人口廣大內需市場基礎支撐，銷售量穩居全球首位，2015 年銷量達到 2460 萬輛，較 2014 成長約 4.7%；美國受惠其經濟環境持續復甦，使得車市買氣持續成長，銷量總計 1792 萬輛居次，較同期成長 5.9%；排名第三為日本車市市場刺激降低，銷售量為 504 萬輛，較上年度略為

衰退 9.3%；歐洲市場走出先前陰霾，德國、法國、義大利及英國等四大歐洲車市皆成長，其中歐洲仍以義大利市場成長幅度最為亮眼，突破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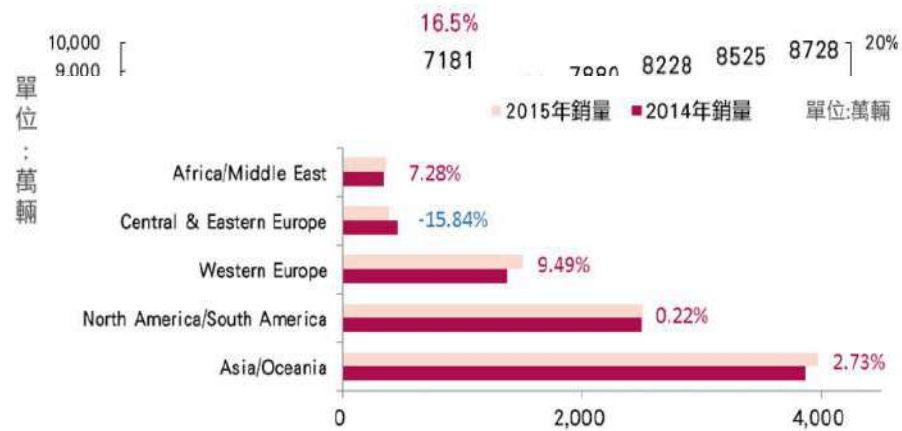


圖 2：2014-2015 年全球各大洲汽車市場銷量  
資料來源：Marklines，車輛中心整理 (2016 / 03)

### B. 全球硬碟市場發展趨勢

全球目前傳統硬碟(HDD)主要應用於 PC 與 NB 市場，但隨著儲存技術及環境的改變，傳統硬碟(HDD)開始面臨固態硬碟(SSD)的威脅，主要係因一方面 PC 與 NB 市場因平板電腦與智慧型手機的崛起而遭受侵蝕，出貨榮景不再。其次，網路傳輸速度技術的進步，讓輕薄 NB、平板電腦等市場對於儲存裝置的容量與傳輸速度的需求與日俱增，俾使固態硬碟(SSD)挾帶高速傳輸的優勢，成為硬碟市場的新趨勢。

根據市調機構 IHS iSuppli 最新調查顯示(如下圖)，HDD 直至 2017 年仍維持一定之需求量。



(2)配合公司產銷架構及業務成長所需之資金，強化長期競爭力

本公司集團營運分工方式為和勤精機母公司負責設計開發、樣品製作、主要業務接單、部分原物料採購、財務調度及統籌管理等，子公司則負責生產製造、並供給台灣母公司或部分直接接單出貨給客戶。

因應集團因應市場需求及客戶新機種之開發，本公司需要持續投注於模具開發及相關設備之擴充、改良與汰舊換新之營運資金增加，為避免銀行持續調升放款利率而增加企業之財務營運風險，本次募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不僅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且可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長期穩定之資金更有益於本公司對市場風險之承受度。假設公司本次未辦理籌資而持續以銀行借款方式支應資金缺口，將降低資金運用之彈性，不利長期發展，且在預期未來利率將逐步升高之情況下，將侵蝕公司獲利增加財務風險，故本公司資募集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應有其必要性。

綜上所述，本公司藉由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除能改善財務流動性風險，且能節省利息支出，降低對金融機構依存度，以因應景氣急速變化不時之需，並增加資金運用調度之彈性、提高償債能力及強化財務結構，對本公司長期發展而言實有其必要性。

#### 4.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 (1) 本次現金增資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本公司此次籌資資金運用計畫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5 年度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5 年第四季	166,000	166,000	
充實營運資金	105 年第四季	125,000	125,000	
合計			291,000	

資料來源：和勤公司提供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擬以新台幣166,000仟元償還銀行借款，125,000仟元充實營運資金，經檢視其借款合同及銀行借款明細，其各項預計償還之借款確實存在，且並無發現不得提前清償之限制條款，籌資後將可降低本公司對金融機構的依存度，面對未來的金融政策緊縮可能遭受額度縮減之限制，可避免公司暴露於流動性不足的風險，節省利息支出以提高營運競爭力，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綜上所述，故本公司之資金運用計畫，尚屬

合理。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於申報生效後，擬採公開申購配售方式辦理資金募集，經考量主管機關審查時間、公開承銷期間及繳款作業與資金可運用時點等因素，預估可於105年第四季募集完成，預計完成資金募集作業後，即可依資金運用進度於105年第四季支用並執行完畢，故本次資金運用計畫尚屬合理。

(2) 本次資金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A. 償還銀行借款

a. 節省利息支出，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

預計償還銀行借款與節省利息之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105年第四季		106年度
						還款金額	減少利息	減少利息
短 中 長 期 借 款	安泰銀行	2.082	104.7.22~ 105.7.21	短期信用 貸款	30,000	30,000	104	625
	大眾銀行	1.980	104.11.15~ 105.11.15	短期信用 貸款	50,000	50,000	165	990
	台新銀行	1.990	105.05.30~ 106.5.29	短期信用 貸款	15,000	7,500	25	149
	台中銀行	2.000	105.7.18~ 106.7.18	中長期信 用貸款	50,000	2,243	7	45
	合庫	1.720	102.11.21~ 107.11.21	中長期信 用貸款	100,000	3,350	10	58
	日盛銀行	2.050	104.11.13~ 106.11.13	中長期信 用貸款	40,000	30,000	51	615
	華南銀行	1.680	104.3.16~ 108.3.16	中長期信 用貸款	50,000	2,149	3	36
	台灣中小	1.760	105.02.02~ 110.02.02	中長期信 用貸款	15,700	13,311	20	234
	台灣中小	1.760	105.04.11~ 107.04.11	中長期信 用貸款	7,000	4,947	7	87
	板信商銀	2.020	105.04.18~ 107.04.18	中長期信 用貸款	30,000	22,500	76	455
合計					387,700	166,000	468	3,294

資料來源：和勤公司提供

本次預計募集資金新台幣 291,000 仟元，其中 166,000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依據其預計償還之金額及借款利率 1.338%~2.082%，預估其 105 年度及自 106 年度開始以後每年度分別將可節省利息支出 468 仟元及 3,294 仟元，而償還銀行借款除了可節省因支付利息費用之實際現金流出，並可強化財

務結構，降低對銀行的依存度及增加資金調度。

b.強化財務結構並提升償債能力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最近期個體財務結構與同業比較表

單位：%

分析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前二季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 產比率	和勤	40.18	49.89	49.02
		銘鈺	38.58	33.58	-
		至興	20.81	15.24	-
		倉佑	40.92	36.96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和勤	110.34	116.96	105.21
		銘鈺	149.41	162.88	-
		至興	180.45	253.34	-
		倉佑	126.88	265.58	-
	速動比率	和勤	95.25	99.34	93.13
		銘鈺	126.46	141.70	-
		至興	121.49	175.18	-
		倉佑	69.44	146.60	-

資料來源：各公司年報及和勤公司提供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之負債比率分別40.18%、49.89%及49.02%；流動比率分別為110.34%、116.96%及105.21%；速動比率分別為95.25%、99.34%及93.13%，與採樣同業相較，各期負債比率高於採樣同業，而各期償債能力指標多低於採樣同業，顯示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實有改善空間。

現金增資償還銀行借款前後之財務結構比較

單位：%

項目/年度		105年6月30日 (增資前)	105年6月30日 (增資後)
財務 結構	長期資金佔 固定資產比	1,698.79	2,143.17
	負債比率	49.02	30.86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05.21	258.93
	速動比率	93.13	229.20

資料來源：和勤公司提供(母公司自結財務報表)

註：募資後各項比率係以本公司105年6月30日自結財務報表為基礎，僅就現金增資募得價款中2.5億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後設算。

本公司提升整體市場之競爭力，而本次辦理現金增資375,000仟元，其中250,000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預估本次

現金增資於105年第4季募集完成後，其負債佔資產比率將由49.02%降至30.86%，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則由1,698.79%提高至2,143.17%，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亦分別由105.21%、93.13%提高至258.93%、229.20%，可在營運規模擴充之同時維持財務結構之穩定、保留資金之靈活運用空間，而辦理募資後之預計負債比率及財務結構應可獲得改善，將有利於本公司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償債能力及維持長期競爭力。

綜上所述，本次現金增資將可強化財務結構，提升償債能力之效益應屬合理。

c.降低對銀行的依存度，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

近年來由於美國政府採取量化寬鬆(Quantitative easing)貨幣政策所及，致全球資金成本維持長期偏低之情形，企業傾向以銀行借款方式來支應其營運所需資金，惟依賴銀行借款方式支應營運所需資金，若未來利率走揚，勢將面臨較高之資金成本，且在借款期間屆滿亦尚有資金調度之壓力，另亦可能面臨銀行體系因總體經濟不佳而縮減融資額度。因此，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可有效降低本公司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避免利率走揚增加利息支出或銀行緊縮銀根風險，並預留資金調度之靈活運用空間。

B.充實營運資金

本集團為一精密沖壓件製造商，其技術及設備能廣泛應用於任何需要沖壓件量產的各行各業如資訊及家電產品零組件、汽機車及自行車零組件、工業設備及工業機具零組件、機械五金、傢俱五金及文具五金等。目前該集團主要服務硬碟機零件及汽機車零組件廠商等，其為客戶量產的精沖零件分別為電腦硬碟機音圈馬達制動器與汽車門鎖扣件、變速箱零件、油壓泵類零件、剎車片等。該集團主要銷售對象涵蓋國際知名硬碟之OEM大廠，如MMI集團及知名汽車零件廠本田製鎖、上海蒙塔薩等。

本集團最近三年度及截至最近期止，營收分別為1,323,023仟元、1,676,833仟元、1,699,882仟元及443,538仟元，103年度較102年度成長26.74%，104年度較103年度成長1.37%，105年第一季則較104年同期成長4.98%，均呈成長趨勢，因應營收逐步成長，本公司為支付日常營運、購買原物料及因應汽車零組件認證時間較長之資金需求隨之增加，故確有充實營運資金需求，以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仰賴，提昇競爭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前一季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外銷	1,274,289	96.32	1,650,468	98.43	1,674,201	98.49	435,780	98.25
內銷	48,734	3.68	26,365	1.57	25,681	1.51	7,758	1.75

營業收入淨額	1,323,023	100.00	1,676,833	100.00	1,699,882	100.00	443,538	100.00
--------	-----------	--------	-----------	--------	-----------	--------	---------	--------

資料來源：和勤公司提供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籌募資金其中 125,000 仟元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將可適時因應營運規模成長及未來業務發展所增加之資金需求，以降低舉債經營產生之利息負擔。若以本公司向銀行融資之借款利率約為 2.00% 設算，預估其 105 年度及自 106 年度開始以後每年度分別將可節省利息支出 313 仟元及 2,500 仟元，有助於本公司強化財務結構與償債能力，並增加資金調度之彈性提升業務競爭力對企業經營有正面助益，其預計效益應屬合理。

#### 5. 分析比較各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 (1)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其中經常運用之方式包括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與轉換公司債等債權融資方式及發行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GDR)等權益證券籌資，茲分析比較如下：

名稱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1.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1. 不需提出明確的資金運用計劃，使資金運用的彈性較大。 2. 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的利潤。 3. 程序簡便，為公司取得資金最迅速的管道。 4. 每股盈餘不會被稀釋。 5. 債息可產生節稅效果。	1. 利息負擔最重，而負債增加將侵蝕公司獲利。 2. 財務結構惡化，同業競爭力下降。 3. 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 4. 限制條款較多且嚴格。
2. 發行公司債	1. 每股盈餘無被稀釋之顧慮。 2. 公司債債權人不會對公司經營之掌控帶來潛在威脅。 3. 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 4. 債息列為費用，有節稅效果。	1. 利息負擔相對較重，而負債增加將侵蝕公司獲利。 2. 負債比率提高，財務結構惡化，同業競爭力下降。 3. 因債券市場缺乏完整之信用評等、債券流通性低，故對投資人吸引力不若股票，募集失敗之風險因而升高。 4. 公司債到期即面臨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3. 發行轉換公司債	1. 因其附加有轉換權利，一般票面利率較低，資金募集成本亦較低。 2. 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一般	1. 依目前市場之轉換公司債，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時公司無法改善財務結構，惟當債權人轉換時，

名稱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p>皆較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之普通股時價為高，相當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p> <p>3.避免股權急遽稀釋，對經營權衝擊較小。</p> <p>4.有助信用評等不高、但前景成長看好之公司募集資金。</p> <p>5.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p>	<p>方可改善財務結構。</p> <p>2.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p> <p>3.目前市場性偏重法人，募資成功須視發行條件、轉換溢價及轉換可能性而定。</p>
4.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 或 ADR)	<p>1.拓展發行公司國際知名度。</p> <p>2.發行價格一般趨近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普通股價格，可籌集較多資金。</p> <p>3.募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致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p> <p>4.可增加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p>	<p>1.公司國際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前景將左右資金募集計劃成功與否。</p> <p>2.因股本膨脹，短期而言，對每股盈餘的稀釋程度較可轉債為高。</p> <p>3.外國人可直接投資國內股市，對其吸引力降低。</p> <p>4.籌資成本偏高。</p>
5.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p>1.降低負債比率，改善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提升競爭，避免財務風險。</p> <p>2.目前市場最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度較高，資金募集計劃較易順利進行。</p> <p>3.員工可優先認購 10%~15%，員工成為公司股東之一份子，可提高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及向心力。</p> <p>4.無到期日，毋須面對還本之資金壓力。</p>	<p>1.股本膨脹速度快，容易且會直接稀釋每股獲利。</p> <p>2.對股權較不集中的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p> <p>3.股利無稅盾效果。</p> <p>4.折價發行，發行同額新股取得資金較可轉換公司債低。</p>

本公司可資運用之籌資工具包括銀行借款、發行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及海外存託憑證等，其中銀行借款、普通公司債及轉換公司債均具有負債性質，此將使公司財務風險提高，考量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財務彈性，不宜以負債性質之籌資工具支應。至於發行海外



存託憑證，則因發行成本高，故暫不予採行。考量本公司現行資金需求，透過現金增資募集本次所需資金，可降低負債比率，改善財務結構，有助於先進光電未來事業之穩定發展。此外，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募集資金，員工依法可優先認購 15%，使員工成為股東一份子，可提高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及向心力，亦可共同分享公司之經營成果，對本公司之永續經營具正面意義。綜上所述，本公司考量資金需求之目的與目前本身之財務結構及金融市場狀況後，採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應屬合理。

(2)各種資金調度工具對每股盈餘之影響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其中經常運用之方式包括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與轉換公司債等債權融資方式及發行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GDR)等權益證券籌資，上述各種籌資方式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故暫不予考慮，而長期銀行借款及發行普通公司債效果差異不大，故以下就長期銀行借款、現金增資及國內轉換公司債三種籌資方式來評估其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目	105/6/30 增資前	銀行 借款	現金 增資	轉換公司債	
				未轉換	全數轉換
募資金額	-	291,000	291,000	291,000	291,000
資金成本(註1)	-	485	-	-	-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註2)	47,768	47,768	62,768	47,768	62,623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註3)	-	(0.01)	-	-	-
每股盈餘稀釋影響(註4)	-	-	23.90%	-	23.72%
總負債(註5)	1,012,366	1,387,366	1,012,366	1,387,366	1,012,366
負債比率(%)	49.02	56.85	41.49	56.85	41.49
股東權益	1,052,847	1,052,847	1,427,847	1,052,847	1,427,847
每股淨值(元)(註6)	22.04	22.04	22.75	22.04	22.75

資料來源：和勤公司提供

註1：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項籌資工具銀行借款、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之資金成本依序分別為2.00%(以本公司銀行借款之資金成本則以其資金成本較高者計算之)、0%及0%，假設所籌資金291,000仟元，預計105年11月底前籌資完成，105年資金成本計算期間為1個月。銀行借款之資金成本計算如下： $291,000 \text{ 仟元} \times 2.00\% \times 1/12 = 485 \text{ 仟元}$ 。

註2：銀行借款之期末股數係依據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已發行股數47,768仟股；假設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19.40元，發行15,000仟股合計已發行股數62,768仟股；另假設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為19.59元，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14,855仟股，合計已發行股數62,623仟股。

註3：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為485仟元/47,768仟股=0.01元/股。

註4：不考慮員工分紅費用化及轉換公司債利息費用之影響下，(1)現金增資之稀釋程度為23.90%  
( $=1 - 47,768 / 62,768$ ) (2)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之稀釋程度為23.72% ( $=1 - 47,768 / 62,619$ )。

註5：假設總資產、總負債及股東權益以105年前二季公司自結之財務報表為2,065,213仟元、1,012,366仟元及1,052,847仟元為基礎，估算各種籌資工具對公司之財務變化。

註6：係以公司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每股淨值。

### 1.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如上表設算所示，本次所需資金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可節省每年之利息費用負擔，但對每股稅前盈餘卻產生23.90%之立即稀釋效果；而採用銀行借款，其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之影響0.01元，且因其為舉債性質，將來新增銀行借款則會再提高本公司之負債，降低其自有資本比率，對每年之資金調度造成負擔，同時亦將影響本公司之銀行授信額度及未來財務調度之資金成本、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

以各項籌資工具分析，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105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以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減少數分析，銀行借款較轉換公司債對每股盈餘減少數為大，而現金增資並無影響；負債比率方面以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轉換後之負債比率為最低。經考量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雖會造成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卻可取得資金成本最低之長期資金來源，且立即有效降低負債比例並提升公司競爭力，降低營運風險。故本公司選擇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

資金確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 2.對本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短期內雖造成本公司每股盈餘的稀釋，但就長期而言公司財務結構更加健全之後，營運上應可更有效率，對未來獲利狀況應有其正面之助益。雖本公司105年前二季之母公司自結負債比率為49.02%，然辦理現金增資可進一步降低負債比率提高自有資金比率，並可降低資金成本，減輕其利息負擔，使其資金來源趨向長期且穩定的方向，有助公司中長期發展。相較於銀行融資，可保留資金調度之彈性、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未來無還本付息之現金流出，對本公司有健全財務之正面助益，故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實為本公司較佳的籌措資金方式。

## 3.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 (1)股權可能稀釋情形

本公司本次計劃現金增資預計發行 15,000 仟股，茲將辦理現金增資最大稀釋效果說明如下：

$$\begin{aligned} &= 1 - \frac{\text{目前已發行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註 1)}}{\text{目前已發行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 \text{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股數}} \\ &= 1 - \frac{47,768 \text{ 仟股}}{47,768 \text{ 仟股} + 15,000 \text{ 仟股}} \\ &= 1 - \frac{47,768 \text{ 仟股}}{62,768 \text{ 仟股}} = 1 - 76.10\% = 23.90\% \end{aligned}$$

註1：本公司截至報告出具日止已發行股數為47,768仟股

註2：未考慮原股東有參與認購現金增資

由上述計算結果顯示，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對原股東股權之最大可能稀釋效果為 23.90%。

### (2)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由 105 年前二季母公司自結報表之股東權益 1,052,847 仟元以及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 47,768 仟股，估算募資後每股淨值。

A.募資前每股淨值：1,052,847仟元÷47,768仟股=22.04元

B.募資後每股淨值：1,427,847仟元÷(15,000仟股+47,768仟股)=22.75元

經由上述之計算結果可知，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後，每股淨值將由原來之每股 22.04 元上升至每股 22.91 元，上升 3.95%，對本公司每股淨值提升有正面之影響。

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觀之，以銀行借款、轉換普通公司債

等舉債方式籌資，僅增加公司負債，淨值並無法提高，對永續經營之助益有限；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僅會增加公司負債，雖隨著債權人將其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負債比率將逐漸減少而股東權益亦隨之增加，然轉換之權利屬於債權人，故轉換時點及是否執行轉換則無法預期。故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以辦理現金增資方式支應，經考量對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等綜合因素下，具有合理性與必要性。

(九)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請詳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事項：

(1)就發行人之營業特性、應收帳款收款、應付帳款付款政策及資本支出計畫，分析發行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編製基礎及與財務預測之關聯性，並具體評估發行人資金需求狀況、資金不足之時點與原因：申報時預計現金收支預測表請詳下頁。

#### A.營業特性

本公司主要從事精密沖壓零件研發、製造及銷售廠商，產品係以硬碟機與汽機車之精沖零件為主，主要客戶為全球硬碟機模組大廠與汽機車零件模組廠，此係因硬碟機與汽機車零件之規格要求與精密度較高，均會要求其協力廠商通過品質認證審核後才能生產，而本公司所生產之各項精密沖壓零件係屬影響品質之重要零組件，其產品多與客戶或模組廠共同開發，故須通過相關認證後才能接單生產。本公司集團營運分工方式為和勤精機母公司負責設計開發、樣品製作、主要業務接單、部分原物料採購、財務調度及統籌管理等，子公司則負責生產製造、並供給台灣母公司或部分直接接單出貨給客戶。

根據產業資訊，全球汽車產業整體呈現穩定成長態勢。主要銷售區域除了歐美市場先進國家外，新興市場的成長，更被視為未來全球汽車產業的主要驅動力；尤其東南亞市場所擁有的龐大中產階級購車市場，成為國際車廠與零組件廠的布局重點。整體而言，2016 年全球車市預估呈現小幅成長態勢，單一國最大占比中國大陸車市成長，是否能由十三五政策推動下，釋放三四線城市購車需求為觀察重點；

預計全球整體銷量呈現緩慢成長趨勢，銷量較2015年成長2.8%。2017年全球車市銷量於中國大陸車市銷售加溫及歐美車市銷量穩定支撐下，成長率預估略高於2016年，來到3.0%水平。

本公司所屬產業在105年度及106年度仍屬持續成長趨勢，帶動本公司未來營運持續成長，為本公司未來長期發展所需，更須有賴充裕之資金及健全之財務結構為後盾，故本次充實營運資金後，將可強化財務結構增加因應景氣循環之能力，厚植競爭實力。

本公司預期未來在營運規模穩定成長下，將使營運資金需求相對提高，其編製現金收支預測表係依本公司未來營運規模及預計接单情形並考量實際營運狀況等規劃後擬定，其編製之應付款項付現金額，主要依據各月份預計採購情形與各廠商付款條件估算，而現金流入主要係銷貨所產生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收現，因已參酌實際營運情形編製，故編製基礎應屬合理。

和勤 105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201,414	246,502	169,727	245,820	258,471	248,257	155,838	185,828	158,341	129,886	269,391	196,254	201,414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帳款收現	91,076	7,967	198,888	93,996	94,049	92,564	49,129	119,479	59,215	81,991	72,507	72,310	1,033,171
下腳收入	1,642	1,114	2,101	2,038	1,828	947	784	1,450	1,446	387	553	579	14,869
營業稅退稅	-	1,676	-	1,047	-	1,544	-	683	-	198	-	-	5,148
利息收入/其他收現	31	108	31	53	14	97	42	100	100	100	100	100	876
匯兌損益	1,258	2,142	-3,095	919	1,870	-1,043	-505	-	-	-	-	-	1,546
非融資性收入合計 (2)	94,007	13,007	197,925	98,053	97,761	94,109	49,450	121,712	60,761	82,676	73,160	72,989	1,055,610
減：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款項付現	76,865	89,364	108,086	119,391	28,328	87,178	93,084	89,633	62,518	85,485	83,598	75,898	999,428
人事費用	6,450	8,843	6,077	6,420	6,822	6,820	6,354	6,800	6,800	6,800	6,800	6,800	81,786
支付固定資產	408	542	-	2,852	2,607	602	467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22,478
支付所得稅/代扣稅	131	132	142	84	5,903	156	99	180	6,180	180	180	180	13,547
水電費	480	450	393	532	492	422	579	180	163	249	468	502	4,910
各類費用付現	5,868	2,085	2,763	3,787	3,600	5,632	4,987	3,000	2,000	2,000	2,000	2,000	39,722
長期股權投資	-	-	-	-	57,015	-	-	12,500	-	25,600	-	-	95,115
定存質押	-	-	-	-	60,310	-	-	103,894	-	-	-	-	164,204
非融資性支出合計 (3)	90,202	101,416	117,461	133,066	165,077	100,810	105,570	219,187	80,661	123,314	96,046	88,380	1,421,190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所需現金總額 (5)=(3)+(4)	160,202	171,416	187,461	203,066	255,077	190,810	195,570	309,187	170,661	213,314	186,046	178,380	1,511,190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	135,220	88,093	180,191	140,807	101,155	151,556	67,283	19,490	41,590	-5,079	277,177	211,534	254,166
(6)=(1)+(2)-(5)													
增加銀行借款	70,000	145,700	100,000	152,000	238,000	45,000	130,000	286,720	121,719	53,720	23,720	53,720	1,420,299
償還銀行借款	-44,269	-134,066	-104,371	-104,336	-180,898	-130,718	-43,890	-216,732	-130,274	-248,577	-73,971	-58,971	-1,471,073
現金增資	-	-	-	-	-	-	-	-	-	375,000	-	-	375,000
庫藏股(買回)轉讓	15,552	-	-	-	-	-	-	-	-	-	-	-	15,552
融資淨額合計 (7)	41,283	11,634	-4,371	47,664	57,102	-85,718	86,110	69,988	-8,555	180,143	-50,251	-5,251	339,778
期末現金餘額	246,502	169,727	245,820	258,471	248,257	155,838	185,828	158,341	129,886	269,391	196,254	175,612	175,612
(8)=(1)+(2)-(3)+(7)													

和勤 106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175,612	157,447	144,894	132,560	119,681	149,811	135,024	119,756	103,708	125,874	114,295	102,298	175,612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帳款收現	19,328	27,639	28,949	31,292	35,290	35,359	35,648	37,220	42,920	43,770	44,527	46,667	428,609
下腳收入	625	706	707	713	744	859	876	891	933	1,006	1,029	1,035	10,124
利息收入/其他收現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200
非融資性收入合計(2)	20,053	28,445	29,756	32,105	36,134	36,318	36,624	38,211	43,953	44,876	45,656	47,802	439,933
減：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款項付現	20,440	23,139	24,215	26,593	28,557	28,521	29,269	31,625	34,112	34,197	35,354	37,742	353,764
人事費用	6,800	6,800	6,800	6,800	6,800	6,800	6,800	6,800	6,800	6,800	6,800	6,800	81,600
支付固定資產	3,000	3,000	3,000	3,500	3,500	3,500	3,500	3,500	3,500	3,000	3,000	3,000	39,000
支付所得稅/代扣稅	180	180	180	180	5,180	180	185	185	5,185	185	185	185	12,190
水電費	546	628	644	660	716	853	887	898	939	1,022	1,063	1,072	9,928
各類費用付現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4,000
非融資性支出合計(3)	32,966	35,747	36,839	39,733	46,753	41,854	42,641	45,008	52,536	47,204	48,402	50,799	520,482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所需現金總額(5)=(3)+(4)	122,966	125,747	126,839	129,733	136,753	131,854	132,641	135,008	142,536	137,204	138,402	140,799	610,482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	72,699	60,145	47,811	34,932	19,062	54,275	39,007	22,959	5,125	33,546	21,549	9,301	5,063.00
(6)=(1)+(2)-(5)													
增加銀行借款	3,719	73,720	3,720	53,720	73,720	53,720	3,720	73,720	43,720	53,720	23,720	53,720	514,639
償還銀行借款	-8,971	-78,971	-8,971	-58,971	-32,971	-62,971	-12,971	-82,971	-12,971	-62,971	-32,971	-62,971	-519,652
融資淨額合計(7)	-5,252	-5,251	-5,251	-5,251	40,749	-9,251	-9,251	-9,251	30,749	-9,251	-9,251	-9,251	-5,013
期末現金餘額	157,447	144,894	132,560	119,681	149,811	135,024	119,756	103,708	125,874	114,295	102,298	90,050	90,050
(8)=(1)+(2)-(3)+(7)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註：該公司基於集團最大利益考量，自 105 年 10 起由原本母公司接單大陸出貨的模式，改為大陸自行接單及出貨，致使 106 年 1 月開始非融資性收入及支出均減少。

## B. 應收帳款收款、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為專業精密沖壓零件研發、製造及銷售廠商，對客戶之授信條件係考量客戶營運概況、授信狀況、銀行往來信用狀況、交易頻繁度等因素作為收付款條件之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條件主要係由業務部人員參酌客戶之財務狀況、市場特性及合作關係等因素，依個別客戶不同情況分別訂定，由經辦人員提供客戶財務資料並經財務部針對信用交易客戶做徵信作業後，呈權責主管核決。

本公司對一般銷售客戶之收款條件大多為月結 60~90 天，少部分為 120 天，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而現金收支預測表預估每月應收款項收現之編製基礎則考量未來營運規模將持續成長、客戶銷貨條件及以往各月份帳款收回比例編製，尚無重大異常情形。

在應收款項收現天數方面，本公司 103 年度、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一季之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3.75 次、3.31 次及 3.27 次，週轉天數則分別為 97 天、110 天及 112 天。

104 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03 年度下降，主要係 104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3 年度微幅減少 4.79%，而因 103 與 104 年營業收入較 102 年成長致年底應收款項相對 102 年度餘額 241,652 仟元高，致 104 年平均應收款項較 103 年增加 8.47%，進而使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週轉天數增加。105 年前一季應收款項週轉率及週轉天數僅較 104 年度微幅波動 1.21%，差異不大。經評估其變動原因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經評估其變動情形尚屬平穩，實際授信天數尚落於授信區間內。變動原因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經檢視本公司編製之 105 及 106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係考量目前銷售客戶實際收款狀況及其授信政策為假設基礎，以月結 60~90 天為估算編製依據，與本公司應收帳款之授信政策相當，故其編製之假設基礎尚屬合理。

本公司對供應商之付款政策係視各原物料性質、交易金額及授信情形等有所區分，除支付中鋼購料條件為即期信用狀外，其餘應付款項付款期間大多為月結 30~90 天。本公司每月應付款項付現數之編制基礎係參酌 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七個月實際付款情形作為參考依據，同時考量未來購料需求、付款狀況情形等因素，按保守穩健原則估計，作為預估 105 年 8-12 月及 106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之估算基礎，其付款政策與 104 年實際付款情形尚無顯著差異，編製基礎假設尚屬合理。

## C. 資本支出計畫

### (A) 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 105~106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相關資本支出計畫係根據未來發展計畫，參酌以往設備採購經驗及產銷計畫所擬具。該



資本支出計畫分成為二項，一為購置固定資產，二為轉投資計畫。在固定資產方面，為因應產品發展計畫，本公司預計105年8~12月尚須支付之資本支出15,000仟元，主要係估列模具開發、機台設備改良、廠房修繕、資訊系統軟硬體升級或更新等，106年度預估支出金額為39,000仟元；在轉投資方面，105年度預計投資淮安和新精沖82,615仟元及預計105年8月投資淮安熱處理12,500仟元(人民幣250萬元)。

本公司105年6月已投資淮安和新精沖57,015仟元，預計10月再投資及25,600仟元，係為轉投資淮安和新精沖公司美金175萬及80萬元。此係因應淮安為蘇北要地，介於中國南北交通之樞紐位置，有利於本公司跨入華中及華北市場，初期規劃進駐項目包括新設金屬棧板事業，為就地接近客戶山東雙連將剎車蹄鐵桿焊接線移至淮安，另為就地接近客戶南京邦奇將新離合器殼體產線設於淮安。

另本公司預計105年8月至106年12月尚須支付之資本支出54,000仟元及長期投資38,100仟元，合計金額為92,100仟元，未達本次籌資金額60%。

整體而言，就本公司所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評估，其未來年度之資本支出主要係依據未來營運計畫所編製而成，故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 (B)其他

### a.非融資性收入

本公司105年及106年度之非融資性收入除銷貨收入外，其他為包含下腳收入、營業稅退稅及利息收入等之其他收入收現，其編制基礎尚屬合理。

### b.非融資性支出

本公司參酌歷年的營業費用支出變化，以104年度的平均費用付現及105年前7個月情形預估，除應付帳款及票據之現金流出外，其他主要之非融資性支出有薪資等人事費用、獎金、所得稅、水電費及其他之營業費用付現等。其未來年度之費用支出主要係依據未來營運所需編製而成，故其編制基礎尚屬合理。

綜上所述，本公司於申請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編制基礎，系參考其營業特性、現行交易條件、未來可能之進銷貨狀況、資本支出及轉投資計畫為依據，其編制基礎尚屬合理。

#### D.現金收支預測表編製基礎之合理性及與財務預測之關聯性

本公司 105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中 1~7 月份各項金額係以實際發生數額予以編製，105 年 8~12 月份及 106 年度則依本公司對未來之預計營收狀況、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政策、資本支出計劃、資金運用規劃等因素，並參酌產業資訊、市場供需情況及本公司產銷政策後進行編製。現金收支預測表中辦理現金增資之資金流入與償還銀行借款之時間點，亦與本次募資計畫一致。故整體而言，本公司 105 及 106 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編製基礎尚屬合理；另本公司 106 年度並未編製財務預測，故無法比較其與財務預測之關聯性。

#### E.本次增資計畫對發行人資金需求狀況、資金不足時點與原因相關影響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 未辦理募資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年8月~106年底
期初現金餘額(1)	185,828
非融資性收入(2)	851,231
非融資性支出(3)	1,035,970
建造廠房&機器設備(4)	54,000
長期投資(5)	38,100
最低要求現金餘額(6)	90,000
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7)	193,939
資金不足金額(8)=(1)+(2)-(3)-(4)-(5)-(6)-(7)	(374,950)

資料來源：和勤公司提供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 105 年 8 月至 106 年 12 月底之資金需求，以 105 年 8 月之期初現金餘額與該段期間之非融資性收入分別為 185,828 仟元及 851,231 仟元，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以外之非融資性支出及要求最低現金餘額分別為 1,035,970 仟元及 90,000 仟元，若考量預計之償還銀行借款 193,939 仟元、擬增加資本支出 54,000 仟元及長期投資 38,100 仟元後，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374,950 仟元。故為避免因舉債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並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及提升競爭力，本公司本次擬以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中 250,000 仟元用以支應償還銀行借款及 125,000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其所募資金支應其資金短絀情形尚有其合理性與必要性。

#### F.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其資金來源、用途及預計效益。

本公司本次申報辦理現金增資案件所編製之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之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本公司未來重大資本支出為 54,000 仟元及

長期投資 38,100 仟元，合計為 92,100 仟元，未達本次募集金額百分之六十，故不適用。

(2)就發行人申報年度財務槓桿、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營業收入、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稀釋等相關影響，了解本次充實營運資金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A.就發行人申報年度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等相關影響，了解本次增資計畫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前一季
財務槓桿度	1.38	(1.07)	(0.46)
負債佔資產比率(%)	55.14	61.98	59.30
營業收入(仟元)	1,676,833	1,699,882	443,538
每股盈餘(元)	1.24	(0.27)	(0.10)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

財務槓桿指數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指標，用以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該項指標數值愈高表示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愈大，財務槓桿度比率為衡量公司財務槓桿作用的程度，若公司未舉債經營，則其財務槓桿度為 1，數值越大財務風險越高，而本指數若為正數，顯示舉債經營仍屬有利。

本公司 103 年、104 年及 103 年前一季之財務槓桿度為 1.38 倍、(1.07)倍及(0.46)倍，顯示本公司利息費用對整體營業利益有一定程度影響。103 年、104 年及 105 年前一季負債佔資產比率為 55.14%、61.98%及 59.30%，呈上升趨勢，顯示公司資金來源依賴銀行之程度日益增加，為降低公司面對外在環境變遷之營運風險，及增加資金運用的彈性，期預計於 105 年 10 月完成資金募集後，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可降低負債比率，對財務結構及短期償債能力具有相當正面之效益，故本次籌資計畫確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B.對公司營業收入、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稀釋等相關影響，評估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擬計畫發行新股 15,000 仟股，佔辦理現金增資前實收資本額 47,768 仟股之 31.40%，對每股盈餘稀釋效果約為 23.90%。本公司看好汽車零組件市場的發展潛力，持續開發市場及經營客戶，營業收入穩定成長，依據上述產業趨勢，預估本公司未來營收仍將維持成長動能。本次現金增資用於

充實營運資金，將避免以舉債經營造成之財務結構惡化，並有助於掌握商機擴大營運怖局。預計獲利能力尚不致因股本膨脹而對股東權益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對106年度每股盈餘之稀釋影響應屬有限。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對106年度之財務槓桿、負債比率、獲利能力尚無重大負面影響，雖對每股盈餘稀釋效果有一定程度之影響，本公司考量未來營運之風險及業績成長之所需，為穩定財務結構以便因應企業經營之變化，本公司確有募資之需求，故本次計畫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3)本次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取得本公司償債之相關明細，以了解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合理性及顯現之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貸款機構	利率 %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 金額	還款金 額
短 中 長 期 借 款	安泰銀行	2.082	104.7.22~ 105.7.21	短期信用貸款	50,000	30,000
	大眾銀行	1.980	104.11.15~ 105.11.15	短期信用貸款	50,000	50,000
	台新銀行	1.990	105.05.30~ 106.5.29	短期信用貸款	15,000	7,500
	台中銀行	2.000	105.7.18~ 106.7.18	中長期信用貸款	15,000	2,243
	合庫	1.720	102.11.21~1 07.11.21	中長期信用貸款	100,000	3,350
	日盛銀行	2.050	104.11.13~1 06.11.13	中長期信用貸款	40,000	30,000
	華南銀行	1.680	104.3.16~ 108.3.16	中長期信用貸款	50,000	2,149
	台灣中小	1.760	105.02.02~1 10.02.02	中長期信用貸款	15,700	13,311
	台灣中小	1.760	105.04.11~1 07.04.11	中長期信用貸款	7,000	4,947
	板信銀行	2.020	105.04.18~ 107.04.18	中長期信用貸款	30,000	22,500
合 計					372,700	166,000

資料來源：和勤公司提供

由上表所示，本公司本次籌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原銀行借款之主要用途為營運週轉及轉投資和勤嘉興，茲對該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合理性及顯現之效益予以說明如下：

## A.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 (A)為支應公司營運週轉所需

本公司主要從事精密沖壓零件研發、製造及銷售廠商，產品係以硬碟機與汽機車之精沖零件為主。由於 100 年泰國水患衝擊硬碟機供應鏈，造成 101 年度營收與獲利之下降，公司為降低硬碟機營收比重，並分散產品之應用領域，擬以其精密沖壓技術為基礎，積極跨入汽機車用之精密沖壓零件。

本集團 103 年度、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一季營業收入分別為 1,676,833 仟元、1,699,882 仟元及 443,538 仟元，成長幅度分別達 1.37%及 4.98%，為因應營運成長需要，須備足更多的營運資金以支付營運所需。另就本公司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觀之，本公司 105 年前二季之應收帳款收現天數與應付帳款付現天數分別為 90~120 天及 30~90 天，其收款天數較付款天數為長。

綜上因素，本公司 104 年及 105 年前一季本公司在硬碟機沖壓產品受整體大環境下滑情形不盡理想，然汽機車用之精密沖壓零件之營收已陸續顯現，另因應收帳款天數較應付帳款天數為高之情況下，公司帳上營運資金仍需透過以銀行融資的方式支應，故其原借款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 (B)轉投資淮安和新精沖

本公司於 105 年 1 月 8 日及 105 年 2 月 26 日經全體董事決議通過間接轉投資子公司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 175 萬美元，做為因應淮安和新精沖購置設備及營運所需資金，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500065550 號”核准，並於 105 年 5 月匯出資金轉投資淮安和新精沖。

金屬棧板主要用於地面存儲、貨架存儲、貨運聯運及週轉，作為堆放、搬運和運輸的放置作為單元負荷的貨物和製品的水平平台裝置，是現代工業重要的倉儲與運輸輔助設備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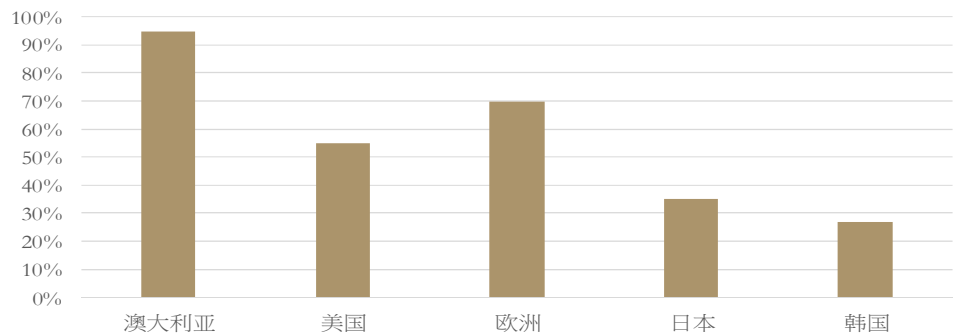
由於時下木製棧板易腐壞，經常造成搭載貨物之損失及人員之傷害。況且木板本身承載重量有限，在寸土寸金之今日亦為其重大之缺失，而其已損壞之廢品在人工昂貴之前提下只得任由其到處堆積，不但有礙觀瞻製造環保公害易成為環保單位取締之對象。因此，本公司於 105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轉投資淮安和新精沖公司，105 年 5 月已投資淮安和新精沖共 57,015 仟元，預計 105 年 10 月再投資 25,600 仟元，各轉投資淮安和新精沖公司 175 萬美元及 80 萬美元。此係因應淮安為蘇北要地，介於中國南北交通之樞紐位置，有利於本公司跨入華中及華北市場，目前進度為新設金屬棧板事業，日後會因應就地接近客戶山東雙連將剎車蹄鐵桿焊接線移至淮安，及為就地接近客戶南京邦奇將新離合器殼體產線設於淮安。

木製與金屬棧板分析比較表

項目	木製棧板	超耐金屬棧板
棧板重量	35kg~50kg	40kg~60kg
承載重量	2 公噸	10 公噸以上
使用壽命	2 年左右	10 年左右
大小規格	大尺寸無法做	任何尺寸皆可訂做
經濟性	低(木工工資高)	高(大尺寸比木製便宜)
搭載物	易損	不易損
水、火	易吸、易燃	不受影響
置放場所	室內可 室外不可	室內外皆可
搬運成本	高	低
外觀	易變形	不易變形
安全性	低	高
不良後遺症	不可回收、製造垃圾	可以回收、無

資料來源：和勤公司提供

各國金屬棧板擁有率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目前中國大陸已经是全球第二大經濟體，中國棧板數量遠不及上述國家，據統計，美國擁有 15—20 億個棧板，日本擁有約 7—8 億個棧板，物流業剛起步不久的中國大陸也擁有上億個棧板，並且社會生產、流通的大多數行業都不同程度地大量使用棧板。

目前，澳大利亞標準化棧板使用率最高為 95%；美國為 55%；歐洲為 70%；日本維亞洲之最，使用率為 35%；韓國為 26.7%。所以不論是從保有量還是利用率觀之，中國大陸還有一段路要走，也同時帶來未來發展的商機。

本公司看好未來金屬棧板可取代木棧板，持續投資淮安和新精沖公司有其必要性，故於 105 年 5 月先行以銀行融資轉投資淮安和新精沖公司 57,015 仟元，以因應未來市場成長所需。

針對上述借款，若未來仍以短期融資支應，將過度仰賴銀行融資，易受到金融政策緊縮及授信額度影響，提升財務營運風險，而利息支出亦將加重短期財務負擔及侵蝕獲利能力，故本次辦理籌資所募資金 250,000 仟元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不僅可使其財務結構與償債能力得以改善，進而降低營運風險與財務風險，亦可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預留未來舉債之空間及降低未來調升利率增加利息負擔之壓力，亦可滿足市場成長需求與提升公司競爭力，應有其必要性與合理性。

## B.原借款用途之效益

### (A) 為支應公司營運週轉所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104 年度	104 年前一季	105 年前一季
營業收入	1,699,882	422,502	443,538
營業毛利	254,450	68,158	60,479
稅前淨利	(36,308)	1,398	(630)
每股盈餘	(0.27)	0.06	-

資料來源：本公司 104 及 105 年前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 各年度主要產品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前一季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硬碟機零件	682,538	51.59	909,984	54.27	861,363	50.67	183,125	41.29
汽機車零件	627,191	47.41	756,822	45.13	815,250	47.96	254,187	57.31
其他	13,294	1.00	10,027	0.60	23,269	1.37	6,226	1.40
合計	1,323,023	100.00	1,676,833	100.00	1,699,882	100.00	443,538	10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及 105 年前一季營業收入分別為 1,676,833 仟元、1,699,882 仟元及 443,538 仟元。本公司為降低硬碟機營收比重，並分散產品之應用領域，擬以其精密沖壓技術為基礎，積極跨入汽機車用之精密沖壓零件。檢視經營成果，104 年度本公司營收為 1,699,882 仟元，較 103 年營收 1,676,833 仟元成長 1.37%，其中汽機車零件占營收比重由 103 年度的 45.13%，上升為 104 年度的 47.96%，為和勤公司營收成長之主要來源。105 年因應大陸汽車市場持續成長，和勤將公司營運重心逐步轉移至汽車零組件上，汽車零組件在 105 年前一季營收比重已成長至 57.31%，汽車零組件之比重已過半。故整體而言，原借款用途之效益已逐漸顯現。

### (B)轉投資淮安和新精沖公司

105 年 1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淮安和新精沖公司之轉投

資，規劃 105 年度陸續投入資金，本公司 105 年 6 月已投資淮安和新精沖 57,015 仟元，預計 10 月再投資及 25,600 仟元。此考量淮安為蘇北要地，介於中國南北交通之樞紐位置，有利於本公司跨入華中及華北市場，初期規劃進駐項目包括新設金屬棧板事業，日後陸續規畫為就地接近客戶山東雙連將剎車蹄鐵桿焊接線移至淮安，及為就地接近客戶南京邦奇將新離合器殼體產線設於淮安，目前僅進行至新設金屬棧板事業一項。本公司於 105 年 5 月以銀行借款轉增資淮安和新精沖，增資迄今僅有三個月，目前公司已進行廠區土地及廠區購買，並陸續規劃裝設冷彎成型機、焊接機、點焊機、天車等週邊機器，預計 105 年下半年後可陸續生產並陸續逐年顯現其效益。

另公司針對轉投資淮安和新精沖預估 105 年 7 月~107 年度之投資效益評估說明如下：

a. 產能與銷售量預估合理性

參照淮安和新精沖購置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與附屬設施之計畫，預估 105 年 8 月開始 3 條產線，後續擴充產能設備預計將於 106、107 年分別增加 4、8 條產線，經本公司預估 105 年 7 月~107 年度淮安和新精沖產能擴充，規劃詳如下列所示。

淮安和新精沖產能規劃預估

單位：人民幣仟元；仟件

年度	預估產能	預計銷量	預估銷售值
105 年下半年	800	790	48,980
106 年	2,400	2,040	126,480
107 年	4,800	4,080	252,960

資料來源：和勤公司提供

淮安和新精沖介於中國南北交通蘇北要地之樞紐位置，主要係看好大陸物流市場發展具未來性，故現階段已先行投資金屬棧板事業，以承接中國地區金屬棧板訂單需求。本公司預期 105 下半年度產能可為 800 仟件，106 年度隨生產線增加，預計產能可提高為 2,400 仟件，107 年度在產能擴充為 8 條產線下，產能可提高為 4,800 仟件。

銷售量預估部分，由於中國大陸金屬棧板擁有數量比率低，預估未來需求具一定之比率。105 年預計淮安和新精沖銷量為 790 仟件。106 年度隨著產能開出銷量增加，預估銷售量增加為 2,400 仟件，107 年度成長為 4,800 仟件。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計畫預估增加之產能，主要係參酌實際資本支出計畫，依據設備實際投入與預計驗收時點所估列，應屬合理。預估銷售量係因應中國物流市場具未來性，相關週邊產業應運而



生，考量實際生產情形與銷售預測所編制，呈現逐年上升之趨勢，其預估應有依據及合理性。

#### b.營業收入預估

本公司於 105 年 5 月以銀行借款轉投資淮安和新精沖，用以購置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的資本支出，包括生產所需冷彎成型機、焊接機、點焊機、天車等周邊機器及購料費用等。所購置生產設備之資金預計運用進度，係參酌今年度淮安和新精沖生產計畫，於年初即陸續啟動，預計 105 年第三季可望陸續執行完成，106 年可提升生產良率與產品品質，產線陸續增加後可發揮規模經濟優勢，降低整體生產成本，滿足客戶更高需求，預計相關產能投入將可望提升淮安和新精沖營運效益，獲利將可望明顯提升。參酌上述銷售量預估，編列 105 年 7 月~107 年度之營業收入與稅後淨利詳列如下表所示，自 105 年 7 月~107 年起該轉投資事業可認列之投資收益合計為 118,275 仟元，預計資金回收年限為 2.5 年。

#### 淮安和新精沖營運效益預估

單位：人民幣仟元；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105 年下半年	106 年度	107 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48,980	126,480	252,960
銷貨成本	40,164	98,654	189,720
營業毛利	8,816	27,826	63,240
銷售費用	1,812	4,047	7,589
管理費用	6,041	13,491	25,296
研發費用	1,208	2,698	5,059
營業費用小計	9,061	20,236	37,944
營業利益	(245)	7,590	25,296
稅前淨利	(345)	7,090	24,796
所得稅費用	(86)	1,772	6,199
本期淨(損)利	(259)	5,318	18,597
換算台幣淨利	(1,295)	26,590	92,985
持股比率	100%	100%	100%
認列投資收益	(1,295)	26,590	92,985
回收年限	2.5 年		

資料來源：和勤公司提供

註：人民幣換算台幣匯率假設為 5.0

金屬棧板是整合供應鏈、提高物流效率的重要器具，活躍在現代物流活動的各個環節，在現代物流體系中佔有舉足輕重的地位。金屬棧板的合理使用、一貫化的實施，是使物流和供應鏈保持銜接、流暢、貫通的重要因素，也是使物流效率大幅提高、成本大幅降低的關鍵因素，因此棧板產業的發展是國家物流現代化的重要內容。

棧板物流世界譽為“活動的地面”、“移動的貨台”(pallet)是物流產業最為基本的集裝單元，是靜態貨物轉變為動態貨物的媒介，在商品流通中具有廣泛的應用價值。它是為了便於貨物裝卸、運輸、保管和配送等而使用的由可以承載若干數量物品的負荷面和叉車插口構成的裝卸用墊板。

目前在美國有 80%的商品貿易由棧板運載，在歐洲每年有 2.8 億個棧板在企業間迴圈。中國大陸大約有 1 億個棧板，其中 90%是木質棧板，可迴圈利用的塑膠棧板僅佔 8%。由於中大陸物流規模的迅速擴張，棧板總量每年也在以 2,000 萬個的速度增長。

根據上述金屬棧板產業未來性及本公司在該領域投入之產能規劃，預估淮安和新精沖 105 年下半年~107 年度營收分別為 48,980 仟元、126,480 仟元及 252,960 仟元，在因考量大陸流通業內需市場成長力道及淮安和新精沖產能狀況，應尚屬合理可期。

#### c.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及稅後淨利

在營業毛利方面，105 年 7 月~107 年度毛利率分別為 18%、22%、25%，呈現逐年成長之趨勢，主要係考量公司初期人員擴增、設備投入，加上試量產調機造成損耗會較大，故估列初期毛利率較低，惟隨著規模經濟及人員學習曲線提高，積極拓展新客源等，可發揮規模經濟效果而使單位固定成本下降。且生產規模逐漸擴大後，原物料之需求將同步增加，可增加對供應商之議價空間，故本公司預計毛利率將呈現逐年緩步提升之趨勢應屬合理。

在營業利益方面，本公司預估淮安和新精沖 105 年 7 月~107 年度營業費用分別為人民幣 9,061 仟元、20,236 仟元及 37,944 仟元，營業費用率約為分別為 18.50%、16.00%及 15.00%，主係考量設立初期營收尚未積極顯現而相關管銷及前置作業仍需投入，故費用率較高，往後年度隨著營收成長產能規模擴增，發揮規模經濟效果，加上公司將持續嚴格控管費用下，減少不必要損耗及浪費，故營業費用率將隨營收之擴增，而逐年緩步下降。綜上，本公司隨營運規模擴增毛利率將可望逐年提升，營業費用率在嚴格管控下亦預期可逐年緩步下降，故營業淨利率將可望有改善與提升，其預估營業淨利逐年上升應屬合理。

在本期淨利部分，預估淮安和新精沖營業外收支比重不高，本公司預估 105 下半年度~107 年度本期(損)益分別為人民幣(259)仟元、5,317 仟元及 18,597 仟元，其預估趨勢與營業利益變化一致，應屬合理。

依本次轉投資淮安和新精沖可認列之投資收益，並以轉投資淮安和新精沖新台幣 92,615 仟元計算資金回收年限，105 年下半年~107 年度分別可望回收新台幣(1,293)仟元、26,583 仟元及 92,985 仟元，預計資金回收年限為 2.5 年，其資金回收年限尚屬合理。

綜上，本公司向銀行之借款乃為支付營業上所需之週轉資金及轉投資和勤嘉興擴增產能使用，該類借款通常無法立即顯現效益，惟本公司在銀行借款之資金挹注下，得以維持營運成長，並投入淮安和新精沖拓展新業務，以儲納未來繼續成長動力及增進市場競爭力。綜觀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之營業收入呈現成長趨勢，且 105 年前一季營業收入換算全年亦較去年成長 4.37%，故原借款用途係用於支應營運成長週轉及轉投資淮安和新精沖所需，預期未來效益應可逐年合理展現。

4. 本次增資計畫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增資計畫主要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並非用於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故不適用。

5. 本次增資計畫如用於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評估下列事項：

- (1) 賣方轉讓之理由。
- (2) 受讓價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 (3) 受讓過程是否適法及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並無用於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之情事，故不適用本項之評估。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 肆、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1.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 (1)簡明資產負債表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06 月 30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動資產		893,067	1,150,604	1,428,049	1,503,300	1,486,1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9,060	543,164	684,943	902,410	892,977
無形資產		4,853	5,918	8,697	8,272	8,032
其他資產		101,498	191,074	274,367	199,535	234,874
資產總額		1,518,478	1,890,760	2,396,056	2,613,517	2,622,03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96,460	747,401	1,190,935	1,131,991	1,309,906
	分配後	541,095	792,336	1,236,399	1,131,991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29,856	123,189	130,363	487,969	291,00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26,316	870,590	1,321,298	1,619,960	1,600,915
	分配後	570,951	915,525	1,366,762	1,619,960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92,162	1,020,170	1,074,758	993,557	1,021,121
股本		466,433	466,433	466,433	451,063	477,683
資本公積		215,143	216,874	223,269	229,971	232,22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55,854	347,798	355,169	296,354	266,426
	分配後	311,219	302,863	309,705	296,354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21,384)	17,895	53,652	31,722	(417)
庫藏股票		(23,884)	(28,830)	(23,765)	(15,553)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92,162	1,020,170	1,074,758	993,557	1,021,121
	分配後	947,527	975,235	1,029,294	993,557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101~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5 年 06 月 30 日 財 務 資 料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業收入	1,178,133	1,323,023	1,676,833	1,699,882	853,559
營業毛利	147,057	224,604	269,467	254,450	95,624
營業損益	(1,777)	49,621	49,719	12,745	(24,7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530	2,590	8,783	(36,308)	(11,871)
稅前淨利	7,753	52,211	58,502	(23,563)	(36,66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442	35,644	56,010	(12,137)	(29,92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7,442	35,644	56,010	(12,137)	(29,9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2,481)	40,214	32,053	(23,144)	(32,1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039)	75,858	88,063	(35,281)	(62,06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442	35,644	56,010	(12,137)	(29,92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15,039)	75,858	88,063	(35,281)	(62,06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註)	0.16	0.8	1.24	(0.27)	(0.64)

資料來源：101~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每股盈餘係依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追溯調整計算。

2.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動資產		432,183	492,890	643,393	595,3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566	34,431	25,605	65,925
無形資產		4,011	3,011	3,930	2,481
其他資產		753,702	943,802	1,123,810	1,318,856
資產總額		1,234,462	1,474,134	1,796,738	1,387,26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13,578	338,057	583,112	508,979
	分配後	258,213	382,992	628,570	508,979
非流動負債		28,722	115,907	138,868	480,04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42,300	453,964	721,980	989,022
	分配後	286,935	498,899	767,444	989,02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92,162	1,020,170	1,074,758	993,557
股本		466,433	466,433	466,433	451,063
資本公積		215,143	216,874	223,269	229,97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55,854	347,798	355,169	296,354
	分配後	311,219	302,863	309,705	296,354
其他權益		(21,384)	17,895	53,652	31,722
庫藏股票		(23,884)	(28,830)	(23,765)	(15,553)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92,162	1,020,170	1,074,758	993,557
	分配後	947,527	975,235	1,029,294	993,557

資料來源：101~104 年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業收入	825,280	797,742	1,044,918	994,915
營業毛利	105,346	111,586	173,929	148,617
營業損益	36,108	45,083	92,031	57,8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849)	1,729	(23,005)	(68,933)
稅前淨利	9,259	46,812	69,026	(11,12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7,442	35,644	56,010	(12,13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7,442	35,644	56,010	(12,1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2,481)	40,214	32,053	(23,1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039)	75,858	88,063	(35,28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442	35,644	56,010	(12,13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15,039)	75,858	88,063	(35,28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0.16	0.8	1.24	(0.27)

資料來源：101~104 年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3.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958,159	918,745
基金及投資		-	-
固定資產		614,240	556,584
無形資產		17,964	21,843
其他資產		17,345	12,257
資產總額		1,607,708	1,509,42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07,278	496,459
	分配後	630,600	541,094
長期負債		16,048	1,134
其他負債		33,714	25,72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57,040	523,321
	分配後	680,362	567,956
股本		414,533	466,433
資本公積		172,351	216,46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11,734	296,427
	分配後	288,412	251,79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52,050	30,66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庫藏股票		-	(23,884)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950,668	986,108
	分配後	927,346	941,473

資料來源：100~101年度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



##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1,261,106	1,178,133
營業毛利	193,039	147,057
營業損益	40,265	(1,20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6,418	32,37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5,515	22,84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1,168	8,32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9,675	8,015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29,675	8,015
每股盈餘	0.72	0.17

資料來源：100~101 年度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

4.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520,163	437,116
基金及投資		612,740	738,812
固定資產		53,946	43,394
無形資產		-	-
其他資產		11,016	15,095
資產總額		1,197,865	1,234,41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02,184	215,951
	分配後	225,506	260,586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45,013	32,35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47,197	248,309
	分配後	270,519	292,944
股本		414,533	466,433
資本公積		172,351	216,46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11,734	296,427
	分配後	288,412	251,79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2,050	30,66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庫藏股票		0	(23,884)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950,668	986,108
	分配後	927,346	941,473

資料來源：100~101年度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個體財務報告。

##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1,051,402	825,280
營業毛利		150,251	105,346
營業損益		84,172	36,68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1,509	12,90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3,211	39,75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42,470	9,832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9,675	8,015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29,675	8,015
每股盈餘		0.72	0.17

資料來源：100~101 年度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個體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1.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 100 年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 100 年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3.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 IFRSs 之年度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均已遵循 IFRS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另有關於本公司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後附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除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外，並應詳述其意見內容：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說明
100	曾棟鋆、蔣淑菁	無保留意見	內部輪調
101	曾棟鋆、蔣淑菁	無保留意見	-
102	林鴻光、嚴文筆	無保留意見	公司主動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103	林鴻光、嚴文筆	無保留意見	
104	林鴻光、嚴文筆	無保留意見	-

-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100 年度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財務報表簽證改由曾棟鋆及蔣淑菁會計師辦理查核簽證。102 年考量公司營運發展及內部管理需要，財務報表簽證從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棟鋆、蔣淑菁會計師改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鴻光、嚴文筆會計師辦理查核簽證。

(四)財務分析：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5年06月30日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4.66	46.04	55.14	61.98	61.0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6.90	210.50	175.93	164.17	146.9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9.89	153.95	119.91	132.80	113.45
	速動比率	116.59	93.74	74.20	78.68	60.79
	利息保障倍數	185.24	872.01	528.27	4.45	-184.1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75	3.42	3.38	2.93	1.48
	平均收現日數	97.33	106.72	107.98	124.57	246.62
	存貨週轉率(次)	4.34	5.06	5.33	4.77	2.3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23	9.01	8.17	7.11	4.17
	平均銷貨日數	84.10	72.13	68.48	76.51	157.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22	2.49	2.73	2.14	0.9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5	0.78	0.78	0.68	0.3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96	2.42	3.14	0.33	(0.73)
	權益報酬率(%)	0.76	3.54	5.35	(1.17)	(2.9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66	11.19	12.54	(5.22)	(7.01)
	純益率(%)	0.63	2.69	3.34	(0.71)	(3.51)
	每股盈餘(元)	0.16	0.80	1.24	(0.27)	(0.6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2.52	5.23	1.21	(1.31)	2.2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7.61	73.20	87.35	42.18	45.51
	現金再投資比率(%)	5.70	(0.32)	(1.64)	(2.70)	1.3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9.98)	5.81	6.38	26.38	(5.80)
	財務槓桿度	0.16	1.16	1.38	(1.07)	0.66

註1：本公司於100年度並未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101~104年度及105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變動達20%以上者)：

- (1)利息保障倍數：係因借款金額提高致利息支出增加及獲利降低，導致利息保障倍數大幅下降。
-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因近年大舉投入汽車相關設備所致。
- (3)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係因104年營收雖小幅增加，然因近年設備資本支出投入金額大，生產尚未達到規模經濟，致毛利受到侵蝕，加上新品開發費用增加及匯率波動產生匯兌損失，整體獲利狀況由盈轉虧所致。
- (4)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係近年資本支出投入金額高，資金需求大，導致借款提高，利息支出增加以及所得稅增加，造成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下降，以致相關比率下降。
- (5)營運槓桿度、財務槓桿度：因近年資本支出投入金額高，資本需求提高，致折舊等

固定成本增加，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9.63	30.80	40.18	49.8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90.72	3,299.58	4,739.80	2,235.2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2.35	145.80	110.34	116.96
	速動比率	171.82	114.39	95.25	99.34
	利息保障倍數	973.49	3,278.00	1,582.84	12.0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88	3.63	3.75	3.31
	平均收現日數	94.07	100.55	97.33	110.27
	存貨週轉率(次)	10.78	12.79	15.68	15.7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73	5.29	6.32	6.43
	平均銷貨日數	33.86	28.54	23.28	23.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6.59	20.20	34.81	21.7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8	0.59	0.64	0.5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68	2.72	3.66	(0.09)
	權益報酬率(%)	0.76	3.54	5.35	(1.1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99	10.04	14.80	(2.47)
	純益率(%)	0.90	4.47	5.36	(1.22)
	每股盈餘(元)	0.16	0.80	1.24	(0.2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9.43	23.23	-1.39	28.7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6.25	167.19	130.88	178.3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60	2.63	-3.86	6.1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07	2.72	1.97	2.42
	財務槓桿度	1.03	1.03	1.05	1.28

註1：本公司於100年度並未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101~104年度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變動達20%以上者)：

- (1)負債占資產比率：係因轉投資子公司及設備支出等資金需求，致借款增加，以致比率增加。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非流動負債雖然因發行可轉債及借款而增加，但權益因子公司虧損而降低，加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以致比率降低。
- (3)利息保障倍數：係因獲利減少及借款金額增加，利息支出增加，以致比率下降。
-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係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以致比率減少。
- (5)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每股盈餘：係因104年營收減少，加上轉投資子公司虧損認列投資損失，致產生稅後損失，以致比率降低。
- (6)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係因應收帳款降低、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以致比率增加。
- (7)營運槓桿度、財務槓桿度：係因固定成本及費用增加、營業利益減少，以致比率上升。

###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3.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年	10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87	34.6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62.87	182.0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7.78	185.06	
	速動比率		103.73	124.51	
	利息保障倍數		396.19	191.5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82	3.75	
	平均收現日數		95.55	97.33	
	存貨週轉率(次)		4.02	4.3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27	10.23	
	平均銷貨日數		90.80	84.1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20	2.0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0	0.7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43	1.00	
	股東權益報酬率(%)		3.18	0.83	
	占實收 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9.71	(0.26)	
		稅前純益	7.52	1.79	
	純益率(%)		2.35	0.68	
每股盈餘(元)		0.72	0.1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1.87	22.5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6.52	97.96	
	現金再投資比率(%)		7.10	5.8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08	(177.92)	
	財務槓桿度		1.35	0.12	

資料來源：上開 100~101 年度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免分析)：不適用。

###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4.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0.64	20.1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762.25	2,272.4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57.27	202.41	
	速動比率		211.66	173.51	
	利息保障倍數		21.38	10.2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96	3.88	
	平均收現日數		92.17	94.07	
	存貨週轉率(次)		9.47	10.7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66	8.73	
	平均銷貨日數		38.54	33.86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9.49	19.0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8	0.6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49	0.73	
	股東權益報酬率(%)		3.18	0.83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0.31	7.86	
		稅前純益	10.25	2.11	
	純益率(%)		2.82	0.97	
	每股盈餘(元)		0.72	0.1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3.78	68.6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4.01	151.5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7	10.8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48	18.59	
	財務槓桿度		1.03	1.03	

資料來源：上開 100~101 年度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免分析)：不適用。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1.合併財務報告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會計項目	103 年 度		104 年 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流動	23,738	1	78,555	3	54,817	230.93	主要是104年度以銀行定期存款供轉換公司債抵押擔保所致。
其他應收款	44,005	2	13,296	1	(30,709)	(69.79)	主要係103年累積較多應收退稅款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4,943	29	902,410	35	217,467	31.75	主要係104年購買機器設備及模具設備。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5,172	10	160,747	6	(84,425)	(34.44)	主要係預付設備款經驗收後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其他應付款	293,533	12	222,751	8	(70,782)	(24.11)	主要係104年供應商貨款減少所致。
一年或一個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64,500	3	95,783	4	31,283	48.50	主係公司新增長期銀行借款所致。
應付公司債	0	0	285,896	11	285,896	-	主要係104年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長期借款	92,924	4	183,453	7	90,529	97.42	主係公司新增長期銀行借款所致。
未分配盈餘	228,948	10	164,531	6	(64,417)	(28.14)	主係104年度公司虧損所致。
營業利益	49,719	3	12,745	1	(36,974)	(74.37)	主要係因近年設備資本支出投入高，折舊費用大幅增加，加上新品開發費用及庫藏股轉讓員工認列薪資費用等，致營業利益較上個年度減少。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031	1	(25,893)	(2)	(37,924)	(315.22)	主要係因104年利息費用及匯兌損失增加所致。
稅前(淨損)淨利	58,502	3	(23,563)	(1)	(82,065)	(140.28)	主係營業利益減少而營業外支出增加所致。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081	3	(23,502)	(1)	(66,583)	(154.55)	主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產生損失所致。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2,053	2	(23,144)	(1)	(55,197)	(172.21)	主係營業利益減少加上業外損失增加以及其他綜合損失增加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8,063	5	(35,281)	(2)	(123,344)	(140.06)	主係營業利益減少加上業外損失增加以及其他綜合損失增加所致。

## 2. 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會計項目	103 年 度		104 年 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流動	23,738	1	53,581	3	29,843	125.72	主要是 104 年度以銀行定期存款供轉換公司債抵押擔保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314,298	17	281,970	15	(32,328)	(10.29)	主係 104 年硬碟機營收減少及應收帳款外幣評價利益較 103 年減少所致。
其他應收款	41,071	2	2,620	0	(38,451)	(93.62)	主要係 104 年整體進貨較 103 年減少，致使本期進項稅額相對減少，應收退稅款減少所致。
採權益法之投資	1,099,082	61	1,287,019	65	187,937	17.10	主係 104 年和勤集團及和勤馬來公司現金增資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605	2	65,925	3	40,320	157.47	主要係 104 年購買機器設備及模具設備。
短期借款	280,094	15	173,242	9	(106,852)	(38.15)	主係公司陸續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應付帳款-關係人	85,796	5	137,746	7	51,950	60.55	主係應付帳款-關係人年底時會和應收帳款-關係人對沖，因 104 年應收帳款-關係人較 103 年減少所致。
其他應付款	77,246	4	43,099	2	(34,147)	(44.21)	主要係 104 年供應商貨款減少所致。
一年或一個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49,676	3	83,993	4	34,317	69.08	主係公司新增長期銀行借款所致。
應付公司債	0	0	285,896	14	285,896	-	主要係 104 年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長期借款	74,393	4	175,592	9	101,199	136.03	主係公司新增長期銀行借款所致。
其他非流動負債	27,145	2	100	0	(27,045)	(99.63)	主係 103 年子公司採權益法投資餘額為貸餘，將其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負債，而本期無此情形所致。
未分配盈餘	228,948	13	164,531	8	(64,417)	(28.14)	主係 104 年度公司虧損所致。
其他權益	53,652	3	31,722	2	(21,930)	(40.87)	主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產生損失所致。
營業毛利	174,646	17	146,469	15	(28,177)	(16.13)	主要係因近年設備資本支出投入高，折舊費用大幅增加，加上新品開發費用及庫藏股轉讓員工認列薪資費用等，致營業成本較上個年度增加所致。
營業利益	92,031	9	57,813	6	(34,218)	(37.18)	主要係因近年設備資本支出投入高，折舊費用大幅增加，加上新品開發費用及庫

年 度 會計項目	103 年 度		104 年 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藏股轉讓員工認列薪資費用等，致營業利益較上個年度減少。
按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5,415)	(5)	(82,537)	(8)	(37,122)	81.74	主係 104 年度子公司虧損較 103 年增加所致。
稅前(淨損)淨利	69,026	6	(11,120)	(1)	(80,146)	(116.11)	主係營業利益減少而營業外支出增加所致。
本期(淨損)淨利	56,010	5	(12,137)	(1)	(68,147)	(121.6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081	4	(23,502)	(2)	(66,583)	(154.55)	主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產生損失所致。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2,053	3	(23,144)	(2)	(55,197)	(172.21)	主係營業利益減少加上業外損失增加以及其他綜合損失增加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8,063	8	(35,281)	(3)	(123,344)	(140.06)	

##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179頁至第254頁。

2.104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255頁至第333頁。

3.105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第334頁至第404頁。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10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405頁至第474頁。

2.10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475頁至第547頁。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應記載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應記載事項

(一)財務狀況：

1.財務狀況-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428,049	1,503,300	75,251	5.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4,943	902,410	217,467	31.75
無形資產		8,697	8,272	(425)	(4.89)
其他資產		274,367	199,535	(74,832)	27.27
資產總額		2,396,056	2,613,517	217,461	9.08
流動負債		1,190,935	1,131,991	(58,944)	4.95
非流動負債		130,363	487,969	357,606	274.32
負債總額		1,321,298	1,619,960	298,662	22.60
股本		466,433	451,063	(15,370)	(3.30)
資本公積		223,269	229,971	6,702	3.00
保留盈餘		355,169	296,354	(58,815)	(16.56)
其他權益		53,652	31,722	(21,930)	(40.87)
庫藏股票		(23,765)	(15,553)	8,212	(34.56)
權益總額		1,074,758	993,557	(81,201)	(7.56)

最近二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購買機器設備及模具設備。
2. 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預付設備款經驗收後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3.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 104 年度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 億元及新增中長期借款所致。
4. 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5. 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1.最近兩年度經營成果比較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營業收入		1,676,833	1,699,882	23,049	1.37
營業成本		1,407,366	1,445,432	38,066	2.70
營業毛利		269,467	254,450	(15,017)	(5.57)
營業費用		219,748	241,705	21,957	9.99
營業損益		49,719	12,745	(36,974)	(74.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783	(36,308)	(45,091)	(513.34)
稅前淨利		58,502	(23,563)	(82,065)	(140.28)
所得稅費用		2,492	(11,426)	(13,918)	(558.51)
本期淨利(損)		56,010	(12,137)	(68,147)	(121.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2,053	(23,144)	(55,197)	(172.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8,063	(35,281)	(123,344)	(140.06)
最近二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1. 營業損益：主要係因近年設備資本支出投入高，折舊費用大幅增加，加上新品開發費用及庫藏股轉讓員工認列薪資費用等，致營業利益較上個年度減少。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因 104 年利息費用及匯兌損失增加所致。					
3. 稅前淨利：主係營業利益減少而營業外支出增加所致。					
4. 所得稅費用減少：主要係因子公司虧損認列所得稅利益所致。					
5. 本期淨利減少：主係營業利益減少且營業外支出增加所致。					
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主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產生損失所致。					
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主係營業利益減少加上業外損失增加以及其他綜合損失增加所致。					

3.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未來營業重心仍以原有的電子沖壓件及汽車沖壓件市場，並在模具之自主開發技術、製程之優化皆能有效率提升之配合，預期營業收入與出貨量均有機會較去年成長。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說明：(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21	(1.31)	(208.2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7.35	42.18	(51.71)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4)	(2.70)	(64.6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係近年資本支出投入金額高，資金需求大，導致借款提高，利息支出增加以及所得稅增加，造成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下降，以致相關比率下降。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註)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量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及融資活動現金流出(入)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01,414	365,580	35,222	(199,388)	不適用	現金增資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係預計本公司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小於現金流出。  
(2)融資活動：係預計本公司償還銀行借款所產生現金流出。  
2. 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本公司擬以辦理現金增資募資總金額291,000仟元支應。

註：期初現金餘額係包含未受限制定期存款 22,978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係基於營運需求或公司未來成長之考量等因素而進行轉投資，就轉投資事業之組織型態、投資目的、設置地點、市場狀況、業務發展及財務狀況等項目進行詳細評估，並作成投資案評估建議，以供決策當局作為投資決策之依據。此外，本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及控制目前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以便掌握轉投資事業之財務、業務狀況；另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對子公司監督管理作業」相關規範，以便督促各子公司針對重大財務、業務事項訂定相關作業程序，並監督其依法執行或辦理，建立子公司營運風險管理機制，以發揮最大之經營績效。

2.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本公司104年度認列轉投資損失82,537仟元，較103年度增加37,122仟元，其明細及主要原因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104 年度 認列之投 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CFTC PRECISION SDN BHD	(38,102)	104 年度因產能利用率尚不足及匯率波動致匯兌損失，造成虧損，故104 年度認列投資損失。	提升產能利用率。
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 LTD	(44,435)	間接轉投資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104 年度因開發新汽機車產品，少量多樣，加上近年投入的設備金額高，固定成本提高，致汽機車毛利率較低，故 104 年度認列投資損失。	持續開發新產品及爭取訂單，且加強品質管控。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預計於大陸江蘇省淮安開發區籌設子公司，以擴展業務。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 伍、特別記載事項

###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制度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建議事項	目前改善情形
102 年	無	無
103 年	無	無
104 年	子公司和勤馬來未即時編制銀行調節表	已改善

2.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本公司稽核人員於執行職務過程中除發現一般作業問題，並對有關單位提出改善措施建議外，並無發現重大缺失之情事。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152 頁。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估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第 153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 154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請參閱第 141 頁。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檢送相關附件索引	櫃買中心同仁檢視結果
<p>一、承諾 於上櫃掛牌後，至少每二年應參加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評量結果並應於股東會中報告；且於修訂相關內控、內稽制度時宜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p>	<p>於103.06.26收到櫃買中心證櫃監字第1030200482號函文解除本公司此項承諾事項。</p>	<p>無</p>	
<p>二、承諾 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本公司不得放棄對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 Ltd (以下簡稱和勤集團公司)、CFTC Precision Sdn Bhd. 未來各年度之增資；和勤集團公司不得放棄對China Fineblanking International Co., Ltd(以下簡稱和勤國際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和勤國際公司不得放棄對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本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營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須經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該處理辦法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 貴中心備查。</p>	<p>本公司已於101年6月25日經股東常會通過於「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增訂該承諾事項，若該處理辦法爾後有修訂，將依承諾事項辦理。</p>	<p>無</p>	
<p>三、承諾 貴中心於必要時得要求本公司委託經貴中心指定之會計師或機構，依 貴中心指定之查核範圍進行外部專業檢查，並將檢查結果提交中心，且由本公司負擔相關費用</p>	<p>本公司謹依該承諾事項辦理。</p>	<p>無</p>	
<p>四、承諾於本公司掛牌上櫃期間不得更動「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所訂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方法</p>	<p>本公司已於104.03.16董事會通過修改辦法名稱為「董事選任辦法」，所訂董事之選舉方法謹依該承諾事項辦理。</p>	<p>104.03.16 董事會議事錄。</p>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155~168頁。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4)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17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邱東和	17	-	100.00%	104.06.02 續任
董事	蔡文楨	1	0	25.00%	104.06.02 解任，應出席 4 次
董事	威記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玉朗	0	3	0.00%	104.06.02 解任，應出席 4 次
董事	威記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袁和美	2	1	50.00%	104.06.02 解任，應出席 4 次
董事	泓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秀惠	3	1	75.00%	104.06.02 解任，應出席 4 次
董事	群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文炳	4	0	100.00%	104.06.02 解任，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盧陽正	4	0	100.00%	104.06.02 解任，應出席 4 次
監察人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 代表人：王慧玲	2	-	50.00%	104.06.02 解任，應出席 4 次
監察人	陳琪尹	4	-	100.00%	104.06.02 解任，應出席 4 次
董事	泓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文炳	17	-	100.00%	104.06.02 新任-，應出席 17 次
董事	泓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敬道	7	-	100.00%	104.06.02 續任 104.08.21 改派，法人代表人解任，應出席 7 次
董事	泓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建東	14	-	100.00%	104.08.21 改派，法人代表人新任-，應出席 14 次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	立宇高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淑芬	1	-	50.00%	104.06.02 新任， 應出席 2 次， 104.07.29 改派，法 人代表人解任
董事	立宇高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廉裕昌	10	4	71.43%	104.07.29 改派，法 人代表人新任-，應 出席 14 次 105.09.26 改派，法 人代表人解任
董事	立宇高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明太	1	0	100.00%	105.09.26 改派，法 人代表人新任-，應 出席 1 次
獨立董事	周文宗	2	-	100.00%	104.06.02 新任 104.07.29 請辭卸任
獨立董事	陳水金	4	1	80.00%	104.06.02 新任 104.09.25 請辭卸任
獨立董事	蔡武男	10	-	100.00%	104.06.02 新任 105.03.08 請辭卸任 -，應出席 10 次
獨立董事	林欣昀	9	-	100.00%	104.12.15 新任-，應 出席 9 次
獨立董事	游朱義	6	3	66.67%	104.12.15 新任，應 出席 9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董事皆依法令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議案進行迴避並於董事會議事錄上載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於 104 年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務，並於當年度全面改選董事，選任獨立董事三人，主要落實公司治理及提昇資訊透明度。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最近年度(104 年) 及截至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

(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周文宗	1	0	33.33%	104.06.02 新任，104.07.29 請辭
獨立董事	陳水金	2	1	66.67%	104.06.02 新任，104.09.25 請辭
獨立董事	蔡武男	5	0	100.00%	104.06.02 新任，105.03.08 請辭
獨立董事	林欣昀	4	0	100.00%	104.12.15 新任
獨立董事	游朱義	4	0	100.00%	104.12.15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獨立董事提報稽核報告，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3. 獨立董事可定期與會計師以面對面及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2) 最近年度(104) 及截至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7 次

(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 代表人：王慧玲	2	16.67%	104.06.02 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務
監察人	陳琪尹	4	33.33%	104.06.02 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務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 監察人可定期與會計師以面對面及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104.01.2	104 年第一次董事會	本公司核決權限作業規定管理辦法修訂案。	本案除蔡文楨董事反對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但袁和美董事提醒公司治理要落實。王慧玲監察人表示同一投資案不能拆項以規避規定。盧陽正董事表示基於效率及管理之衡量，同意核決權限修訂，但應定期進行相關報告。	本公司遵從辦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p>(一)本公司雖未訂定內部作業程序，但設有專人負責股務相關事宜及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以處理股東建議事宜，並有設置法律顧問諮詢相關法律問題。</p> <p>(二)本公司委由專門之股務機構並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並按時申報主要股東之持股。</p> <p>(三)本公司目前關係企業皆為本公司直接、間接100%轉投資之子公司，除訂有「關係人及集團企業往來管理辦法」之外，相關資產、財務及業務皆獨立運作，由專人負責並受本公司的控管與監督。</p> <p>(四)本公司於新任內部人上任時，會宣導禁止內線交易，並每年至少一次提醒內部人禁止內線交易之相關規範。</p>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	√		<p>(一)本公司就董事會成員訂定多元化方針並落實執行。</p> <p>(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自願設置審計委員會。</p> <p>(三)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方式，未來將視情況訂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p>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p>是</p> <p>否</p> <p>√</p> <p>√</p>	<p>(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非為關係人，且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的獨立性。</p>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專人處理單位，利害關係人如有需要可透過電話隨時連絡本公司，本公司將妥適回應處理。</p> <p>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六、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是</p> <p>否</p> <p>√</p>	<p>(一) 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定期揭露公司財務及業務重大訊息；目前公司網站業已設置相關資訊揭露專區。</p> <p>(二)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是</p> <p>否</p> <p>√</p>	<p>(1) 員工權益：本公司依循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2) 僱員關懷：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給員工相關福利與關懷。</p> <p>(3) 投資者關係：有專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以保障投資人的基本權益。</p> <p>(4) 供應商關係：與供應商之間均能保持良好的關係。</p> <p>(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6)董事及監察人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鼓勵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並不定期提供相關單位舉辦之專業知識進修課程予董事及監察人參考。</p> <p>(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之間維持穩定良好的關係。</p> <p>(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p>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本公司進行公司治理自行評估，尚未發現有重大異常之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合格業 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盧陽正	✓		✓	✓	✓	✓	✓	✓	✓		
獨立董事	鄭顯聰			✓	✓	✓	✓	✓	✓	✓	✓	✓	-	104.01.13 請辭
其他	蔡志清			✓	✓	✓	✓	✓	✓	✓	✓	✓	-	104.06.02 續任
其他	陳水金		✓	✓	✓	✓	✓	✓	✓	✓	✓	✓	-	104.06.02 新任
其他	蔡武男			✓	✓	✓	✓	✓	✓	✓	✓	✓	-	104.06.02 續任
獨立董事	林欣昀													105.05.11 新任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為擬訂下列各款事項之建議案，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議決。

- (A)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B)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C)其他由董事會交議之案件。

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A)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B)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

行為。

- (C)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D) 董事會討論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時，應綜合考量薪資報酬之數額、支付方式及公司未來風險等事項。
- (E) 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並於決議中依前項綜合考量及具體說明通過之薪資報酬有無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
- (F) 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如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除應就差異情形及原因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外，並應於董事會通過之即日起算二日內於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 (G) 子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執行事項須經母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請母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4 年 06 月 02 日至 107 年 06 月 02 日，最近年度(104) 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委員	盧陽正	2	-	100.00%	104.06.02 辭任，應出席 2 次。
委員	陳水金	4	-	100.00%	104.06.02 新任，應出席 2 次。
委員	蔡志清	3	-	75.00%	104.06.02 續任。
委員	蔡武男	4	-	100.00%	104.06.02 續任。
委員	林欣昀	1	-	100.00%	105.05.11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成員意見	對成員意見之處
104.11.19	104 年第四次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擬將 103 年員工紅利分配與經理人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討論，除發放政策需與管理辦法進行整併修訂外，其餘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委員意見辦理
104.11.19	104 年第四次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擬將 101 年第二次及 104 年第五次買回庫藏股轉讓經理人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討論，除員工薪資制度管理辦法第 6.2 條-庫藏股認購分配與第五次買回庫藏股轉讓經理人及員工辦法需於日後提報總經理並進行整併修訂外，其餘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委員意見辦理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一)本公司雖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但本公司仍積極參與敦親睦鄰等相關活動，未來亦會視情況訂定相關政策。</p> <p>(二)本公司有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本公司負責社會責任相關之部門皆依其職責辦理相關事宜。</p> <p>(四)本公司訂有「員工獎勵制度管辦法」及「員工工作規則」，並記載明確之獎、懲制度。</p>	<p>惟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爰「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p>	<p>(一)本公司持續宣導節約能源觀念，於日常作業管理加強推廣，如廢棄物分類回收、自備餐具，以達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p> <p>(二)本公司依環保相關法令，定期實施作業環境噪音檢測，且訂有「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加強作業環境管理，亦委託民間清運機構處理公司廢棄物，避免造成環境汙染。</p> <p>(三)本公司隨時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依氣候考量空調之開放，與處理及提倡無紙化作業。</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p>	<p>(一)本公司相關人事規章(例：「出勤管理辦法、退休離職管理辦法等」)其規定內容符合勞動基準法規定，並不定期修訂，且由專人處理</p>	<p>尚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員工相關事宜，並為每位員工投保團體意外醫療保險，依法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並定期召開勞資協商調會，以維護員工權益。</p> <p>(二)本公司建置員工意見信箱及郵件申訴，並對員工之意見妥適處理。</p> <p>(三)本公司依勞工安全衛生法及相關規定，各項危險設備設有防護器具，並有機台作業標準書，供員工查閱，除日常清理作業環境外，不定時教導員工勞動安全觀念，並定期作業環境檢測及員工消防訓練，亦定期更新消防設備，使公司設施與設備維持良好，以確保員工有安全之環境。</p> <p>(四)本公司設有內部網站，定期公告公司最新情況及設有員工意見信箱，積極了解並合理滿足員工需求。</p> <p>(五)本公司為加強員工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每年皆請外訓老師至公司幫員工上課，並諮詢員工對自己未來職涯之規劃。</p> <p>(六)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p> <p>(七)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本公司要求供應商提供無有害物質保證之原物料，未來擬規劃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本公司未來擬規劃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四、加強資訊揭露	√	<p>(一)本公司已建置對外專屬網站，並將公司簡介公布於網站上，讓股東們充分知悉。另按照法令上傳公司資訊至公開資訊觀測站。</p>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但有相關規範訂定於公司各項人事、環保、安衛作業標準中，符合法令要求。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本公司依環保相關法令，制定「環保政策及目標」，落實並加強環境管理。			
(二) 公司不定期舉辦社區活動，並積極參與睦鄰等相關活動。			
(三) 本公司訂有「員工意見溝通反映處理辦法」提供員工意見反應管道，且不定期召開會議，如勞資會議、員工座談會等，讓各階層各部門人員，充分表示意見。			
(四) 本公司訂有「勞安自動檢查計畫、消防防護計畫、危害通識計畫等」，以確保員工人身及衛生安全。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雖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但長久以來，有落實工安環保政策，通過ISO14000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一)本公司雖未訂定誠信經營政策，但本公司於規章中有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未來亦會視情況訂定相關政策。</p> <p>(二)本公司明訂所有員工及供應商不收禮金、不收回扣或其他不法利益。</p> <p>(三)本公司訂有「企業倫理公約」及「員工工作規則」，並記載明確懲罰制度。</p>	<p>惟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爰「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是</p>	<p>(一)本公司訂有「企業倫理公約」及「員工工作規則」，明定所有員工及供應商不收禮金、不收回扣或其他不法利益。</p> <p>(二)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由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企業誠信經營。</p> <p>(三)本公司訂有「企業倫理公約」及「員工工作規則」，明定所有員工及供應商不收禮金、不收回扣或其他不法利益。</p> <p>(四)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p> <p>(五)本公司未來擬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p>	<p>尚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p>教育訓練。</p> <p>(一)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之獎懲制度及設有匿名之員工意見箱便利檢舉，並由人資部專人處理。</p> <p>(二)本公司設有匿名之員工意見箱，並採取保密機制。</p> <p>(三)本公司設有匿名之員工意見箱，並採取保密機制，避免檢舉人遭受不當處置。</p>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本公司將於公司網站、依相關法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股東會年報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除尚未編製誠信經營守則外，已依該守則執行運作。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本公司遵守上市上櫃相關規章及相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二)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七)公司如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http://www.cftc-hc.com.tw/>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研究發展處副 總經理	曾文志	100.01.03	104.04.16	個人生涯規劃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貴公司投資和勤嘉興投資金額、原預估效益未達成原因、原估計效益與本次估計效益之差異、具體改善計畫、未來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包含編制基礎)及資金回收年限，並於未來辦理募集發行案件時應具體評估其效益達成情形

公司說明：

(一)投資和勤嘉興投資金額

本公司自 103 年 8 月起陸續投資和勤嘉興，如下表，金額總投資美金 13,000 仟元。

單位：仟元

轉投資和勤 嘉興時間	金額		主要投資項目
	USD	RMB	
2014.8	5,000	30,000	主要係用以購置機械設備與附屬設施，包括生產所需研磨機台、維修機台、模具加工機、砂拋機、精密沖壓機台、精密研磨機台及週邊機電系統等
2015.3	3,000	18,000	主要用以改善和勤嘉興工作環境、提高自動化檢驗與生產能力，並汰換老舊設備，進而提高產品良率與產量。相關投入包含油霧回收系統(RMB 700)、振研自動線整改及研磨機(RMB 2,920)、EN-A 線增槽工程(RMB 2,800)、四套全自動 CCD 檢測機台(RMB 3,500)及營運週轉金(RMB 9,000)
2015.8	1,700	10,200	主要用以支付模具加工中心相關機台設備款項，包含 YASDA 數控坐標加工中心(RMB1760)、大立龍門綜合加工機(RMB 1,166)、慶鴻線割機 4 台(RMB 2,251)、西部線切割機(RMB 2,364)、牧野精密放電機及週邊機電系統等
2015.9	1,500	9,000	主要用以興建自動倉儲(RMB 8,000)及週邊工程等
2015.12	1,800	10,800	主要購入包塑機台(RMB 1,635)、沖床設備 CBL-300T、沖床加送料機(RMB 1,844)、激光焊接機(RMB 1,267)、拉齒機(RMB 368)、在線檢測設(RMB 1,008)及週邊機電系統以及營運週轉金等
合計	13,000	78,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二)原預估效益未達成原因

1. 受未達規模經濟及匯兌損益影響侵蝕獲利

和勤嘉興效益達成情形

單位：人民幣仟元；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前二季		105 年度
	預估數	實際數	預估數	實際數	預估數	實際數	預估數
銷貨收入淨額	301,957	303,934	333,663	294,497	183,514	160,734	367,029
達成率	100.65%		88.26%		87.59%		
銷貨成本	273,823	276,761	298,467	273,454	161,172	153,219	322,345
營業毛利	28,134	27,173	35,196	21,043	22,342	7,515	44,684
達成率	96.58%		59.79%		33.64%		
銷售費用	7,738	7,524	8,125	8,356	4,430	2,703	8,856
管理費用	15,733	15,569	16,519	15,701	9,002	8,612	18,006
研發費用	4,380	3,722	4,599	4,861	2,506	2,727	5,013
營業費用小計	27,851	26,815	29,243	28,918	15,938	14,042	31,875
營業利益	283	358	5,953	(7,875)	6,404	(6,527)	12,809
達成率	126.50%		(132.28)%		(101.92)%		
稅前淨利	(1,615)	(176)	4,656	(10,601)	5,756	(5,868)	11,513
達成率	10.90 %		(227.68)%		(101.95)%		
所得稅費用	(403)	0	1,164	0	1,438	(288)	2,878
稅後淨利	(1,212)	(176)	3,492	(10,601)	4,316	(5,580)	8,635
換算台幣淨利	(5,816)	(845)	16,763	(50,885)	20,716	(26,784)	41,448
持股比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認列投資收益	(5,816)	(845)	16,763	(50,885)	20,716	(26,784)	41,448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1)銷貨收入淨額

103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較預計數微幅成長 0.65%。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分別較預計數減少 11.74%、12.41%，主係因硬碟機部分受市場銷售未如預期及主要客戶收購沖壓電鍍廠，有自行生產能力致訂單下滑所致；汽車類部分則受終端客戶營收降低、競爭對手搶單、終端市場下滑。

(2)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及稅後淨利

在營業毛利方面，103 年度較預計數微幅下滑 3.42%，係受部分產品重工、成本增加所致。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分別較預計數減少 40.21%、66.36%，硬碟機 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實際毛利率分別為 13.74%、5.83%，受產量下降的原因，規模經濟不勝以往使得毛利率下滑；汽車類實際毛利率分別為(1.84%)、7.26%，因銷量訂單增加已有逐步上升趨勢，惟受部分客戶產品未達經濟規模、試量產調機造成損耗會較大及新產品的不良率較高所影響，毛利率仍待提升。

在稅前淨利方面，103 年度稅前淨損較預計數減少人民幣 1,439 仟元、89.10%。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分別較預計數減少 327.68%、201.95%，除因上述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說明外，103~104 年度及 105 前二季匯兌損益及利息支出分別為人民幣 805 仟元、(1,942)仟元、(94)仟元，及人民幣 1,786 仟元、1,933 仟元、887 仟元，其獲利亦受匯兌損失及利息支出較預計數增加所致。

2. 汽車類單位售價受市場價格競爭及大環境下滑影響較預計數低

和勤嘉興銷量值及單位售價表

單位：人民幣仟元；仟件；人民幣元

年度	預計銷量	實際銷量	預估銷售值	預估單位售價(元)	實際銷售值	實際單位售價(元)
103	40,642	41,306	156,720	3.86	149,227	3.61
104	49,697	43,504	192,249	3.87	161,726	3.72
105 年前二季	30,129	27,638	114,940	3.81	97,634	3.53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103~104 年度及 105 前二季單位售價受市場價格競爭及大環境下滑影響，分別較預計數下滑 6.48%、3.88%及 7.35%，使得銷售值及營業毛利較預計數低。

3. 人員招募增加及購置設備開發多樣化產品使得人工費用及折舊費用增加

和勤嘉興料工費明細表

單位：人民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1-6 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收總額	308,441	101.48	299,186	101.59	163,858	101.94
銷貨退回與折讓	(4,507)	(1.48)	(4,689)	(1.59)	(3,124)	(1.94)
營收淨額	303,934	100.00	294,497	100.00	160,734	100.00
直接人工	(18,089)	(5.95)	(32,605)	(11.07)	(19,791)	(12.31)
製造費用	(154,467)	(50.82)	(149,751)	(50.85)	(81,653)	(50.80)
原料及其他成本	(104,205)	(34.29)	(91,098)	(30.93)	(51,776)	(32.21)
營業成本	(276,761)	(91.06)	(273,454)	(92.85)	(153,219)	(5.32)
營業毛利	27,173	8.94	21,043	7.15	7,515	4.68
製費-折舊費用	11,781	3.88	15,860	5.39	8,703	5.41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和勤嘉興人力表

單位：人

項目		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6月30日
員工 人數	經理人		33	34	41
	一般職員		80	142	123
	技術管理員		152	232	275
	生產從業員		444	494	630
	合計		709	902	1,069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為爭取市場訂單積極開發各式產品，投入相關機器設備及人力，隨著機器設備的投入，和勤嘉興的製費-折舊費用由 103 年度人民幣 11,781 仟元，至 104 年度增加為 15,860 仟元，成長幅度為 34.62%。

103~104 年度及 105 前二季技術管理員及生產從業員合計之直接人工數分別為 596 人、726 人及 905 人，呈增加趨勢，使得直接人工由 103 年度人民幣 18,089 仟元，至 104 年度增加為 32,605 仟元，成長幅度為 80.25%。

綜上，本公司受制於市場價格競爭及為爭取市場訂單多樣化發展產品，投入設備及增加員工招募，係為和勤嘉興各項營收及營業利益落後預計數之主要原因。

(三)具體改善計畫

1. 2016 年 2 月已取得北京大眾汽車一階汽車零件供應商資格

汽車工業及零組件工業構成一典型的中衛體系，中心車廠將零組件外包給一級 (1st tier) 衛星廠，一級衛星廠再將細部零件轉包給第二級、第三級衛星廠，形成多層次的金字塔型分工結構。

本公司由於過去在變速箱零組件 DQ-200 及 DQ-300 的產品經驗，在變速系統的變速箱零件 DQ-381 之產品，已於 2016 年 2 月取得北京大眾汽車一階汽車零件供應商資格(係本公司銷售客戶上海蒙塔薩之客戶)，預計 2016 年 9 月開始小樣量產，該汽車零組件的供應商特性為認證時期長，通常約需 3~5 年，一但成功認證後則有 8~12 年的供貨期，可為本公司帶來不錯的訂單。

2. 十年經營客戶有成，過去多樣化產品開發，今可收斂經營重點客戶



近年來有效開發客戶經營實績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前一季	主要銷售產品
上海蒙塔薩	270,254	334,528	272,663	88,471	變速器沖壓零件
美格納	28,615	37,784	56,100	20,675	門鎖沖壓零件
盛瑞傳動	333	6,751	17,631	11,653	變速箱零件
科友貿易	3,778	8,194	19,580	5,647	變速箱零件
SENSATA	1,587	7,245	9,446	5,401	感溫器零件
廣州江森汽車	-	8,408	20,773	4,270	汽車座椅沖壓零件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和勤嘉興在大陸汽車領域深耕近十年，對大陸該市場具一定程度的掌握，過去為開發市場嘗試各式小樣多量的產品，造就公司貼近客戶及產品生產的能力提升。和勤嘉興將朝有效客戶重點經營，並且已成功開發出上述重點客戶並具一定實績。

3. 初期投入成本高，後期漸收成效

汽車產業產品之產製過程，為模具架設→領料→沖壓→砂拋→振研→熱處理→PQC→良品入庫。

汽車零組件產業幾乎是一個料號一個模具，從初期模具的投入到產品開發成功，在客戶下單前的相關費用幾乎多由和勤嘉興負擔。期前的相關成本投入約 3~5 年方能發酵享受成果，惟取得訂單配合後產品生命週期長達 8~12 年。和勤嘉興一路走來，已成立完整的加工產線，包括模具加工中心、熱處理線、表面塗層等，可一次滿足客戶需求。

汽機車零組件對於沖壓機構零件要求嚴格，不僅要外觀完美，對於機械精度上之平坦度、平面度要求極高，對於一般沖壓廠是極大的挑戰。

和勤嘉興公司憑著多年模具開發經驗，在最短的時效內，以最穩定的品質大量生產，亦全面提升模具開發及自動化加工的能力，以達到高精密度，縮短模具開發製程及大量生產的目標，有助於客戶訂單的爭取。

綜上，和勤嘉興雖因其次籌資時，對於汽車產業前景的預期過於樂觀及受限於市場競爭售價不如預期影響，及投入初期相關人力、物力、設備等投入金額高，因未達規模經濟及學習曲線尚未達最佳狀態下等原因，而呈現效益不如預期。惟，本公司已有效尋找出因應對策，其往後效益應屬可期。

(四)未來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包含編制基礎)及資金回收年限

本資金回收年限預估表之編制係自 103 年 8 月起陸續投資和勤嘉興，總投資金額為美金 13,000 仟元為預估基礎，係以總投資和勤嘉興金額且自投資金額投入之年度(及 103 年度)開始計算編制。

本資金回收年限係依據客戶預示量及產業未來變化作為編制基礎，其未來預估營收，如下表所示，其編製基礎說明如下：

1. 硬碟機零件：

因硬碟市場未如預期，終端客戶庫存高，銷量呈衰退走勢，2016 上半年較去年同期衰退約 17%，下半年為傳統硬碟旺季預期營收衰退幅度將較上半年度小，預期全年度較去年度整體衰退約 15%，2017 年因積極拓展其他大廠硬碟業務及市場庫存逐漸消化情況下，預期衰退幅度將逐漸減緩。

2. 汽車零件：

因汽車零件產品從開發到認證通過期間長達 3-5 年，新品認證隨著本公司大規模投入相關設備資本支出、產能提升狀態下，亦逐漸發酵，2015 年營收較 2014 年度成長約 23%，2016 上半年較去年同期成長約 3 成，預期近年將是前期投入開發的成果回收期，故 2016 及 2017 年預估每年成長 25%，爾後每年預估成長 5-10%

3. 營業毛利率基礎：

2015 上半年毛利率約 5%，隨著銷量陸續提升，產能持續開出，預期毛利率約可提升至 8%，後續每年隨著新品陸續認證完成、小量產轉正式量產等，在規模經濟效果下，預期毛利率將可提升至 15% 以上。

4. 轉投資和勤嘉興回收年限：

綜上預估，預期回收年限約為 8.15 年。

單位：仟個；人民幣仟元；人民幣元

項目 年度	硬碟機類				汽車類					其他類	銷值
	銷量	銷量 變動率	銷值	單位 售價	銷量	銷量 變動率	銷值	單位 售價	單位售 價變動率	銷值	合計
2014	204,432	-	152,694	0.7469	41,306	-	149,227	3.6127	-	2,013	303,934
2015	177,503	(13%)	132,624	0.7472	43,504	5%	161,726	3.7175	3%	147	294,497
2016	159,208	(10%)	139,973	0.8792	62,123	43%	217,432	3.5000	(6%)	2,400	359,805
2017	143,287	(10%)	125,976	0.8792	77,654	25%	263,636	3.3950	(3%)	2,400	392,012
2018	136,122	(5%)	119,677	0.8792	97,068	25%	319,659	3.2932	(3%)	2,400	441,736
2019	129,316	(5%)	113,693	0.8792	106,775	10%	341,076	3.1944	(3%)	2,400	457,169
2020	121,851	(5%)	108,009	0.8864	117,452	10%	363,928	3.0985	(3%)	2,400	474,337
2021	116,708	(5%)	102,608	0.8792	123,325	5%	370,661	3.0056	(3%)	2,400	475,669
2022	116,708	(5%)	102,608	0.8792	123,325	5%	370,661	3.0056	(3%)	2,400	475,669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註：2014、2015 年度為實際數，2016 年度以後(含)為預計數。

新修正和勤嘉興營運效益預估表

單位：人民幣仟元

年度	2014(實際)	2015(實際)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銷貨收入淨額	303,934	294,497	359,805	392,012	441,736	457,169	474,337	475,669	475,669
銷貨成本	276,761	273,454	331,021	344,971	375,476	388,594	403,186	404,319	404,319
營業毛利	27,173	21,043	28,784	47,041	66,260	68,575	71,151	71,350	71,350
毛利率(%)	8.94%	7.15%	8.00%	12.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營業費用	26,815	28,918	31,528	34,744	37,871	41,279	41,279	41,279	41,279
營業費用率	8.82%	9.82%	8.76%	8.86%	8.57%	9.03%	8.70%	8.68%	8.68%
營業利益	283	(7,875)	(2,744)	12,297	28,389	27,296	29,872	30,071	30,071
營業淨利率(%)	0.09%	(2.67%)	(0.8%)	3.1%	6.4%	6.0%	6.3%	6.3%	6.3%
稅前淨利	(1,615)	(10,601)	(5,984)	11,002	27,094	26,000	28,575	28,775	28,775
淨利率	(0.53%)	(3.60%)	(1.7%)	2.8%	6.1%	5.7%	6.0%	6.0%	6.0%
所得稅費用(利益)	(403)	0	(1,496)	2,750	6,773	6,500	7,144	7,194	7,194
稅後淨利	(1,212)	(10,601)	(4,488)	8,252	20,321	19,500	21,431	21,581	21,581
稅後淨利率	(0.40%)	(3.60%)	(1.2%)	2.1%	4.6%	4.3%	4.5%	4.5%	4.5%
RMB 匯率估算	4.8								
新台幣	5.0								
稅後淨利	(845)	(50,885)	(22,440)	41,260	101,605	97,500	107,155	107,905	107,905
回收年限	8.15年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註：2014、2015 年度為實際數，2016 年度(含)以後為預計數。

## (五)原估計效益與本次估計效益之差異

單位：人民幣仟元

項目	2016			2017			2018		
	原預計數	新修正預計數	差異數	原預計數	新修正預計數	差異數	原預計數	新修正預計數	差異數
銷貨收入淨額	367,029	359,805	(7,224)	403,732	392,012	(11,720)	444,105	441,736	(2,369)
銷貨成本	322,345	331,021	8,676	349,744	344,971	(4,773)	382,969	375,476	(7,493)
營業毛利	44,684	28,784	(15,900)	53,988	47,041	(6,947)	61,136	66,260	5,124
毛利率(%)	12.17	8.00	(4.00)	13.37	12.00	(1.37)	13.77	15.00	1.23
營業費用	31,875	31,528	(347)	34,744	34,744	-	37,871	37,871	-
費用率(%)	8.68	8.76	0.08	8.61	8.86	(0.25)	8.53	8.57	0.04
營業利益	12,809	(2,744)	(15,553)	19,244	12,297	(6,947)	23,265	28,389	5,124
營業淨利率(%)	3.49	(0.8)	(4.29)	4.77	3.10	(1.67)	5.24	6.40	1.16
稅前淨利	11,513	(5,984)	(17,497)	17,948	11,002	(6,946)	21,969	27,094	5,125
淨利率(%)	3.14%	(1.66)	(4.80)	4.77	2.80	(1.97)	4.95	6.10	1.15
所得稅費用	2,878	(1,496)	(4,374)	4,487	2,750	(1,737)	5,492	6,773	1,281
稅後淨利	8,635	(4,488)	(13,123)	13,461	8,252	(5,209)	16,477	20,321	3,844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單位：人民幣仟元

年度 項目	2019			2020			2021			2022
	原預計數	新修正預計數	差異數	原預計數	新修正預計數	差異數	原預計數	新修正預計數	差異數	新修正預計數
銷貨收入淨額	466,310	457,169	(9,141)	557,606	474,337	(83,269)	-	475,669	475,669	475,669
銷貨成本	400,203	388,594	(11,609)	473,965	403,186	(70,779)	-	404,319	404,319	404,319
營業毛利	66,107	68,575	2,468	83,641	71,151	(12,490)	-	71,350	71,350	71,350
毛利率(%)	14.18	15.00	0.82	15.00	15.00	-	-	15.00%	15.00%	15.00%
營業費用	41,279	41,279	-	41,279	41,279	-	-	41,279	41,279	41,279
費用率(%)	8.85	9.03	0.18	7.40	8.70	1.30	-	8.68	8.68	8.68
營業利益	24,828	27,296	2,468	42,362	29,872	(12,490)	-	30,071	30,071	30,071
營業淨利率(%)	5.32	6.00	0.68	7.60	6.30	(1.30)	-	6.30	6.30	6.30
稅前淨利	23,532	26,000	2,468	45,049	28,575	(16,474)	-	28,775	28,775	28,775
淨利率(%)	5.05	5.70	0.65	8.08	6.00	(2.08)	-	6.00	6.00	6.00
所得稅費用	5,883	6,500	617	11,262	7,144	(4,118)	-	7,194	7,194	7,194
稅後淨利	17,649	19,500	1,851	33,787	21,431	(12,356)	-	21,581	21,581	21,581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 1. 重新修編和勤嘉興營運預估數之必要性

和勤嘉興公司主要投資定位為大陸地區汽機車精沖零件生產製造基地，原有硬碟機產能維持現有規模外，看好中國大陸未來汽機車零組件成長需求，公司積極去瓶頸與擴充汽機車產品生產規模，以承接中國地區汽車零組件訂單需求。因此，本公司陸續規畫和勤嘉興公司往後年度資本支出，計畫依各工作站或產線之需要進行去瓶頸工程，適時補充或汰換機器設備，以改善產品品質提升良率，並擴充新產能，全力投資和勤嘉興為汽機車精密沖壓零件製造基地。

本公司前次籌資時，整體汽車產業趨勢向上，業界看法偏向樂觀，且本公司硬碟機業務穩定成長，在此前提下編列原和勤嘉興之營運預估表。

然，受 2015 年中國車市經歷了劇烈波動，總體呈現“前高中低後高”的態勢，2015 年中國汽車產量成長明顯趨緩，自此汽車產業趨勢偏向緩步攀升，再加上國際匯率波動劇烈，國際汽車零件大廠改由中國產線提供，大幅降低進口需求，因而 2015 年中國汽車零件業進口值達 233.79 億美元，較 2014 年衰退 14.72%。根據 IEK 資料，2016 年中國大陸 8 大城市進行限牌措施，雖銷量成長減速，但預期仍將蟬聯銷量第一國家，持續發揮市場規模影響力。印尼隨低成本綠色汽車(Low Cost Green Car; LCGC)生產基地定位明朗化，搭配原油價格下跌使油價趨於穩定，2016 年銷量預期可小幅成長。

再者，由於汽車產品經客戶認證的時間長達 3~5 年，短時間不易發酵，及受限於市場競爭售價不如預期影響，投入初期相關人力、物力、設備等投入金額高，因未達規模經濟及學習曲線尚未達最佳狀態下等原因，及本公司硬碟機受傳統硬碟逐年受消費型態改變、平板電腦(Tablet PC)與固態硬碟(SSD)的崛起，市場未如預期，及主要客戶 MMI 因收購沖壓電鍍廠，有自行生產能力、訂單量下滑，實際產量、銷量、銷值均較原預計數低等因素影響，因此，有重新修編和勤嘉興營運預估數之必要性。

## 2. 原估計效益與本次估計效益差異說明

### (1) 銷貨收入淨額

因硬碟受主要客戶 MMI 因收購沖壓電鍍廠，有自行生產能力、訂單量下滑，另終端客戶庫存高及市場未如預期，銷量呈衰退走勢，故下修硬碟機營收；前次籌資時，整體汽車產業趨勢向上，業界看法偏向樂觀，故重新向下修正汽車類之營業收入。

### (2) 營業毛利率

2016~2017 年度毛利率下修，主係因受部分產品重工、成本增加所致，預計自 2018 年起在人員培訓日漸完善，學習曲線拉升後可有效提升毛利率，故向上微調毛利率。

### (3) 營業費用率

考量人員增加及加薪等福利因素，略為調高費用率至佔營業收入約 9.00%。前次籌資設備投入金額為新台幣 2.4 億元(美金 800 萬元)，實際又再增加投資金額美金 500 萬元，此再投入的金額多為生產相關設備資產，其折舊數為銷貨成本一環，在估算毛利率時已考量，不影響

營業費用，故營業費用與原預計效益估算金額一樣，係採定額估算。

(4)營業淨利率

2016~2017 年考量受部分產品重工、成本增加營業淨利率略為下修，預估 2018 年後續每年隨著新品陸續認證完成、小量產轉正式量產等，在規模經濟效果下預期營業淨利將可提升，故略為上修營業淨利率，2020 年後則以穩定之營業淨利率 6.30%估計之。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2月26日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之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之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一、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2月26日審計委員會，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邱東和 簽章

總經理：邱森玉 簽章



## 承銷商意見總結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勤精機或本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與發行普通股15,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整，按面額計算之募集金額為150,000仟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勤精機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和勤精機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 俊 宏



承銷部門主管：顏 榮 嗣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 律師法律意見書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募集與發行普通股 1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 150,000,000 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和勤精機公司）委託，擔任和勤精機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和勤精機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絡及收受賄絡之行為，且承銷相關手續費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之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俊宏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和勤精機公司）委託，擔任和勤精機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和勤精機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絡及收受賄絡之行為，且承銷相關手續費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之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謝昌俤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十 一 月 二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和勤精機公司）委託，擔任和勤精機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和勤精機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絡及收受賄絡之行為，且承銷相關手續費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之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晉輝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十 一 月 二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和勤精機公司）委託，擔任和勤精機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和勤精機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絡及收受賄絡之行為，且承銷相關手續費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之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唐 承 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十 一 月 二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和勤精機公司）委託，擔任和勤精機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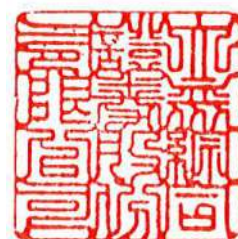
- 一、和勤精機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絡及收受賄絡之行為，且承銷相關手續費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之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大眾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雅彬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十 一 月 二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和勤精機公司）委託，擔任和勤精機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和勤精機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絡及收受賄絡之行為，且承銷相關手續費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之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事長 凌 忠 嫻

代理人：證券部經理 林 坡 圳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十 一 月 二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暨主管及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零五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絡及收受賄絡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相關承銷相關手續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邱東和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暨主管及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零五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絡及收受賄絡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相關承銷相關手續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泓緯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負責人：邱森玉

法人董事代表：吳建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暨主管及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零五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絡及收受賄絡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相關承銷相關手續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泓緯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負責人：邱森玉

法人董事代表：陳文炳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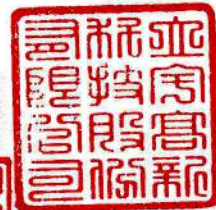
本公司(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暨主管及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零五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絡及收受賄絡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相關承銷相關手續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立宇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負責人：尤惠法

法人董事代表：黃明太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二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暨主管及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零五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絡及收受賄絡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相關承銷相關手續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林欣昀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暨主管及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零五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絡及收受賄絡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相關承銷相關手續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游朱義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暨主管及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零五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絡及收受賄絡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相關承銷相關手續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邱森玉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暨主管及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零五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絡及收受賄絡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相關承銷相關手續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財會經理：吳鳳雪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記錄：請參閱第170 至第173 頁。
  - (二)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股東會議記錄：請參閱第174 至第175 頁。
  - (三)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第176頁至第177頁。
  - (四)盈餘分配表：請參閱第 178 頁。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錄**  
**會議紀錄(節錄本)**

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07 月 29 日(星期五) 下午 2 點 00 分

地點：本公司一樓會議室(彰化縣埔鹽鄉南新村好金路 47-4 號)

主席：邱董事長東和

記錄：吳鳳雪

出席：董 事：邱東和、吳建東、陳文炳、林欣昀、游朱義(委託出席)、廉裕昌

列席：總經理：邱森玉、財務部經理：吳鳳雪

議 程：

壹、報告事項：(略)

貳、討論事項：

案 由 一：(略)

案 由 二：修改本公司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發行上限新台幣 200,000 仟元之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現金增資普通股 10,000 仟股議案中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額度，提請 決議。

說 明：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發行上限新台幣 200,000 仟元之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現金增資普通股 10,000 仟股議案，惟在大陸轉投資營運逐漸提升下，考量整體公司營運及改善財務結構之所需，擬將原議案中之發行現金增資普通股 10,000 仟股提高為 15,000 仟股的額度範圍內發行。各項籌資方式之條件說明如下：

一、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發行 2,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000 元，發行期間 3 年，票面利率 0%，依面額十足發行，募集資金新台幣 200,000 仟元為上限，並於限額內授權董事長視實際需要調整之。

(二)有關本次計畫之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定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請見附件一，暫定發行及轉換辦法請見附件二；發行及轉換辦法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並呈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後發行之。

(三)本次發行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將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對外公開承銷；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本次轉換公司債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發行後，將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辦理櫃檯買賣。

(四)本案俟呈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長依相關法令規定以及發行及轉換辦法，訂定轉換價格及相關事宜。

(五)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時效，本次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重要內容，包含發行金額、發行及轉換條件與發行價格之訂定，以及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

他相關事宜，如遇有法令變更，或因應主客觀環境須訂定或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六) 本次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受託機構、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保證銀行，以及一切相關細節，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七) 為配合本次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籌資計畫之發行作業，擬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契約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 (八) 本次發行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如因主客觀環境改變而調整至募集資金不足時，則將減少償還銀行借款。

## 二、現金增資：

- (一) 本次擬於 15,000 仟股額度內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每股面額壹拾元整，預計增加新台幣 150,000 仟元以內之股本。發行價格暫定每股新台幣 25 元，預計募集總金額約新台幣 375,000 仟元，惟實際發行價格及募集總金額俟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擬授權董事長依相關法令規定及視市場狀況與證券承銷商議定之後辦理。
- (二) 本次募集方式採公開申購配售方式，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除保留發行新股總數 15%，上限計 2,250 仟股由公司員工認購外，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額 10%，上限計 1,500 仟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75%，上限計 11,25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辦理拼湊整股認購，原股東、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拼湊之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三)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
- (四) 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本次現金增資籌資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認股基準日暨其他一切有關本次現金增資案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指示或因應主客觀環境改變以致有修正必要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相關事宜。
- (五) 本次增資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另訂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增資基準日、認股基準日、股款繳納期間及辦理其餘增資發行相關事項。
- (六)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計畫之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運用進度及預計效益，請詳附件一。
- (七) 本次現金增資之實際發行價格，若因市場情形之變動，將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予以調整。
- (八)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如每股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至募集資金不足時，則將減少償還銀行借款；惟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

##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09 月 28 日(星期三)下午 2 點 00 分

地點：本公司一樓會議室(彰化縣埔鹽鄉南新村好金路 47-4 號)

主席：邱董事長東和

記錄：吳鳳雪

出席：董 事：邱東和、吳建東、陳文炳、林欣昀、黃明太、游朱義(委託出席)

列席：總經理：邱森玉、財務部經理：吳鳳雪

議 程：

壹、報告事項：(略)

貳、討論事項：

案 由 一：本公司現金增資案，提請 決議。

說 明：一、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7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擬於 15,000 仟股額度內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每股暫訂價格為新台幣 25 元，預計募集總金額約新台幣 375,000 仟元。

**二、訂定本次發行新股 15,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增資新台幣 150,000 仟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19.4 元。**

三、相關作業日期擬修訂如下：

(一)認股基準日：105 年 10 月 10 日。

(二)股東及員工繳款期間：民國 105 年 10 月 13 日至民國 105 年 11 月 14 日。

(三)特定人繳款期間：民國 105 年 11 月 15 日至民國 105 年 11 月 16 日。

(四)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民國 105 年 11 月 17 日。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 由 二：本公司現金增資經理人認股案，提請 決議。

說 明：一、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7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擬於 15,000 仟股額度內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發行新股總數 15%，計 2,250 仟股由公司員工認購，其中員工認購屬經理人可認購名單及股數詳如附件一，提請討論。

二、本案業經 105 年 9 月 28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通過。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餘略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會議紀錄(節錄本)**

時間：一〇五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上午九點三十分正

地點：台中市西屯區台中工業區 37 路 42 號 2 樓

出席：出席股東及代理人代表股份總數計 27,337,059 股，佔本公司發行總股數 47,768,312 股之 57.23%。

主席：邱 東 和



記錄：吳 鳳 雪



列席人員：陳文炳董事、吳建東董事、林欣昀獨立董事、嚴文筆會計師、李育錚律師

一、 報告出席股數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宣佈開會)

二、 主席致詞(略)

三、 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鑑核。

說 明：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8 頁(附件一)。

第二案

案 由：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敬請 鑑核。

說 明：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9 頁(附件二)。

四、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承認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說 明：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鴻光、嚴文筆會計師查核完竣。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14~27 頁(附件六、附件七)。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承認民國一〇四年度盈虧撥補案，敬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 104 年決算後稅後純損為新台幣 12,137,145 元，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177,881,699 元、其他綜合損益(1,214,187)元，可供分配盈餘為 164,530,367 元，擬保留未來年度再行分配。

二、一〇四年度盈虧撥補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8 頁(附件八)。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45,202,820 元，分為 4,520,282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正。  
二、本次增資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數，依公司法第二四一條辦理，每仟股無償配發 100 股。  
三、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股東可自增資基準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成整股，拼湊後仍不足壹股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之。配股基準日及相關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四、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有已發行股份相同，並採無實體發行。  
五、本次增資案，如因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而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配股比例因此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辦理變更事宜。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配合 104 年 5 月 20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400058161 號令，增訂公司法第 235 條之 1 並修正第 235 條有關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及盈餘分派規定，擬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9 頁(附件九)。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訂理由
第二十四條	<p>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u>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u>  <u>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u></p>	<p>本公司當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依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或相關規定就當年度盈餘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就其餘額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二以上，並就前述扣除員工紅利前之餘額不高於百分之五限度內，提撥董事酬勞。當年度總決算之盈餘扣除前項所列項目後之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紅利可分配數額。                      本公司未來股利之分派，將以配合公司未來發展、健全財務結構、並維持股東報酬之平衡為原則，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該年度資金需求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發放現金股利。</p>	<p>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及經濟部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六月十一日經商字第○四○二四一三八九○號函規定</p>
第二十四條之一	<p>本公司當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依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u>就其餘額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u>                      本公司未來股利之分派，將以配合公司未來發展、健全財務結構、並維持股東報酬之平衡為原則，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該年度資金需求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發放現金股利。</p>		<p>原第二十四條，修訂條文內容</p>
第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十</p>	<p>增列修訂日</p>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文	修訂理由
二十七條	<p>十一月三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七月九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五月十六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三十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二十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十月十六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七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七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二十九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百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九日。</p>	<p>一月三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七月九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五月十六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三十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二十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十月十六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七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七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二十九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百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日。</p>	期。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盈虧撥補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77,881,699
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104 年度))	(1,214,187)
104 年度稅後淨損	(12,137,145)
期末未分配盈餘	164,530,367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及民國一〇二年度

公司地址：彰化縣埔鹽鄉南新村好金路3巷28之1號  
公司電話：(04)8655702

# 合併財務報告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5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6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7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8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 - 10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2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4 - 4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4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3 - 62
(七)關係人交易	62
(八)質押之資產	6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3
(十二)其他	64 - 7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0 - 7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2 - 73
3. 大陸投資資訊	73 - 74
(十四)部門資訊	74 - 76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邱東和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六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僅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第100690號  
(87)台財證(六)第65314號

林鴻光



會計師：

嚴文筆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六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 產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282,906	12	\$221,411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1,206	-	115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四及六.3	23,738	1	60,400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4	37,321	2	29,276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5	508,520	21	411,696	22
1200	其他應收款		44,005	2	23,557	1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1	-	-	236	-
130X	存貨	四及六.6	298,050	13	221,363	12
1410	預付款項		222,618	9	168,208	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685	-	14,34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28,049	60	1,150,604	61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7	684,943	29	543,164	29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8	8,697	-	5,91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1	29,195	1	20,27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六.9及六.14	245,172	10	170,795	9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68,007	40	740,156	39
1XXX	資產總計		\$2,396,056	100	\$1,890,76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10	\$563,394	24	\$295,132	1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及六.11	50,000	2	50,000	3
2150	應付票據		347	-	1,210	-
2170	應付帳款		198,268	8	144,549	8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12	293,533	12	225,652	1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3,524	1	4,929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及六.13	64,500	3	24,08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369	-	1,84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90,935	50	747,401	4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3	92,924	4	85,007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1	37,330	1	38,082	2
2645	存入保證金		109	-	1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0,363	5	123,189	6
2XXX	負債總計		1,321,298	55	870,590	4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5				
3110	普通股股本		466,433	20	466,433	25
3200	資本公積	六.15	223,269	9	216,874	11
3300	保留盈餘	六.1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4,171	3	70,607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2,050	2	52,050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28,948	10	225,141	12
	保留盈餘合計		355,169	15	347,798	19
3400	其他權益		53,652	2	17,895	1
3500	庫藏股票	六.15	(23,765)	(1)	(28,830)	(2)
3XXX	權益總計		1,074,758	45	1,020,170	54
	負債及權益總計		\$2,396,056	100	\$1,890,76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6	\$1,676,833	100	\$1,323,02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8	(1,407,366)	(84)	(1,098,419)	(83)
5900	營業毛利		269,467	16	224,604	17
6000	營業費用	六.18				
6100	推銷費用		(52,704)	(3)	(43,613)	(3)
6200	管理費用		(130,468)	(8)	(98,704)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6,576)	(2)	(32,666)	(2)
	營業費用合計		(219,748)	(13)	(174,983)	(12)
6900	營業利益		49,719	3	49,621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19	10,412	1	22,435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9	12,031	1	(13,082)	(1)
7050	財務成本	六.19	(13,660)	(1)	(6,763)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783	1	2,590	-
7900	稅前淨利		58,502	3	52,211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1	(2,492)	-	(16,567)	(1)
8200	本期淨利		56,010	3	35,644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0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081	3	47,324	4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3,704)	-	935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7,324)	(1)	(8,045)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2,053	2	40,214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8,063	5	\$75,858	7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56,010		\$35,644	
8620	非控制權益		-		-	
			\$56,010		\$35,644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88,063		\$75,858	
8720	非控制權益		-		-	
			\$88,063		\$75,858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1.24		\$0.8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24		\$0.7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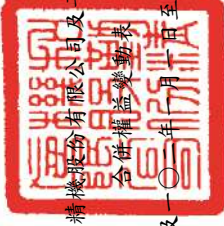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保 留 盈 餘		
A1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500	3XXX	
B1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466,433	\$215,143	\$69,805	\$52,050	\$233,999	\$(21,384)	\$(23,884)	\$992,162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02	-	(802)	-	-	(44,635)	
D1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5,644	-	-	35,644	
D3	102年度淨利	-	-	-	-	935	39,279	-	40,214	
D5	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6,579	39,279	-	75,858	
L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10,009)	
N1	庫藏股買回	-	1,731	-	-	-	-	(10,009)	6,794	
Z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466,433	\$216,874	\$70,607	\$52,050	\$225,141	\$17,895	\$(28,830)	\$1,020,170	
A1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466,433	\$216,874	\$70,607	\$52,050	\$225,141	\$17,895	\$(28,830)	\$1,020,170	
B1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	-	-	-	-	-	
B5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3,564	-	(3,564)	-	-	(44,935)	
D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56,010	-	-	56,010	
D3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704)	35,757	-	32,053	
D5	103年度淨利	-	-	-	-	52,306	35,757	-	88,063	
N1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Z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11,46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466,433	\$223,269	\$74,171	\$52,050	\$228,948	\$53,652	\$(23,765)	\$1,074,758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466,433	\$223,269	\$74,171	\$52,050	\$228,948	\$53,652	\$(23,765)	\$1,074,75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 額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58,502	\$52,21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2,802	89,410
各項攤提	2,185	1,600
呆帳費用	2,662	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091)	(115)
利息費用	13,660	6,763
利息收入	(898)	(1,11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213	4,29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2,818	(4,919)
淨退休金成本	(766)	(6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	(8,045)	(20,290)
應收帳款增加	(99,486)	(90,053)
其他應收款增加	(20,448)	(13,696)
存貨增加	(79,505)	(13,282)
預付款項增加	(54,410)	(57,128)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657	(11,849)
應付票據減少	(863)	(33,776)
應付帳款增加	53,719	81,592
其他應付款增加	63,863	73,82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525	(13,01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7,094	49,832
收取之利息	898	1,111
支付之利息	(13,420)	(5,964)
支付之所得稅	(10,153)	(5,8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419	39,09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 額	金 額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60,4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6,662	4,04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016)	(50,72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4	11,962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減少	10,199	(15,302)
取得無形資產	(4,793)	(2,57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2,348)	(5,951)
預付設備款增加	(240,629)	(131,69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5,881)	(250,64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68,262	101,17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20,000
舉借長期借款	88,308	113,447
償還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39,976)	(19,850)
發放現金股利	(44,935)	(44,635)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0,009)
員工購買庫藏股	11,460	6,79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3,119	166,91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9,838	30,25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1,495	(14,38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1,411	235,7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2,906	\$221,41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八十一年十一月，主要經營各種五金零件、機械五金零件、模具零件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八月十八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股份公開發行；並於一〇二年一月九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其主要營運地點位於彰化縣埔鹽鄉南新村好金路3巷28之1號。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六日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金管會已認可且自201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如下：

##### (1)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作出以下修正：

若首次採用者就其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所涵蓋之部分期間內，變動其會計政策或所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規定，則應依該準則第23段之規定，解釋每一此種期中財務報告之變動及更新第32段所規定之調節。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外，若衡量日發生於轉換日之後，但在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所涵蓋之期間內，首次採用者仍得以使用基於特定事項所衡量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另認定成本亦得以適用持有用於受費率管制之營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個別項目，惟於轉換日首次採用者應對使用此項豁免規定之每一項目進行減損測試。首次採用者得選擇採用該項目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面金額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於此修正下，收購日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前之企業合併所產生之或有對價，其處理並非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之規定。此外，有關非控制權益之衡量選擇係適用於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非屬前述之非控制權益，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另，收購公司無義務但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視為新的股份基礎給付，故於合併後財務報表認列。而流通在外不因企業合併而失效之無義務且未被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若已既得，則為非控制權益之一部分；若尚未既得，則視同收購日為給與日予以衡量，將其中部分列為非控制權益，其列入部分之決定與有義務取代之區分原則相同。以上修正自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該修正要求於金融工具量化揭露中提供質性揭露，以使使用者能將相關之揭露作連結，並形成金融工具所產生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之全貌。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修正要求對每一權益組成部分，應於權益變動表或附註中依項目別列報其他綜合損益之資訊。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於此修正下，說明因使用者有機會取得企業最近年度報告，於期中財務報告之附註並無必要提供相對不重大之更新。此外，另增加有關金融工具與或有負債/資產之部分揭露事項規定。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畫」*

於此修正下，可兌換獎勵積分之公允價值考量提供予未由原始銷售交易賺得獎勵積分之客戶之折扣或獎勵之金額。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首次採用者被允許使用「金融工具揭露之改善」(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中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之現行編製者所允許之相同過渡規定。此修正自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移除首次採用之相關特定日期(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企業之功能性貨幣過去為，或現在是，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應如何表達財務報表提供指引。此修訂亦移除原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與除列或首日損益相關之特定日期，並將其日期改為轉換日。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該修正要求對移轉全部但仍持續參與或移轉部分金融資產時，須對金融資產之移轉作額外量化揭露及質性揭露。此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該修正提供一可反駁之前提假設，即按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遞延所得稅將以出售之基礎認列，除非企業之經營模式顯示持有該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為隨時間消耗其經濟效益。該修正亦提供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中採重估價模式衡量之非折舊性資產，其遞延所得稅應以出售之基礎衡量。此修正已使得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被撤銷。此修正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導入整合後的新控制模式，藉以解決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之實務分歧。亦即主要在於決定「是否」將另一個體編入合併報表，但未改變企業「如何」編製合併報表。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1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藉由移除聯合控制個體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以增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之可比性，並因而使得協議結構不再是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分類為合資者，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處理。)之最重要因素。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主要係整合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與未合併結構性個體之揭露規定，並將該等規定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表達。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主要在於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範針對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定關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時適用上之複雜性並改善一致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中有關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規定。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應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修正自 2012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改

主要修改包括：(1)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由原先可採「緩衝區」予以遞延認列，改為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2)認列於損益項下之金額僅包括當期及前期服務成本、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3)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包括提供每一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之量化資訊、(4)於企業不再能撤銷福利之要約，及認列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範圍內且涉及離職福利之支付之重組成本兩者較早時點認列離職福利等。此修改之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政府借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追溯調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作出若干規範。首次採用者須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轉換日存在之政府借款，若於借款首次入帳之時點企業已保有追溯調整所需之相關資訊，則企業亦得選擇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政府借款。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要求企業揭露與互抵權及相關安排之資訊，前述揭露應提供有助於評估互抵對企業財務狀況影響之資訊。新揭露規範所有已認列金融工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互抵者外，亦適用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已認列金融工具。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此修正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之相關規定，並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該解釋適用礦場於生產階段之露天採礦活動所發生之廢料移除成本(生產剝除成本)。在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企業應依存貨之原則處理該剝除活動之成本。在效益係改善礦產之取得之範圍內，於符合特定標準情況下，則應將此等成本認列為非流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應作為既有資產之增添或增益處理。此解釋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2009-2011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釐清以下規定：曾停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企業於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得選擇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即使曾經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或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規定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視為企業從未停止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釐清(1)提供揭露額外比較資訊與最低要求比較資訊之差異。最低要求比較期間係指前期、(2)當企業較最低要求比較期間額外提供比較資訊，應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括比較資訊，但額外比較期間不需要提供整份財務報表、(3)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應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惟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並非存貨。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修改現有對權益工具持有人所得稅之規定，要求企業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處理。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關於每一應報導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之部門資訊規定，以加強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規定之一致性。另，某一特定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僅於其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且相較於前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揭露者發生重大變動時提供。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修正

投資個體之修正主要係提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中有關合併之一例外規定，其要求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對子公司之投資，而非將其併入合併報表。此修正亦規定有關投資個體之揭露事項。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除前述(8)~(11)將影響財務報表之表達及增加合併財務報告之揭露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2014年7月1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 B5.4.12 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 AG79 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 IFRS 11 相衝突之其他 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之修正—釐清可接受之折舊或攤銷方法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之方式應當反映向客戶移轉商品和服務的模式；認列之收入則應反映企業預計因交付該等商品和服務而有權利獲得之對價金額。該新準則亦規範針對收入更詳盡之揭露，提供針對個別交易類型完整之指引，以及改善針對多個組成部分協議之指引。此準則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範圍。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5)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揭露計畫(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 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 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 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 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 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該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合併概況

######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3.12.31	102.12.31
本公司	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 Ltd. (和勤集團公司)	國際間投資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CFTC Precision Sdn. Bhd. (和勤馬來公司)	五金、機械及模具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和勤集團公司	China Fineblanking International Co., Ltd. (和勤國際公司)	國際間投資業務	100%	100%
和勤國際公司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五金、機械及模具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資產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負債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惟不包括下列項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衡量後，係以採用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係透過備抵科目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9.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商品價格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存貨

存貨除同類別存貨外係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當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本集團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亦採用前述權益法處理。聯合控制個體係指本集團對其具有聯合控制且涉及設立公司、合夥或其他個體者。

##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0~50年
其    他	20年
機器設備	3~15年
模具設備	2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2~10年
租賃改良	3~10年
其他設備	2~1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為營業外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13. 租賃

####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財務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財務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u>電腦軟體成本</u>
耐用年限	3~5 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耐用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 17.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 18.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精算損益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 12. 31	102. 12. 31
庫存現金	\$297	\$320
銀行存款	282, 609	221, 091
合計	\$282, 906	\$221, 411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 12. 31	102. 12. 31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815	\$ -
遠期換匯合約	391	115
合計	\$1, 206	\$115
流動	\$1, 206	\$115
非流動	-	-
合計	\$1, 206	\$115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3. 12. 31	102. 12. 31
定期存款	\$23, 738	\$60, 400
合計	\$23, 738	\$60, 400
流動	\$23, 738	\$60, 400
非流動	-	-
合計	\$23, 738	\$60, 400

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應收票據淨額

	103. 12. 31	102. 12. 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37, 321	\$29, 276
減：備抵呆帳	-	-
合計	<u>\$37, 321</u>	<u>\$29, 276</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5. 應收帳款淨額

	103. 12. 31	102. 12. 31
應收帳款	\$512, 160	\$412, 556
減：備抵呆帳	(3, 640)	(860)
合計	<u>\$508, 520</u>	<u>\$411, 696</u>

本集團應收帳款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3. 1. 1	\$ -	\$860	\$860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2, 663	2, 663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17	117
103. 12. 31	<u>\$ -</u>	<u>\$3, 640</u>	<u>\$3, 640</u>
102. 1. 1	\$ -	\$829	\$829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1)	(1)
匯率變動影響數	-	32	32
102. 12. 31	<u>\$ -</u>	<u>\$860</u>	<u>\$860</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帳款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未逾期 且未減損	90天以下	91至150天內	151至210天	211天以上	
103.12.31	\$495,029	\$7,178	\$5,865	\$447	\$1	\$508,520
102.12.31	407,688	3,495	296	217	-	411,696

6. 存貨

	103.12.31	102.12.31
原物料	\$99,933	\$84,778
製成品	97,873	60,189
在製品	106,251	79,453
小計	304,057	224,420
減：備抵存貨跌價	(6,007)	(3,057)
淨額	\$298,050	\$221,363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407,366及\$1,098,419，其中包括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當期費用(回升利益)分別為\$2,950及\$(3,781)。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度產生存貨回升利益\$3,781，主係因原先提列跌價之部分存貨已報廢，因而出現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							合計
	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b>成本：</b>								
103.1.1	\$159,708	\$788,371	\$77,412	\$11,644	\$36,646	\$21,638	\$22,047	\$1,117,466
增添	6,618	168,435	31,359	2,952	5,651	100	-	215,115
處分	(4,648)	(22,200)	(3,798)	(4,786)	(1,792)	-	(10,159)	(47,383)
匯率變動之影響	4,607	40,594	3,177	344	1,115	-	186	50,023
103.12.31	166,285	975,200	108,150	10,154	41,620	21,738	12,074	1,335,221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房屋及							合計
	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102. 1. 1	\$153, 143	\$749, 505	\$59, 907	\$10, 288	\$35, 422	\$21, 638	\$22, 365	\$1, 052, 268
增添	-	77, 336	22, 895	1, 630	1, 628	-	107	103, 596
處分	-	(76, 239)	(8, 050)	-	(1, 962)	-	-	(86, 251)
匯率變動之影響	6, 565	37, 769	2, 660	(274)	1, 558	-	(425)	47, 853
102. 12. 31	<u>\$159, 708</u>	<u>\$788, 371</u>	<u>\$77, 412</u>	<u>\$11, 644</u>	<u>\$36, 646</u>	<u>\$21, 638</u>	<u>\$22, 047</u>	<u>\$1, 117, 466</u>
<b>折舊及減損：</b>								
103. 1. 1	\$68, 687	\$377, 599	\$59, 287	\$6, 908	\$29, 315	\$12, 885	\$19, 621	\$574, 302
折舊	11, 565	51, 316	17, 816	2, 142	4, 036	5, 581	346	92, 802
處分	(4, 648)	(13, 080)	(3, 320)	(4, 362)	(1, 747)	-	(8, 580)	(35, 73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 920	13, 648	2, 175	178	831	-	159	18, 911
103. 12. 31	<u>\$77, 524</u>	<u>\$429, 483</u>	<u>\$75, 958</u>	<u>\$4, 866</u>	<u>\$32, 435</u>	<u>\$18, 466</u>	<u>\$11, 546</u>	<u>\$650, 278</u>
102. 1. 1	\$60, 423	\$367, 888	\$45, 232	\$6, 584	\$26, 143	\$7, 357	\$19, 581	\$533, 208
折舊	5, 951	56, 419	16, 894	342	3, 877	5, 528	399	89, 410
處分	-	(63, 092)	(4, 859)	-	(1, 764)	-	-	(69, 7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 313	16, 384	2, 020	(18)	1, 059	-	(359)	21, 399
102. 12. 31	<u>\$68, 687</u>	<u>\$377, 599</u>	<u>\$59, 287</u>	<u>\$6, 908</u>	<u>\$29, 315</u>	<u>\$12, 885</u>	<u>\$19, 621</u>	<u>\$574, 302</u>
<b>淨帳面價值：</b>								
103. 12. 31	<u>\$88, 761</u>	<u>\$545, 717</u>	<u>\$32, 192</u>	<u>\$5, 288</u>	<u>\$9, 185</u>	<u>\$3, 272</u>	<u>\$528</u>	<u>\$684, 943</u>
102. 12. 31	<u>\$91, 021</u>	<u>\$410, 772</u>	<u>\$18, 125</u>	<u>\$4, 736</u>	<u>\$7, 331</u>	<u>\$8, 753</u>	<u>\$2, 426</u>	<u>\$543, 164</u>

- (1)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2)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均未有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需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 (3)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結構補強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及20年提列折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合 計
成本：		
103. 1. 1	\$10,235	\$10,235
增添－單獨取得	4,793	4,793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2	232
103. 12. 31	\$15,260	\$15,260
102. 1. 1	\$7,510	\$7,510
增添－單獨取得	2,579	2,57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6	146
102. 12. 31	\$10,235	\$10,235
攤銷及減損：		
103. 1. 1	\$4,317	\$4,317
攤銷	2,185	2,185
匯率變動之影響	61	61
103. 12. 31	\$6,563	\$6,563
102. 1. 1	\$2,657	\$2,657
攤銷	1,600	1,600
匯率變動之影響	60	60
102. 12. 31	\$4,317	\$4,317
淨帳面金額：		
103. 12. 31	\$8,697	\$8,697
102. 12. 31	\$5,918	\$5,918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製造費用	\$57	\$3
管理費用	\$1,954	\$1,361
研發費用	\$174	\$236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 12. 31	102. 12. 31
預付設備款	\$181,032	\$115,866
長期預付租金	17,022	16,671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10,494	13,432
存出保證金	8,791	18,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7,833	5,836
合 計	<u>\$245,172</u>	<u>\$170,795</u>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長期預付租金皆屬於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土地使用權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0.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3. 12. 31	102. 12. 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37%-3.20%	\$500,898	\$280,183
擔保銀行借款	3.90%-4.34%	62,496	14,949
合 計		<u>\$563,394</u>	<u>\$295,132</u>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425,310及\$430,471。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1. 應付短期票券

性質	保證或承兌		103. 12. 31	102. 12. 31
	機構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大中票券	0.87%	\$30,000	\$30,000
	中華票券	0.69%	20,000	2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u>\$50,000</u>	<u>\$50,000</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其他應付款

	103. 12. 31	102. 12. 31
應付模具加工費	\$86,096	\$44,393
應付薪資及年獎	47,148	29,890
應付維修費	31,165	23,097
應付代購素材款	25,873	29,464
應付委外加工費	15,375	17,069
應付設備款	7,769	3,991
應付員工紅利	3,529	2,246
應付包裝費	3,012	2,713
應付董監酬勞	1,512	962
其他	72,054	71,827
合計	\$293,533	\$225,652

13.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3. 12. 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信用借款	\$79,069		自102年11月至107年11月，分60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日盛銀行信用借款	45,000	1.75%~	自103年5月至105年5月，分8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6,177	2.60%	自102年3月至105年3月，分12期攤還，利息按季支付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7,178		自103年9月至106年9月，分12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小計	157,424		
減：一年內到期	(64,500)		
合計	\$92,924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02.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信用借款	\$98,404	1.75%~	自102年11月至107年11月，分60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10,688	2.12%	自102年3月至105年3月，分12期攤還，利息按季支付
小計	109,092		
減：一年內到期	(24,085)		
合計	\$85,007		

#### 14. 退職後福利計畫

#####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和勤嘉興公司依中國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和勤馬來公司按當地政府規定，依每月員工薪資總額（不含加班費）分別由公司提撥12%及員工自行提撥11%之公積金，交由當地政府公積金局統籌分配存入各員工之個人專戶。各員工之專戶係包含退休金帳戶、房屋、電腦購置基金帳戶及醫藥基金帳戶，其中退休金帳戶係於員工年滿55歲時自行向公積金局提出給付退休金申請，由該局審核後一次支付員工退休金。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874及\$2,980。

#####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集團依退休金精算報告按月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12	\$183
利息成本	204	18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92)	(445)
合 計	<u>\$ (176)</u>	<u>\$ (74)</u>

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如下：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營業成本	\$(96)	\$(119)
推銷費用	(10)	(11)
管理費用	(45)	113
研發費用	(25)	(57)
合 計	<u>\$ (176)</u>	<u>\$ (74)</u>

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如下：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期初金額	\$ (162)	\$ (1,097)
當期精算損益	(3,704)	935
期末金額	<u>\$ (3,866)</u>	<u>\$ (162)</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3.12.31	102.12.31
確定福利義務	\$14,989	\$10,88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5,483)	(24,318)
預付退休金帳列數	<u>\$ (10,494)</u>	<u>\$ (13,432)</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變動如下：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期初之確定福利義務	\$10,886	\$11,593
當期服務成本	112	183
利息成本	204	188
精算利益(損失)	3,787	(1,078)
期末之確定福利義務	<u>\$14,989</u>	<u>\$10,886</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期初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4,318	\$23,42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92	445
雇主提撥數	590	595
精算損失(利益)	83	(143)
期末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5,483</u>	<u>\$24,318</u>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提撥\$590。

計畫資產主要類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如下：

	退休金計畫(%)	
	103.12.31	102.12.31
權益證券	49.69	44.77
現金	19.12	22.86
固定收益款項	14.46	18.11
債券	11.92	9.37
其他	4.81	4.89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為\$575及\$588。

員工退休基金係全數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分析師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及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後所作之估計。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3.12.31	102.12.31
折現率	2.000%	1.8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2.000%
預期薪資增加率	2.500%	2.250%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現率如變動0.25%，將導致下列影響：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折現率 增加0.25%	折現率 減少0.25%	折現率 增加0.25%	折現率 減少0.25%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544)	570	(390)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各項與確定福利計畫相關之金額如下：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14,989	\$10,886	\$11,593
期末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5,483)	(24,318)	(23,421)
期末計畫之剩餘或短絀	<u>\$(10,494)</u>	<u>\$(13,432)</u>	<u>\$(11,828)</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1,653)	\$1,413	\$(860)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83	\$(143)	\$(237)

## 15. 權益

### (1) 普通股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50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50,000,000股，實收股本為\$466,433，每股面額10元，分為46,643,273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有變更。

### (2) 資本公積

	103.12.31	102.12.31
發行溢價	\$215,053	\$215,053
庫藏股票交易	8,216	1,821
合計	<u>\$223,269</u>	<u>\$216,874</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分別為\$23,765仟元及\$28,830仟元，股數分別為1,408仟股及1,708仟股。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就A至D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提撥比率分別不低於百分之二及高於百分之五。員工紅利得以現金或發行新股方式發放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F.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未來股利之分派，將以配合公司未來發展、健全財務結構、並維持股東報酬之平衡為原則，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年度資金需求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50%發放現金股利。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分派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52,050。另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並未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而需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之情形。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皆為\$52,050。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529和\$1,512及\$2,246和\$962，其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六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九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601	\$3,564		
普通股現金股利	45,464	44,935	\$1	\$1
董監事酬勞	1,512	962		
員工紅利－現金	3,529	2,566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3,528，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3,208差異為\$320，主要係估計所產生之差異，已調整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損益。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6. 營業收入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1,689,188	\$1,341,236
其他營業收入	10,862	12,39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3,217)	(30,607)
合 計	<u>\$1,676,833</u>	<u>\$1,323,023</u>

17. 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本公司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為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土地及廠房並無優惠承購權。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不超過一年	\$973	\$1,66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973
合 計	<u>\$973</u>	<u>\$2,641</u>

18.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15,664	\$67,396	\$283,060	\$165,646	\$67,040	\$232,686
勞健保費用	3,190	2,725	5,915	3,042	2,807	5,849
退休金費用	11,159	3,816	14,975	9,533	4,566	14,09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544	12,358	23,902	11,283	11,356	22,639
折舊費用	87,281	5,521	92,802	82,709	6,701	89,410
攤銷費用	57	2,128	2,185	3	1,597	1,600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898人及826人。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利息收入	\$899	\$1,111
其他收入—其他	9,513	21,324
合 計	<u>\$10,412</u>	<u>\$22,435</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外幣兌換淨損失	\$18,081	\$(36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損失)	(2,213)	(4,2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益	1,091	115
什項支出	(4,928)	(8,537)
合 計	<u>\$12,031</u>	<u>\$(13,082)</u>

(3) 財務成本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u>\$(13,660)</u>	<u>\$(6,763)</u>

20.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 (費用)利益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3,081	\$ -	\$43,081	\$(7,324)	\$35,757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3,704)	-	(3,704)	-	(3,7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39,377</u>	<u>\$ -</u>	<u>\$39,377</u>	<u>\$(7,324)</u>	<u>\$32,053</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7,324	\$ -	\$47,324	\$(8,045)	\$39,279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935	-	935	-	93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48,259</u>	<u>\$ -</u>	<u>\$48,259</u>	<u>\$(8,045)</u>	<u>\$40,214</u>

21. 所得稅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7,571	\$7,64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963	2,06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利益)	(16,992)	5,970
匯率換算調整數	(50)	889
所得稅費用	<u>\$2,492</u>	<u>\$16,56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324	\$8,045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7,324</u>	<u>\$8,045</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58,502	\$52,211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2,155)	\$8,105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892)	1,60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3,576	4,79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963	2,06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2,492	\$16,567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98	\$764	\$ -	\$86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64	1,551	-	2,215
未實現兌換損益	(658)	(1,377)	-	(2,035)
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711)	802	-	9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21,596)	8,079	-	(13,517)
未實現損益	(633)	1,445	-	812
側流未實現損益	(138)	80	-	(58)
逆流未實現損益	630	(57)	-	57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326)	-	(7,324)	(21,650)
未實現減損損失-無形資產	16	(20)	-	(4)
未實現減損損失-未實現減損損失-閒置資產	1,738	(93)	-	1,645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益	(20)	(46)	-	(66)
未使用課稅損失	17,133	5,864		22,997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16,992	\$ (7,324)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17,803)			\$ (8,135)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279			\$29,19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8,082)			\$ (37,330)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144	\$(46)	\$ -	\$98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293	(629)	-	664
未實現兌換損益	79	(737)	-	(658)
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127	(1,838)	-	(7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22,341)	745	-	(21,596)
未實現損益	403	(1,036)	-	(633)
側流未實現損益	110	(248)	-	(138)
逆流未實現損益	134	496	-	63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281)	-	(8,045)	(14,326)
未實現減損損失	1,867	(113)	-	1,754
未實現費用	2,488	(2,488)	-	-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益	-	(20)	-	(20)
未使用課稅損失	17,189	(56)	-	17,133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5,970)</u>	<u>\$(8,045)</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3,788)</u>			<u>\$(17,803)</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24,834</u>			<u>\$20,27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8,622)</u>			<u>\$(38,082)</u>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3.12.31	102.12.31	
100年	\$40,344	\$ -	\$24,411	105年
101年	\$18,645	16,266	18,645	106年
102年	\$25,476	25,476	25,476	無扣抵年限
103年	\$52,753	50,246	-	無扣抵年限
		<u>\$91,988</u>	<u>\$68,532</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有因非很有可能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3.12.31</u>	<u>102.12.3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57,282	\$60,658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預計及一〇二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30.86%及29.17%。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子公司-和勤馬來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子公司-和勤嘉興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22.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56,010	\$35,64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5,046	44,776
基本每股盈餘(元)	\$1.24	\$0.80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56,010	\$35,64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5,046	44,776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股票(仟股)	118	71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4,164	44,847
稀釋每股盈餘(元)	\$1.24	\$0.79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間，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 七、關係人交易

1. 本集團合併個體間之往來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餘無非合併個體間之重大關係人交易。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6,979	\$18,792
退職後福利	512	620
合計	\$17,491	\$19,412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及副總經理職以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3.12.31	102.12.31	
應收帳款	\$7,684	\$16,181	抵押借款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3,738	60,400	抵押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物	67,108	72,272	抵押借款
預付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	12,915	12,775	抵押借款
合計	111,445	\$161,62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分別為\$2,395及\$2,406。
-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相關明細請參閱附註十三.1.(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上限為\$300,000,000，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一〇三年十二月十七日核准在案。本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300,000,000，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三年，流通期間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十三日至一〇七年一月十三日，款項業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九日募集完成。
- 和勤嘉興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六日接獲浙江省嘉善縣人民法院通知書，原和勤嘉興公司供應商康脈精機科技(嘉興)有限公司向該法院提起民事訴訟，以和勤嘉興公司應履行民國一〇三年六月間的生產設備轉讓協議為由，向和勤嘉興公司請求履付設備款及檢治具費用人民幣4,392,646元(含稅)，並求償違約金人民幣134,192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六日，該訴訟之賠償金額尚無法合理估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金融資產</u>	103. 12. 31	102. 12. 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206	\$115
小計	<u>1, 206</u>	<u>115</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82, 609	221, 09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3, 738	60, 400
應收票據	37, 321	29, 276
應收帳款	<u>508, 520</u>	<u>411, 696</u>
小計	<u>852, 188</u>	<u>722, 463</u>
合 計	<u>\$853, 394</u>	<u>\$722, 578</u>
 <u>金融負債</u>		
	103. 12. 31	102. 12. 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63, 394	\$295, 132
應付短期票券	50, 000	50, 000
應付款項	198, 615	145, 75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u>157, 424</u>	<u>109, 092</u>
合 計	<u>\$969, 433</u>	<u>\$599, 983</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分別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4,462及\$1,205。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10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418及\$454。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三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63.88%及67.62%，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3.12.31					
短期借款	\$578,141	\$ -	\$ -	\$ -	\$578,141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	-	-	5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98,615	-	-	-	198,615
長期借款	65,727	60,064	21,333	-	147,124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2.12.31					
短期借款	\$299,211	\$ -	\$ -	\$ -	\$299,211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	-	-	5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5,759	-	-	-	145,759
長期借款	25,753	47,890	40,063	-	113,706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A.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包括未於活絡市場交易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評估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及規模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 c.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其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 d.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B.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並將公允價值區分成下列三等級之方式揭露分析資訊：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815	\$ -	\$815
遠期換匯合約	-	391	-	391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換匯合約	\$ -	\$115	\$ -	\$115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2. 投資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衍生金融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其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集團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集團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仟元)	期間
103.12.31		
遠期換匯合約	美元1,500	103年9月至104年6月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1,000	103年4月至104年4月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1,000	103年3月至104年2月
遠期換匯合約	美金 500	103年4月至104年1月
102.12.31		
遠期換匯合約	美金1,500	102年9月至103年3月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500	102年11月至103年11月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3.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3.12.31			10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5,946	31.6500	\$504,683	\$12,259	29.8050	\$365,385
人民幣	44,678	5.0920	227,502	56,364	4.9040	276,410
馬 幣	337	8.6920	2,927	151	8.7320	1,31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0,627	31.6500	\$336,345	\$8,660	29.8050	\$258,112
人民幣	55,994	5.0920	285,123	49,013	4.9040	240,360
馬 幣	172	8.6920	1,493	-	8.7320	-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90,730	\$90,730	\$6,331	3個月期 LIBOR+1.5%	有短期融通之必要	\$-	營運資金及設備擴充	-	-	\$-	\$429,903	\$429,903
0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0,003	\$30,003	\$31,650	3個月期 LIBOR+1.5%	有業務往來	\$83,096	-	-	-	\$-	\$429,903	\$429,903

註1：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係以本公司103年12月31日會計師查核淨值\$1,074,758之40%計算。

註2：最高總限額係以本公司103年12月31日會計師查核淨值\$1,074,758之40%計算。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429,903	\$74,577	\$74,577	\$33,574	無	6.94%	\$429,903	Y	N	N
0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429,903	\$314,459	\$197,541	\$192,933	\$23,038	18.38%	\$429,903	Y	N	Y

註1：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係以本公司103年12月31日會計師查核淨值\$1,074,758之40%計算。

註2：最高總限額係以本公司103年12月31日會計師查核淨值\$1,074,758之40%計算。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事項。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無此事項。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貨	\$569,242	82.36%	出貨後 90 天	正常	正常	\$(85,796)	(76.52)%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無此事項。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十二、2。

-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 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1	進貨	\$569,242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33.95%
1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	\$569,242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33.95%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述各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數銷除。

##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和勤集團公司	薩摩亞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USD 26,000	USD 21,000	26,000	100%	\$1,099,082	\$(4,937)	\$(2,827)	子公司 (註2)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馬來西亞	五金、機械及模具 零件之製造加工 及買賣業務	MYR 6,418	MYR 6,418	6,418	100%	\$ - (註3)	\$(42,588)	\$(42,588)	子公司
和勤集團 公司	和勤國際公司	薩摩亞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USD 26,000	USD 21,000	26,000	100%	\$1,104,819	USD (163)	(註1)	孫公司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含關聯企業間順逆流交易之影響數。

註3：帳面價值產生貸餘，依規定轉列對該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負債。

(2)對具有重大影響力及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除下列事項外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並無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三條之一第二款第二目之規定所須再揭露之資訊。

- A.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 B. 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 C.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 D.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E.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F.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G. 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明細如下：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569,242	33.95%	出貨後90天	正常	正常	\$85,796	15.72%	

H.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I.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者：無此情形。

3. 大陸投資資訊：

(1) 本公司透過和勤集團公司及和勤國際公司對大陸轉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待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待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待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和勤嘉興公司	五金、機械及模具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RMB 196,588 (USD 28,200仟元)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662,259 (USD21,000仟元)	\$149,900 (USD5,000仟元)	-	\$812,159 (USD26,000仟元)	\$(4,937) (USD163仟元)	100%	\$(4,937) (USD163仟元)	\$1,104,205 (USD34,888仟元)	\$20,249 (USD633仟元)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812,159	USD 28,200	不適用(註二)

註一：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二：依經濟部97.08.29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之規定，本公司因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故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不受投審會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A. 進 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對和勤嘉興公司進貨之情形如下：

	一〇三年度
和勤嘉興公司	\$569,242

B. 銷 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對和勤嘉興公司銷貨之情形如下：

	一〇三年度
和勤嘉興公司	\$11,857

C. 加工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支付和勤嘉興公司加工費情形如下：

	一〇三年度
和勤嘉興公司	\$92,957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三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硬碟機零件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硬碟機零件之生產及銷售。

汽機車零件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汽機車零件等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總管理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非歸屬以上二營運部門之業務項目及轉投資業。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1.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1) 民國一〇三年度

	硬碟機零件	汽機車零件	總管理營運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909,984	\$756,822	\$10,027	\$ -	\$1,676,833
部門間收入	497,727	70,079	10,389	(578,195)	-
收入合計	\$1,407,711	\$826,901	\$20,416	\$(578,195)	\$1,676,833
部門損益	\$168,506	\$40,356	\$(149,152)	\$(1,208)	\$58,502

(2) 民國一〇二年度

	硬碟機零件	汽機車零件	總管理營運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682,538	\$627,191	\$13,294	\$ -	\$1,323,023
部門間收入	376,810	68,330	12,315	(457,455)	-
收入合計	\$1,059,348	\$695,521	\$25,609	(457,455)	\$1,323,023
部門損益	\$125,323	\$61,920	\$(132,149)	\$(2,883)	\$52,211

2. 應報導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之調節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並無關於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而需調節之情形。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台 灣	\$26,365	\$48,734
亞 洲	1,579,958	1,210,002
歐 洲	67,318	60,873
其他國家	3,192	3,414
合 計	<u>\$1,676,833</u>	<u>\$1,323,023</u>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非流動資產：

	103.12.31	102.12.31
中 國	\$847,540	\$627,445
台 灣	51,591	55,904
馬來西亞	39,681	36,528
合 計	<u>\$938,812</u>	<u>\$719,877</u>

4. 重要客戶資訊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來自硬碟機零件部門之A客戶	\$909,773	\$647,567
來自汽機車零件部門之B客戶	334,399	270,254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彰化縣埔鹽鄉南新村好金路47之4號

公司電話：(04)8655701

# 合併財務報告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5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6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7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8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 - 10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2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 - 3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9 - 4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0 - 64
(七)關係人交易	64 - 65
(八)質押之資產	6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5
(十二)其他	66 - 7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4 - 76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6
3. 大陸投資資訊	77 - 78
(十四)部門資訊	78 - 79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邱東和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六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僅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第100690號  
(87)台財證(六)第65314號

林鴻光



會計師：

嚴文筆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六日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263,880	10	\$282,906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53	-	1,206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3	7,592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四及六.4	78,555	3	23,738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5	50,827	2	37,321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6	550,794	21	508,520	21
1200	其他應收款		13,296	1	44,005	2
130x	存貨	四及六.7	291,588	11	298,050	13
1410	預付款項	六.8	242,480	10	222,618	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235	-	9,68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03,300	58	1,428,049	60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9	902,410	35	684,943	29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8,272	-	8,69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5	38,788	1	29,195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六.11及六.18	160,747	6	245,172	10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10,217	42	968,007	40
1xxx	資產總計		\$2,613,517	100	\$2,396,05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12	\$536,446	21	\$563,394	2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及六.13	50,000	2	50,000	2
2150	應付票據		995	-	347	-
2170	應付帳款		206,788	8	198,268	8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14	222,751	8	293,533	1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788	-	13,524	1
2320	一年或一個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及六.15	95,783	4	64,500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440	-	7,36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31,991	43	1,190,935	50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6	360	-	-	-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及六.17	285,896	11	-	-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5	183,453	7	92,924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5	18,095	1	37,330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5	-	10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87,969	19	130,363	5
2xxx	負債總計		1,619,960	62	1,321,298	5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9				
3110	普通股股本		451,063	17	466,433	20
3200	資本公積	六.19	229,971	9	223,269	9
3300	保留盈餘	六.1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9,773	3	74,171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2,050	2	52,05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64,531	6	228,948	10
	保留盈餘合計		296,354	11	355,169	15
3400	其他權益		31,722	1	53,652	2
3500	庫藏股票	六.19	(15,553)	-	(23,765)	(1)
3xxx	權益總計		993,557	38	1,074,758	45
	負債及權益總計		\$2,613,517	100	\$2,396,05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20	\$1,699,882	100	\$1,676,83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22	(1,445,432)	(85)	(1,407,366)	(84)
5900	營業毛利		254,450	15	269,467	16
6000	營業費用	六.22				
6100	推銷費用		(58,854)	(3)	(52,704)	(3)
6200	管理費用		(135,623)	(8)	(130,468)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7,228)	(3)	(36,576)	(2)
	營業費用合計		(241,705)	(14)	(219,748)	(13)
6900	營業利益		12,745	1	49,719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3	14,246	1	10,41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3	(25,893)	(2)	12,031	1
7050	財務成本	六.23	(24,661)	(1)	(13,660)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6,308)	(2)	8,783	1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23,563)	(1)	58,502	3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及六.25	11,426	-	(2,492)	-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12,137)	(1)	56,010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4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14)	-	(3,70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502)	(1)	43,081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422)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994	-	(7,324)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144)	(1)	32,053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5,281)	(2)	\$88,063	5
8600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2,137)		\$56,010	
8620	非控制權益		-		-	
			\$(12,137)		\$56,010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35,281)		\$88,063	
8720	非控制權益		-		-	
			\$(35,281)		\$88,063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27)		\$1.2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27)		\$1.2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17,895	3425	3500	3XXX	\$1,020,170
B1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564		(3,564)						(44,935)
D1	普通股現金股利					(44,935)						56,010
D3	103年度淨利					56,010						32,053
D5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704)		35,757				88,063
N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2,306		35,757				11,460
Z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6,395							5,065		
A1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466,433	\$223,269	\$74,171	\$52,050	\$228,948	\$53,652	\$-	\$-	\$23,765	\$1,074,758	
B1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B5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5,602		(5,602)						(45,464)
C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5,464)						11,357
D1	普通股現金股利											
D3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		11,357									
D5	104年度淨利					(12,137)						(12,137)
L1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214)		(19,508)	(2,422)			(23,144)
L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351)		(19,508)	(2,422)			(35,281)
N1	庫藏股買回									(73,055)		(73,055)
Z1	庫藏股註銷	(15,370)	(14,830)							30,200		
Z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0,175							51,067		61,242
Z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451,063	\$229,971	\$79,773	\$52,050	\$164,531	\$34,144	\$-	\$-	\$15,553	\$993,557	



董事長：邱東和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金 額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利	\$(23,563)	\$58,50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5,794	92,802
攤銷費用	2,715	2,185
呆帳費用提列數	5,989	2,6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791)	(1,091)
利息費用	24,661	13,660
利息收入	(574)	(89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90	2,21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52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055	2,818
淨退休金成本	(677)	(7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	(13,506)	(8,045)
應收帳款增加	(48,263)	(99,486)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30,709	(20,448)
存貨減少(增加)	1,407	(79,505)
預付款項增加	(19,862)	(54,41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610)	4,657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48	(863)
應付帳款增加	8,520	53,719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79,069)	63,86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6,071	5,52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5,096	37,094
收取之利息	574	898
支付之利息	(16,205)	(13,420)
支付之所得稅	(24,316)	(10,1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4,851)	14,41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雲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金 額	金 額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14)	-
(取得)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工具投資	(54,818)	36,662
處分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0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6,728)	(36,0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4	1,04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220)	10,199
取得無形資產	(2,389)	(4,79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300	(22,348)
預付設備款增加	(187,444)	(240,62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0,054)	(255,88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26,948)	268,262
存入保證金增加	56	-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0	88,308
償還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78,188)	(39,976)
應付公司債增加	300,000	-
發放現金股利	(45,464)	(44,935)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73,055)	-
員工購買庫藏股	61,242	11,46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7,643	283,11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64)	19,83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9,026)	61,4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2,906	221,4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3,880	\$282,90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八十一年十一月，主要經營各種五金零件、機械五金零件、模具零件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八月十八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股份公開發行；並於一〇一年一月九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其主要營運地點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變更至彰化縣埔鹽鄉南新村好金路47之4號。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六日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對確定福利計畫會計處理之主要改變彙總如下：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原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預期報酬已被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所取代，且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計算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其中折現率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
- (b) 對於前期服務成本原先於福利既得時係立即認列，未既得部分係以直線基礎於平均期間認列為費用。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係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或當企業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是以未既得之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於未來既得期間遞延認列。
- (c) 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要求更多之揭露規定，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規定關於企業於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規定較先前揭露之規定更為完整，例如，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及對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等，請詳附註六。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對所有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單一指引來源，且未改變企業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本集團重評估衡量公允價值之政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適用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亦規定額外揭露，所需之額外揭露於決定公允價值之資產及負債相關個別附註中提供。公允價值層級則於附註十二提供。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過渡規定，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推延適用該準則之規定，且相關揭露無須適用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前所提供之比較資訊。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要求將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認列或衡量，僅對綜合損益表之表達產生影響。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比較資訊之釐清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規定，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認列或衡量，僅影響財務報告之附註。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2011年5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2010-2012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2014年7月1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所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IFRS 11相衝突之其他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範圍。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15)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揭露倡議(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 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 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 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 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 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7)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9)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該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4.12.31	103.12.31
本公司	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 Ltd. (和勤集團公司)	國際間投資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CFTC Precision Sdn. Bhd. (和勤馬來公司)	五金、機械及模具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和勤集團公司	China Fineblanking International Co., Ltd. (和勤國際公司)	國際間投資業務	100%	100%
和勤國際公司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五金、機械及模具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資產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5)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6)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7)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8)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負債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5)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6)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7)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8)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惟不包括下列項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

此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衡量後，係以採用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係透過備抵科目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 9.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商品價格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先進先出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0~50年
其他	20年
機器設備	3~15年
模具設備	2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2~10年
租賃改良	3~10年
其他設備	2~1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為營業外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u>電腦軟體成本</u>
耐用年限	3~5 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耐用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 17.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 18.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 12. 31	103. 12. 31
庫存現金	\$339	\$297
銀行存款	263, 541	282, 609
合計	<u>\$263, 880</u>	<u>\$282, 906</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 12. 31	103. 12. 31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815
遠期換匯合約	53	391
合 計	<u>\$53</u>	<u>\$1, 206</u>
流 動	\$53	\$1, 206
非流動	-	-
合 計	<u>\$53</u>	<u>\$1, 206</u>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 12. 31	103. 12. 31
股票	\$10, 014	\$ -
減：評價調整	(2, 422)	-
合計	<u>\$7, 592</u>	<u>\$ -</u>

本集團持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4.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工具投資

	104. 12. 31	103. 12. 31
定期存款	<u>\$78, 555</u>	<u>\$23, 738</u>
流 動	\$78, 555	\$23, 738
非流動	-	-
合計	<u>\$78, 555</u>	<u>\$23, 738</u>

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收票據淨額

	104. 12. 31	103. 12. 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50,827	\$37,321
減：備抵呆帳	-	-
合計	<u>\$50,827</u>	<u>\$37,321</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6. 應收帳款淨額

	104. 12. 31	103. 12. 31
應收帳款	\$560,311	\$512,160
減：備抵呆帳	(9,517)	(3,640)
合計	<u>\$550,794</u>	<u>\$508,520</u>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4. 1. 1	\$ -	\$3,640	\$3,640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5,989	5,989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12)	(112)
104. 12. 31	<u>\$ -</u>	<u>\$9,517</u>	<u>\$9,517</u>
103. 1. 1	\$ -	\$860	\$860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2,662	2,662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18	118
103. 12. 31	<u>\$ -</u>	<u>\$3,640</u>	<u>\$3,640</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帳款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90天以下	91至150天內	151至210天	211天以上	
104.12.31	\$538,764	\$10,119	\$1,679	\$93	\$139	\$550,794
103.12.31	495,029	7,178	5,865	447	1	508,520

7. 存貨

	104.12.31	103.12.31
原物料	\$74,531	\$96,627
製成品	84,155	95,525
在製品	132,902	105,898
合計	\$291,588	\$298,050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1,445,432，包括認列存貨跌價損失\$5,055。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1,407,366，包括認列存貨跌價損失\$2,950。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 預付款項

	104.12.31	103.12.31
用品盤存(包含模具零件及備品)	\$181,716	\$184,189
其他預付費用	1,158	1,839
預付租金	438	575
進項稅額	283	-
預付保險費	113	187
其他預付款	58,772	35,828
合計	\$242,480	\$222,618

截至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付租金中屬於土地使用權之金額分別為\$438及\$458。

本集團土地使用權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							合計
	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b>成本：</b>								
104.1.1	\$166,285	\$975,200	\$108,150	\$10,154	\$41,620	\$21,738	\$12,074	\$1,335,221
增添	-	282,253	68,167	1,306	5,202	7,166	519	364,613
處分	(629)	(5,252)	-	(390)	(398)	-	(3,500)	(10,1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5,058)	(24,632)	(2,130)	(347)	(988)	-	(29)	(33,184)
104.12.31	<u>\$160,598</u>	<u>\$1,227,569</u>	<u>\$174,187</u>	<u>\$10,723</u>	<u>\$45,436</u>	<u>\$28,904</u>	<u>\$9,064</u>	<u>\$1,656,481</u>
103.1.1	\$159,708	\$788,371	\$77,412	\$11,644	\$36,646	\$21,638	\$22,047	\$1,117,466
增添	6,618	168,435	31,359	2,952	5,651	100	-	215,115
處分	(4,648)	(22,200)	(3,798)	(4,786)	(1,792)	-	(10,159)	(47,383)
匯率變動之影響	4,607	40,594	3,177	344	1,115	-	186	50,023
103.12.31	<u>\$166,285</u>	<u>\$975,200</u>	<u>\$108,150</u>	<u>\$10,154</u>	<u>\$41,620</u>	<u>\$21,738</u>	<u>\$12,074</u>	<u>\$1,335,221</u>
<b>折舊及減損：</b>								
104.1.1	\$77,524	\$429,483	\$75,958	\$4,866	\$32,435	\$18,466	\$11,546	\$650,278
折舊	6,305	82,663	27,952	1,471	3,740	3,404	259	125,794
減損	-	1,852	-	-	-	-	-	1,852
處分	(226)	(4,725)	-	(327)	(358)	-	(3,487)	(9,123)
匯率變動之影響	(1,823)	(10,611)	(1,328)	(185)	(766)	-	(17)	(14,730)
104.12.31	<u>\$81,780</u>	<u>\$498,662</u>	<u>\$102,582</u>	<u>\$5,825</u>	<u>\$35,051</u>	<u>\$21,870</u>	<u>\$8,301</u>	<u>\$754,071</u>
103.1.1	\$68,687	\$377,599	\$59,287	\$6,908	\$29,315	\$12,885	\$19,621	\$574,302
折舊	11,565	51,316	17,816	2,142	4,036	5,581	346	92,802
處分	(4,648)	(13,080)	(3,320)	(4,362)	(1,747)	-	(8,580)	(35,73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20	13,648	2,175	178	831	-	159	18,911
103.12.31	<u>\$77,524</u>	<u>\$429,483</u>	<u>\$75,958</u>	<u>\$4,866</u>	<u>\$32,435</u>	<u>\$18,466</u>	<u>\$11,546</u>	<u>\$650,278</u>
<b>淨帳面價值：</b>								
104.12.31	<u>\$78,818</u>	<u>\$728,907</u>	<u>\$71,605</u>	<u>\$4,898</u>	<u>\$10,385</u>	<u>\$7,034</u>	<u>\$763</u>	<u>\$902,410</u>
103.12.31	<u>\$88,761</u>	<u>\$545,717</u>	<u>\$32,192</u>	<u>\$5,288</u>	<u>\$9,185</u>	<u>\$3,272</u>	<u>\$528</u>	<u>\$684,943</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均未有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需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結構補強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及20年提列折舊。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0.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04. 1. 1	\$15,260
增添－單獨取得	2,38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7)
104. 12. 31	<u>\$17,512</u>
103. 1. 1	\$10,235
增添－單獨取得	4,793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2
103. 12. 31	<u>\$15,260</u>
攤銷及減損：	
104. 1. 1	\$6,563
攤銷	2,7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38)
104. 12. 31	<u>9,240</u>
103. 1. 1	\$4,317
攤銷	2,185
匯率變動之影響	61
103. 12. 31	<u>\$6,563</u>
淨帳面金額：	
104. 12. 31	<u>\$8,272</u>
103. 12. 31	<u>\$8,697</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製造費用	\$60	\$57
管理費用	\$2,488	\$1,954
研發費用	\$167	\$174

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 12. 31	103. 12. 31
預付設備款	\$97,224	\$181,032
長期預付租金	15,352	17,022
存出保證金	10,011	8,791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9,957	10,494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8,203	27,833
合 計	\$160,747	\$245,172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長期預付租金皆屬於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土地使用權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2.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4. 12. 31	103. 12. 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34%-5.35%	\$536,446	\$500,898
擔保銀行借款	3.90%-4.34%	-	62,496
合 計		\$536,446	\$563,394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205,362及\$425,310。本集團提供之擔保請參閱合併附註八。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應付短期票券

性質	保證或承兌			104. 12. 31	103. 12. 31
	機構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大中票券	0.89%		\$30,000	\$30,000
	中華票券	0.62%		20,000	2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u>\$50,000</u>	<u>\$50,000</u>

14. 其他應付款

	104. 12. 31	103. 12. 31
應付模具加工費	\$48,356	\$86,096
應付薪資及年獎	45,743	47,148
應付維修費	19,874	31,165
應付委外加工費	18,651	15,375
應付設備款	14,402	7,769
應付包裝費	11,656	3,012
應付消耗品費	9,694	28,849
應付代購素材款	6,532	25,873
應付員工紅利	3,529	3,529
應付董監酬勞	-	1,512
其他	44,314	43,205
合計	<u>\$222,751</u>	<u>\$293,533</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4.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中國信託信用借款	\$60,000	1.65%~ 3.06%	自104年7月至106年7月，到期一次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合作金庫信用借款	59,391		自102年11月至107年11月，分60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台北富邦信用借款	44,570		自104年8月至107年8月，分36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華南銀行信用借款	40,625		自104年3月至108年3月，分48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日盛銀行信用借款	40,000		自104年11月至106年11月，分8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18,340		自103年9月至106年9月，分12期攤還，利息按季支付
日盛銀行信用借款	15,000		自103年5月至105年5月，分8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1,310		自102年3月至105年3月，分12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小計	279,236		
減：一年內到期	(95,783)		
合計	<u>\$183,453</u>		
債權人	103.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信用借款	\$79,069	1.75%~ 2.60%	自102年11月至107年11月，分60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日盛銀行信用借款	45,000		自103年5月至105年5月，分8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7,178		自103年9月至106年9月，分12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6,177		自102年3月至105年3月，分12期攤還，利息按季支付
小計	157,424		
減：一年內到期	(64,500)		
合計	<u>\$92,924</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4. 12. 31	103. 12. 31
原始認列時即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嵌入性衍生金融工具-公司債	\$360	\$ -
流動	\$ -	\$ -
非流動	360	-
合計	\$360	\$ -

17. 應付公司債

	104. 12. 31	103. 12. 31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300,000	\$ -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14,104)	-
小計	285,896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淨額	\$285,896	\$ -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360	\$ -
權益要素	\$11,357	\$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十三日發行3,000張票面利率0%之三年期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100，發行總額為\$300,000。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30.5元，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七日除息後調整為每股29元，債權人自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四年二月十四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三日)止，除A. 依法暫停過戶期間。B. 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利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C. 辦理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以代替現金還本。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所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辦法如下：

-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到期日)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
-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

本公司所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辦法如下：

本公司應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三十日前，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知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交易券商轉知集保公司或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撤回)，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2.01%(賣回權收益率1%)。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公報規定分析前述金融工具，係屬於複合式之金融工具，故將買回價格分攤予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其分攤方式係以複合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減除單獨衡量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後之餘額分攤予權益組成要素。分攤至負債組成要素之金額與其帳面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分攤至權益組成要素之金額與其帳面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資本公積－認股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金額分別為\$360及\$ -。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和勤嘉興公司依中國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和勤馬來公司按當地政府規定，依每月員工薪資總額（不含加班費）分別由公司提撥12%及員工自行提撥11%之公積金，交由當地政府公積金局統籌分配存入各員工之個人專戶。各員工之專戶係包含退休金帳戶、房屋、電腦購置基金帳戶及醫藥基金帳戶，其中退休金帳戶係於員工年滿55歲時自行向公積金局提出給付退休金申請，由該局審核後一次支付員工退休金。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199及\$2,874。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集團依退休金精算報告按月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590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皆預期於114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28	\$11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216)	(257)
合 計	<u>\$(88)</u>	<u>\$(145)</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4. 12. 31	103. 12. 31	103. 1. 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6,795	\$14,989	\$10,88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6,752)	(25,483)	(24,318)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 帳列數	<u>\$(9,957)</u>	<u>\$(10,494)</u>	<u>\$(13,432)</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3. 1. 1	\$10,886	\$(24,318)	\$(13,432)
當期服務成本	112	-	112
利息費用(收入)	204	(575)	(371)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11,202	(24,893)	(13,691)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895	-	1,895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39	-	239
經驗調整	1,653	-	1,653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	-
小計	3,787	-	3,787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590)	(59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03. 12. 31	14,989	(25,483)	(10,494)
當期服務成本	128	-	128
利息費用(收入)	300	(680)	(380)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15,417	(26,163)	(10,746)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362	-	2,362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519	-	519
經驗調整	(1,503)	-	(1,503)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	-
小計	1,378	-	1,378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589)	(58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04. 12. 31	\$16,795	\$(26,752)	\$(9,957)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4.12.31	103.12.31
折現率	1.750%	2.000%
預期薪資增加率	2.500%	2.5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4年度		103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25%	\$ -	\$619	\$ -	\$544
折現率減少0.25%	649	-	570	-
預期薪資增加0.25%	634	-	558	-
預期薪資減少0.25%	-	608	-	535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 19. 權益

### (1) 普通股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50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50,000,000股，實收股本為\$466,433，每股面額10元，分為46,643,273股。

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1,537,000股，並以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五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於一〇四年九月十四日核准在案。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為\$500,000，分為50,000,000股，實收股本為\$451,063，分為45,106,273股。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u>104. 12. 31</u>	<u>103. 12. 31</u>
發行溢價	\$208, 054	\$215, 143
認股權	11, 357	-
庫藏股票交易	2, 360	8, 126
股份基礎給付	8, 200	-
合 計	<u>\$229, 971</u>	<u>\$223, 269</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分別為\$15, 553及\$23, 765，股數分別為776仟股及1, 408仟股。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就A至D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提撥比率分別不低於百分之二及高於百分之五。員工紅利得以現金或發行新股方式發放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F.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未來股利之分派，將以配合公司未來發展、健全財務結構、並維持股東報酬之平衡為原則，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年度資金需求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50%發放現金股利。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3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皆為\$52,050。另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並未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而需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之情形。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皆為\$52,050。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之股東常會配合前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中相關之規定。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六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5,602		
普通股現金股利	-	45,464	\$ -	\$1
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	45,203	-	1	-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2)。

20. 營業收入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1,719,696	\$1,689,188
其他營業收入	565	10,862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0,379)	(23,217)
合 計	\$1,699,882	\$1,676,833

21. 營業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本公司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為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土地及廠房並無優惠承購權。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 12. 31	103. 12. 31
不超過一年	\$1,920	\$97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6,560	-
合 計	\$8,480	\$973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2.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20,450	\$75,751	\$296,201	\$215,664	\$67,396	\$283,060
勞健保費用	3,546	3,202	6,748	3,190	2,725	5,915
退休金費用	13,665	5,822	19,487	11,159	3,816	14,97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116	10,987	30,103	11,544	12,358	23,902
折舊費用	118,176	7,618	125,794	87,281	5,521	92,802
攤銷費用	60	2,655	2,715	57	2,128	2,18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六日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該議案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監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此章程修正議案將於民國一〇五年股東會決議。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獲利狀況為虧損，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皆為\$ -。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薪資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民國一〇三年度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3,529及\$1,512。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利息收入	\$574	\$899
其他收入—其他	13,672	9,513
合 計	\$14,246	\$10,412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17,056)	\$18,0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590)	(2,2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利益	791	1,091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52)	-
什項支出	(7,186)	(4,928)
合 計	\$(25,893)	\$12,031

(3) 財務成本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7,859	\$13,660
應付公司債之利息	6,802	-
合 計	\$24,661	\$13,660

24.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 (費用)利益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14)	\$ -	\$(1,214)	\$ -	\$(1,21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2,422)	-	(2,422)	-	(2,42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23,502)	-	(23,502)	3,994	(19,5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27,138)	\$ -	\$(27,138)	\$3,994	\$(23,144)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 (費用)利益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704)	\$ -	\$(3,704)	\$ -	\$(3,70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43,081	-	43,081	(7,324)	35,7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39,377</u>	<u>\$ -</u>	<u>\$39,377</u>	<u>\$(7,324)</u>	<u>\$32,053</u>

25. 所得稅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4,655	\$17,57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926	1,963
遞延所得稅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利益	(24,834)	(16,992)
匯率換算調整數	(3,173)	(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u>\$(11,426)</u>	<u>\$2,49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94)	\$7,324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3,994)</u>	<u>\$7,324</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損)利	<u>\$(23,563)</u>	<u>\$58,502</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 (16,670)	\$ (2,155)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163	(89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031	3,57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24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926	1,96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11,426)</u>	<u>\$2,492</u>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862	\$1,506	\$ -	\$2,368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215	4,084	-	6,299
備抵代購素材跌價損失	-	21	-	21
未實現兌換損益	(2,035)	1,835	-	(200)
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91	(49)	-	4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13,517)	14,313	-	796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損益	812	(537)	-	275
集團內個體間側流未實現損益	(58)	18	-	(40)
集團內個體間逆流未實現損益	573	(399)	-	17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650)	-	3,994	(17,656)
無形資產減損	(4)	4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1,645	(93)	-	1,5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66)	57	-	(9)
可轉換公司債	-	(192)	-	(192)
未使用課稅損失	22,997	4,266	-	27,263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24,834</u>	<u>\$3,994</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8,135)</u>			<u>\$20,693</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29,195</u>			<u>\$38,78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37,330)</u>			<u>\$(18,095)</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98	\$764	\$ -	\$86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64	1,551	-	2,215
未實現兌換損益	(658)	(1,377)	-	(2,035)
未實現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711)	802	-	9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21,596)	8,079	-	(13,517)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損益	(633)	1,445	-	812
集團內個體間側流未實現損益	(138)	80	-	(58)
集團內個體間逆流未實現損益	630	(57)	-	57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326)	-	(7,324)	(21,650)
無形資產減損	16	(20)	-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1,738	(93)	-	1,6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20)	(46)	-	(66)
未使用課稅損失	17,133	5,864	-	22,997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16,992	\$ (7,324)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17,803)			\$ (8,135)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279			\$29,19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8,082)			\$ (37,330)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4.12.31	103.12.31	
101年	\$18,645	\$14,194	\$16,266	106年
102年	25,476	21,520	25,476	(註)
103年	52,753	42,445	50,246	(註)
104年	30,893	30,893	-	109年
		\$109,052	\$91,988	

註：屬馬來西亞當地虧損扣抵，無抵減年限。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有因非很有可能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4.12.31</u>	<u>103.12.3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65,785	\$57,282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預計及一〇三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39.98%及30.97%。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子公司-和勤馬來公司	申報至西元二〇一五年度
子公司-和勤嘉興公司	申報至西元二〇一五年度

26.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損)利	\$(12,137)	\$56,010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4,381	45,046
基本每股盈餘(元)	\$(0.27)	\$1.24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12,137)	\$56,010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仟元)	-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12,137)	\$56,010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4,381	45,046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股票(仟股)	109	118
轉換公司債(仟股)	-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4,490	44,164
稀釋每股盈餘(元)	\$(0.27)	\$1.24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註)：經核算具反稀釋效果，故不擬計入稀釋每股盈餘。

## 七、關係人交易

本集團合併個體間之往來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餘無非合併個體間之重大關係人交易。

(1)本集團向本公司董事長承租廠房，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之租金支出分別為\$680及\$ -。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2,474	\$16,979
退職後福利	382	512
合 計	\$12,856	\$17,491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4. 12. 31	103. 12. 3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0,603	\$23,738	可轉換公司債擔保限制條件未達成定存設質
存出保證金	6,789	-	信用狀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物	16,257	67,108	抵押借款額度
長期預付租金(含一年內到期)	12,327	12,915	抵押借款額度
合計	\$65,976	\$103,76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分別為\$2,382及\$2,395。
-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相關明細請參閱附註十三。
- 本公司發行之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係經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營業部保證，其已於合約簽署時依簽署金額為新台幣三億零陸佰零三萬元之本票交由對方收執，以擔保本公司償付合約下應付款項(包含本金)之本票、本票授權書及其他必要文件。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4. 12. 31	103. 12. 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53	\$1, 206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衡量	7, 592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63, 541	282, 609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78, 555	23, 738
應收票據	50, 827	37, 321
應收帳款	550, 794	508, 520
小計	943, 717	852, 188
合 計	\$951, 362	\$853, 394

金融負債

	104. 12. 31	103. 12. 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36, 446	\$563, 394
應付短期票券	50, 000	50, 000
應付款項	207, 783	198, 615
應付公司債	285, 896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79, 236	157, 424
小計	1, 359, 361	969, 4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公司債	360	-
合 計	\$1, 359, 721	\$969, 433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分別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2,831及\$4,462。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10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36及\$418。

####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三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9.20%及63.88%，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4. 12. 31					
短期借款	\$548,823	\$ -	\$ -	\$ -	\$548,823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	-	-	5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07,783	-	-	-	207,783
長期借款	96,121	161,581	22,112	-	279,814
103. 12. 31					
短期借款	\$578,141	\$ -	\$ -	\$ -	\$578,141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	-	-	5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98,615	-	-	-	198,615
長期借款	66,111	68,975	27,279	-	162,365

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4. 12. 31					
換匯交易合約					
流入	\$32,825	\$ -	\$ -	\$ -	\$32,825
流出	(30,725)	-	-	-	(30,725)
淨額	\$2,100	\$ -	\$ -	\$ -	\$2,100
賣回權-可轉換公司債					
流出	\$ -	\$306,030	\$ -	\$ -	\$306,030
103. 12. 31					
換匯交易合約					
流入	\$63,300	\$ -	\$ -	\$ -	\$63,300
流出	(59,809)	-	-	-	(59,809)
淨額	\$3,491	\$ -	\$ -	\$ -	\$3,491
遠期外匯合約					
流入	\$63,131	\$ -	\$ -	\$ -	\$63,131
流出	(63,300)	-	-	-	(63,300)
淨額	\$(169)	\$ -	\$ -	\$ -	\$(169)

上表關於衍生金融工具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及換匯交易合約)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及換匯交易合約

遠期外匯及換匯交易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仟元)	期間
104. 12. 31		
換匯交易合約	美元1, 000	104年5月至105年2月
103. 12. 31		
換匯交易合約	美元1, 500	103年9月至104年6月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1, 000	103年4月至104年4月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1, 000	103年3月至104年2月
換匯交易合約	美金 500	103年4月至104年1月

前述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對象係國內外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高。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8. 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換匯交易合約	\$ -	\$53	\$ -	\$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7,592	\$ -	\$ -	\$7,59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賣贖回權	\$ -	\$360	\$ -	\$360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815	\$ -	\$815
換匯交易合約	-	391	-	391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無此情形。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4. 12. 31			103. 12. 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b>金融資產</b>						
<b>貨幣性項目：</b>						
美 元	\$19,571	32.8250	\$642,231	\$15,946	31.6500	\$504,683
人民幣	63,224	4.9950	315,802	44,678	5.0920	227,502
馬 幣	653	7.3425	4,791	337	8.6920	2,927
<b>金融負債</b>						
<b>貨幣性項目：</b>						
美 元	\$13,903	32.8250	456,377	\$10,627	31.6500	\$336,345
人民幣	68,111	4.9950	340,217	55,994	5.0920	285,123
馬 幣	502	7.3425	3,684	172	8.6920	1,493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17,056)及\$18,081。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90,730	\$29,872	\$ -	3個月期 LIBOR+1.5%	有短期融通之必要	\$ -	增加營運資金及設備擴充	-	-	\$ -	\$397,423	\$397,423
0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1,646	\$31,643	\$ -	3個月期 LIBOR+1.5%	有業務往來	\$127,560	-	-	-	\$ -	\$397,423	\$397,423

註1：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係以本公司104年12月31日會計師查核淨值\$993,557之40%計算。

註2：最高總限額係以本公司104年12月31日會計師查核淨值\$993,557之40%計算。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97,423	\$74,577	\$74,577	\$30,717	無	7.51%	\$397,423	Y	N	N
0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397,423	\$309,389	\$219,989	\$219,989	\$23,772	22.14%	\$397,423	Y	N	Y

註1：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係以本公司104年12月31日會計師查核淨值\$993,557之40%計算。

註2：最高總限額係以本公司104年12月31日會計師查核淨值\$993,557之40%計算。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備註
本公司	股票	立宇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本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評價調整	800,000	\$10,014 (2,422)	1.31%	\$7,592	
				合計		\$7,592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無此事項。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無此事項。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貨	\$525,339	83.50%	出貨後 90 天	正常	正常	\$(137,746)	(90.70)%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無此事項。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十二、2。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 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 產之比率(註三)
0	本公司	和勤嘉興 公司	1	進貨	\$525,339	與一般客戶交 易條件相同	30.90%
1	和勤嘉興 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	\$525,339	與一般客戶交 易條件相同	30.90%

註一：0係代表母公司，其餘阿拉伯數字代表各子公司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和勤集團公司	薩摩亞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USD 34,000 仟元	USD 26,000 仟元	34,000	100%	\$1,285,601	\$(46,090)	\$(44,435)	子公司 (註2)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馬來西亞	五金、機械及模具 零件之製造加工 及買賣業務	MYR14,597 仟元	MYR 6,418 仟元	14,597	100%	\$1,418	\$(38,102)	\$(38,102)	子公司
和勤集團 公司	和勤國際公司	薩摩亞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USD 34,000 仟元	USD 26,000 仟元	34,000	100%	\$1,287,336	USD (1,451) 仟元	(註1)	孫公司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含關聯企業間順逆流交易之影響數。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大陸投資資訊：

(1) 本公司透過和勤集團公司及和勤國際公司對大陸轉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及對公司經營 之影響	實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一)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和勤嘉興 公司	五金、機械及 模具零件之 製造加工及 買賣業務	RMB 246,491 (USD 36,200仟元)	係透過第三 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812,159 (USD26,000仟元)	\$255,313 (USD8,000仟元)	\$ -	\$1,067,472 (USD34,000仟元)	\$(46,090) (USD1,451仟 元)	100%	\$(46,090) (USD1,451仟 元)	\$1,286,686 (USD39,198仟元)	\$20,249 (USD633仟元)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067,472	\$1,135,441 (USD36,200)	不適用(註二)

註一：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二：依經濟部97.08.29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之規定，本公司因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故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不受投審會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A. 進 貨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對和勤嘉興公司進貨之情形如下：

和勤嘉興公司	<u>一〇四年度</u> <u>\$525,339</u>
--------	----------------------------------

B. 銷 貨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對和勤嘉興公司銷貨之情形如下：

和勤嘉興公司	<u>一〇四年度</u> <u>\$3,012</u>
--------	--------------------------------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加工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支付和勤嘉興公司加工費情形如下：

	一〇四年度
和勤嘉興公司	\$98,373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三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硬碟機零件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硬碟機零件之生產及銷售。

汽機車零件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汽機車零件等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總管理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非歸屬以上二營運部門之業務項目及轉投資業。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1.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1) 民國一〇四年度

	硬碟機零件	汽機車零件	總管理營運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861,363	\$815,250	\$23,269	\$ -	\$1,699,882
部門間收入	437,836	77,536	1,830	(517,202)	-
收入合計	\$1,299,199	\$892,786	\$25,099	\$(517,202)	\$1,699,882
部門損益	\$199,162	\$(9,329)	\$(220,015)	\$6,619	\$(23,563)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民國一〇三年度

	硬碟機零件	汽機車零件	總管理營運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909,984	\$756,822	\$10,027	\$ -	\$1,676,833
部門間收入	497,727	70,079	10,389	(578,195)	-
收入合計	\$1,407,711	\$826,901	\$20,416	\$(578,195)	\$1,676,833
部門損益	\$168,506	\$40,356	\$(149,152)	\$(1,208)	\$58,502

2. 應報導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之調節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並無關於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而需調節之情形。

3.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台灣	\$60,914	\$26,365
亞洲	1,571,621	1,579,958
歐洲	62,980	67,318
其他國家	4,367	3,192
合計	\$1,699,882	\$1,676,833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非流動資產：

	104.12.31	103.12.31
中國	\$943,709	\$847,540
台灣	97,639	51,591
馬來西亞	30,081	39,681
合計	\$1,071,429	\$938,812

4. 重要客戶資訊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來自硬碟機零件部門之A客戶	\$861,363	\$909,773
來自汽機車零件部門之B客戶	272,663	334,399

1586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彰化縣埔鹽鄉南新村好金路47之4號  
公司電話：(04)8655701

# 合併財務報告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5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 - 9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8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3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9 - 55
(七)關係人交易	56
(八)質押之資產	5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7
(十二)其他	57 - 6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6 - 6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8
3. 大陸投資資訊	69 - 70
(十四) 部門資訊	70 - 71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 所述，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07,227 仟元及 60,340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4% 及 2%，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5,419 仟元及 49,921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2% 及 3%，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別為新台幣 (13,209) 仟元、(7,494) 仟元、(10,377) 仟元及 (19,330)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23%、26%、17% 及 57%。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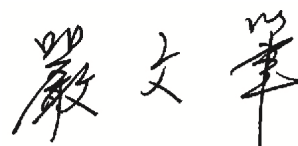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第100690號  
(87)台財證(六)第65314號

林鴻光



會計師：

嚴文筆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一日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會計項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241,509	9	\$263,880	10	\$313,160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53	-	1,545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944	-	7,592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90,913	4	78,555	3	23,145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73,412	3	50,827	2	30,746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2	458,958	18	550,794	21	468,304	19
1200	其他應收款		5,168	-	13,296	1	21,883	1
130X	存貨	四及六.3	334,440	13	291,588	11	342,667	14
1410	預付款項	四及六.4	264,563	10	242,480	10	224,614	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246	-	4,235	-	6,24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86,153	57	1,503,300	58	1,432,307	58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5及八	892,977	34	902,410	35	816,290	33
1780	無形資產	四	8,032	-	8,272	-	8,31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8,604	2	38,788	1	37,05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6	186,270	7	160,747	6	195,525	8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35,883	43	1,110,217	42	1,057,189	42
1XXX	資產總計		\$2,622,036	100	\$2,613,517	100	\$2,489,49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00	流動負債		\$516,232	20	\$536,446	21	\$502,826	20
2110	短期借款	四及六.7	50,000	2	50,000	2	30,000	1
2120	應付短期票據	四	27	-	-	-	-	-
2150	應付票據	四	426	-	995	-	519	-
2170	應付帳款	四及六.8	155,527	6	206,788	8	150,777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8	246,683	9	222,751	8	288,564	12
2230	本行或一個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四及六.9	2,420	-	5,788	-	8,896	-
2321	一年或一個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及六.10	214,897	8	95,783	4	78,478	3
2322	其他流動負債	四及六.10	109,523	4	13,440	1	10,91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171	1	1,131,991	43	1,070,971	4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09,906	50	1,131,991	43	1,070,971	43
2500	非流動負債		-	-	360	-	4,560	-
25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四	-	-	285,896	11	282,475	11
2540	應付公司債	四及六.9	279,550	11	183,453	7	95,900	4
257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0	11,279	-	18,095	1	22,725	1
26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	180	-	165	-	138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91,009	11	487,969	19	405,798	16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00,915	61	1,619,960	62	1,476,769	59
2xxx	負債總計		1,600,915	61	1,619,960	62	1,476,769	59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2	477,683	18	451,063	17	466,433	19
3110	普通股		45,203	2	-	-	-	-
3150	待分配股利		232,226	9	229,971	9	236,887	10
3200	資本公積	六.12	79,773	3	79,773	3	79,773	3
3300	保留盈餘	六.12	52,050	2	52,050	2	52,050	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12	134,603	5	164,531	6	164,328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6,426	10	296,354	11	296,151	12
3350	未分配盈餘		-	-	31,722	1	33,123	1
3400	保留盈餘合計		-	-	(15,553)	-	(19,867)	(1)
3400	其他權益	四及六.12	1,021,121	39	993,557	38	1,012,727	41
3500	庫藏股票		\$2,622,036	100	\$2,613,517	100	\$2,489,496	100
3xxx	權益總計		1,021,121	39	993,557	38	1,012,727	41
負債及權益總計			\$2,622,036	100	\$2,613,517	100	\$2,489,49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邱森玉

董事長：邱東和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五年四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四年四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3	\$410,021	100	\$404,087	100	\$853,559	100	\$826,58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5	(374,876)	(91)	(353,848)	(88)	(757,935)	(89)	(708,192)	(86)
5900	營業費用		35,145	9	50,239	12	95,624	11	118,397	14
6000	營業推銷費用	六.15	(12,943)	(3)	(14,049)	(3)	(24,415)	(3)	(28,568)	(3)
6100	營業管理費用		(35,645)	(9)	(34,723)	(9)	(72,199)	(8)	(68,190)	(8)
6200	營業研究發展費用		(12,645)	(3)	(12,885)	(3)	(23,799)	(3)	(23,513)	(3)
6300	營業損失		(61,233)	(15)	(61,657)	(15)	(120,413)	(14)	(120,271)	(14)
69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088)	(6)	(11,418)	(3)	(24,789)	(3)	(1,874)	-
7000	營業其他收入	六.16	1,590	-	2,889	1	6,550	1	7,595	1
7010	營業其他利益	六.16	(4,264)	(1)	(11,750)	(3)	(5,519)	-	(18,948)	(2)
7020	營業其他損失	六.16	(7,268)	(2)	(5,985)	(1)	(12,902)	(2)	(11,639)	(2)
7050	財務成本		(9,942)	(3)	(14,846)	(3)	(11,871)	(1)	(22,992)	(3)
79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6,030)	(9)	(26,264)	(6)	(36,660)	(4)	(24,866)	(3)
7950	稅前淨損	四及六.18	6,193	2	10,011	2	6,732	1	11,312	1
8200	所得稅利益		(29,837)	(7)	(16,253)	(4)	(29,928)	(3)	(13,554)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7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513)	(8)	(15,181)	(4)	(39,146)	(5)	(24,734)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12	-	-	-	352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697	1	2,581	1	6,655	1	4,205	1
8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27,304)	(7)	(12,600)	(3)	(32,139)	(4)	(20,529)	(2)
8600	淨損歸屬於於：		\$57,141	(14)	\$28,853	(7)	\$62,067	(7)	\$34,083	(4)
8610	母公司業主		\$29,837		\$16,253		\$29,928		\$13,554	
8620	非控制權益		-\$29,837		-\$16,253		-\$29,928		-\$13,554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於：		\$57,141		\$28,853		\$62,067		\$34,083	
8710	母公司業主		-\$57,141		-\$28,853		-\$62,067		-\$34,083	
8720	非控制權益		-\$57,141		-\$28,853		-\$62,067		-\$34,083	
9750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19	\$0.64		\$0.36		\$0.64		\$0.30	
9850	基本每股盈餘		\$0.64		\$0.36		\$0.64		\$0.3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64		\$0.36		\$0.64		\$0.3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邱森玉

董事長：邱東和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待分配股 票股利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 (損)益			
A1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餘額	3100	315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5	3500	3XXX	
C5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 認股權而產生者	\$466,433	\$-	\$223,269	\$74,171	\$52,050	\$228,948	\$53,652	\$-	\$(23,765)	\$1,074,758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602		(5,602)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45,464)				(45,464)	
D1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淨損						(13,554)				(13,554)	
D3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其他綜合損益						(13,554)				(20,529)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554)				(34,083)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898	6,159	
Z1	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 餘額	\$466,433	\$-	\$236,887	\$79,773	\$52,050	\$164,328	\$33,123	\$-	(19,867)	\$1,012,727	
A1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51,063	\$-	\$229,971	\$79,773	\$52,050	\$164,531	\$34,144	\$(2,422)	\$(15,553)	\$993,557	
L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45,203	(45,203)								
D1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淨損						(29,928)				(32,139)	
D3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其他綜合損益						(29,928)				(62,06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9,928)				74,078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6,620		47,458							15,553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Z1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 餘額	\$477,683	\$45,203	\$232,226	\$79,773	\$52,050	\$134,603	\$1,653	\$(2,070)	\$-	\$1,021,12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雲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金 額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36,660)	\$(24,86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3,668	60,127
各項攤提	1,350	1,356
呆帳(轉列收入)提列數	(850)	6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	(201)	2,708
利息費用	12,902	11,639
利息收入	(238)	(27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41)	28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130	2,144
淨退休金成本	(322)	(3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	(26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2,585)	6,575
應收帳款減少	92,686	39,537
其他應收款減少	8,126	22,122
存貨增加	(47,982)	(46,761)
預付款項增加	(22,083)	(1,99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5,011)	(4,618)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569)	172
應付帳款減少	(51,261)	(47,491)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9,468	(48,10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731	3,54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45,891	(23,565)
收取之利息	240	276
支付之利息	(11,036)	(7,332)
支付之所得稅	(5,784)	(13,6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311	(44,25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金 額	金 額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2,358)	59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130)	(56,9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54	274
存出保證金減少	6,752	4,550
取得無形資產	(1,273)	(1,086)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983	114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4,530)	(110,80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0,602)	(163,35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20,214)	(60,568)
存入保證金增加	15	29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20,000)
舉借長期借款	152,700	50,000
償還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42,863)	(33,046)
發行公司債	-	300,0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15,553	6,15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5,191	242,57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6,271)	(4,71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2,371)	30,2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3,880	282,90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1,509	\$313,16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八十一年十一月，主要經營各種五金零件、機械五金零件、模具零件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八月十八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股份公開發行；並於一〇一年一月九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地點位於彰化縣埔鹽鄉南新村好金路47-4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一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 B5.4.12 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 AG79 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 IFRS 11 相衝突之其他 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範圍。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2012-2014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揭露倡議(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a)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修正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1)釐清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若有既得條件(服務條件或非市價績效條件)，則於衡量日估計股份增值權時不得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既得條件應藉由調整股份增值權數量納入負債衡量之考量、(2)釐清若稅務法令要求企業以權益工具交割時，應扣繳稅款，此種協議若除了前述淨交割特性以外，其餘皆可符合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此協議屬權益工具交割之交易、及(3)釐清若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相關條款於修改後，符合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應自修改日起改作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並於修改日以權益工具於該日之公允價值就已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之累計程度認列至權益，除列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修改日存在之負債，修改日除列之負債之帳面金額與認列至權益金額兩者之差額認列至損益。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該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5.6.30	104.12.31	104.6.30
本公司	China Fineblanking Group Co., Ltd. (和勤集團公司)	國際間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本公司	CFTC Precision Sdn. Bhd. (和勤馬來公司)	五金、機械及模具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100%
和勤集團公司	China Fineblanking International Co., Ltd. (和勤國際公司)	國際間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和勤國際公司	嘉興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五金、機械及模具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100%
和勤國際公司	淮安和新精沖科技有限公司 (和勤淮安公司)	計算機、機械及鐵棧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註)	-	-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七日新增投資USD 1,750仟元，取得100%股權。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份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07,227及\$60,340，負債總額分別為\$35,419及\$49,921，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3,209)及\$(7,494)，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0,377)及\$(19,330)。

#### 4. 外幣交易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新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惟不包括下列項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

此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衡量後，係以採用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 9.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0~50年
其他	20年
機器設備	3~15年
模具設備	2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2~10年
租賃改良	3~10年
其他設備	2~10年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u>電腦軟體成本</u>
耐用年限	3~5 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耐用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 17.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  
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則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庫存現金	\$388	\$339	\$309
銀行存款	241, 121	263, 541	312, 851
合計	\$241, 509	\$263, 880	\$313, 160

2. 應收帳款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應收帳款	\$467,365	\$560,311	\$472,537
減：備抵呆帳	(8,407)	(9,517)	(4,233)
合 計	\$458,958	\$550,794	\$468,30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5. 1. 1	\$ -	\$9,517	\$9,517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850)	(850)
匯率變動影響數	-	(260)	(260)
105. 6. 30	\$ -	\$8,407	\$8,407
104. 1. 1	\$ -	\$3,640	\$3,640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679	679
匯率變動影響數	-	(86)	(86)
104. 6. 30	\$ -	\$4,233	\$4,233

應收帳款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未逾期 且未減損	90天以下	91至150天內	151至210天	211天以上	
105. 6. 30	\$440,795	\$15,740	\$1,643	\$780	\$ -	\$458,958
104. 12. 31	538,764	10,119	1,679	93	139	550,794
104. 6. 30	437,585	24,286	6,428	5	-	468,304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存貨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原物料	\$72,159	\$74,531	\$97,418
製成品	156,211	84,155	125,888
在製品	106,070	132,902	119,361
合計	<u>\$334,440</u>	<u>\$291,588</u>	<u>\$342,667</u>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74,876、\$353,848、\$757,935及\$708,192，包括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為當期費用分別為\$1,478、\$2,494、\$5,130及\$2,144。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4. 預付款項

	105. 06. 30	104. 12. 31	104. 06. 30
用品盤存(包含模具零件及備品)	\$200,222	\$181,716	\$184,869
其他預付費用	834	1,158	1,360
預付貨款	14	-	-
進項稅額	1,104	283	386
預付租金	332	438	408
預付保險費	246	113	354
其他預付款	61,811	58,772	37,237
合計	<u>\$264,563</u>	<u>\$242,480</u>	<u>\$224,614</u>

截至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止，預付租金中屬於土地使用權之金額分別為\$332、\$438及\$341。

本集團土地使用權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b>成本：</b>								
105. 1. 1	\$160,598	\$1,227,569	\$174,187	\$10,723	\$45,436	\$28,904	\$9,064	\$1,656,481
增添	925	12,819	2,326	218	539	2,780	122	19,729
處分	-	(4,661)	(6,561)	(1,473)	(803)	-	-	(13,498)
移轉	-	54,856	13,938	594	300	1,239	(333)	70,594
匯率變動之影響	(3,117)	(33,506)	(4,753)	(234)	(873)	-	7	(42,476)
105. 6. 30	<u>\$158,406</u>	<u>\$1,257,077</u>	<u>\$179,137</u>	<u>\$9,828</u>	<u>\$44,599</u>	<u>\$32,923</u>	<u>\$8,860</u>	<u>1,690,830</u>
104. 1. 1	\$166,285	\$975,200	\$108,150	\$10,154	\$41,620	\$21,738	\$12,074	\$1,335,221
增添	-	50,740	220	753	1,670	-	569	53,952
處分	-	(3,706)	-	(387)	(47)	-	(3,500)	(7,640)
移轉	-	136,027	19,957	143	-	-	-	156,127
匯率變動之影響	(4,620)	(25,430)	(2,194)	(320)	(977)	-	(18)	(33,559)
104. 6. 30	<u>\$161,665</u>	<u>\$1,132,831</u>	<u>\$126,133</u>	<u>\$10,343</u>	<u>\$42,266</u>	<u>\$21,738</u>	<u>\$9,125</u>	<u>\$1,504,101</u>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b>折舊及減損：</b>								
105. 1. 1	\$81,780	\$498,662	\$102,582	\$5,825	\$35,051	\$21,870	\$8,301	\$754,071
折舊	3,131	46,128	20,984	726	1,537	1,061	101	73,668
處分	-	(4,142)	(4,495)	(1,320)	(728)	-	-	(10,685)
減損迴轉	-	(267)	-	-	-	-	-	(26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39)	(13,420)	(3,067)	(113)	(699)	-	4	(18,934)
105. 6. 30	<u>\$83,272</u>	<u>\$526,961</u>	<u>\$116,004</u>	<u>\$5,118</u>	<u>\$35,161</u>	<u>\$22,931</u>	<u>\$8,406</u>	<u>\$797,853</u>
<b>折舊及減損：</b>								
104. 1. 1	\$77,524	\$429,483	\$75,958	\$4,866	\$32,435	\$18,466	\$11,546	\$650,278
折舊	3,150	39,056	12,405	835	1,731	2,804	146	60,127
處分	-	(3,229)	-	(326)	(42)	-	(3,487)	(7,0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39)	(11,382)	(1,481)	(161)	(737)	-	(10)	(15,510)
104. 6. 30	<u>\$78,935</u>	<u>\$453,928</u>	<u>\$86,882</u>	<u>\$5,214</u>	<u>\$33,387</u>	<u>\$21,270</u>	<u>\$8,195</u>	<u>\$687,811</u>
<b>淨帳面價值：</b>								
105. 6. 30	<u>\$75,134</u>	<u>\$730,116</u>	<u>\$63,133</u>	<u>\$4,710</u>	<u>\$9,438</u>	<u>\$9,992</u>	<u>\$454</u>	<u>\$892,977</u>
104. 12. 31	<u>\$78,818</u>	<u>\$728,907</u>	<u>\$71,605</u>	<u>\$4,898</u>	<u>\$10,385</u>	<u>\$7,034</u>	<u>\$763</u>	<u>\$902,410</u>
104. 6. 30	<u>\$82,730</u>	<u>\$678,903</u>	<u>\$39,251</u>	<u>\$5,129</u>	<u>\$8,879</u>	<u>\$468</u>	<u>\$930</u>	<u>\$816,290</u>

(4)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上半年度均未有因購置不動產、廠房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及設備而需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5)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結構補強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及20年提列折舊。

(6)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預付設備款	\$131,161	\$97,224	\$135,710
長期預付租金	15,026	15,352	15,858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10,279	9,957	10,832
存出保證金	3,259	10,011	4,241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6,545	28,203	28,884
合 計	<u>\$186,270</u>	<u>\$160,747</u>	<u>\$195,525</u>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長期預付租金皆屬於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土地使用權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7.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1.22%~4.78%	\$516,232	\$536,446	\$461,782
擔保銀行借款	3.90%	-	-	41,044
合 計		<u>\$516,232</u>	<u>\$536,446</u>	<u>\$502,826</u>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544,665、\$205,362及\$539,106。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其他應付款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應付模具加工費	\$49,622	\$48,356	\$70,003
應付維修費	47,408	19,874	32,880
應付薪資及年獎	39,735	45,743	32,563
應付消耗品費	22,558	9,694	17,177
應付委外加工費	18,002	18,651	13,613
應付包裝費	16,798	11,656	16,264
應付員工紅利	3,529	3,529	3,529
應付代購素材款	831	6,532	3,220
應付股利	-	-	45,464
應付設備款	-	-	4,723
應付董監酬勞	-	-	1,512
其他	48,200	58,716	47,616
合計	\$246,683	\$222,751	\$288,564

9. 應付公司債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222,800	\$300,000	\$300,000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7,903)	(14,104)	(17,525)
小計	214,897	285,896	282,47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14,897)	-	-
淨額	\$-	\$285,896	\$282,475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22	\$360	\$4,560
權益要素	\$8,434	\$11,357	\$11,357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十三日發行3,000張票面利率0%之三年期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100，發行總額為\$300,000。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30.5元，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七日除息後調整為每股29元，債權人自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四年二月十四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三日)止，除A. 依法暫停過戶期間。B. 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利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C. 辦理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以代替現金還本。

本公司所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辦法如下：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到期日)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
-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

本公司所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辦法如下：

本公司應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三十日前，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知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交易券商轉知集保公司或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撤回)，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2.01%(賣回權收益率1%)。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公報規定分析前述金融工具，係屬於複合式之金融工具，故將買回價格分攤予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其分攤方式係以複合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減除單獨衡量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後之餘額分攤予權益組成要素。分攤至負債組成要素之金額與其帳面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分攤至權益組成要素之金額與其帳面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資本公積—認股權」。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金額分別為\$22、\$360及\$4,560。

另本公司債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已轉換金額分別為\$77,200、\$-及\$-。

## 10. 長期借款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5.6.30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工業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	0.76%~ 2.13%	自106年5月至108年5月，分25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中國信託信用借款	60,000		自104年7月至106年7月，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支付
合作金庫信用借款	49,420		自102年11月至107年11月，分60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台北富邦信用借款	36,356		自104年8月至107年8月，分36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日盛銀行信用借款	35,000		自104年11月至106年11月，分8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華南銀行信用借款	34,375		自104年3月至108年3月，分48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板信商銀信用借款	27,500		自105年5月至107年4月，分24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5,404		自103年9月至106年9月，分12期攤還，利息按季支付
台灣企銀抵押借款	14,616		自105年3月至110年2月，分60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台灣企銀信用借款	6,402		自105年5月至107年4月，分24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小計	389,07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9,523)		
合計	<u>\$279,550</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04.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中國信託信用借款	\$60,000	1.65%~ 3.06%	自104年7月至106年7月，到期一次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合作金庫信用借款	59,391		自102年11月至107年11月，分60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台北富邦信用借款	44,570		自104年8月至107年8月，分36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華南銀行信用借款	40,625		自104年3月至108年3月，分48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日盛銀行信用借款	40,000		自104年11月至106年11月，分8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18,340		自103年9月至106年9月，分12期攤還，利息按季支付
日盛銀行信用借款	15,000		自103年5月至105年5月，分8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1,310		自102年3月至105年3月，分12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小計	279,236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5,783)		
合計	<u>\$183,453</u>		

債權人	104.6.30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信用借款	\$69,274	1.75%~ 2.50%	自102年11月至107年11月，分60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華南銀行信用借款	46,875		自104年3月至108年3月，分48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日盛銀行信用借款	30,000		自103年5月至105年5月，分8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4,196		自103年9月至106年9月，分12期攤還，利息按月支付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4,033		自102年3月至105年3月，分12期攤還，利息按季支付
小計	174,378		
減：一年內到期	(78,478)		
合計	<u>\$95,900</u>		

11. 退職後福利計畫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823及\$841，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594及\$1,595。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3)及\$(22)，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7)及\$(44)。

12. 權益

(1) 普通股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50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50,000,000股，實收股本為\$466,433，每股面額10元，分為46,643,273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1,537,000股，並以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五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於一〇四年九月十四日核准在案。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轉列金額為\$45,203，增資發行普通股4,520,282股，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此增資案尚未完成變更登記，本公司乃將未分配之股票股利暫列「待分配股票股利」科目。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向本公司請求轉換普通股股票共2,662,039股，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之額定股本為\$500,000，分為50,000,000股，實收股本為\$477,683，分為47,768,312股。

(2) 資本公積

項 目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發行溢價	\$162,851	\$208,054	\$215,143
認股權	8,434	11,357	11,357
庫藏股票交易	2,360	2,360	8,126
轉換公司債溢價	50,381	-	-
股份基礎給付	8,200	8,200	2,261
合計	\$232,226	\$229,971	236,887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 (3)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分別為\$ -、\$15,553及\$19,867，股數分別為 -股、776仟股及1,179仟股。

###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就A至D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提撥比率分別不低於百分之二及不高於百分之五。員工紅利得以現金或發行新股方式發放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F.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惟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九日召開股東常會修改公司章程，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未來股利之分派，將以配合公司未來發展、健全財務結構、並維持股東報酬之平衡為原則，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年度資金需求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發放現金股利。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3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並未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而需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之情形。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皆為\$52,05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九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5,602		
普通股現金股利	-	45,464	\$ -	\$1
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	45,203	-	0.95	-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5)。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營業收入

	105. 4. 1~ 105. 6. 30	104. 4. 1~ 104. 6. 30	105. 1. 1~ 105. 6. 30	104. 1. 1~ 104. 6. 30
商品銷售收入	\$427,249	\$408,801	\$874,996	\$836,75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7,228)	(4,714)	(21,437)	(10,162)
合 計	\$410,021	\$404,087	\$853,559	\$826,589

14. 營業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本公司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為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土地及廠房並無優惠承購權。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不超過一年	\$1,920	\$1,920	\$13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5,600	6,560	-
合計	\$7,520	\$8,480	\$139

15.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5. 4. 1~105. 6. 30			104. 4. 1~104. 6. 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0,920	\$19,401	\$100,321	\$49,435	\$23,687	\$73,122
勞健保費用	930	792	1,722	903	825	1,728
退休金費用	5,759	1,861	7,620	4,332	1,778	6,11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023	2,576	7,599	5,151	3,981	9,132
折舊費用	33,818	2,298	36,116	29,057	1,980	31,037
攤銷費用	24	656	680	15	668	683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功能別 性質別	105. 1. 1~105. 6. 30			104. 1. 1~104. 6. 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52,893	\$38,230	\$191,123	\$105,989	\$40,435	\$146,424
勞健保費用	1,810	1,492	3,302	1,818	1,672	3,490
退休金費用	10,610	3,546	14,156	7,787	3,242	11,02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599	5,718	16,317	9,771	7,828	17,599
折舊費用	69,209	4,459	73,668	56,220	3,907	60,127
攤銷費用	30	1,320	1,350	30	1,326	1,356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九日股東常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此章程修正議案將於民國一〇五年股東會決議。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上半年之獲利狀況皆為虧損，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皆為\$ -。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 其他收入

	105. 4. 1~ 105. 6. 30	104. 4. 1~ 104. 6. 30	105. 1. 1~ 105. 6. 30	104. 1. 1~ 104. 6. 30
壞帳轉回利益	\$167	\$ -	\$850	\$ -
利息收入	146	155	238	276
其他收入—其他	1,277	2,734	5,462	7,319
合計	\$1,590	\$2,889	\$6,550	\$7,595

(5) 其他利益及損失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5. 4. 1~ 105. 6. 30	104. 4. 1~ 104. 6. 30	105. 1. 1~ 105. 6. 30	104. 1. 1~ 104. 6. 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利益	\$335	\$(440)	\$141	\$(281)
淨外幣兌換損失	(2,471)	(4,608)	(3,098)	(11,2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 失)	138	(3,233)	201	(2,708)
什項支出	(2,266)	(3,469)	(2,763)	(4,677)
合 計	<u>\$ (4,264)</u>	<u>\$ (11,750)</u>	<u>\$ (5,519)</u>	<u>\$ (18,948)</u>

(6) 財務成本

	105. 4. 1~ 105. 6. 30	104. 4. 1~ 104. 6. 30	105. 1. 1~ 105. 6. 30	104. 1. 1~ 104. 6. 30
銀行借款之利息	\$5,978	\$4,290	\$9,902	\$8,259
應付公司債之利息	1,290	1,695	3,000	3,380
合 計	<u>\$7,268</u>	<u>\$5,985</u>	<u>\$12,902</u>	<u>\$11,639</u>

17.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1) 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當期重分類 當期產生	其他綜合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 (費用)利益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33,513)	\$ -	\$(33,513)	\$5,697	\$(27,8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512	-	512	-	512
合 計	<u>\$(33,001)</u>	<u>\$ -</u>	<u>\$(33,001)</u>	<u>\$5,697</u>	<u>\$(27,304)</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當期重分類		其他綜合	所得稅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調整	損益	(費用)利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5,181)	\$ -	\$(15,181)	\$2,581	\$(12,600)
合    計	\$(15,181)	\$ -	\$(15,181)	\$2,581	\$(12,600)

(3)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當期重分類		其他綜合	所得稅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調整	損益	(費用)利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39,146)	\$ -	\$(39,146)	\$6,655	\$(32,4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352	-	352	-	352
合    計	\$(38,794)	\$ -	\$(38,794)	\$6,655	\$(32,139)

(4)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當期重分類		其他綜合	所得稅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調整	損益	(費用)利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4,734)	\$ -	\$(24,734)	\$4,205	\$(20,529)
合    計	\$(24,734)	\$ -	\$(24,734)	\$4,205	\$(20,529)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5. 4. 1~ 105. 6. 30	104. 4. 1~ 104. 6. 30	105. 1. 1~ 105. 6. 30	104. 1. 1~ 104. 6. 30
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229	\$3,779	\$2,416	\$9,002
遞延所得稅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6,422)	(9,267)	(9,148)	(13,195)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4,523)	-	(7,119)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6,193)</u>	<u>\$ (10,011)</u>	<u>\$ (6,732)</u>	<u>\$ (11,31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 4. 1~ 104. 6. 30	104. 4. 1~ 104. 6. 30	104. 1. 1~ 104. 6. 30	104. 1. 1~ 104. 6. 30
遞延所得稅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5,697)</u>	<u>\$ (2,581)</u>	<u>\$ (6,655)</u>	<u>\$ (4,205)</u>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 (5,697)</u>	<u>\$ (2,581)</u>	<u>\$ (6,655)</u>	<u>\$ (4,205)</u>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71,432</u>	<u>\$65,784</u>	<u>\$55,097</u>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預計及一〇三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43.42%及30.97%。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子公司—和勤馬來公司	申報至西元二〇一五年度
子公司—和勤嘉興公司	申報至西元二〇一五年度

19.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5.4.1~ 105.6.30	104.4.1~ 104.6.30	105.1.1~ 105.6.30	104.1.1~ 104.6.30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損	<u>\$(29,837)</u>	<u>\$(16,253)</u>	<u>\$(29,928)</u>	<u>\$(13,554)</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46,789</u>	<u>45,235</u>	<u>46,789</u>	<u>45,357</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0.64)</u>	<u>\$(0.36)</u>	<u>\$(0.64)</u>	<u>\$(0.30)</u>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損	<u>\$(29,837)</u>	<u>\$(16,253)</u>	<u>\$(29,928)</u>	<u>\$(13,554)</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46,789</u>	<u>45,235</u>	<u>46,789</u>	<u>45,357</u>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u>-</u>	<u>156</u>	<u>-</u>	<u>156</u>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46,789</u>	<u>45,391</u>	<u>46,789</u>	<u>45,513</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0.64)</u>	<u>\$(0.36)</u>	<u>\$(0.64)</u>	<u>\$(0.30)</u>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本集團合併個體間之往來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餘無非合併個體間之重大關係人交易。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本集團向本公司董事長承租廠房，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之租金支出分別為\$480及\$50；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之租金支出分別為\$960及\$50。

(2)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5. 4. 1~ 105. 6. 30	104. 4. 1~ 104. 6. 30	105. 1. 1~ 105. 6. 30	104. 1. 1~ 104. 6. 30
短期員工福利	\$3,126	\$2,585	\$6,423	\$6,831
退職後福利	110	91	203	199
合計	\$3,236	\$2,676	\$6,626	\$7,030

####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房屋租賃質押、短期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90,913	\$30,603	\$23,145	抵押借款、可轉換公司債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417	16,257	61,665	抵押借款
預付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	11,791	12,327	12,443	抵押借款
存出保證金	-	6,789	-	信用狀保證金
合計	\$140,121	\$65,976	\$97,253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相關明細請參閱附註十三。

2. 本公司發行之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係經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營業部保證，其已於合約簽署時依簽署金額為新台幣三億零陸佰零三萬元之本票交由對方收執，以擔保本公司償付合約下應付款項(包含本金)之本票、本票授權書及其他必要文件。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 -	\$53	\$1, 545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7, 944	7, 592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41, 121	263, 541	312, 85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90, 913	78, 555	23, 145
應收票據	73, 412	50, 827	30, 746
應收帳款	458, 958	550, 794	468, 304
小  計	864, 404	943, 717	835, 046
合  計	\$872, 348	\$951, 362	\$836, 591

金融負債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16, 232	\$536, 446	\$502, 826
應付短期票券	50, 000	50, 000	30, 000
應付款項	155, 953	207, 783	151, 296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14, 897	285, 896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89, 073	279, 236	174, 378
小  計	1, 326, 155	1, 359, 361	858, 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5	-	-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賣贖回權	22	360	4, 560
小  計	27	360	4, 560
合  計	\$1, 326, 182	\$1, 359, 721	\$863, 060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貨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外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621及\$3,408。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14及\$90。

####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前三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43.40%、59.20%及58.89%，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5. 6. 30					
短期借款	\$531, 119	\$ -	\$ -	\$ -	\$531, 119
應付短期票券	50, 000	-	-	-	50, 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5, 953	-	-	-	155, 953
長期借款	110, 168	214, 777	4, 959	-	329, 904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4. 12. 31					
短期借款	\$548,823	\$ -	\$ -	\$ -	\$548,823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	-	-	5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07,783	-	-	-	207,783
可轉換公司債	285,896	-	-	-	285,896
長期借款	96,121	161,581	22,112	-	279,814
104. 6. 30					
短期借款	\$505,929	\$ -	\$ -	\$ -	\$505,929
應付短期票券	30,000	-	-	-	3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1,296	-	-	-	151,296
長期借款	78,881	78,132	18,046	-	175,059

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5. 6. 30					
換匯交易合約					
流入	\$96,825	\$ -	\$ -	\$ -	\$96,825
流出	(96,490)	-	-	-	(96,490)
淨額	\$335	\$ -	\$ -	\$ -	\$335
賣回權-可轉換公司債					
流出	\$227,278	\$ -	\$ -	\$ -	\$227,278

104. 12. 31					
換匯交易合約					
流入	\$32,825	\$ -	\$ -	\$ -	\$32,825
流出	(30,725)	-	-	-	(30,725)
淨額	\$2,100	\$ -	\$ -	\$ -	\$2,100
賣回權-可轉換公司債					
流出	\$ -	\$306,030	\$ -	\$ -	\$306,030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4. 6. 30					
換匯交易合約					
流入	\$30,860	\$ -	\$ -	\$ -	\$30,860
流出	(30,725)	-	-	-	(30,725)
淨額	\$135	\$ -	\$ -	\$ -	\$135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遠期外匯合約					
流入	\$31,827	\$ -	\$ -	\$ -	\$31,827
流出	(30,860)	-	-	-	(30,860)
淨額	\$(967)	\$ -	\$ -	\$ -	\$(967)
賣回權-可轉換公司債					
流出	\$ -	\$306,030	\$ -	\$ -	\$306,030

上表關於衍生金融工具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及換匯交易合約)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及換匯交易合約

遠期外匯及換匯交易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仟元)	期間
105. 6. 30		
換匯交易合約	美元1,000	105年4月至106年4月
換匯交易合約	美元1,000	105年6月至105年12月
換匯交易合約	美元1,000	105年6月至106年6月
104. 12. 31		
換匯交易合約	美元1,000	104年5月至105年2月
104. 6. 30		
換匯交易合約	美元1,000	104年5月至105年2月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1,000	104年1月至104年11月

前述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對象係國內外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高。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 8. 公允價值層級

###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換匯交易合約	\$ -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7,944	\$ -	\$ -	\$7,94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賣贖回權	\$ -	\$22	\$ -	\$22
換匯交易合約	\$ -	\$5	\$ -	\$5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換匯交易合約	\$ -	\$53	\$ -	\$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7,592	\$ -	\$ -	\$7,59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賣贖回權	\$ -	\$360	\$ -	\$360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1,424	\$ -	\$1,424
換匯交易合約	\$ -	\$121	\$ -	\$121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賣贖回權	\$ -	\$4,560	\$ -	\$4,560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上半年度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無此情形。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 6. 30			104. 12. 31			104. 6. 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額單位：仟元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0,387	32.2750	\$335,238	\$19,571	32.8250	\$642,231	\$16,369	30.8600	\$505,146
人民幣	65,975	4.8450	319,647	63,224	4.9950	315,802	54,547	4.9730	271,261
馬幣	424	7.6665	3,249	653	7.3425	4,791	197	8.9335	1,764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0,564	32.2750	\$663,693	\$13,903	32.8250	\$456,377	\$13,991	30.8600	\$431,765
人民幣	87,010	4.8450	421,562	68,111	4.9950	340,217	52,145	4.9730	259,319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4.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其他應收款	\$29,872	\$29,872	\$ -	3個月期 LIBOR+1.5%	有短期融通之必要	\$ -	增加營運資金及設備擴充	-	-	\$ -	\$408,448	\$408,448
0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其他應收款	\$31,643	\$31,643	\$ -	3個月期 LIBOR+1.5%	有業務往來	\$127,600	-	-	-	\$ -	\$408,448	\$408,448

註1：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係以本公司105年6月30日會計師核閱淨值\$1,021,121之40%計算。

註2：最高總限額係以本公司105年6月30日會計師核閱淨值\$1,021,121之40%計算。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408,448	\$107,902	\$63,328	\$28,332	無	6.20%	\$408,448	Y	N	N
0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408,448	\$219,989	\$193,658	\$193,658	無	18.97%	\$408,448	Y	N	Y

註1：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係以本公司105年6月30日會計師核閱淨值\$1,021,121之40%計算。

註2：最高總限額係以本公司105年6月30日會計師核閱淨值\$1,021,121之40%計算。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備註
本公司	股票	立宇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評價調整	800,000	\$10,014	1.31%	\$7,944	
						(2,070)			
						\$7,944			
				合計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無此事項。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無此事項。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無此事項。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貨	\$204,551	79.77%	出貨後 90 天	正常	正常	\$(70,925)	(45.48)%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無此事項。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十二、7。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 率(註三)
0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1	進貨	\$204,551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23.96%
1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	\$204,551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23.96%

註一：0係代表母公司，其餘阿拉伯數字代表各子公司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 5.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和勤集團公司	薩摩亞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USD 35,750 仟元	USD 34,000 仟元	35,750	100%	\$1,268,908	\$(33,298)	\$(34,905)	子公司 (註2)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馬來西亞	五金、機械及模具 零件之製造加工 及買賣業務	MYR 14,597 仟元	MYR 14,597 仟元	14,597	100%	\$ - (註3)	\$(9,754)	\$(9,754)	子公司
和勤集團 公司	和勤國際公司	薩摩亞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USD 35,750 仟元	USD 34,000 仟元	35,750	100%	USD 39,407 仟元	USD (1,016) 仟元	(註1)	孫公司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含關聯企業間順逆流交易之影響數。

註3：帳面價值產生貸餘，依規定轉列對該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負債。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大陸投資資訊：

(1)本公司透過和勤集團公司及和勤國際公司對大陸轉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及對公司經營 之影響	實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一)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和勤嘉興公司	五金、機械及 模具零件之 製造加工及 買賣業務	RMB 246,522 (USD 36,200仟 元)	係透過第三地 區投資設立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1,067,472 (USD 34,000仟 元)	-	-	\$1,067,472 (USD 34,000仟元)	\$(32,675) (USD 997仟 元)	100%	\$(32,675) (USD 997仟元)	\$1,216,521 (USD 37,692仟元)	\$20,249 (USD 633仟元)
和勤淮安公司	計算機、機械 及鐵棧板之 製造加工及 買賣業務	RMB 11,412 (USD 1,750仟 元)	係透過第三地 區投資設立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 -	\$57,015	-	\$57,015 (USD 1,750仟元)	\$(623) (USD 19仟元)	100%	\$(623) (USD 19仟元)	\$54,686 (USD 1,694仟元)	\$ -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124,487	\$1,224,836 (USD 37,950)	不適用(註二)

註一：係以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認列基礎。

註二：依經濟部97.08.29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之規定，本公司因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故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不受投審會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A. 進 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上半年度對和勤嘉興公司進貨之情形如下：

	105 年上半年度
和勤嘉興公司	<u>\$204,551</u>

B. 銷 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上半年度對和勤嘉興公司銷貨之情形如下：

	105 年上半年度
和勤嘉興公司	<u>\$2,477</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加工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上半年度支付和勤嘉興公司加工費情形如下：

	105 年上半年度
和勤嘉興公司	\$46,802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三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硬碟機零件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硬碟機零件之生產及銷售。

汽機車零件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汽機車零件等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總管理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非歸屬以上二營運部門之業務項目及轉投資業。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1) 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硬碟機零件	汽機車零件	總管理營運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47,045	\$244,655	\$18,321	\$ -	\$410,021
部門間收入	59,798	23,414	1,043	(84,255)	-
收入合計	\$206,843	\$268,069	\$19,364	\$(84,255)	\$410,021
部門損益	\$8,957	\$14,464	\$(59,626)	\$175	\$(36,030)

(2) 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硬碟機零件	汽機車零件	總管理營運	調整及銷除	合計
--	-------	-------	-------	-------	----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15,056	\$186,979	\$2,052	\$ -	\$404,087
部門間收入	108,340	17,853	392	(126,585)	-
收入合計	<u>\$323,396</u>	<u>\$204,832</u>	<u>\$2,444</u>	<u>\$(126,585)</u>	<u>\$404,087</u>
部門損益	<u>\$47,952</u>	<u>\$(14,076)</u>	<u>\$(62,480)</u>	<u>\$2,340</u>	<u>\$(26,264)</u>

(3)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硬碟機零件	汽機車零件	總管理營運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30,170	\$498,842	\$24,547	\$ -	\$853,559
部門間收入	158,328	44,111	2,675	(205,114)	-
收入合計	<u>\$488,498</u>	<u>\$542,953</u>	<u>\$27,222</u>	<u>\$(205,114)</u>	<u>\$853,559</u>
部門損益	<u>\$46,170</u>	<u>\$30,262</u>	<u>\$(112,537)</u>	<u>\$(555)</u>	<u>\$(36,660)</u>

(4)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硬碟機零件	汽機車零件	總管理營運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40,601	\$379,834	\$6,154	\$ -	\$826,589
部門間收入	220,690	37,428	1,505	(259,623)	-
收入合計	<u>\$661,291</u>	<u>\$417,262</u>	<u>\$7,659</u>	<u>\$(259,623)</u>	<u>\$826,589</u>
部門損益	<u>\$97,754</u>	<u>\$(17,524)</u>	<u>\$(111,418)</u>	<u>\$6,322</u>	<u>\$(24,866)</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並無關於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而需調節之情形。

1586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及民國一〇二年度

公司地址：彰化縣埔鹽鄉南新村好金路3巷28之1號  
公司電話：(04)8655702

# 個體財務報告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 - 5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6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7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8 - 9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2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3 - 4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40 - 4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1 - 58
(七)關係人交易	59 - 60
(八)質押之資產	6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1
(十二)其他	61 - 6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7 - 6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9 - 70
3. 大陸投資資訊	70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1 - 83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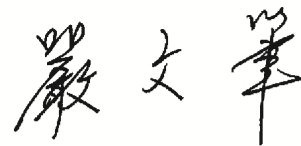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第100690號  
(87)台財證(六)第65314號

林鴻光



會計師：

嚴文筆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六日

## 和勤清機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 產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80,714	11	\$103,401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391	-	115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四及六.3	23,738	1	44,708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4	1,160	-	4,26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5	314,298	17	236,375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5及七	10,767	1	543	-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41,071	2	29,237	2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2	-	-	236	-
130x	存貨	四及六.6	56,381	3	53,605	4
1410	預付款項		7,853	1	7,86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020	-	12,53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43,393	36	492,890	34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7	1,099,082	61	922,708	6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8	25,605	2	34,431	2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9	3,930	-	3,01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2	2,282	-	2,496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六.10及六.15	22,446	1	18,59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53,345	64	981,244	66
1xxx	資產總計		\$1,796,738	100	\$1,474,134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清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11	\$280,094	15	\$43,358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及六.12	50,000	3	50,000	3
2150	應付票據		348	-	1,210	-
2170	應付帳款		25,981	1	28,744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85,796	5	133,182	9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13	77,246	4	56,581	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2	13,524	1	4,929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及六.14	49,676	3	19,33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47	-	71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83,112	32	338,057	2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4	74,393	4	79,069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2	37,330	2	36,738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7,145	2	1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8,868	8	115,907	8
2xxx	負債總計		721,980	40	453,964	31
	權益					
3100	股本	六.16				
3110	普通股股本		466,433	26	466,433	32
3200	資本公積	六.16	223,269	12	216,874	15
3300	保留盈餘	六.1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4,171	4	70,607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2,050	3	52,050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28,948	13	225,141	15
	保留盈餘合計		355,169	20	347,798	23
3400	其他權益		53,652	3	17,895	1
3500	庫藏股票	六.16	(23,765)	(1)	(28,830)	(2)
3xxx	權益總計		1,074,758	60	1,020,170	69
	負債及權益總計		\$1,796,738	100	\$1,474,134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雲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7	\$1,044,918	100	\$797,74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9	(870,272)	(83)	(685,997)	(86)
5900	營業毛利		174,646	17	111,745	14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3,249)	-	(2,532)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2,532	-	2,373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73,929	17	111,586	14
6000	營業費用	六.19				
6100	推銷費用		(14,128)	(1)	(11,520)	(1)
6200	管理費用		(49,507)	(5)	(40,641)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263)	(2)	(14,342)	(2)
	營業費用合計		(81,898)	(8)	(66,503)	(8)
6900	營業利益		92,031	9	45,083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0	5,019	-	4,09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0	22,046	2	6,281	1
7050	財務成本	六.20	(4,655)	-	(1,473)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7	(45,415)	(5)	(7,177)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005)	(3)	1,729	1
7900	稅前淨利		69,026	6	46,812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2	(13,016)	(1)	(11,168)	(1)
8200	本期淨利		56,010	5	35,644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1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081	4	47,324	6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3,704)	-	935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7,324)	(1)	(8,045)	(1)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稅後淨額)		32,053	3	40,214	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8,063	8	\$75,858	11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1.24		\$0.8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24		\$0.7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雲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A1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500	3XXX	
B1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466,433	\$215,143	\$69,805	\$52,050	\$233,999	\$(21,384)	\$(23,884)	\$992,162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02		(802)				
	普通股現金股利						(44,635)				(44,635)
D1	102年度淨利		-	-	-	-	35,644	-	-	35,644	
D3	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21	-	-	-	-	935	39,279	-	40,21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6,579	39,279	-	75,858	
L1	庫藏股票買回	六.16		1,731					(10,009)	(10,009)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16							5,063	6,794	
Z1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466,433	\$216,874	\$70,607	\$52,050	\$225,141	\$17,895	\$(28,830)	\$1,020,170	
A1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466,433	\$216,874	\$70,607	\$52,050	\$225,141	\$17,895	\$(28,830)	\$1,020,170	
B1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564		(3,564)				
	普通股現金股利						(44,935)				(44,935)
D1	103年度淨利		-	-	-	-	56,010	-	-	56,010	
D3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21	-	-	-	-	(3,704)	35,757	-	32,05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2,306	35,757	-	88,063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16		6,395					5,065	11,460	
Z1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466,433	\$223,269	\$74,171	\$52,050	\$228,948	\$53,652	\$(23,765)	\$1,074,75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  
仟元

項 目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69,026	\$46,81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776	15,775
各項攤提	1,721	1,400
呆帳費用	277	4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76)	(115)
利息費用	4,655	1,473
利息收入	(878)	(20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293)	(3,63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45,415	7,177
未實現銷貨利益	3,249	2,532
已實現銷貨利益	(2,532)	(2,373)
淨退休金成本	(766)	(6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106	(590)
應收帳款增加	(88,424)	(43,801)
其他應收款增加	(11,834)	(27,192)
存貨增加	(2,776)	(1,562)
預付款項減少	12	5,296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5,519	(7,315)
應付票據減少	(862)	(33,776)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50,149)	100,497
其他應付款增加	20,570	24,901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271)	(40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265	84,727
收取之利息	878	202
支付之利息	(4,560)	(1,412)
支付之所得稅	(10,703)	(4,99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8,120)	78,51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0,970	(40,66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9,900)	(149,12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73)	(2,2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8	2,582
存出保證金減少	80	6
取得無形資產	(2,640)	(4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278)	(7,18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3,493)	(197,01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36,736	(11,06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20,000
舉借長期借款	60,000	100,000
償還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34,335)	(1,595)
發放現金股利	(44,935)	(44,635)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0,009)
員工購買庫藏股	11,460	6,79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8,926	59,49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7,313	(59,00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3,401	162,4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0,714	\$103,40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主要經營各種五金零件、機械五金零件、模具零件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十八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股份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九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其主要營運地點位於彰化縣埔鹽鄉南新村好金路3巷28之1號。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六日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金管會已認可且自201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如下：

##### (1)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作出以下修正：

若首次採用者就其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所涵蓋之部分期間內，變動其會計政策或所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規定，則應依該準則第23段之規定，解釋每一此種期中財務報告之變動及更新第32段所規定之調節。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外，若衡量日發生於轉換日之後，但在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所涵蓋之期間內，首次採用者仍得以使用基於特定事項所衡量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另認定成本亦得以適用持有用於受費率管制之營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個別項目，惟於轉換日首次採用者應對使用此項豁免規定之每一項目進行減損測試。首次採用者得選擇採用該項目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面金額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於此修正下，收購日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前之企業合併所產生之或有對價，其處理並非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之規定。此外，有關非控制權益之衡量選擇係適用於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非屬前述之非控制權益，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另，收購公司無義務但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視為新的股份基礎給付，故於合併後財務報表認列。而流通在外不因企業合併而失效之無義務且未被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一若已既得，則為非控制權益之一部分；若尚未既得，則視同收購日為給與日予以衡量，將其中部分列為非控制權益，其列入部分之決定與有義務取代之區分原則相同。以上修正自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該修正要求於金融工具量化揭露中提供質性揭露，以使使用者能將相關之揭露作連結，並形成金融工具所產生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之全貌。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修正要求對每一權益組成部分，應於權益變動表或附註中依項目別列報其他綜合損益之資訊。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於此修正下，說明因使用者有機會取得企業最近年度報告，於期中財務報告之附註並無必要提供相對不重大之更新。此外，另增加有關金融工具與或有負債/資產之部分揭露事項規定。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畫」*

於此修正下，可兌換獎勵積分之公允價值考量提供予未由原始銷售交易賺得獎勵積分之客戶之折扣或獎勵之金額。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首次採用者被允許使用「金融工具揭露之改善」(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中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之現行編製者所允許之相同過渡規定。此修正自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移除首次採用之相關特定日期(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企業之功能性貨幣過去為，或現在是，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應如何表達財務報表提供指引。此修訂亦移除原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與除列或首日損益相關之特定日期，並將其日期改為轉換日。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該修正要求對移轉全部但仍持續參與或移轉部分金融資產時，須對金融資產之移轉作額外量化揭露及質性揭露。此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該修正提供一可反駁之前提假設，即按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遞延所得稅將以出售之基礎認列，除非企業之經營模式顯示持有該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為隨時間消耗其經濟效益。該修正亦提供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中採重估價模式衡量之非折舊性資產，其遞延所得稅應以出售之基礎衡量。此修正已使得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被撤銷。此修正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導入整合後的新控制模式，藉以解決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之實務分歧。亦即主要在於決定「是否」將另一個體編入合併報表，但未改變企業「如何」編製合併報表。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1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藉由移除聯合控制個體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以增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之可比性，並因而使得協議結構不再是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分類為合資者，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處理。)之最重要因素。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主要係整合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與未合併結構性個體之揭露規定，並將該等規定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表達。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主要在於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範針對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定關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時適用上之複雜性並改善一致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中有關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規定。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應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修正自 2012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改

主要修改包括：(1)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由原先可採「緩衝區」予以遞延認列，改為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2)認列於損益項下之金額僅包括當期及前期服務成本、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3)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包括提供每一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之量化資訊、(4)於企業不再能撤銷福利之要約，及認列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範圍內且涉及離職福利之支付之重組成本兩者較早時點認列離職福利等。此修改之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政府借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追溯調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作出若干規範。首次採用者須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轉換日存在之政府借款，若於借款首次入帳之時點企業已保有追溯調整所需之相關資訊，則企業亦得選擇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政府借款。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要求企業揭露與互抵權及相關安排之資訊，前述揭露應提供有助於評估互抵對企業財務狀況影響之資訊。新揭露規範所有已認列金融工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互抵者外，亦適用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已認列金融工具。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此修正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之相關規定，並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該解釋適用礦場於生產階段之露天採礦活動所發生之廢料移除成本(生產剝除成本)。在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企業應依存貨之原則處理該剝除活動之成本。在效益係改善礦產之取得之範圍內，於符合特定標準情況下，則應將此等成本認列為非流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應作為既有資產之增添或增益處理。此解釋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2009-2011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釐清以下規定：曾停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企業於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得選擇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即使曾經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或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規定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視為企業從未停止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釐清(1)提供揭露額外比較資訊與最低要求比較資訊之差異。最低要求比較期間係指前期、(2)當企業較最低要求比較期間額外提供比較資訊，應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括比較資訊，但額外比較期間不需要提供整份財務報表、(3)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應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惟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並非存貨。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修改現有對權益工具持有人所得稅之規定，要求企業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處理。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關於每一應報導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之部門資訊規定，以加強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規定之一致性。另，某一特定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僅於其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且相較於前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揭露者發生重大變動時提供。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修正

投資個體之修正主要係提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中有關合併之一例外規定，其要求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對子公司之投資，而非將其併入合併報表。此修正亦規定有關投資個體之揭露事項。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除前述(8)~(11)將影響財務報表之表達及增加合併財務報告之揭露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2014年7月1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 B5.4.12 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 AG79 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 IFRS 11 相衝突之其他 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釐清可接受之折舊或攤銷方法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之方式應當反映向客戶移轉商品和服務的模式；認列之收入則應反映企業預計因交付該等商品和服務而有權利獲得之對價金額。該新準則亦規範針對收入更詳盡之揭露，提供針對個別交易類型完整之指引，以及改善針對多個組成部分協議之指引。此準則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範圍。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12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2003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5)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揭露計畫(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7)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該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資產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9)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10)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11)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12)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負債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9)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10)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11)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12)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新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惟不包括下列項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

此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衡量後，係以採用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9.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亦採用前述權益法處理。聯合控制個體係指本公司對其具有聯合控制且涉及設立公司、合夥或其他個體者。

####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0~50年
其他	20年
機器設備	3~15年
模具設備	2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2~10年
租賃改良	3~10年
其他設備	2~10年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12. 租賃

###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公司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財務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財務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u>電腦軟體成本</u>
耐用年限	3~5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16. 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本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7.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8.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國外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精算損益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 (1)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 12. 31	102. 12. 31
庫存現金	\$53	\$123
銀行存款	180,661	103,278
合計	<u>\$180,714</u>	<u>\$103,401</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 12. 31	102. 12. 31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換匯合約	\$391	\$115
合計	<u>\$391</u>	<u>\$115</u>
流動	\$391	\$115
非流動	-	-
合計	<u>\$391</u>	<u>\$115</u>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3. 12. 31	102. 12. 31
定期存款	\$23,738	\$44,708
合計	<u>\$23,738</u>	<u>\$44,708</u>
流動	\$23,738	\$44,708
非流動	-	-
合計	<u>\$23,738</u>	<u>\$44,708</u>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應收票據

	103. 12. 31	102. 12. 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 160	\$4, 266
減：備抵呆帳	-	-
合計	<u>\$1, 160</u>	<u>\$4, 266</u>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5.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3. 12. 31	102. 12. 31
應收帳款	\$304, 774	\$234, 049
減：備抵呆帳	(191)	(468)
加：備抵兌換利益	9, 715	2, 794
小計	<u>314, 298</u>	<u>236, 375</u>
應收帳款—關係人	9, 722	513
加：備抵兌換利益	1, 045	30
小計	<u>10, 767</u>	<u>543</u>
合計	<u>\$325, 065</u>	<u>\$236, 918</u>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3. 1. 1	\$ -	\$468	\$468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277)	(277)
103. 12. 31	<u>\$ -</u>	<u>\$191</u>	<u>\$191</u>
102. 1. 1	\$ -	\$255	\$255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213	213
102. 12. 31	<u>\$ -</u>	<u>\$468</u>	<u>\$468</u>

應收帳款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未逾期 且未減損	90天以下	91至150天內	151至210天	211天以上	
103. 12. 31	\$324, 667	\$ -	\$384	\$14	\$ -	\$325, 065
102. 12. 31	236, 723	-	-	195	-	236, 918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存貨

	103. 12. 31	102. 12. 31
原物料	\$4,658	\$8,270
在製品	26,991	18,612
製成品	1,462	1,036
商 品	23,649	26,348
合 計	56,760	54,266
減：備抵存貨跌價	(379)	(661)
淨 額	<u>\$56,381</u>	<u>\$53,605</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870,272及\$685,997，包括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當期回升利益為\$282及\$304。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由於處分過時之產品及因淨變現價值回升，故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 12. 31		102. 12. 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和勤集團公司	\$1,099,082	100%	\$908,054	100%
和勤馬來公司	-	100%	14,654	100%
合 計	<u>\$1,099,082</u>		<u>\$922,708</u>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增加投資和勤集團公司USD 5,000仟元及USD 5,000仟元。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勤馬來公司之長期投資帳面價值為\$(27,045)，該產生貸餘，由於本公司將會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故依規定將長期投資帳面貸餘金額轉列至對該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負債。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換算調整數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投資(損)益	換算調整數	合計	投資(損)益	換算調整數	合計
和勤集團公司	\$(2,827)	\$42,165	\$39,338	\$12,404	\$48,065	\$60,469
和勤馬來公司	(42,588)	916	(41,672)	(19,581)	(741)	(20,322)
合計	<u>\$(45,415)</u>	<u>\$43,081</u>	<u>\$(2,334)</u>	<u>\$(7,177)</u>	<u>\$47,324</u>	<u>\$40,147</u>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							合計
	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b>成本：</b>								
103.1.1	\$21,515	\$99,335	\$23,213	\$844	\$7,876	\$21,637	\$11,889	\$186,309
增添	-	3,515	1,684	-	185	101	-	5,485
處分	-	-	(3,798)	(844)	(53)	-	-	(4,695)
103.12.31	<u>\$21,515</u>	<u>\$102,850</u>	<u>\$21,099</u>	<u>\$-</u>	<u>\$8,008</u>	<u>\$21,738</u>	<u>\$11,889</u>	<u>\$187,099</u>
102.1.1	\$21,515	\$120,320	\$22,528	\$844	\$7,497	\$21,637	\$11,889	\$206,230
增添	-	1,965	5,915	-	379	-	-	8,259
處分	-	(22,950)	(5,230)	-	-	-	-	(28,180)
102.12.31	<u>\$21,515</u>	<u>\$99,335</u>	<u>\$23,213</u>	<u>\$844</u>	<u>\$7,876</u>	<u>\$21,637</u>	<u>\$11,889</u>	<u>\$186,309</u>
<b>折舊及減損：</b>								
103.1.1	\$19,007	\$85,162	\$15,594	\$778	\$7,339	\$12,886	\$11,112	\$151,878
折舊	136	3,900	3,644	9	177	5,581	329	13,776
處分	-	-	(3,320)	(787)	(53)	-	-	(4,160)
103.12.31	<u>\$19,143</u>	<u>\$89,062</u>	<u>\$15,918</u>	<u>\$-</u>	<u>\$7,463</u>	<u>\$18,467</u>	<u>\$11,441</u>	<u>\$161,494</u>
102.1.1	\$18,871	\$100,515	\$16,302	\$713	\$7,192	\$7,358	\$10,713	\$161,664
折舊	136	5,750	3,750	65	147	5,528	399	15,775
處分	-	(21,103)	(4,458)	-	-	-	-	(25,561)
102.12.31	<u>\$19,007</u>	<u>\$85,162</u>	<u>\$15,594</u>	<u>\$778</u>	<u>\$7,339</u>	<u>\$12,886</u>	<u>\$11,112</u>	<u>\$151,878</u>
<b>淨帳面價值：</b>								
103.12.31	<u>\$2,372</u>	<u>\$13,788</u>	<u>\$5,181</u>	<u>\$-</u>	<u>\$545</u>	<u>\$3,271</u>	<u>\$448</u>	<u>\$25,605</u>
102.12.31	<u>\$2,508</u>	<u>\$14,173</u>	<u>\$7,619</u>	<u>\$66</u>	<u>\$537</u>	<u>\$8,751</u>	<u>\$777</u>	<u>\$34,431</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均未有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需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 (3)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結構補強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及20年提列折舊。

9.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合 計
成本：		
103. 1. 1	\$6, 165	\$6, 165
增添－單獨取得	2, 640	2, 640
103. 12. 31	\$8, 805	\$8, 805
102. 1. 1	\$5, 765	\$5, 765
增添－單獨取得	400	400
102. 12. 31	\$6, 165	\$6, 165
攤銷及減損：		
103. 1. 1	\$3, 154	\$3, 154
攤銷	1, 721	1, 721
103. 12. 31	\$4, 875	\$4, 875
102. 1. 1	\$1, 754	\$1, 754
攤銷	1, 400	1, 400
102. 12. 31	\$3, 154	\$3, 154
淨帳面金額：		
103. 12. 31	\$3, 930	\$3, 930
102. 12. 31	\$3, 011	\$3, 011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製造費用	\$20	\$ -
管理費用	\$1, 691	\$1, 280
研發費用	\$10	\$120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 12. 31	102. 12. 31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10,494	\$13,432
存出保證金	2,580	2,660
預付設備款	9,372	2,506
合 計	\$22,446	\$18,598

11.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3. 12. 31	102. 12. 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37%~1.84%	\$280,094	\$43,358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124,856及\$216,642。

12. 應付短期票券

性質	保證或承兌		103. 12. 31	102. 12. 31
	機構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大中票券	0.87%	\$30,000	\$30,000
	中華票券	0.69%	20,000	2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50,000	\$50,000

13. 其他應付款

	103. 12. 31	102. 12. 31
應付代購素材款	\$25,873	\$29,464
應付薪資及年獎	14,253	9,361
應付模具加工費	11,140	1,548
應付委外加工費	8,484	2,472
應付員工紅利	3,529	2,246
應付董監酬勞	1,512	962
其 他	12,455	10,528
合 計	\$77,246	\$56,581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種類	金額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	信用借款	\$79,069	1.75%	自102年11月至107年11月，分60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日盛銀行	信用借款	45,000	1.800%	自103年5月至105年5月，分8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124,069		
減：一年內到期		(49,676)		
合計		\$74,393		

債權人	種類	金額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	信用借款	\$98,404	1.75%	自102年11月至107年11月，分60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減：一年內到期		(19,335)		
合計		\$79,069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其他國外分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874及\$2,980。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退休金精算報告按月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12	\$183
利息成本	204	18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92)	(445)
合 計	<u>\$ (176)</u>	<u>\$ (74)</u>

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如下：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營業成本	\$(96)	\$(119)
推銷費用	(10)	(11)
管理費用	(45)	113
研發費用	(25)	(57)
合 計	<u>\$ (176)</u>	<u>\$ (74)</u>

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如下：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期初金額	\$(162)	\$(1,097)
當期精算損益	(3,704)	935
期末金額	<u>\$ (3,866)</u>	<u>\$ (162)</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3.12.31	102.12.31
確定福利義務	\$14,989	\$10,88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5,483)	(24,318)
預付退休金帳列數	<u>\$ (10,494)</u>	<u>\$ (13,432)</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變動如下：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期初之確定福利義務	\$10,886	\$11,593
當期服務成本	112	183
利息成本	204	188
精算損失(利益)	3,787	(1,078)
期末之確定福利義務	\$14,989	\$10,88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期初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4,318	\$23,42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92	445
雇主提撥數	590	595
精算利益(損失)	83	(143)
期末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5,483	\$24,318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提撥\$590。

計畫資產主要類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如下：

	退休金計畫(%)	
	103.12.31	102.12.31
權益證券	49.69	44.77
現金	19.12	22.86
固定收益款項	14.46	18.11
債券	11.92	9.37
其他	4.81	4.89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為\$575及\$588。

員工退休基金係全數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分析師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及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後所作之估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3.12.31	102.12.31
折現率	2.000%	1.8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2.000%
預期薪資增加率	2.500%	2.250%

折現率如變動0.25%，將導致下列影響：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折現率	折現率	折現率	折現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544)	570	(390)	409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各項與確定福利計畫相關之金額如下：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14,989	\$10,886	\$11,593
期末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5,483)	(24,318)	(23,421)
期末計畫之剩餘或短絀	\$(10,494)	\$(13,432)	\$(11,828)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1,653)	\$1,413	\$(860)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83	\$(143)	\$(237)

## 16. 權益

### (1) 普通股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50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50,000,000股，實收股本為\$466,433，每股面額10元，分為46,643,273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有變更。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03. 12. 31	102. 12. 31
發行溢價	\$215, 053	\$215, 053
庫藏股票交易	8, 216	1, 821
合 計	<u>\$223, 269</u>	<u>\$216, 874</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分別為\$23, 765仟元及\$28, 830仟元，股數分別為1, 408仟股及1, 708仟股。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就A至D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提撥比率分別不低於百分之二及高於百分之五。員工紅利得以現金或發行新股方式發放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F.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未來股利之分派，將以配合公司未來發展、健全財務結構、並維持股東報酬之平衡為原則，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年度資金需求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50%發放現金股利。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分派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52,050。另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而需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之情形。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皆為\$52,050。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529和\$1,512及\$2,246和\$962，其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六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九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601	\$3,564		
普通股現金股利	45,464	44,935	\$1	\$1
董監事酬勞	1,512	962		
員工紅利—現金	3,529	2,566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3,528，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3,208差異為\$320，主要係估計所產生之差異，已調整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損益。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17. 營業收入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1,047,588	\$807,465
其他營業收入	10,862	12,39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3,532)	(22,117)
合 計	<u>\$1,044,918</u>	<u>\$797,742</u>

#### 18. 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本公司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為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土地及廠房並無優惠承購權。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12.31	102.12.31
不超過一年	\$973	\$1,66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973
合 計	<u>\$973</u>	<u>\$2,641</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8,758	\$44,243	\$83,001	\$32,832	\$35,373	\$68,205
勞健保費用	3,190	2,725	5,915	3,042	2,807	5,849
退休金費用	1,174	1,524	2,698	1,255	1,651	2,90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038	4,079	8,117	3,516	5,260	8,776
折舊費用	12,051	1,725	13,776	14,032	1,743	15,775
攤銷費用	20	1,701	1,721	-	1,400	1,40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21人及111人。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 其他收入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利息收入	\$878	\$202
其他收入—其他	4,141	3,896
合計	<u>\$5,019</u>	<u>\$4,098</u>

(8)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20,539	\$7,17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293	3,6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76	115
什項支出	(1,062)	(4,638)
合計	<u>\$22,046</u>	<u>\$6,281</u>

(3) 財務成本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u>\$(4,655)</u>	<u>\$(1,473)</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損 益	所得稅 (費用)利益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3,081	\$ -	\$43,081	\$(7,324)	\$35,757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3,704)	-	(3,704)	-	(3,7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39,377	\$ -	\$39,377	\$(7,324)	\$32,053

民國一〇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損 益	所得稅 (費用)利益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7,324	\$ -	\$47,324	\$(8,045)	\$39,279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935	-	935	-	93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48,259	\$ -	\$48,259	\$(8,045)	\$40,214

22. 所得稅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7,571	\$7,64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963	2,06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利益)	(6,518)	1,460
所得稅費用	\$13,016	\$11,168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一〇三年度</u>	<u>一〇二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費用：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324	\$8,045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7,324	\$8,045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u>一〇三年度</u>	<u>一〇二年度</u>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69,026	\$46,812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1,735	\$8,186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682)	91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963	2,06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13,016</u>	<u>\$11,168</u>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三年度

	<u>期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u>期末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12	\$(48)	\$ -	\$64
備抵兌換損益	(658)	(1,377)	-	(2,03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596)	8,079	-	(13,517)
側流未實現損益	(138)	80	-	(58)
逆流未實現損益	630	(57)	-	57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326)	-	(7,324)	(21,650)
未實現減損損失-無形資產	16	(20)	-	(4)
未實現減損損失-閒置資產	1,738	(93)	-	1,645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益	(20)	(46)	-	(66)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6,518</u>	<u>\$(7,324)</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34,242)</u>			<u>\$(35,048)</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2,496</u>			<u>\$ 2,28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36,738)</u>			<u>\$( 37,330)</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二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	
			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64	\$(52)	\$ -	\$112
備抵兌換損益	78	(736)	-	(65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2,341)	745	-	(21,596)
未實現銷貨毛利	1,531	(1,531)	-	-
側流未實現損益	110	(248)	-	(138)
逆流未實現損益	134	496	-	63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281)	-	(8,045)	(14,326)
未實現減損損失	1,868	(114)	-	1,754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益	-	(20)	-	(20)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1,460)</u>	<u>\$(8,045)</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24,737)</u>			<u>\$(34,242)</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3,885</u>			<u>\$2,49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8,622)</u>			<u>\$(36,738)</u>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有因非很有可能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12.31	102.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57,282</u>	<u>\$60,658</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預計及一〇二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30.86%及29.17%。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23.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一〇三年度</u>	<u>一〇二年度</u>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u>\$56,010</u>	<u>\$35,644</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45,046</u>	<u>44,776</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1.24</u>	<u>\$0.80</u>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u>\$56,010</u>	<u>\$35,644</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45,046</u>	<u>44,776</u>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股票(仟股)	<u>118</u>	<u>71</u>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45,164</u>	<u>44,847</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1.24</u>	<u>\$0.79</u>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間，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1. 銷貨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子公司	<u>\$11,932</u>	<u>\$13,292</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和勤嘉興公司為出貨後90天；非關係人部份為月結60~120天。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 進貨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子公司	<u>\$569,242</u>	<u>\$434,911</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付款期限為和勤嘉興公司為出貨後90天。

3. 加工成本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子公司	<u>\$112,958</u>	<u>\$91,690</u>

本公司向關係人加工成本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付款期限為和勤嘉興公司為出貨後90天；和勤馬來公司為按月結帳90天。

4. 其他營業外收入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子公司	<u>\$3,248</u>	<u>\$1,811</u>

係提供和勤嘉興公司及和勤馬來公司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所收取之相關手續費收入及利息收入。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3. 12. 31	102. 12. 31
子公司	\$10,767	\$543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10,767</u>	<u>\$543</u>

6. 其他應收款

	103. 12. 31	102. 12. 31
子公司	<u>\$37,981</u>	<u>\$23,891</u>

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3. 12. 31	102. 12. 31
子公司	<u>\$85,796</u>	<u>\$133,182</u>

8. 財產交易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向關係人購入之財產交易明細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標 的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和勤嘉興公司	機器設備	\$ -	\$2,548

9.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明細請參閱附註十三。

10.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明細請參閱附註十三。

11.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5,999	\$18,095
退職後福利	512	620
合 計	<u>\$16,511</u>	<u>\$18,715</u>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及副總經理職以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3.12.31	102.12.3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3,738	\$44,708	子公司借款額度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約為\$2,39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上限為\$300,000,000，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一〇二年十二月十七日核准在案。本公司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300,000,000，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三年，流通期間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十三日至一〇七年一月十三日，款項業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九日募集完成。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3.12.31	102.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1	\$115
小 計	391	115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80,661	103,27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3,738	44,708
應收票據	1,160	4,266
應收帳款	314,298	236,37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767	543
小 計	530,624	389,170
合 計	\$531,015	\$389,285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03. 12. 31	102. 12. 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80,094	\$43,358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50,000
應付票據	348	1,210
應付帳款	25,981	28,744
應付帳款-關係人	85,796	133,18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24,069	98,404
合 計	<u>\$566,288</u>	<u>\$354,898</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貨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5,684及\$11,343。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21及192。

#### 4.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1.55%及92.25%，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3. 12. 31					
短期借款	\$284, 239	\$ -	\$ -	\$ -	\$284, 239
應付短期票券	50, 000	-	-	-	50, 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2, 125	-	-	-	112, 125
長期借款	50, 902	56, 805	19, 160		126, 867
102. 12. 31					
短期借款	\$43, 358	\$ -	\$ -	\$ -	\$43, 358
應付短期票券	50, 000	-	-	-	50, 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3, 136	-	-	-	163, 136
長期借款	20, 902	41, 805	40, 063	-	102, 770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A.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包括未於活絡市場交易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評估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及規模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 c.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其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 d.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B.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C.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並將公允價值區分成下列三等級之方式揭露分析資訊：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遠期換匯合約	\$ -	\$391	\$ -	\$391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2. 12. 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遠期換匯合約	\$ -	\$115	\$ -	\$115

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間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7. 衍生金融工具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衍生金融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其相關資訊分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公司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仟元)	期間
103. 12. 31		
遠期換匯合約	美元1,500	103年9月至104年6月
遠期換匯合約	美元 500	103年4月至104年1月
102. 12. 31		
遠期換匯合約	美元1,500	102年9月至103年3月

對於遠期換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匯率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7,135	31.6500	\$542,330	\$11,549	29.8050	\$344,229
日幣	3,047	0.2646	806	3,047	0.2839	865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3.12.31			10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匯率
非貨幣性項目：						
美元	\$34,907	31.6500	\$1,104,819	\$30,790	29.8050	\$917,69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6,998	31.6500	\$221,494	\$4,283	29.8050	\$127,644
非貨幣性項目：						
馬幣	3,111	8.6920	27,045	-	8.7320	-

## 9.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90,730	\$90,730	\$6,331	3個月期 LIBOR+1.5%	有短期融通之必要	\$-	增加營運資金及設備擴充	-	-	\$-	\$429,903	\$429,903
0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0,003	\$30,003	\$31,650	3個月期 LIBOR+1.5%	有業務往來	\$83,096	-	-	-	\$-	\$429,903	\$429,903

註1：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係以本公司103年12月31日會計師查核淨值\$ 1,074,758之40%計算。

註2：最高總限額係以本公司103年12月31日會計師查核淨值\$ 1,074,758之40%計算。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金額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背 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 股股權超過百 分之五十之子 公司	\$429,903	\$74,577	\$74,577	\$33,574	無	6.94%	\$429,903	Y	N	N
0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對於直接或經 由子公司間接 持有普通股股 權超過百分之 五十之母公司	\$429,903	\$314,459	\$197,541	\$192,933	\$23,038	18.38%	\$429,903	Y	N	Y

註1：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係以本公司103年12月31日會計師查核淨值\$1,074,758之40%計算。

註2：最高總限額係以本公司103年12月31日會計師查核淨值\$1,074,758之40%計算。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事項。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無此事項。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無此事項。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

進(銷) 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 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和勤嘉興 公司	本公司之 曾孫公司	進貨	\$569,242	82.36%	出貨後 90 天	正常	正常	\$(85,796)	(76.52)%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無此事項。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十二、7。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和勤集團公司	薩摩亞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USD 26,000	USD 21,000	26,000	100%	\$1,099,082	\$(4,937)	\$(2,827)	子公司 (註2)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馬來西亞	五金、機械及模具 零件之製造加工 及買賣業務	MYR 6,418	MYR 6,418	6,418	100%	\$ - (註3)	\$(42,588)	\$(42,588)	子公司
和勤集團 公司	和勤國際公司	薩摩亞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USD 26,000	USD 21,000	26,000	100%	\$1,104,819	USD (163)	(註1)	孫公司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含關聯企業間順逆流交易之影響數。

註3：帳面價值產生貸餘，依規定轉列對該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負債。

(2)對具有重大影響力及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除下列事項外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並無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三條之一第二款第二目之規定所須再揭露之資訊。

- A. 資金貸予他人：無此情形。
- B. 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 C.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 D.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E.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F.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G. 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明細如下：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569,242	46.95%	出貨後90天	正常	正常	\$85,796	27.22%	

H.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I.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者：無此情形。

3. 大陸投資資訊：

本公司透過和勤集團公司及和勤國際公司對大陸轉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和勤嘉興公司	五金、機械及模具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RMB 196,588 (USD 28,200仟元)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662,259 (USD21,000仟元)	\$149,900 (USD5,000仟元)	-	\$812,159 (USD26,000仟元)	\$(4,937) (USD163仟元)	100%	\$(4,937) (USD163仟元)	\$1,104,205 (USD34,888仟元)	\$20,249 (USD633仟元)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812,159	USD 28,200	不適用(註二)

註一：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二：依經濟部97.08.29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之規定，本公司因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故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不受投審會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1586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彰化縣埔鹽鄉南新村好金路47-4號  
公司電話：(04)8655701

# 個體財務報告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 - 5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6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7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8 - 9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 - 3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7 - 3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8 - 59
(七)關係人交易	60 - 61
(八)質押之資產	6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2
(十二)其他	62 - 6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0 - 7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2
3. 大陸投資資訊	73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4 - 87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第100690號  
(87)台財證(六)第65314號

林鴻光 林鴻光



會計師：

嚴文筆 嚴文筆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六日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78,436	9	\$180,714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53	-	391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3	7,592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四及六.4	53,581	3	23,738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5	1,279	-	1,16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6	281,970	15	314,298	1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及七	5,654	-	10,767	1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2,620	-	41,071	2
130x	存貨	四及六.7	50,517	3	56,381	3
1410	預付款項		8,583	-	7,85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032	-	7,02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95,317	30	643,393	36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1,287,019	65	1,099,082	6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9	65,925	3	25,605	2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2,481	-	3,93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5	2,605	-	2,28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六.11及六.18	29,232	2	22,446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87,262	70	1,153,345	64
1xxx	資產總計		\$1,982,579	100	\$1,796,738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12	\$173,242	9	\$280,094	1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及六.13	50,000	3	50,000	3
2150	應付票據		995	-	348	-
2170	應付帳款		13,130	1	25,981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7,746	7	85,796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14	43,099	2	77,246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5	5,788	-	13,524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及六.17	83,993	4	49,676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986	-	44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08,979	26	583,112	32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5	360	-	-	-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及六.16	285,896	14	-	-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7	175,592	9	74,393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5	18,095	1	37,330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及六.8	100	-	27,145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80,043	24	138,868	8
2xxx	負債總計		989,022	50	721,980	40
	權益					
3100	股本	六.19				
3110	普通股股本		451,063	23	466,433	26
3200	資本公積	六.19	229,971	11	223,269	12
3300	保留盈餘	六.1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9,773	4	74,171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2,050	3	52,050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64,531	8	228,948	13
	保留盈餘合計		296,354	15	355,169	20
3400	其他權益		31,722	2	53,652	3
3500	庫藏股票	六.19	(15,553)	(1)	(23,765)	(1)
3xxx	權益總計		993,557	50	1,074,758	60
	負債及權益總計		\$1,982,579	100	\$1,796,738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雲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20	\$994,915	100	\$1,044,91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22	(848,446)	(85)	(870,272)	(83)
5900	營業毛利		146,469	15	174,646	17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101)	-	(3,249)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3,249	-	2,532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48,617	15	173,929	17
6000	營業費用	六.22				
6100	推銷費用		(15,474)	(2)	(14,128)	(1)
6200	管理費用		(52,570)	(5)	(49,50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760)	(2)	(18,263)	(2)
	營業費用合計		(90,804)	(9)	(81,898)	(8)
6900	營業利益		57,813	6	92,031	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3	6,694	-	5,01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3	19,549	2	22,046	2
7050	財務成本	六.23	(12,639)	(1)	(4,655)	0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8	(82,537)	(8)	(45,415)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8,933)	(7)	(23,005)	(3)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11,120)	(1)	69,026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5	(1,017)	-	(13,016)	(1)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12,137)	(1)	56,010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4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14)	-	(3,70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502)	(2)	43,081	4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422)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994	-	(7,324)	(1)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稅後淨額)		(23,144)	(2)	32,053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5,281)	(3)	\$88,063	8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27)		\$1.2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27)		\$1.24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5	3500	3XXX	
B1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466,433	\$216,874	\$70,607	\$52,050	\$225,141	\$17,895	\$-	\$(28,830)	\$1,020,170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3,564		(3,564)				(44,935)	
D1	103 年度淨利	六.24					56,010	35,757			56,010	
D3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704)				32,05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2,306	35,757			88,063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19		6,395						,065	11,460	
Z1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66,433	\$223,269	\$74,171	\$52,050	\$228,948	\$53,652	\$-	\$(23,765)	\$1,074,758	
A1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466,433	\$223,269	\$74,171	\$52,050	\$228,948	\$53,652	\$-	\$(23,765)	\$1,074,758	
B1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5,602		(5,602)				(45,464)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45,464)					
C5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 項目-認股權憑證產生			1,357							11,357	
D1	104 年度淨損	六.24					(12,137)	19,508	(2,422)		(12,137)	
D3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214)	(19,508)	(2,422)		(23,14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351)	(19,508)	(2,422)		(35,281)	
L1	庫藏股買回	六.19								(73,055)	(73,055)	
L3	庫藏股註銷	六.19	(15,370)	(14,830)						30,200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19		10,175						51,067	61,242	
Z1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51,063	\$229,971	\$79,773	\$52,050	\$164,531	\$34,144	\$(2,422)	\$(15,553)	\$993,55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11,120)	\$ 69,02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717	13,776
攤銷費用	1,972	1,721
呆帳(轉列收入)費用提列數	(149)	2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791)	(276)
利息費用	12,639	4,655
利息收入	(666)	(87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82,537	45,41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83)	(2,293)
未實現銷貨利益	1,101	3,249
已實現銷貨利益	(3,249)	(2,532)
淨退休金成本	(677)	(7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19)	3,106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37,590	(88,424)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38,451	(11,834)
存貨減少(增加)	5,864	(2,77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730)	1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6,073)	5,51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增加	647	(86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9,099	(50,149)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34,225)	20,57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39	(27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5,774	6,265
收取之利息	666	878
支付之利息	(5,759)	(4,560)
支付之所得稅	(24,316)	(10,70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6,365	(8,12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14)	-
(取得)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9,843)	20,97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18,673)	(149,9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240)	(2,07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0	34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4)	80
取得無形資產	(523)	(2,64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223)	-
預付設備款增加	(42,890)	(10,27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20,030)	(143,49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06,852)	236,736
發行公司債	300,000	-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0	60,000
償還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64,484)	(34,335)
發放現金股利	(45,464)	(44,935)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73,055)	-
員工購買庫藏股	61,242	11,46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1,387	228,92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278)	77,3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0,714	103,4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8,436	\$180,714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東和



經理人：邱森玉



會計主管：吳鳳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主要經營各種五金零件、機械五金零件、模具零件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十八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股份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九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其主要營運地點位於彰化縣埔鹽鄉南新村好金路47之4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六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對確定福利計畫會計處理之主要改變彙總如下：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原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預期報酬已被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所取代，且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計算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其中折現率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
- (b) 對於前期服務成本原先於福利既得時係立即認列，未既得部分係以直線基礎於平均期間認列為費用。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係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或當企業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是以未既得之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於未來既得期間遞延認列。
- (c) 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要求更多之揭露規定，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規定關於企業於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規定較先前揭露之規定更為完整，例如，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及對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等，請詳附註六。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對所有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單一指引來源，且未改變企業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本集團重評估衡量公允價值之政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適用並未重大影響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亦規定額外揭露，所需之額外揭露於決定公允價值之資產及負債相關個別附註中提供。公允價值層級則於附註十二提供。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過渡規定，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推延適用該準則之規定，且相關揭露無須適用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前所提供之比較資訊。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要求將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認列或衡量，僅對綜合損益表之表達產生影響。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比較資訊之釐清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規定，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認列或衡量，僅影響財務報告之附註。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2011年5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2014年7月1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 IFRS 11 相衝突之其他 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範圍。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15)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一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揭露倡議(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 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 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 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 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 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9)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0)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該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資產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惟不包括下列項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

此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衡量後，係以採用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亦採用前述權益法處理。聯合控制個體係指本公司對其具有聯合控制且涉及設立公司、合夥或其他個體者。

##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0~50年
其他	20年
機器設備	3~15年
模具設備	2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2~10年
租賃改良	3~10年
其他設備	2~10年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13. 租賃

####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公司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財務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財務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u>電腦軟體成本</u>
耐用年限	3~5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 17. 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本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 18.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國外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間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 12. 31	103. 12. 31
庫存現金	\$53	\$53
銀行存款	178,383	180,661
合計	<u>\$178,436</u>	<u>\$180,714</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 12. 31	103. 12. 31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換匯合約	\$53	\$391
合計	<u>\$53</u>	<u>\$391</u>
流動	\$53	\$391
非流動	-	-
合計	<u>\$53</u>	<u>\$391</u>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 12. 31	103. 12. 31
股票	\$10,014	\$ -
減：評價調整	(2,422)	-
合計	<u>\$7,592</u>	<u>\$ -</u>

本公司持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4. 12. 31	103. 12. 31
定期存款	<u>\$53,581</u>	<u>\$23,738</u>
流動	\$53,581	\$23,738
非流動	-	-
合計	<u>\$53,581</u>	<u>\$23,738</u>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收票據

	104. 12. 31	103. 12. 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 279	\$1, 160
減：備抵呆帳	-	-
合計	<u>\$1, 279</u>	<u>\$1, 160</u>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 12. 31	103. 12. 31
應收帳款	\$279, 617	\$304, 774
減：備抵呆帳	(42)	(191)
加：備抵兌換利益	2, 395	9, 715
小計	<u>281, 970</u>	<u>314, 298</u>
應收帳款—關係人	4, 878	9, 722
加：備抵兌換利益	776	1, 045
小計	<u>5, 654</u>	<u>10, 767</u>
合計	<u>\$287, 624</u>	<u>\$325, 065</u>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4. 1. 1	\$-	\$191	\$191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149)	(149)
104. 12. 31	<u>\$-</u>	<u>\$42</u>	<u>\$42</u>
103. 1. 1	\$ -	\$468	\$468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277)	(277)
103. 12. 31	<u>\$ -</u>	<u>\$191</u>	<u>\$191</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90天以下	91至150天內	151至210天	211天以上	
104.12.31	\$283,226	\$4,398	\$ -	\$ -	\$ -	\$287,624
103.12.31	324,667	-	384	14	-	325,065

7. 存貨

	104.12.31	103.12.31
原物料	\$4,616	\$4,387
在製品	22,797	26,991
製成品	1,507	1,386
商 品	21,597	23,617
淨 額	\$50,517	\$56,381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848,446，包括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當期回升利益\$2。

本集團民國一〇三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870,272，包括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當期回升利益\$282。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由於處分過時之產品及因淨變現價值回升，故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4.12.31		103.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和勤集團公司	\$1,285,601	100%	\$1,099,082	100%
和勤馬來公司	1,418	100%	-	100%
合 計	\$1,287,019		\$1,099,082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勤馬來公司之長期投資帳面價值為\$(27,045)，由於本公司將會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故依規定將長期投資帳面貸餘金額轉列至對該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負債。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增加投資和勤集團公司USD 8,000仟元及USD 5,000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增加投資和勤馬來公司MYR 8,179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換算調整數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投資(損)益	換算調整數	合計	投資(損)益	換算調整數	合計
和勤集團公司	\$(44,435)	\$(26,706)	\$(71,141)	\$(2,827)	\$42,165	\$39,338
和勤馬來公司	(38,102)	3,204	(34,898)	(42,588)	916	(41,672)
合計	\$(82,537)	\$(23,502)	\$(106,039)	\$(45,415)	\$43,081	\$(2,334)

##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b>成本：</b>									
104.1.1	\$21,515	\$102,850	\$21,099	\$ -	\$8,008	\$21,738	\$11,889	\$ -	\$187,099
增添	-	33,315	10,023	-	3,031	7,166	186	332	54,053
處分	-	(1,276)	-	-	-	-	(3,500)	-	(4,776)
104.12.31	<u>\$21,515</u>	<u>\$134,889</u>	<u>\$31,122</u>	<u>\$ -</u>	<u>\$11,039</u>	<u>\$28,904</u>	<u>\$8,575</u>	<u>\$332</u>	<u>\$236,376</u>
103.1.1	\$21,515	\$99,335	\$23,213	\$844	\$7,876	\$21,637	\$11,889	\$ -	\$186,309
增添	-	3,515	1,684	-	185	101	-	-	5,485
處分	-	-	(3,798)	(844)	(53)	-	-	-	(4,695)
103.12.31	<u>\$21,515</u>	<u>\$102,850</u>	<u>\$21,099</u>	<u>\$ -</u>	<u>\$8,008</u>	<u>\$21,738</u>	<u>\$11,889</u>	<u>\$ -</u>	<u>\$187,099</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b>折舊及減損：</b>									
104.1.1	\$19,143	\$89,062	\$15,918	\$ -	\$7,463	\$18,467	\$11,441	\$ -	\$161,494
折舊	136	5,446	4,048	-	438	3,404	245	-	13,717
處分	-	(1,274)	-	-	-	-	(3,486)	-	(4,760)
104.12.31	<u>\$19,279</u>	<u>\$93,234</u>	<u>\$19,966</u>	<u>\$-</u>	<u>\$7,901</u>	<u>\$21,871</u>	<u>\$8,200</u>	<u>\$ -</u>	<u>\$170,451</u>
103.1.1	\$19,007	\$85,162	\$15,594	\$778	\$7,339	\$12,886	\$11,112	\$ -	\$151,878
折舊	136	3,900	3,644	9	177	5,581	329	-	13,776
處分	-	-	(3,320)	(787)	(53)	-	-	-	(4,160)
103.12.31	<u>\$19,143</u>	<u>\$89,062</u>	<u>\$15,918</u>	<u>\$ -</u>	<u>\$7,463</u>	<u>\$18,467</u>	<u>\$11,441</u>	<u>\$ -</u>	<u>\$161,494</u>
<b>淨帳面價值：</b>									
104.12.31	<u>\$2,236</u>	<u>\$41,655</u>	<u>\$11,156</u>	<u>\$ -</u>	<u>\$3,138</u>	<u>\$7,033</u>	<u>\$375</u>	<u>\$332</u>	<u>\$65,925</u>
103.12.31	<u>\$2,372</u>	<u>\$13,788</u>	<u>\$5,181</u>	<u>\$ -</u>	<u>\$545</u>	<u>\$3,271</u>	<u>\$448</u>	<u>\$ -</u>	<u>\$25,605</u>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均未有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需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結構補強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及20年提列折舊。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10.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04.1.1	\$8,805
增添－單獨取得	523
104.12.31	<u>\$9,328</u>
103.1.1	\$6,165
增添－單獨取得	2,640
103.12.31	<u>\$8,805</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電腦軟體
攤銷及減損：	
104. 1. 1	\$4, 875
攤銷	1, 972
104. 12. 31	<u>\$6, 847</u>
103. 1. 1	\$3, 154
攤銷	1, 721
103. 12. 31	<u>\$4, 875</u>
淨帳面金額：	
104. 12. 31	<u>\$2, 481</u>
103. 12. 31	<u>\$3, 930</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製造費用	<u>\$21</u>	<u>\$20</u>
管理費用	<u>\$1, 951</u>	<u>\$1, 691</u>
研發費用	<u>\$ -</u>	<u>\$10</u>

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 12. 31	103. 12. 31
預付設備款	\$14, 449	\$9, 372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9, 957	10, 494
存出保證金	2, 604	2, 580
其他遞延費用	2, 222	-
合 計	<u>\$29, 232</u>	<u>\$22, 446</u>

12.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4. 12. 31	103. 12. 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 34%~1. 99%	<u>\$173, 242</u>	<u>\$280, 094</u>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106, 758及\$124, 856。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應付短期票券

性質	保證或承兌		104. 12. 31	103. 12. 31
	機構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大中票券	0.89%	\$30,000	\$30,000
	中華票券	0.62%	20,000	2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u>\$50,000</u>	<u>\$50,000</u>

14. 其他應付款

	104. 12. 31	103. 12. 31
應付模具加工費	\$6,836	\$11,140
應付委外加工費	6,597	8,484
應付代購素材款	6,532	25,873
應付薪資及年獎	6,381	14,253
應付員工紅利	3,529	3,529
應付董監酬勞	-	1,512
其他	13,224	12,455
合計	<u>\$43,099</u>	<u>\$77,246</u>

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4. 12. 31	103. 12. 31
原始認列時即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嵌入性衍生金融工具-公司債	<u>\$360</u>	<u>\$ -</u>
流動	\$ -	\$ -
非流動	360	-
合計	<u>\$360</u>	<u>\$ -</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應付公司債

	104. 12. 31	103. 12. 31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300,000	\$ -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14,104)	-
小計	285,896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淨額	\$285,896	\$ -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360	\$ -
權益要素	\$11,357	\$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十三日發行3,000張票面利率0%之三年期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100，發行總額為\$300,000。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30.5元，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七日除息後調整為每股29元，債權人自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四年二月十四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三日)止，除A. 依法暫停過戶期間。B. 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利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C. 辦理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以代替現金還本。

本公司所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辦法如下：

-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到期日)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
-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所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辦法如下：

本公司應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三十日前，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知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交易券商轉知集保公司或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撤回），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2.01%(賣回權收益率1%)。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公報規定分析前述金融工具，係屬於複合式之金融工具，故將買回價格分攤予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其分攤方式係以複合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減除單獨衡量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後之餘額分攤予權益組成要素。分攤至負債組成要素之金額與其帳面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分攤至權益組成要素之金額與其帳面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資本公積－認股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金額分別為\$360及\$ -。

## 17.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種類	104.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中國信託	信用借款	\$60,000	1.65%~ 1.88%	自104年7月至106年7月， 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自102年11月至107年11月， 分60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自104年8月至107年8月， 分36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自104年3月至108年3月， 分48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自104年11月至106年11月， 分8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自103年5月至105年5月， 分8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合作金庫	信用借款	59,390		
台北富邦	信用借款	44,570		
華南銀行	信用借款	40,625		
日盛銀行	信用借款	40,000		
日盛銀行	信用借款	15,000		
小計		259,585		
減：一年內到期		(83,993)		
合計		<u>\$175,592</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種類	103.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	信用借款	\$79,069	1.75%~ 1.80%	自102年11月至107年11月， 分60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自103年5月至105年5月， 分8期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日盛銀行	信用借款	45,000		
小計		124,069		
減：一年內到期		(49,676)		
合計		\$74,393		

##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199及\$2,874。

###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集團依退休金精算報告按月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590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皆預期於114年到期。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28	\$11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216)	(288)
合 計	<u>\$ (88)</u>	<u>\$ (176)</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4.12.31	103.12.31	103.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6,795	\$14,989	\$10,88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6,752)	(25,483)	(24,318)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帳列數	<u>\$ (9,957)</u>	<u>\$ (10,494)</u>	<u>\$ (13,43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3.1.1	\$10,886	\$(24,318)	\$(13,432)
當期服務成本	112	-	112
利息費用(收入)	204	(575)	(371)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u>11,202</u>	<u>(24,893)</u>	<u>(13,691)</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895	-	1,895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39	-	239
經驗調整	1,653	-	1,653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	-
小計	<u>3,787</u>	<u>-</u>	<u>3,787</u>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590)	(59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03.12.31	<u>14,989</u>	<u>(25,483)</u>	<u>(10,494)</u>
當期服務成本	128	-	128
利息費用(收入)	300	(680)	(380)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u>15,417</u>	<u>(26,163)</u>	<u>(10,746)</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362	-	2,362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519	-	519
經驗調整	(1,503)	-	(1,503)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	-
小計	1,378	-	1,378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589)	(58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04.12.31	\$16,795	\$(26,752)	\$(9,957)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4.12.31	103.12.31
折現率	1.750%	2.000%
預期薪資增加率	2.500%	2.5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4年度		103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25%	\$ -	\$619	\$ -	\$544
折現率減少0.25%	649	-	570	-
預期薪資增加0.25%	634	-	558	-
預期薪資減少0.25%	-	608	-	535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權益

(1) 普通股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500,000，每股面額10元，分為50,000,000股，實收股本為\$466,433，每股面額10元，分為46,643,273股。

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1,537,000股，並以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五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於一〇四年九月十四日核准在案。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為\$500,000，分為50,000,000股，實收股本為\$451,063，分為45,106,273股。

(2) 資本公積

	104.12.31	103.12.31
發行溢價	\$208,054	\$215,143
認股權	11,357	-
庫藏股票交易	2,360	8,126
員工認股權	8,200	-
合計	<u>\$229,971</u>	<u>\$223,269</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分別為\$15,553及\$23,765，股數分別為776仟股及1,408仟股。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就A至D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提撥比率分別不低於百分之二及高於百分之五。員工紅利得以現金或發行新股方式發放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F.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惟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之股東常會配合前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中相關之規定。

本公司未來股利之分派，將以配合公司未來發展、健全財務結構、並維持股東報酬之平衡為原則，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年度資金需求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50%發放現金股利。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3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皆為\$52,050。另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並未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而需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之情形。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皆為\$52,050。

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六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5,602		
普通股現金股利	-	45,464	\$ -	\$1
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	45,203	-	1	-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2)。

## 20. 營業收入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998,952	\$1,047,588
其他營業收入	3,422	10,862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7,459)	(13,532)
合計	\$994,915	\$1,044,918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本公司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為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土地及廠房並無優惠承購權。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 12. 31	103. 12. 31
不超過一年	\$1, 920	\$97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6, 560	-
合 計	<u>\$8, 480</u>	<u>\$973</u>

22. 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1, 962	\$40, 996	\$72, 958	\$38, 758	\$44, 243	\$83, 001
勞健保費用	3, 546	3, 202	6, 748	3, 190	2, 725	5, 915
退休金費用	1, 392	1, 719	3, 111	1, 174	1, 524	2, 69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 351	3, 556	6, 907	4, 038	4, 079	8, 117
折舊費用	11, 819	1, 898	13, 717	12, 051	1, 725	13, 776
攤銷費用	21	1, 951	1, 972	20	1, 701	1, 72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26人及121人。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六日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該議案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監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此章程修正議案將於民國一〇五年股東會決議。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獲利狀況為虧損，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皆為\$ -。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薪資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民國一〇三年度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3,529及\$1,512。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利息收入	\$666	\$878
其他收入－其他	6,028	4,141
合 計	<u>\$6,694</u>	<u>\$5,019</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18,379	\$20,5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83	2,2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791	276
什項支出	(204)	(1,062)
合 計	<u>\$19,549</u>	<u>\$22,046</u>

(3) 財務成本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5,837	\$4,655
應付公司債之利息	6,802	-
合 計	<u>\$12,639</u>	<u>\$4,655</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4.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14)	\$ -	\$(1,214)	\$ -	\$(1,21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422)	-	(2,422)	-	(2,42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502)	-	(23,502)	3,994	(19,5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27,138)</u>	<u>\$ -</u>	<u>\$(27,138)</u>	<u>\$3,994</u>	<u>\$(23,144)</u>

民國一〇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704)	\$ -	\$(3,704)	\$ -	\$(3,70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081	-	43,081	(7,324)	35,7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39,377</u>	<u>\$ -</u>	<u>\$39,377</u>	<u>\$(7,324)</u>	<u>\$32,053</u>

25. 所得稅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4,655	\$17,57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926	1,963
遞延所得稅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15,564)	(6,518)
所得稅費用	<u>\$1,017</u>	<u>\$13,016</u>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94)	\$7,324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3,994)	\$7,324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損)利	\$(11,120)	\$69,026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890)	\$11,735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857	(68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24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926	1,96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1,017	\$13,016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四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4	\$ -	\$ -	\$64
備抵代購素材跌價損失	-	21	-	21
備抵兌換損益	(2,035)	1,835	-	(2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517)	14,313	-	796
可轉換公司債	-	(192)	-	(192)
集團內個體間側流未實現損益	(58)	18	-	(40)
集團內個體間逆流未實現損益	573	(399)	-	17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650)	-	3,994	(17,656)
無形資產減損	(4)	4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1,645	(93)	-	1,5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66)	57	-	(9)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15,564	\$3,994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35,048)			\$(15,490)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82			\$2,6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37,330)			\$(18,095)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三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12	\$(48)	\$ -	\$64
備抵兌換損益	(658)	(1,377)	-	(2,03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596)	8,079	-	(13,517)
集團內個體間側流未實現損益	(138)	80	-	(58)
集團內個體間逆流未實現損益	630	(57)	-	57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326)	-	(7,324)	(21,650)
無形資產減損	16	(20)	-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1,738	(93)	-	1,645
透過損益案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20)	(46)	-	(66)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6,518	\$(7,324)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34,242)</u>			<u>\$(35,048)</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2,496</u>			<u>\$2,28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36,738)</u>			<u>\$(37,330)</u>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有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 12. 31	103. 12. 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65,785</u>	<u>\$57,282</u>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預計及一〇三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39.98%及30.97%。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26.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一〇四年度</u>	<u>一〇三年度</u>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損)利(仟元)	\$(12,137)	\$56,010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4,381	45,046
基本每股盈餘(元)	\$(0.27)	\$1.24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損)利(仟元)	\$(12,137)	\$56,010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4,381	45,046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股票(仟股)	109	118
轉換公司債(仟股)	-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4,490	45,164
稀釋每股盈餘(元)	\$(0.27)	\$1.24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註)：經核算具反稀釋效果，故不擬計入稀釋每股盈餘。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1. 銷貨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子公司	<u>\$3,114</u>	<u>\$11,932</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和勤嘉興公司為出貨後90天；和勤馬來公司為月結90天。非關係人部份為月結60~120天。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 進貨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子公司	<u>\$525,357</u>	<u>\$569,242</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付款期限為和勤嘉興公司為出貨後90天；和勤馬來公司為月結90天。

3. 加工成本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子公司	<u>\$145,911</u>	<u>\$112,958</u>

本公司向關係人加工成本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付款期限為和勤嘉興公司為出貨後90天；和勤馬來公司為按月結帳90天。

4. 其他營業外收入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子公司	<u>\$3,334</u>	<u>\$3,248</u>

係提供和勤嘉興公司及和勤馬來公司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所收取之相關手續費收入及利息收入。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 12. 31	103. 12. 31
子公司	\$5,654	\$10,767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5,654</u>	<u>\$10,767</u>

6. 其他應收款

	104. 12. 31	103. 12. 31
子公司	<u>\$ -</u>	<u>\$37,981</u>

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4. 12. 31	103. 12. 31
子公司	<u>\$137,746</u>	<u>\$85,796</u>

8.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明細請參閱附註十三。

9.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明細請參閱附註十三。

10.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0,440	\$15,999
退職後福利	382	512
合 計	<u>\$10,822</u>	<u>\$16,51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4. 12. 31	103. 12. 3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u>\$30,603</u>	<u>\$23,738</u>	可轉換公司債擔保限制條件未達成定存設質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分別為\$2,382及\$2,395。
2.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相關明細請參閱附註十三。
3. 本公司發行之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係經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營業部保證，其已於合約簽署時依簽署金額為新台幣三億零陸佰零三萬元之本票交由對方收執，以擔保本公司償付合約下應付款項(包含本金)之本票、本票授權書及其他必要文件。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53	\$39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衡量	7,592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78,383	180,66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53,581	23,738
應收票據	1,279	1,160
應收帳款	281,970	314,298
應收帳款－關係人	5,654	10,767
小計	520,867	530,624
合計	\$528,512	\$531,015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04.12.31	103.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73,242	\$280,094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50,000
應付票據	995	348
應付帳款	13,130	25,98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7,746	85,796
應付公司債	285,896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59,585	124,069
小計	<u>\$920,594</u>	<u>\$566,288</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公司債	360	-
合計	<u>\$920,954</u>	<u>\$566,288</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貨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5,661及\$15,684。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64及\$221。

4.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三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1.14%及88.59%，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4. 12. 31					
短期借款	\$176,325	\$ -	\$ -	\$ -	\$176,325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	-	-	5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1,871	-	-	-	151,871
長期借款	83,993	153,480	22,112	-	259,585
103. 12. 31					
短期借款	\$284,239	\$ -	\$ -	\$ -	\$284,239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	-	-	5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2,125	-	-	-	112,125
長期借款	50,902	56,805	19,160	-	126,867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u>衍生金融工具</u>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4. 12. 31						
換匯交易合約						
流入		\$32,825	\$ -	\$ -	\$ -	\$32,825
流出		(30,725)	-	-	-	(30,725)
淨額		\$2,100	\$ -	\$ -	\$ -	\$2,100
賣回權-可轉換公司債						
流出		\$ -	\$306,030	\$ -	\$ -	\$306,030
103. 12. 31						
換匯交易合約						
流入		\$63,300	\$ -	\$ -	\$ -	\$63,300
流出		(59,809)	-	-	-	(59,809)
淨額		\$3,491	\$ -	\$ -	\$ -	\$3,491

上表關於衍生金融工具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 Black-Scholes 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換匯交易合約)相關資訊如下：

### 換匯交易合約

換匯交易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換匯交易合約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仟元)	期間
104.12.31		
換匯交易合約	美元1,000	104年5月至105年2月
103.12.31		
換匯交易合約	美元1,500	103年9月至104年6月
換匯交易合約	美金 500	103年4月至104年1月

前述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對象係國內外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高。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換匯交易合約	\$ -	\$53	\$ -	\$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7,592	\$ -	\$ -	\$7,59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賣贖回權	\$ -	\$360	\$ -	\$360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換匯交易合約	\$ -	\$391	\$ -	\$391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無此情形。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4. 12. 31			103. 12. 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2,243	32.8250	\$401,872	\$17,135	31.6500	\$542,330
日幣	3,047	0.2727	831	3,047	0.2646	806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9,218	32.8250	1,287,336	34,907	31.6500	1,104,819
馬幣	193	7.3425	1,418	-	8.692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944	32.8250	\$129,642	\$6,998	31.6500	\$221,494
<u>非貨幣性項目：</u>						
馬幣	-	7.3425	-	3,111	8.6920	27,045

9.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90,730	\$29,872	\$ -	3個月期 LIBOR+1.5%	有短期融通之必要	\$ -	增加營運資金及設備擴充	-	-	\$ -	\$397,423	\$397,423
0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1,646	\$31,643	\$ -	3個月期 LIBOR+1.5%	有業務往來	\$127,560	-	-	-	\$ -	\$397,423	\$397,423

註1：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係以本公司104年12月31日會計師查核淨值\$993,557之40%計算。

註2：最高總限額係以本公司104年12月31日會計師查核淨值\$993,557之40%計算。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97,423	\$74,577	\$74,577	\$30,717	無	7.51%	\$397,423	Y	N	N
0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397,423	\$309,389	\$219,989	\$219,989	\$23,772	22.14%	\$397,423	Y	N	Y

註1：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係以本公司104年12月31日會計師查核淨值\$993,557之40%計算。

註2：最高總限額係以本公司104年12月31日會計師查核淨值\$993,557之40%計算。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備
本公司	股票	立宇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本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評價調整 合計	800,000	\$10,014 (2,422) \$7,592	1.31%	\$7,592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無此事項。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無此事項。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和勤嘉興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貨	\$525,339	83.50%	出貨後90天	正常	正常	\$(137,746)	(90.70)%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資訊：無此事項。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十二、2。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 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 產之比率(註三)
0	本公司	和勤嘉興 公司	1	進貨	\$525,339	與一般客戶交 易條件相同	30.90%
1	和勤嘉興 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	\$525,339	與一般客戶交 易條件相同	30.90%

註一：0係代表母公司，其餘阿拉伯數字代表各子公司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和勤集團公司	薩摩亞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USD 34,000 仟元	USD 26,000 仟元	34,000	100%	\$1,285,601	\$(46,090)	\$(44,435)	子公司 (註2)
本公司	和勤馬來公司	馬來西亞	五金、機械及模具 零件之製造加工 及買賣業務	MYR14,597 仟元	MYR 6,418 仟元	14,597	100%	\$1,418	\$(38,102)	\$(38,102)	子公司
和勤集團 公司	和勤國際公司	薩摩亞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USD 34,000 仟元	USD 26,000 仟元	34,000	100%	\$1,287,336	USD (1,451) 仟元	(註1)	孫公司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含關聯企業間順逆流交易之影響數。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大陸投資資訊：

(1)本公司透過和勤集團公司及和勤國際公司對大陸轉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及對公司經營 之影響	實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一)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和勤嘉興 公司	五金、機械及 模具零件之 製造加工及 買賣業務	RMB 246,491 (USD 36,200仟元)	係透過第三 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812,159 (USD26,000仟元)	\$255,313 (USD8,000仟元)	\$ -	\$1,067,472 (USD34,000仟元)	\$(46,326) (USD1,451 仟元)	100%	\$(46,090) (USD1,451 仟元)	\$1,286,686 (USD39,198仟元)	\$20,249 (USD633仟元)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067,472	\$1,135,441 (USD36,200)	不適用(註二)

註一：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二：依經濟部97.08.29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之規定，本公司因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故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不受投審會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 壹、 一〇五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 一、說明

(一)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勤精機公司或該公司)目前經濟部登記之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1,000,000 仟元，採分次發行，目前實收資本額為 545,694 仟元，分為普通股 54,56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另和勤精機公司於 105 年 7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並於該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計畫發行普通股 1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次現金增資後和勤精機公司實收資本額將增加至 695,694 仟元。

(二)前述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依公司法規定保留 15%即 2,250 仟股由該公司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額 10%，即 1,50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增資發行新股之 75%，計 11,25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分別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在認股基準日起之五日內，逕向和勤精機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其拼湊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員工與對外公開承銷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併湊之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足之。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採時價發行方式，原股東、員工及公開銷售部分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 二、和勤精機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

#####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102 年度		0.80	1.0	—	—	1.0
103 年度		1.24	1.0	—	—	1.0
104 年度		(0.27)	—	—	1.0	1.0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截至 105 年 6 月 30 經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及每股帳面淨值如下表

項目	金額/股數
105 年 6 月 30 日帳面股東權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仟元)	1,021,121
105 年 6 月 30 日普通股股數(仟股)	47,768
每股帳面價值(元)	21.38

資料來源：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三)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6 月 30 日
目	度				
流動資產		1,150,604	1,428,049	1,503,300	1,486,1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3,164	684,943	902,410	892,977
無形資產		5,918	8,697	8,272	8,032
其他資產		191,074	274,367	199,535	234,874
資產總額		1,890,760	2,396,056	2,613,517	2,622,03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47,401	1,190,935	1,131,991	1,309,906
	分配後	792,336	1,236,399	1,131,991	1,309,906
非流動負債		123,189	130,363	487,969	291,00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70,590	1,321,298	1,619,960	1,600,915
	分配後	915,525	1,366,762	1,619,960	1,600,91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20,170	1,074,758	993,557	1,021,121
股本		466,433	466,433	451,063	477,683
資本公積		216,874	223,269	229,971	232,22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47,798	355,169	296,354	266,426
	分配後	302,863	309,705	296,354	266,426
其他權益		17,895	53,652	31,722	(417)
庫藏股票		(28,830)	(23,765)	(15,553)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20,170	1,074,758	993,557	1,021,121
	分配後	975,235	1,029,294	993,557	1,021,12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 2.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項 目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截至 105 年 6 月 30 日
營業收入	1,323,023	1,676,833	1,699,882	853,599
營業毛利	224,604	269,467	254,450	95,624
營業損益	49,621	49,719	12,745	(24,7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90	8,783	(36,308)	(11,871)
稅前淨利	52,211	58,502	(23,563)	(36,66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5,644	56,010	(12,137)	(29,92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35,644	56,010	(12,137)	(29,9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0,214	32,053	(23,144)	(32,13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5,858	88,063	(35,281)	(62,06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5,644	56,010	(12,137)	(29,92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75,858	88,063	(35,281)	(62,06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0.8	1.24	(0.27)	(0.6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 (四)最近三年度會計師對財務報告之查核簽證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2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鴻光、嚴文筆	無保留意見
103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鴻光、嚴文筆	無保留意見
104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鴻光、嚴文筆	無保留意見
105 年第二季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鴻光、嚴文筆	保留式核閱報告

##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1.和勤精機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 105 年 7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並決議本次現金增資之實際發行價格須因應市場情形之變動，依「中

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調整，且其相關條件亦授權董事長視實際發行時客觀環境做必要調整。

2.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以該公司股票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截至 105 年 9 月 23 日止之其前一個營業日(105 年 9 月 22 日)、前三個營業日(105 年 9 月 22 日至 105 年 9 月 20 日)、前五個營業日(105 年 9 月 22 日至 105 年 9 月 14 日)之平均收盤價擇一作為計算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之參考。其承銷價格之訂定係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以不低於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平均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作為標準。

#### (二)承銷價格計算之說明

以和勤精機公司普通股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 105 年 9 月 23 日為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分別為 26.00 元、26.15 元、26.18 元，擇一之平均收盤價 26.18 元作為參考價格。

-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主辦承銷商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考量市場整體情況，並參考和勤精機公司最近期股價走勢及未來之經營績效及未來展望，而與和勤精機公司共同議定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9.40 元發行，為前述參考價格之 74.10%，其承銷價格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

發行公司：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邱東和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十 一 月 二 日  
(僅供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俊宏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二日  
(僅供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證券承銷商：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謝 昌 悌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十 一 月 二 日  
(僅供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證券承銷商：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林 晉 輝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十 一 月 二 日  
(僅供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證券承銷商：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唐 承 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十 一 月 二 日  
(僅供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證券承銷商：大眾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李 雅 彬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十 一 月 二 日  
(僅供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證券承銷商：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事長 凌忠嫻

代理人：證券部經理 林 坡 圳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二日  
(僅供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和勤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邱東和

